欧亚备要

许序雅 著

中亚萨曼王朝史研究

（增订本）



http://www.cp.com.cn



上架建议：丝绸之路研究

中亚萨曼王朝史研究

（增订本）

许序雅　著



2017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亚萨曼王朝史研究 / 许序雅著．— 增订本．—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
（欧亚备要）
ISBN 978-7-100-12944-2

Ⅰ.①中… Ⅱ.①许… Ⅲ.①中亚—中世纪史—研究
Ⅳ.① K36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14084 号

中亚萨曼王朝史研究
（增订本）
许序雅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 - 7 - 100 - 12944 - 2

2017 年 4 月第 1 版 开本 710×1000 1/16
2017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4

定价：56.00 元

主办：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内陆欧亚学研究中心

主编：余太山　李锦绣

编者的话

“欧亚备要”丛书所谓“欧亚”指内陆欧亚（Central Eurasia）。这是一个地理范畴，大致包括东北亚、北亚、中亚和东中欧。这一广袤地区的中央是一片大草原。在古代，由于游牧部族的活动，内陆欧亚各部（包括其周边）无论在政治、经济还是文化上都有了密切的联系。因此，内陆欧亚常常被研究者视作一个整体。

尽管司马迁的《史记》已有关于内陆欧亚的丰富记载，但我国对内陆欧亚历史文化的研究在很多方面长期落后于国际学界。我们认识到这一点并开始急起直追，严格说来是在20世纪70年代末。当时筚路蓝缕的情景，不少人记忆犹新。

由于内陆欧亚研究难度大，早期的研究者要克服的障碍往往多于其他学科。这也体现在成果的发表方面：即使付梓，印数既少，错讹又多，再版希望渺茫，不少论著终于绝版。

有鉴于此，商务印书馆发大愿心，选择若干较优秀、尤急需者，请作者修订重印。不言而喻，这些原来分属各传统领域的著作（专著、资料、译作等）在“欧亚”的名义下汇聚在一起，有利于读者和研究者视野的开拓，其意义显然超越了单纯的再版。

应该指出的是，由于出版时期、出版单位不同，尤其是研究对象的不同，导致诸书体例上的差异，这次重新出版仅就若干大的方面做了调整，其余保持原状，无意划一，借此或可略窥本学科之发展轨迹也。

愿本丛书日积月累，为推动内陆欧亚历史文化的研究起一点作用。

余太山

序

萨曼王朝（874—999）是中亚地区存在时间最长的东伊朗语族伊斯兰王朝，其强盛时期疆界囊括了整个中亚地区，与中国新疆地区相邻。有关该王朝的历史，不见于中国史籍的任何记载，似乎双方从无交往。但是，在阿拉伯古文献中却有两处提到萨曼王朝与中国皇室通使和联姻之事。该王朝的历史扑朔迷离，长期笼罩在迷雾中。中国学者对该王朝的专题研究仅见于马雍的《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一文（1983）。

萨曼王朝是中亚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建立起一套独具特色的较完整的政权体制。该王朝的政治体制，既继承了波斯萨珊朝政治传统，又融合了中亚当地土著政权和阿拉伯伊斯兰政权的许多特征，给伽色尼王朝、塞尔柱王朝等提供了政治组织体制的样本，使自己成为中亚历史上承先启后的王朝，兼具绿洲型和农耕型封建社会的特色。政治的统一，既为塔吉克民族的形成创造了条件，又为中亚地区彻底摆脱阿拉伯帝国的控制创造了条件。国际中亚学界所注目的中亚地区两大历史进程，即伊斯兰化过程和突厥化过程，均发生于萨曼王朝统治时期。中亚的奴隶王朝问题，也肇始于萨曼王朝统治时期。中亚第一个奴隶王朝——伽色尼（哥疾宁）王朝就是由萨曼王朝的突厥奴隶建立起来的。

在经济上，萨曼王朝与东欧、西亚地区建立了广泛的商业贸易关系，与中国西北地区也有联系。该王朝的经济活动对伊斯兰世界以及东欧和伏尔加河流域以及东部的七河流域、天山地区也有一定影响。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传统的陆上丝绸之路更为发达，一直延伸到波罗的海地区。萨曼王朝的税收和货币制度也很有特色。

萨曼王朝时期，还是中亚历史上的文化复兴时期。在该王朝统治时期，

传统的波斯文化得到“复兴”，许多阿拉伯文书籍在河中地区译成波斯文，伊斯兰文化在东部伊斯兰世界兴盛、繁荣。萨曼王朝境内出现了一大批举世闻名的文学家、诗人、哲学家、医学家、天文学家等，如诗人鲁达基（约860—941），哲学家和医学家伊本·西那（即阿维森纳，980—1037），哲学家纳斯尔·法拉比（约870—950）天文学家和数学家阿布勒·马合木（10世纪后半叶）等，他们创造出灿烂的伊斯兰—波斯文化。

因此，研究萨曼王朝历史，一方面可拨开9—10世纪中亚扑朔迷离的历史浓雾，尽可能还其庐山真面目；另一方面有助于探讨绿洲型封建社会的运动规律和绿洲型封建制度模式，推动中亚突厥化运动和奴隶王朝的研究。

笔者是中亚史硕士，中西关系史博士，在本书中，从基本外文史料出发，逐步揭示了萨曼王朝兴起、发展和衰亡的历史过程，从政治、经济、文化、民族等各个层面，再现了9—10世纪中亚历史发展的真实面貌，探讨了绿洲型封建社会发展的特点及规律。本书富有创见地探讨了萨曼王朝的历史分期、政治制度及统治体系特点、商贸的发展、对外关系、伊斯兰化进程、突厥化进程诸问题，并对萨曼王朝兴衰史实、突厥人在萨曼王朝中的地位和作用详加考辨。

本书属国家“八五”规划课题（“中亚史研究”），1995年10月通过课题鉴定。此后，作者又多次增补、修改，最终完成是书增订本。本书填补了国内中亚学研究的空白，并大大推进了中亚学界对萨曼王朝的研究。

2016年1月3日

目　录

第一章　导言

一、研究内容、旨趣及现状…… 1

二、基本史料…… 3

第二章　萨曼王朝的崛起及兴盛

一、萨曼朝的起源…… 16

二、萨曼朝的崛起…… 18

三、关于布哈拉城…… 27

四、萨曼王朝的扩张和兴盛…… 38

五、关于萨曼王朝的历史分期…… 54

第三章　政治制度及统治体系特点

一、萨曼王朝的政治制度…… 55

二、萨曼王朝对境内诸小政权的统治…… 61

第四章　对外关系

一、萨曼王朝与哈里发政权的关系…… 69

二、萨曼王朝与布叶朝的关系…… 74

三、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的关系…… 77

四、萨曼王朝与伽色尼王朝的关系…… 80

五、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 85

第五章 社会经济生活与商路的发达

一、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发展…… 90
二、关于萨曼王朝的税收…… 92
三、关于萨曼王朝的货币…… 95
四、农业、手工业的发展…… 101
五、商业贸易的发展和商路的发达…… 106
六、中亚通往中国之路…… 113

第六章 中亚伊斯兰文化的兴盛与波斯文化的“复兴”

一、中亚的伊斯兰化…… 118
二、伊斯兰—阿拉伯文化的兴盛…… 128
三、伊斯兰—波斯文化的兴盛…… 133
四、阿拉伯—伊斯兰舆地学与历史学…… 138

第七章 中亚突厥化运动与萨曼王朝的灭亡

一、中亚的突厥奴隶贸易和突厥奴隶地位的变化…… 153
二、突厥人对政局的影响和操纵…… 165
三、突厥化的开始与萨曼王朝的灭亡…… 174
四、萨曼王朝的余晖…… 187

附　录…… 190
主要参考文献…… 191
索　引…… 197
原版后记…… 215
跋…… 217

第一章　导言

一、研究内容、旨趣及现状

萨曼王朝（*Samanid*）在中国史籍中未见有片言只语记载。该朝兴起于9世纪，建朝于874年，是中亚地区历史最长，也是最后一个伊朗语族伊斯兰王朝。在该王朝统治时期，整个中亚地区[①]完成了伊斯兰化的过程，封建中央集权体制高度发展，形成了一个以布哈拉（Bukhārā）为都城的、疆界囊括了整个中亚地区的强盛封建王国。该朝的政治制度是中亚绿洲型封建制度的典型，它对伽色尼王朝、塞尔柱王朝也都有深刻影响。政治的统一，既为塔吉克民族的形成创造了条件，又为中亚地区彻底摆脱阿拉伯帝国的控制创造了条件。国际中亚学界所注目的中亚地区两大历史进程，即伊斯兰化过程和突厥化过程，均发生于萨曼王朝统治时期。

萨曼王朝时期，是中亚历史上经济、文化的复兴时期。自654年阿拉伯军第一次进兵阿姆河北[②]，中亚地区战争连年，劫掠不止，社会动荡，社会经济和文化遭到严重破坏。萨曼王朝的建立，使中亚地区出现了相对安定的社会环境，经济得到恢复，商业贸易和手工业生产得到较大发展。萨曼王朝与东欧、西亚地区建立了广泛的商业贸易关系，与中国西北地区也有联系。在该王朝统治时期，传统的波斯文化得到“复兴”，许多阿拉伯文书籍在河中地区译成波斯文，伊斯兰文化在伊斯兰世界东部兴盛、繁荣，出现了一大批优秀的文学、史学、舆地学、天文学、医学等著述，以及一批举世闻名的文

① 关于“中亚”的地理范围，诸说不一。本书所论“中亚”，大体上东至葱岭（帕米尔高原）以西，西至呼罗珊地区，以锡尔河流域和阿姆河流域为主。

② 参见《唐会要》卷99;《册府元龟》卷995。阿拉伯史料对阿拉伯军首次渡过阿姆河的时间记载不详。

学家、科学家，如诗人鲁达基（约 860—941），医学家、哲学家伊本·西那（Aven Sīna, Avicenna, 即阿维森纳，980—1037）等，创造出灿烂的伊斯兰—波斯文化。

在萨曼王朝时期，大批突厥奴隶进入河中地区，服务或服役于萨曼朝（*Samanids*）。[①]他们的地位逐渐发生变化，他们逐渐控制了朝政和各地军政大权，尾大不掉。这样，在中亚地区形成了突厥人离心运动，成为中亚突厥化的前导。中亚历史上的两个重大问题，即突厥化和奴隶王朝问题，都肇始于萨曼王朝统治时期。中亚第一个奴隶王朝——伽色尼（哥疾宁）王朝就是由萨曼王朝的突厥奴隶建立起来的。

因此，研究萨曼王朝历史，一方面可拨开 9—10 世纪中亚扑朔迷离的历史浓雾，还其庐山真面目；另一方面有助于探讨绿洲型封建社会运动规律和绿洲型封建制度模式，推动中亚突厥化运动和奴隶王朝的研究。

正因为如此，国外学者较早开展了对萨曼王朝历史的研究。俄国学者巴托尔德在其名著《蒙古入侵时期的突厥斯坦》（圣彼得堡，1900），主要依据阿拉伯文、波斯文史料，勾勒出萨曼王朝历史发展的轮廓，并对该王朝统治时期中亚史地的诸多疑惑做了考订，巴托尔德的研究成果，为我们的进一步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不过，巴氏并未系统研究萨曼王朝的许多重大历史课题，诸如对外关系、政治制度和统治体系特点、突厥化进程等。

费赖（R. N. Frye）主编的《剑桥伊朗史》第 4 卷（伦敦，1975），专辟"萨曼王朝"一章，较为系统地探讨了萨曼王朝兴衰史，对政治发展史用笔尤多。费赖还把 10 世纪波斯历史学家纳尔沙喜的《布哈拉史》（麻省，1954）译成英文。他在译注中，对萨曼王朝许多历史事件的记述详加考释。

英国学者博斯沃思（C. E. Basworth）详细考辨了萨曼王朝军队的构成、939 年中国使臣出使萨曼王朝纳斯尔二世宫廷一事，其研究成果收在论文集

---

① 本书所使用的"萨曼朝"（Samanids）与"萨曼王朝"（Samanid）是两个不同概念，前者指"萨曼家族"或"萨曼王族"；后者指萨曼政治实体，即 874 年 7 月成立的萨曼王朝。"河中"，又译"河外"，是 *Mā-warā-al-Nahr* 一词的意译，该词最早见于 9—10 世纪的阿拉伯历史地理著述中，它是指从巴格达东望，阿姆河彼岸、阿姆河以东之地域。具体地说，它是指阿姆河和锡尔河之间的地域。有些书上，把它音译成"马维兰纳赫尔"之地。古代希腊人把阿姆河称之为奥克斯河或奥克苏斯河，把阿姆河彼岸（东岸）之地称为 *Transoxania*（"特兰索克西阿纳"之地）。参见 H. A. 阿西洛娃、Г. A. 阿格扎莫娃：《论地名"马维兰·纳赫尔"和"突厥斯坦"》，陈继周译，见《中亚研究》1989 年第 1—2 期合刊，第 65—70 页。

《伊朗、阿富汗和中亚中世纪史》（伦敦，1977）中。

苏联学者加富罗夫（Б. Г. Гафуров）的《塔吉克民族简史》（莫斯科，1955）。中译本名为《中亚塔吉克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代表了苏联学者对萨曼王朝历史研究的最高水平。该书对塔吉克语言、民族的形成，萨曼王朝统治时期中亚经济、文化的发展论述尤详。中国学者王治来的《中亚史纲》（湖南教育出版社，1986），主要依据巴托尔德的研究成果，勾勒出萨曼王朝历史发展的基本线索，但未开展专题性研究。

马雍的《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一文（《学习与思考》1983 年第 5 期），是中国最早的，也是仅有的专题研究萨曼王朝的论文。该文详细考证了 939 年出使萨曼王朝的中国使者及相关史实。

在上述研究的基础上，笔者从 1984 年开始，从掌握基本史料出发，对萨曼王朝的兴衰史实进行缜密考辨，逐步揭示该王朝兴衰的历史过程。与此同时，作者探讨了萨曼王朝政治制度及统治体系特点，萨曼王朝的对外关系，商路的发展和变化，伊斯兰化进程，突厥奴隶贸易与突厥人的地位，中亚伊斯兰文化的兴盛诸课题。

不过，由于材料的匮乏，各种史籍记述时有差违，所以笔者只能依据史料详略论述，不可能面面俱到；而且，许多史实论述也只是“很可能”是这样的，而不能妄加定断，以图接近历史真实。笔者在研究时，由于水平之局限，阿拉伯文、波斯文史料只能引用巴托尔德等学者的著述，而无力查对原文。

二、基本史料

（1）纳尔沙喜的《布哈拉史》（*Tarikh-i-Bukhara*，简称纳尔沙喜书）。这是一部关于 7—11 世纪布哈拉的基本史书。作者阿布•巴克尔•穆罕默德•本•加法尔•纳尔沙喜（Abu Bakr Muhammed b. Djafar Narshakhī，899—959）于伊历 332（公元 943—944，以下省去伊历 / 公元）年以阿拉伯文写成此书。522（1128）年 5 月，此书被库巴维（Abu Nasr Ahmad b. Muhammed al-Kubawi）译成波斯文，略有删节。1178—1179 年，穆罕默德•本•祖费尔（Muhammed b. Zufer）又做了缩写，把它献给了当时布哈拉的统治者阿布杜•

阿兹斯。此后，一位佚名作者把《布哈拉史》续写到蒙古入侵之前。该书即以最后这个版本流传于世，1892 年由舍费尔（Ch. Schefer）在巴黎出版。1897 年，雷柯申翻译，巴托尔德编辑，在塔什干出版了俄译本。1954 年，美国伊朗学家费赖以穆达林斯•拉札维的德黑兰本（西帕沙拉尔清真寺图书馆第七号手稿和第十七号手稿）为母本，又参照另外六种版本或手稿，将该书从波斯文译成英文，并详加考释。① 全书 37 章，详细记载了 7—10 世纪布哈拉地区的政治、经济、宗教和军事活动状况，对萨曼王朝记述犹详，对 11 世纪布哈拉历史也有所增补记述。此书既有编年史记述事件在年月上较为清晰的特点，又有纪事本末体详述事件始末的特点。因此，本书在年代学上可补同期阿拉伯地理著述之不足，在材料收罗上又可补阿拉伯编年史籍记述经济、社会生活不足之缺陷。不过，此书记述的年代，时有差违，俄国学者巴托尔德在使用此书材料时，曾详加考辨。该书是有关萨曼王朝历史的最基本史料。

（2）伊本•胡尔达兹比赫的《道里邦国志》（*Kitab Masālik Wa'l-Mamālik*）。伊本•胡尔达兹比赫（Ibn Khordādhbeh，约 820 或 825—912）曾任阿拔斯王朝杰贝勒省邮驿长官，是阿拉伯古典舆地学派之一的伊拉克学派的奠基人，他用阿拉伯文写成此书。据荷兰学者德•胡耶（M. J. de Goeje）推断，此书初稿完成于 232（846）年左右，二稿的定型不早于 272（885）年，但这两个版本未流传下来。传世的是较晚的简本。1889 年，德•胡耶刊布此书，编入《阿拉伯舆地丛书》（*Bibliotheca Geographorum Arabicarum*，简称 *BGA*，1870—1894）第六种，并附法译文，还后附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摘要。宋岘将两书由阿拉伯文译成中文、并详加注释（中华书局，1991）。该书没有直接记载萨曼王朝的历史，但第一次记载了巴格达北到中亚、南到印度的道路，记载了大呼罗珊路，并详细记述了呼罗珊、法尔斯、杰贝勒诸省的税收、地理、居民、物产、手工业和商业等，为研究萨曼王朝经济提供了间接资料。

（3）白拉祖里的《诸国征服史》（*Kitab Futūh al-Buldān*，又译《各地的征服》）。白拉祖里（Al-Imam abu-l'Abbas Ahmad ibn Jabir al-Baladhuri，死于 892 年），是波斯优秀的史学家。他出生于巴格达，与哈里发穆斯塔因和穆塔瓦基尔过从甚密。他用阿拉伯文写成的《诸国征服史》，主要记载了 7—

① Narshakhī, *The History of Bukhara*, Trs. by R. N. Frye, Cambridge, Mass., U.S.A., 1954.

8世纪阿拉伯的征服活动，其中有关东部征服的记述，为研究萨曼王朝兴起提供了背景资料。他还记载了阿拉伯对突厥语各部族的征服活动，为研究中亚突厥化提供了最初的资料。此书在1866年由德·胡耶刊布。夏德（P. H. Hitti）和穆哥丁于1916—1924年将其译成英文在纽约出版（*The Origins of the Islamic State* being a translation from *the Arabic* accompanied with annotations geographic and historic notes of *the Kitab Fatuh al-Buldan*）。

（4）《黄金草原与珠玑宝藏》（*Muruj al-Dhabab wa-Ma'ādin al-Jawhar*）。此书是一部关于中亚、西亚的历史、地理的百科全书式的巨著。作者阿本-勒-哈桑·阿里·本·胡赛因·马斯欧迪（Abu-l-Hasan Ali b. Husein al-Mas'ūdi，卒于956年，又译马苏第）出生在巴格达的一个阿拉伯人家庭，一生大部分时间在游历中度过。他年轻时曾到伊朗游历，后来又到过印度和锡兰岛。他还可能随商人远至中国，然后从海路去桑给巴尔，最后经阿曼回巴格达。此外，他还游历过里海南岸、叙利亚、埃及等地。他每到一地，就寻访古迹，了解当地风俗民情和史地状况，考证史籍记载的真实性。345或346（956）年，他死于开罗。他留下20多部著作，但大多没有流传下来。他用阿拉伯文所写的《黄金草原与珠玑宝藏》，实际上是他所写的其他著作的摘要和缩编。此书写成于336（947）年，改定于345（956）年。马斯欧迪在晚年还写成《箴规篇》（*Kitab at-Tanbih wa'l-Isharaf*）一书，概括、订正和补充他一生的著述。《黄金草原与珠玑宝藏》书中所开具的阿拉伯历史学家名录，其中一些名字甚至未被10世纪编纂成的《百科津逮》（*Kitāb al-Fihtist*，莱比锡，1871—1872）所收录。作者自己没有说明这两本书的史料来源。据研究，他的那些亲身经历和其他旅行者及商人们的某些叙述都可能成为其著述的资料。他在其历史著作中所引的资料不尽可信，因为其本意是为普通读者写一部读来轻松、引人入胜的作品；他在地理学著作中汲取了前辈学者（如伊本·胡尔达兹比赫）的成果，但他的那些亲身经历无疑使他扩展了当时的地理学知识。该书提供了9—10世纪上半叶中亚、西亚地区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翔实、生动的记载。法国学者巴比耶·德·迈纳尔（C. Barbier de Meynard）和帕维·德·库尔戴伊（Pavet de Courteille）整理了《黄金草原与珠玑宝藏》手稿并译成法文（九卷本，巴黎，1861—1877）；后又有佩拉（Ch. Pellat）的法译本（巴黎，1962、1965）。《箴规篇》由德·胡耶刊布，收入《阿拉伯舆地丛书》第

八卷（莱顿，1894）。卡拉•德•沃也将此书译成法文（巴黎，1896；开罗，1938 年重印）。中国学者耿昇据 1962—1965 年法文本，将此书译成中文，书名《黄金草原》（青海人民出版社，1998）。

（5）《世界境域志》（*Hudūd al-'Ālam*）。本书作者佚名，写本中也没有提到作者的名字。本书用波斯文写成于 372（982—983）。在现有的伊斯兰地理著述中，以本书介绍中亚历史地理最为详尽。本书唯一传世的写本是阿布-古勒派嘎尼于 1892 年在布哈拉发现的；1893 年，他将本书连同在一卷书中的其他三份写本赠给了俄国东方学家 A. L. 图曼斯基，故本书又被学术界称为"图曼斯基写本"。佚名作者在开篇中说，是书是为护时犍（阿拉伯语为"古兹甘"，即汉籍所载"护实犍"、"胡实犍"，故址在今阿富汗席巴尔甘）的统治者（即法里功王朝 [*Farighūnids*] 的阿布-哈里斯•穆罕默德•本•阿赫默德）写的。作者没有提到自己利用过何种史料，但据巴托尔德的研究，作者显然有赖于希腊的托勒密和阿里斯托特里，而且，看来同阿拉伯地理学巴里黑派的巴里希（Abu Zayd al-Balkhi，约 849—934，著有《诸域图绘》[*Suwar al-Akālīm*]）和伊斯塔赫里（al-Istakhri，法尔斯人，生活于 10 世纪上半叶，著有《诸国之路》，有莱顿藏抄本，编号 ar.1702；另有君士坦丁堡抄本，编号 AS.2971。收于《阿拉伯舆地丛书》第一卷，莱顿，1870）也有关系。研究者认为，该书有关突厥语诸部族的资料，主要源自于萨曼王朝宰相阿赫麦德•本•扎伊哈尼（al-Jayhānī，活动于 10 世纪上半期，是巴里黑派创始人巴里希的庇荫人）的一本没有流传下来的著作，成书不晚于 310（922）年。《世界境域志》有大量关于河中、呼罗珊地区的记述，系统描述了诸国与城市，详细列举了各地物产，大大补充了有关古代中亚商品出产的知识。它不但反映了萨曼王朝的政治、经济、宗教等情况，而且涉及该王朝与周边地区突厥人的关系。

该书波斯文原文由巴托尔德刊布并作序和作索引（列宁格勒，1930）。1937 年，V. 米诺尔斯基把《世界境域志》译成英文，并详加注释，作为《吉布丛书》新辑第十一种出版（*Hudūd al-'Ālam. The Regions of the World.* A Persian Geography 372 A.H. / 982 A.D.，translated and explained by V.Minorsky. With the Preface by V. V. Barthold [1930]，London，1937. GWS NS XI）。1970 年，博斯沃思又增订英译本出版，仍为《吉布丛书》新辑第十一种。20 世纪

70年代末，中国学者王治来等将此书英译本译成中文。[①]

（6）《米撒儿行纪》。作者米撒儿（Abu Dulaf Mis'ar bin al-Mahalhil）是大食诗人，在萨曼王朝艾米尔纳斯尔二世（Nasr b. Ahmad，914—943年在位）时，他作为后者的使者从不花剌（布哈拉）出发，东行中国，求聘中国国王哈凌·本·沙乞儿（Kalim ibn as Sakhir）之公主为萨曼王朝王子妃。米撒儿东行后，撰下《见闻札记》（*Risāla*，约950年写成）。该行纪原文似已遗失，仅在可疾云尼（Kazwini，卒于667［1269］年）书和雅古特（Yākūt，卒于626［1229］年）书中有采录。1842年，德国学者F.乌斯坦菲尔德（F. Wustenfeld）把这两本书所辑之"米撒儿行纪"转译为德文；1845年，斯考娄泽（Kurt von Schlozer）又刊行一部阿拉伯文本，并附拉丁文译文；1866年，英国学者亨利·玉尔（H. Yule）又从斯考娄泽所译拉丁文本中以英文节译行纪之文，载入其《契丹行程记》一书中[②]。罗赫·骚尔（Alfred von Rohr Sauer）又在1939年用德文译注了这篇行纪。[③]该行纪对布哈拉至中国西北旅程路线、沿途部族、宗教、风土等情况有许多记述，可补中国正史记载之不足。就萨曼王朝研究而言，该行纪最有价值的是记载了出使中国这个事件以及对萨曼王朝军队的具体描述。不过，由于该行纪所记的中国都城Sandabil究竟勘同何地，学界众说纷纭，因而削弱了该行纪的价值。11世纪，阿拉伯作家艾兹·祖拜尔（Qādi Abūl-Husain Ahmad b. az-Zubair）在其《珍宝录》（*Kitāb adh-dhakhā-ir Wat-tuhaf*，成书于463［1070—1071］年）中，也记述了与"米撒儿行纪"相似的事件。两者可相互参对。美国学者博思沃斯整理、研究了《珍宝录》中有关这次出使中国事件的记述[④]。

（7）《诸地形胜》（*Kitāb Sūrat al-Ard*）。作者伊本·豪卡勒（Zbn Hawkal）出生在美索不达米亚（贾兹拉）的纳西宾，故又名纳希比。他一生游历了中亚、西亚和北非大部分地区。其中，在350—358（961—969）年游历了贾士拉、伊拉克、胡齐斯坦和法尔斯，358（969）年游历了花剌子模和河中地区。

① 王治来：《10世纪波斯文古地理书——〈世界境域志〉》，《新疆社会科学》1983年第4期。王治来译注：《世界境域志》，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

② H.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ter*, London, 1930, pp.138-141.

③ 罗赫·骚尔：《阿卜·杜拉夫的突厥斯坦、中国、印度西行记》，德文译注本，斯图加特，1939年。

④ C. E. Bosworth, An Alleged Embassy from the Emperor of China to the Amir Nasr b. Ahmad, *The Medieval History of Iran, Afghanistan, and Central Asia*, London, 1977, XXII, pp.1-13.

伊本·豪卡勒在游历时，从事经商和传教活动，他总是注意价格、物产和经济活动的情况。他于977年以阿拉伯文写成《诸地形胜》一书。此书以伊斯塔赫里的《诸国之路》为蓝本写成。伊本·豪卡勒的创新之处在于，他把巴里希和伊斯塔赫里书中对地图的简略说明据自己在游历中积累的材料改编为自成体系的著作，增加了对毗邻伊斯兰世界的各国诸族的议论，主要有关于突厥语诸族、可萨人、南意大利城镇居民、苏丹人和努比亚人的几节，他对伊斯兰世界各地也增添了内容，最重要的就是西部（马格里布、西班牙、埃及和西西里）和东部（呼罗珊、特别是河中地区）。因此，豪卡勒书比伊斯塔赫里书显得更具史料价值。

《诸地形胜》阿拉伯原文最初由德·胡耶刊布，收入《阿拉伯舆地丛书》第二卷（莱顿，1873）。后来有克拉默斯（J. H. Kramers）重刊本（莱顿，1938），克拉默斯的法译本由G. 怀特修订刊布，为《诸地形胜》（两卷本，巴黎—贝鲁特，1964）。

（8）加尔迪齐的《记述的装饰》（*Zain al-ahhar*）。加尔迪齐（Abu Sa'id Abd-l-Hal b. Zahhak Gardizi），波斯人，生平不详。他是伽色尼王朝（即哥疾宁王朝）时代的大史学家之一，于1050—1053年间写成此书，献给伽色尼王朝素丹阿卜达尔-拉希德（'Abdar-Rashīd，1050—1053年在位）。这部历史著作除包括直到1032年的哈里发历史和1041年的会战之外，还有专门章节记述突厥语各民族和印度。加尔迪齐在写此书时，利用了一些其他历史学家（如伊本·阿西尔）所未曾利用的材料。他把下列著作称作自己的史料来源：萨曼王朝宰相扎伊哈尼的地理著作，伊本·穆卡法厄的一件佚名作品，伊本·胡尔达兹比赫的一本完全不为人知的关于“尘世琐事”的著作及其《记述之书》。加尔迪齐的记述与《世界境域志》可相互比对。巴托尔德认为，对于从阿拉伯征服之始到（伽色尼王朝）马乌杜德素丹登基（1041）以前时期的伊斯兰东部世界的历史来说，加尔迪齐的著作属于那些迄今几乎没被任何人利用过的最重要史料之一。其中有关突厥诸族的一章，有许多全新的地理资料和关于各部落起源的一系列有趣的传说。他还认为加尔迪齐关于萨曼王朝艾米尔曼苏尔的记载，是最精确的权威记述。[①] 此书仅有两个晚期的抄本传

① 《巴托尔德文集》第8卷，莫斯科，1973年，第23—24页。他写作的《〈记述的装饰〉摘要》，收在其文集第8卷，第23—62页。

世：牛津抄本（抄于1196年12月［1782年11月］，藏于牛津大学图书馆，萨科•厄特所编《目录》，9—11栏，15号）和剑桥抄本。据研究，以牛津抄本较好。19个世纪末，巴托尔德充分利用了这个抄本，并做了详细摘要。1954年，纳费西在德黑兰出版了新的完整的波斯文《记述的装饰》。1983年，王小甫摘译了巴托尔德所做该书的摘要。[①]

（9）《治国策》（*Siyāsat-nāma*），又名《王德》（*Siyar al-Mulūk*）。本书是研究中亚中世纪社会经济、政治制度以及宗教、文化、生活习惯和奴隶王朝起源的重要史料。本书作者阿布•哈桑•阿里•伊本•伊斯哈克（Abu Hasan Ali ibn Ishak）是塞尔柱王朝的宰相，两朝为相，执政达30年之久（1063—1092）。塞尔柱王朝素丹授予他“尼扎姆•莫尔克”（Nizām al-Mulk，意为“国家的安排者”）的封号。因此，他又以封号著称于后世。他于484（1091—1092）年受素丹马利克-沙赫之命，总结萨曼王朝和塞尔柱王朝的国家行政管理经验和统治之术，着手以波斯文写作《治国策》，次年写成此书，共50章。不久，他在从伊斯法罕赴巴格达旅途中遇害。在他死后十三四年，此书才由素丹书库的司书穆罕默德•马格里比上呈素丹，使此书得以面世流传。此书有关于萨法尔（Saffār）、萨曼、布叶、伽色尼诸朝历史的记载（约占全书十分之一），还有关于中亚诸国与辽、宋经济贸易往来的记载。不列颠博物馆藏有《治国策》抄本，编号为Add 23516（1881年波斯文抄本目录第二卷），抄写于1032（1623）年；柏林博物馆也藏有该书1032（1623）年的一份抄本。1891年，舍费尔刊布了《治国策》波斯文原文，他用的是690（1291）年抄本，这是目前已知的最古老的抄本。1893年，舍费尔参考不列颠博物馆抄本和柏林博物馆抄本，将《治国策》译成法文出版。1897年，舍费尔又发表了《治国策》补遗。1949年，苏联科学院出版了扎霍德尔（B. H. Захолера）据舍费尔的抄本为底本翻译、校订和注释的俄译本。1960年，英国学者达克（H. Darke）据波斯文本把《治国策》译成英文，作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世界名著集成•波斯丛书》之一，在伦敦出版（*The Book of Government or Rules for Kings. The Siyar al-Muluk or Siyāsat-nāma of Nizām al-Mulk,* London, 1960）。

---

① 巴托尔德：《加尔迪齐著〈记述的装饰〉摘要》，王小甫译，《西北史地》1983年第4期。

（10）《居兹加尼书》（*Tabakāt-i-Nāsirī*）。此书本名为《宗教保卫者一览表》，作者居兹加尼（Abu 'Omal Minhaj al-din 'Othman ibn Sirāj al-din al-Jawzjani，或 Jurjani，或 Jūzjūni，死于 13 世纪后半叶），故书以作者为名。他出身于伽色尼王朝姻亲家庭，曾为古尔王朝奴隶君王德尔希（Delhi）服务。他所写的这部书就是献给古尔王朝的。此书以波斯文写成，它记载了伊斯兰世界 194（810）—658（1260）年的历史，尤以东部地区的历史记述为详。此书分章记述了东部各王朝（如塔赫尔王朝、萨法尔王朝、萨曼王朝）的历史，尤以伽色尼王朝和古尔王朝记述为详。此书以编年体写成。1864 年，N. Lees 和 L'hadim Husain 以及 Abdul Hay 刊布了该书的波斯原文本（*Tabakāt-i-Nāsirī*, Bib Indica, Calcutta, 1864）。1881 年，英国学者雷弗迪（H. G. Raverty）据波斯文手稿将此书译成英文出版，并详加注释。英译者把此书名译为《亚洲伊斯兰诸王朝通史》。英译者在译注时，参考了许多原始史料，其中就有《记述的装饰》。不过，英译者的考释中也有不少失误之处（*Tabakāt-i-Nāsirī：A General History of the Muhammad Dynasties of Asia including Hindustan...* Trs. by H. G. Rawerty, Vol. Ⅰ-Ⅱ, London, 1881；Index, Calcutta, 1897）。

（11）《马卫集论中国、突厥和印度》。马卫集（Sharaf al-Zamān Tāhi Marvazi，1046—1120），中亚谋夫（Marv，又译木鹿）人，曾任塞尔柱王朝的宫廷医生。他以自己丰富的医学、自然科学知识和广博的见闻，以阿拉伯文写成了《动物之自然属性》（*Tahā'l al-Hayawan*）一书。全书共分二编，第一编共有 21 章（节），第一编为综合性的序言，分为三部分：A. 概述（1—6 章）；B. 地理（7—15 章）；C. 人类（16—21 章）。第二编为有关动物注释的动物学论文。1937 年，亚伯利博士（A. J. Arberry）在印度国立图书馆发现了该书较完整的抄本（缺第 1—2 章，第 3 章不全）。不久，英国学者米诺尔斯基将该书地理编五章（第 8、9、12、13、15 章，关于中国、突厥、印度、埃塞俄比亚及边远诸国诸岛）摘译成英文，并详加注释，是为《马卫集论中国、突厥和印度》（*Marvazi on China, the Turks and India*，1942 年由英国皇家亚洲学会出版正文 60 页，注释及索引 110 页，并附这五章阿拉伯文抄件影印 53 页）。

从该书内容上看，马卫集利用了伊本·鲁斯塔书、加尔迪齐书、《世界境域志》以及加哈尼的《君王道里志》（*Kitab al-Masālkwel-neck*）。这些资料来源不算多。但由于马卫集利用了已佚的加哈尼书，使其著述显得珍贵。伊

本•艾哈麦德•加哈尼（Muhammad b. Ahmad Jahani）曾任萨曼王朝宰相，是著名的伊斯兰地理学家。他的著作利用了前人许多材料，还收集了943年萨曼王朝遣使米撒儿到中国的游纪。马卫集书中特别翔实地记载了10世纪末11世纪初东方游牧部落向西迁徙的史实，并第一个记述了11世纪契丹、回鹘出使伽色尼王朝的史实，还独家记载了有关印度宗教分布的情况。马卫集书为研究中古突厥历史和北非、西亚、中亚和印度历史以及中西关系史提供了有价值的材料。此书由胡锦州、田卫疆译成中文。可惜中译本未出版，仅刊布了原书论中国、突厥部分摘译。[①]

（12）萨马阿尼的《谱系之书》（*Kitāb al-Ansab*，简称萨马阿尼书）。萨马阿尼（Abd Sa'd Abud al-Karim b. Muhammad al-Sam'ani，卒于1166年），出生于谋夫。他大约于12世纪中期写成这部《谱系之书》词典。为写此书，作者于1155—1156年到河中地区和花剌子模游历，到过撒马尔罕、布哈拉、涅塞夫和捷尔梅兹等城。《谱系之书》是一部关于伊斯兰教谢赫（*Shaykhs*，教长）和对宗教做出贡献者的人名词典。由于词典是按人名的“地望”排列，所以它保存了许多中世纪的地名和地理学资料，成为雅库特的地理词典的主要材料来源。巴托尔德对此书的史料价值评价甚高，往往以此书材料来勘对其他史料记载，并采纳此书的记述。纳尔沙喜《布哈拉史》中的许多“谬误”就是通过此书勘正的。此书年代记述往往正确。除此而外，萨马阿尼还写了一部谋夫城通史。

《谱系之书》原书为八卷本，用阿拉伯文写成。但原书在13世纪已少见。流传较广的是史家伊本•阿西尔编辑的节略本，共三卷。这个节略本1835年由F.乌斯坦菲尔德出版（*Specimen ellobabi sive Genealogiarum Arabum*，...F. Wustenfeld, Gottingae）。原本1912年由马尔哥利乌斯影印不列颠博物馆手抄本出版（*The Kitab al-Ansab of Aba al-Karim b. Muhammad al-Sam'ani*，...by D. S. Margoliouth, Leiden-London, 1912。北京图书馆有收藏，编号PJ 709/G6/Vol.20），作为《吉布丛书》第20卷。此外，还有一个几乎是完整的手抄本

① 《马卫集论突厥》，胡锦州等译，《中亚研究资料》1984年第3期；《马卫集论中国》，胡锦州等译，见新疆社会科学院中亚研究所编：《中亚研究资料•中亚民族历史译丛（一）》，1985年，第168—178页，参见田卫疆:《阿拉伯古籍〈马卫集论中国、突厥、印度〉简介》,《中亚研究》1989年第1—2期合刊。

藏于苏联科学院亚洲民族研究所（КИТаб-ал-ансаб, рук，инА с361〈543a〉）。

（13）穆卡达西的《诸国知识的最好分类》（*Ahsan at-Taqasim fi Marifat al-Aqālim*，简称穆卡达西书）。作者阿布-贝克尔·穆卡达西（al-Mukaddasī，或 Maqdīsī，巴托尔德《突厥斯坦》说他卒于约 985 年或 1000 年），生于耶路撒冷，游历了除信德、锡斯坦和西班牙以外的当时几乎所有的伊斯兰国家。375（985）年，他为萨曼王朝写成了《诸国知识的最好分类》初稿；在进一步游历之后，他为埃及法蒂玛王朝编写了该书的增订二稿。该书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关于伊朗人各地区。第二部分开始于对东方的描述，包括呼罗珊、锡斯坦和河中地区。在他之前的伊斯兰作者都把这些地区分为三个独立的气候带，而他却把它们联成一个地区——东方，再划分成两块：嚈哒人之国（海塔勒）和呼罗珊，然后再细分为七块地域。在记述每块地域时，他都引述它的行政区划，指出隶属于它的各城市的特点和名胜，介绍该地域居民的宗教、道德、经济、社会、文化以及政治制度、赋税、徭役和关税，还详细记载了各地的度量衡制、货币制度和驿传体系。因此，该书保留了大量的包括萨曼王朝在内的伊斯兰各国各个方面的资料。还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在书中采用的地理学术语“气候带”（*iklim*）已具有“国家”的意义。

《诸国知识的最好分类》阿拉伯原文收入德·胡耶编《阿拉伯舆地丛书》第 3 卷（莱顿，1877）。1963 年，又有了 A. 米盖勒（A. Miquel）编排本，并附法文节译（达马法兰西学院，大马士革，1963）。

（14）雅库特的《地理辞典》（*Mu'djam al-Buldan*，简称雅库特书）。作者雅库特（Yākūt al-Rūmī Hamawī，1179—1229）生于拜占庭统治下的一个非阿拉伯人家庭，他的别名“鲁米”（东罗马帝国统治下的小亚地区）就是由此而来的，意思是“东罗马人”。他少年时被俘，作为奴隶卖给了叙利亚哈马的一个商人，因而又被叫作哈马维。主人使他受到了良好的教育，并训练他从早年就外出经商。他曾几度到海湾地区的基什开展贸易。610（1213）年，他在伊朗、阿塞拜疆和美索不达米亚北部游历，从那里又转到叙利亚和埃及。612（1215）年，他前往东方，次年住在尼沙不尔。然后，他访问了谋夫，在那儿的一个藏书甚丰的书屋里工作了两年。615（1218）年，他利用在谋夫得到的文献着手编写地理辞典，毕六年之功方成初稿。此后，他不断修订，直至 626（1229）年他在阿勒颇去世。

雅库特《地理辞典》是一部编纂性著作，但此书在许多方面都可作为原始史料利用，因为其中引用的大部分著述都没有流传下来。雅库特的大部分史料看来都能得到验证，因为他经常提到这些作者及其著作的名称。他所引用的著述足有一百多种，材料包括地理、历史、传记、语言和文学等多种。雅库特最主要的史料之一就是萨马阿尼的《谱系之书》、白拉祖里的《诸国征服史》全本（这个全本没有流传下来）和《贵族谱系》。雅库特对某些著作做了大段的摘要或引用，从而使我们可据此对那些被认为已佚的著述进行可靠的评价，使今人得以窥见这些已佚的珍贵史料，例如希萨姆•本•克利比（卒于204［819］年）的《诸儒像记》，伊本•法德兰在保加尔地方游历（921年出访）后所写的《行纪》，以及米撒儿的行纪。

除了文献史料之外，雅库特还使用了自己和当时人的实地考察资料，这就大大提高了著作的准确性及其对中亚史地研究的意义。在写作时，他对最可靠的资料也进行了选择，对那些可疑的资料，在引用时都提出了批评性的修改意见。

《地理辞典》阿拉伯原文由F.乌斯坦菲尔德刊布（6卷，莱比锡，1866—1873）。1930年在开罗又出版了一个本子。[①]

（15）陀跋里的《先知与国王书》(*Ta'rīkh al-Rusul wa'l-Mulūk*)。陀跋里（Abu Dja'far Muhammad ibn Djarīr al-Tabarī，又译塔巴里，839—923年），出生于塔巴里斯坦省（Tabaristā）阿穆勒（Āmul）城，是波斯著名的史学家。他从9世纪70年代末在巴格达教授伊斯兰教的《逊奈》和法典，同时用40年的时间编写成《先知与国王书》。这是中亚和西亚地区的第一部世界通史，从《圣经》和关于阿拉伯先知的神话写起，包括萨珊王朝时代的波斯史、穆罕默德的传记和哈里发的历史，一直写到915年。他的书被认为是流传下来的阿拉伯和中亚中世纪史最原始的材料。在这部书中（主要在第3卷），记述了萨曼朝和萨曼王朝（915年前）的政治史、君王传记，保留了许多有价值的材料。此外，他还写了30卷注释古兰经的《塔弗西尔》(*Tafsir*)。

1879—1890年，《先知与国王书》由德•胡耶用波斯原文出版；《塔弗西尔》1903年在开罗出版。

---

① 参见 *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Rep., Leiden, 1987（以下简作 *EI* [1]）, Vo1.8, p.1153 "Yākūt" 条。

（16）伊本·阿西尔的《全史》（*al-Kāmil fi't-Ta'rīkh*，简称伊本·阿西尔书）。伊本·阿西尔（Izz al-Din Abul-Hasau Ali ibn Muhammad ibn al-Athrī, 1160—1234），阿拉伯著名的史学家，出生于两河流域的奥玛尔城的一个地方长官之家，1181年迁居摩苏尔，为当地统治者供职，曾出使各地。他以当时罕见的极其认真的批评态度，从各地为自己的著作收集材料。当两件史料互有矛盾时，他宁肯两者都引用，绝不任意取舍。这部巨著，其伊斯兰历最初的三个世纪（公元7、8、9世纪）主要取材于陀跋里的《先知与国王书》，但是补充了许多新的材料。该书写到1231年。有关萨曼王朝的记述，主要在第8卷中。

伊本·阿西尔的《全史》，1851—1876年由多伦堡编辑出版，共14卷（*Chronicon quod perfectissimun insoribitur*）。巴托尔德对此书的评价是："只有在伊本·阿西尔的卓越著作出版之后，伊斯兰东方史的研究者才感到自己有了坚实的基础。"[①]巴托尔德往往利用此书记载考辨其他史籍（如纳尔沙喜书）记载之正误；当两者记述不一，而又缺乏其他材料旁证时，巴氏也宁可选择伊本·阿西尔之说。

（17）乌特比的《亚米尼史》（*Ta'rīkh al-Yamīnī*，简称乌特比书）。乌特比（Abu Nas Muhammad b. Abd al-Djabbār al-'Utbī，卒于427［1036］或431［1039—1040］年），波斯人，出身于两代为萨曼王朝宰相的名门，他本人是伽色尼王朝素丹马合木德（997—1030年在位）的侍臣。他以阿拉伯文，用一种夸张的手法写成《亚米尼史》。"亚米尼"是苏丹马合木德赐的封号，意为"国家的右手"。

作者在自传中承认，他写此书是为颂扬素丹的业绩，并因之获得了宰相的职位。然而书中也反映了那个时代的黑暗面和人民的灾难。本书记述了976—1021年间的伽色尼王朝（赛布克特勤和马合木德统治时期）的历史，保存了许多有关伽色尼王朝与萨曼王朝关系以及萨曼王朝衰亡的珍贵史料。本书成为伊本·阿西尔（《全史》）叙述976—1021年间历史的主要史料来源。14世纪初，著名波斯史学家拉施特在《史集》中写有关伽色尼王朝（哥疾宁王朝）的历史，就逐字逐句地摘引了《亚米尼史》。[②]不过，由于该书关

---

① V. V. Barthold, *Turkestan down to the Mongol Invasion,* London, 1977（以下简作 *Turkestan*）, p.61。

② 拉施特：《史集》，中译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113—114页。

于时间、地点之记述往往模糊不清，这就大大降低了它的史料价值。约 602（1206）年[①]，杰尔巴德•卡尼（Jurbad hqānī）把此书译成波斯文。他在翻译时做了少量删减。这个本子译文准确，但没有翻译阿拉伯原本所附的乌特比自传。学者多使用这个波斯文本。这个波斯文本于 1857—1858 年在德里刊行，1858 年又被译成英文出版。巴托尔德认为，这个英译本不准确。《亚米尼史》阿拉伯原文本 1847 年在德里出版，1883 年在开罗出版了附有乌特比原文的《亚米尼史》。

① C. E. Bosworth, *The Ghaznavids*, Edinburgh, 1963, pp.9-10. 王治来称，《亚米尼史》译成波斯文的时间是在 1025 年。参见王治来：《中亚史纲》，湖南教育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376 页。

第二章　萨曼王朝的崛起及兴盛

萨曼朝先祖巴赫拉姆-处宾（Bahrām-Chūbīn）具有波斯血统，是波斯萨珊王朝的将领，在巴尔黑（Balkh）一带的萨曼村开始发迹。在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希沙姆时代（724—743），萨曼·胡达（Sāmān Khudāh）在阿拉伯人的庇护下开始有所作为。9世纪中叶，萨曼朝利用中亚地区出现的摆脱阿拉伯人控制的趋势，以及塔赫尔王朝兴起后呼罗珊、河中地区事实上独立的局面，扩展势力，开拓领地，增长政治、军事和经济实力，最终在874年建立起萨曼王朝。伊斯迈伊尔（Abu Isma'Il ibn al-Saman，874年7月—907年11月26日在位）在位统治时期，以布哈拉为首都，开疆拓土，建立一系列政治和军事制度，萨曼王朝日益强盛。

一、萨曼朝的起源

10世纪中亚史学家纳尔沙喜说，在阿萨德·伊本·阿卜杜勒阿尔·库沙里（Asad b. 'Abdallāh al-Qushayri，卒于738年）任呼罗珊总督时（723—727），萨曼家族的始祖萨曼·胡达从巴尔黑逃亡到谋夫见他。总督帮助萨曼·胡达打败了敌人。“人们称他为萨曼·胡达，是因为他建立了一个名叫萨曼的村子，所以就像称呼布哈拉的长官为布哈拉·胡达那样，称他为萨曼·胡达。”[①]

萨曼王朝因其祖先萨曼·胡达而得名。萨曼·胡达的祖籍在萨曼村。关于萨曼村的位置，众说纷纭。13世纪的居兹加尼说，萨曼村在撒马尔罕附

① Narshakhī, *The History of Bukhara,* Trs. by R. N. Frye, Cambridge, Mass., U.S.A., 1954（简作*Narshakhī*），p.63。

近，并上推六代，认定处宾是萨曼的祖先。[①]巴赫拉姆-处宾是波斯萨珊王朝显贵。[②]

巴托尔德认为，萨曼·胡达是萨曼村的建立者和该村村长；萨曼·胡达的祖先是萨珊朝将领巴赫拉姆-处宾，后者于591年逃奔突厥人。穆卡达西认定萨曼村在撒马尔罕附近[③]；巴托尔德不同意此说，他认为该村在巴尔黑境内。但巴氏并未说明自己的论据所出。[④]美国学者J.桑德尔斯（J. J. Saunders）也同意巴托尔德之说。[⑤]

苏联学者A.谢苗诺夫（A. A. Semenov）根据中亚当地发现的文献认为，萨曼家族来自帖尔穆兹（阿拉伯人称Termez，即汉籍怛密Tirmidh，位于东经67度，北纬37度）附近的一个村子。[⑥]可惜此文原文笔者未能寓目。帖尔穆兹在巴尔黑东北方，两地相距不远。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说，这两地距离12法尔萨赫，约75公里。[⑦]

以上诸说，孰是孰非，还有待新材料的出现才能定夺。考虑到萨曼·胡达祖先逃奔突厥人之一节，萨曼村似应靠近突厥人集结之地；而巴尔黑省当时少有突厥人居留，撒马尔罕附近则为突厥人统治[⑧]；但是，萨曼·胡达又处于呼罗珊总督阿萨德[⑨]的庇护之下而发迹，因此萨曼村不应在远离呼罗珊的撒马尔罕一带。抑或萨曼·胡达从先祖巴赫拉姆-处宾居留地分置别处，到巴尔黑省或帖尔穆兹附近建立起萨曼村。从巴托尔德治学严谨之学风看，巴尔黑说必有其道理。笔者姑从此说。

---

① Jawzjani, *Tabakāt-i-Nāsirī*, Trs. by H.G. Rawerty, London, 1881（以下简作 *Tabakāt-i-Nāsirī*), Vol.I, p.26。

② *Turkestan*, p.209. 纳尔沙喜说，处宾是国王。参见 *Narshakhī*, p.59。

③ *Maqdisi* 书，参见 *Bibl.Geog.Arab*, iii, p.338；另参见 *Yāqāt*, iii, p.13。

④ *Turkestan*, p.209.

⑤ 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London, 1978, p.118.

⑥ A. 谢苗诺夫：《关于萨曼王朝的起源问题》，引自 R. N. Frye ed, *Islamic Iran and Central Asia*, London, 1979（以下简作 *IICA*）, Chap.XI, pp.373-374;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罗致平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60 页。

⑦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附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宋岘译，中华书局 1991 年版，第 36—37 页。

⑧ 撒马尔罕时称康国，其国王属昭武族。在 6 世纪末 7 世纪初，康国国王代失毕、屈术支均娶突厥女为妻。康国东北面的石国，在隋大业（605—618）初年即被西突厥所占，处罗可汗立小可汗职统石国，并总制中亚诸国。参见《隋书·西域传》，中华书局点校本，第 1848 页；《新唐书·西域传下》，中华书局点校本，第 6246 页。

⑨ 据 *Narshakhī*, p.140, note 216, p.59。

可以肯定的是，萨曼朝祖先具有波斯血统，是萨珊朝的显贵。“胡达”即为波斯贵族称号。

值得注意的是，处宾逃奔突厥人的时间（591），距突厥分裂为东西两部的时间[①]不远。看来，突厥的西迁对中亚和波斯萨珊王朝影响甚大。而处宾东奔突厥之时，距阿拉伯人崛起已不远了。

萨曼朝自称的先祖巴赫拉姆-处宾，即为588年打败前来进攻波斯的东突厥可汗处罗侯（称莫何可汗，陀跋里《先知与国王书》记为沙巴可汗）之萨珊王朝名将。处宾在此役中缴获大批战利品。据陀跋里说，处宾送予波斯王的黄金与宝石用了256峰骆驼来驮运。此后不久，他即叛变弑君，杀了萨珊王朝王霍尔穆兹四世（579—590年在位）。590年，王子库萨和•巴尔维兹被拥立为波斯王（590—628年在位）。同年，波斯王库萨和借东罗马兵向处宾宣战，以报杀父之仇。处宾被打败，逃奔突厥人，后被杀。[②]在6世纪末，吐火罗、巴尔黑、赫拉特等地已都臣服于突厥。[③]

就萨曼•胡达而言，自承巴赫拉姆-处宾为其先祖，看来除了显示其波斯显贵血统以外，更主要的是要向阿拉伯人表明自己并非是萨珊王朝的忠实追随者，让阿拉伯人放心。

二、萨曼朝的崛起

萨曼•胡达生活在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希沙姆时代，此时正是阿拉伯伊斯兰帝国版图扩大到极点的时代。[④]因此，萨曼•胡达必须求庇于阿拉伯人才能有所作为。

萨曼•胡达在当地的政治纷争中被自己的敌人从巴尔黑逐出，逃到谋夫，

---

① 突厥分裂时间，《资治通鉴》记为585年（中华书局点校本，第5482页）；法国学者沙畹、英国学者吉布说，在582年左右（沙畹：《西突厥史料》，冯承钧译，中华书局1958年版，第193页；H. A. R. Gibb, *The Arab Conquests in Central Asia*, London, 1923, p.3）；岑仲勉则认为，在611—612年间（《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中华书局1958年版，第108页）。

② 岑仲勉：《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第130页；P. M. Sykes，*A History of Persia*, Vol.1，London，1930，p.480。

③ 沙畹：《西突厥史料》，第220—260页；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马坚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237页。

④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中译本，第237页。

去求助于当时的呼罗珊总督阿萨德。在后者的支持下，他得以返回故地。为了对恩主表示感激，他给自己的大儿子取名为阿萨德。同时，他放弃原来信仰的祆教，改信伊斯兰教。[①]作为巴尔黑地方的显贵，萨曼•胡达也引起了后来的呼罗珊总督马蒙的注意。马蒙以后又在波斯人的帮助下，击败其兄弟阿明而当上哈里发（813—833 年在位）。

关于阿萨德的生平，我们仅知道他生了四个儿子，即努赫（Nūh，卒于842 年），阿赫麦德（Ahmad，卒于约 865 年），雅赫亚（Yahyā，卒于 855 年）及伊里亚斯（Ilyās，卒于 242［856—857］年）。他们参加了对发生在撒马尔罕的拉非（Rāfi 'b. Layth）起义（806—810）[②]的镇压活动，并为哈里发马蒙服役，从而博得了他的好感。遵从哈里发马蒙的意思，呼罗珊总督伽桑•布•阿巴德（Ghassān b. 'Abbād，819—821 年在职）任命努赫为撒马尔罕总督，阿赫麦德为费尔干纳（即《经行记》之拔汗那，汉代的大宛）总督，雅赫亚为赭时（Shāsh，即塔什干，石国）总督，伊里亚斯为赫拉特总督。[③]撒马尔罕成为萨曼家族统治的大本营。821 年，塔赫尔继阿巴德之后，被哈里发马蒙任命为呼罗珊总督。塔赫尔在呼罗珊建立起伊朗语族第一个伊斯兰王朝——塔赫尔王朝（821—873）。萨曼家族就在以哈里发为最高君主的名义下，听命于名义上是呼罗珊总督的塔赫尔朝诸王，作为附属于该朝的地方世袭统治者。

上述萨曼•胡达四个孙子中的伊里亚斯于 242 年去世，死后无嗣，萨曼家族退出赫拉特。[④]其余三人控制了河中地区的大部分。他们利用中亚地区

---

① *Narshakhī*, p.59.

② 关于这次起义的详情，参见 *Narshakhī*, p.74。居兹加尼说，阿萨德的长子是雅赫亚，次子伊里亚斯，三子阿赫麦德，四子努赫。参见《居兹加尼书》第 29 页，但在该书第 53—54 页，居兹加尼又以努赫、阿赫麦德、雅赫亚、伊里亚斯为长幼序。今从后说。

③ 纳尔沙喜说，阿萨德之子阿赫麦德为谋夫长官（总督），伊里亚斯得到赭时，雅赫亚得到赫拉特。参见 *Narshakhī*, pp.75-76。巴托尔德经过考订，认为纳尔沙喜记载错了，应当是伊里亚斯得到赫拉特，雅赫亚得到赭时。参见 *Turkestan*, p.209, note 4, pp.211-212。另参见 *Tabakāt-i-Nāsirī*, Vol.I, pp.27, 53-54。中国学者王治来说，雅希（赫）亚辖治塔什干（赭时）和苏对沙那。未知其所据何出。巴托尔德说，苏对沙那（Ushrūsana）由当地王公一直统治至 280（893）年，才由萨曼王朝伊斯迈伊尔攻占。参见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13 页；*Turkestan*, p.211。

④ 据 *Turkestan*, pp.209-210，《剑桥伊朗史》第 4 卷，第 136 页记载，伊里亚斯死于 242 年，其子伊卜拉希木（Ibrāhīm）在赫拉特继父位统治。

出现的摆脱阿拉伯人控制的趋势，以及塔赫尔王朝兴起后呼罗珊、河中地区事实上独立的局面，扩展势力，开拓领地，提高政治、军事和经济实力。

当时中亚的形势是：当地伊朗语族人经过约170年的斗争[①]，刚刚摆脱阿拉伯人的直接统治，建立起第一个伊朗语族伊斯兰王朝——塔赫尔王朝。塔赫尔王朝成为中亚伊朗语族人反对阿拉伯人的领导力量，并牢牢控制着呼罗珊地区，阿拔斯王朝哈里发也被迫承认其对呼罗珊的统治权。因此，萨曼家族如果向西发展，到呼罗珊地区争夺地盘，就势必与代表整个伊朗语族人利益的塔赫尔王朝发生冲突。势单力薄的萨曼朝不可能与塔赫尔王朝相抗衡。而在东部，突厥斯坦、费尔干纳地区没有强大的突厥王朝存在，各地突厥人在西突厥瓦解后（744年后），基本上处于涣散状态。唯有葛逻禄人在8世纪后半期“与徙十姓可汗故地，尽有碎叶、怛逻斯诸城”，势力较为强大，与回纥争强。[②]但在840年，回鹘可汗被黠戛斯所杀，外甥庞特勤等率回鹘十五部西奔葛逻禄地区，与葛逻禄兵戎相见，“逐鹿七河”，并在唐大中（847—859）初，已自称可汗，有碛西诸城。[③]葛逻禄疲于应付回鹘西侵，这大大有利萨曼朝向东和东北扩张。就在840年，萨曼朝的努赫占领了突厥人的白水城（Isfījab，今哈萨克斯坦的奇姆肯特市郊的赛拉姆村），并下令在“葡萄园和农耕地之周围”建筑防御突厥人进犯的护墙，但未能长据其地。不久，白水城地区仍为突厥人所统治。不过，该地区突厥统治者承认萨曼朝的宗主权。努赫（即努赫•本•阿沙德）很快就成为包括撒马尔罕城的粟特部分地区及费尔干纳和一些“突厥人城镇”的统治者。[④]

显然，9世纪前期中亚的形势，使乔迁而来、势力单薄的萨曼朝不得不

---

① 654年5—6月，大食（阿拉伯）军第一次进兵阿姆河北岸，开始征服河中战争。参见《册府元龟》卷995；《唐会要》卷99。

② 《新唐书》卷217下附《葛逻禄传》。此事件发生在至德年（756—757）后。

③ 《旧唐书•回纥传》；《资治通鉴》卷248—249。

④ 参见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41—42页；《道里邦国志》第29页说，此时，撒马尔甘（罕）领有代步西亚、艾尔宾兼、库沙尼亚（Kushāniyah，即贵霜尼亚；《隋书》作何国，《新唐书》作贵霜国，《西域记》作屈霜你迦国）、伊什梯罕（Ishtikhan，即今中亚的伊什特汗，在撒马尔罕西北百里。《新唐书•康国传》西曹国所治之瑟底痕城）、渴石（Kiss，或Kesh，即《隋书》之史国，《西域记》之羯霜那，今撒马尔罕以南之沙赫里夏勃兹）、奈塞夫（Nasaf，今布哈拉东南之卡尔希［Karshi］，《新唐书•西域传》作那色波，亦曰小史）、呼兼德（Khujandah，即俱战提，见《新唐书•西域传》。《酉阳杂俎》卷10作俱振提）诸城。另参见*Turkestan*, pp.210-212。

寻求向东扩展，在突厥人中发展势力，征服突厥人以为己用。萨曼王朝内部存在着向东扩张的动因。魏良弢先生对萨曼王朝“为什么在 840 年突然发动攻势”解释说，该王朝内部没有重大动因促使它冒险；该王朝发动攻势的原因仅是葛逻禄人与回鹘人兵戎相见，给萨曼王朝以可乘之机。[①] 这个解释忽略了中亚当时的形势和萨曼兴起的历史条件，所以就否认了萨曼朝内部的动因。试想，如果萨曼朝不是蓄谋已久，怎么可能在葛逻禄人与庞特勤所率回鹘人发生冲突的当年，就发兵攻下突厥人占据的白水城呢？从撒马尔罕经赭时（石国）至白水城，距离约为 62 法尔萨赫，约合 390 公里。这在当时是一个较遥远的距离。更何况白水城当时地处荒野 [②]，经济价值不大。萨曼朝之所以兴师动众、远涉 390 公里去攻占此城，主要是看中此地的战略意义。该城是突厥人西部边陲之地，萨曼朝攻占该城，既可威慑突厥人，又可伺机向东扩张到突厥人富庶领地。白水城距葛逻禄人大本营怛逻斯城 32 法尔萨赫（约合 180 公里），距葛逻禄人冬季牧场开苏里巴斯（Kasrī Bās）也仅有 36 法尔萨赫 [③]，一旦经济、军事力量许可，萨曼朝就可以白水城为依托，进一步向东和东北方扩张。白水城政治和军事意义大于经济价值，还可从萨曼朝一直都未向该城索取财物和税贡得到印证。

值得注意的是，阿拉伯学者伊本•胡尔达兹比赫在记载阿拔斯王朝为塔赫尔王朝规定的 211—212（826—827）年的税收数额时，把萨曼朝长子努赫统辖地区与塔赫尔统辖地区并列，并把萨曼朝诸兄弟统辖的撒马尔罕、拔汗那（费尔干纳）、石国（赭时）视为一体，均视为努赫统辖地区 。[④] 这说明阿拔斯王朝并非把萨曼朝完全视为呼罗珊塔赫尔王朝的下属，而是把萨曼朝作为一个地方世袭统治家族来看待，视其为一个统治实体。

不过，在哈里发国家体系中，萨曼朝的地位比塔赫尔王朝低。塔赫尔王朝可以铸造银币，而萨曼朝仅有铸造铜币之权。244（858—859）年，阿赫

---

①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新疆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第 35 页。

②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29—31 页。按：比该书第一稿晚出 130 多年的 *Hudūd al-'Ālam* 则说，白水城位于伊斯兰和异教徒之间边界上，它是一个很大且非常令人愉快的城镇，拥有巨大财富，来自世界各地的商人充斥该城。这反映的是 10 世纪中叶的情形。参见 *Hudūd al-'Ālam*, Trs. by V. Minorsky, London, 1970, p.118。

③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0—32 页。1 法尔萨赫（*Farsakh*）约合 6.24 公里。

④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8—42 页。

麦德开始在撒马尔罕铸造铜币（*fals*）。[①]在哈里发眼里，河中许多地方被他视作自己的私有财产。哈里发穆塔西姆曾拿出200万迪拉姆在赭时挖掘一条灌溉水渠。[②]萨曼朝阿赫麦德到费尔干纳，受到“异教徒”的攻击，统治不稳，阿拔斯王朝将领阿赫麦德·本·阿布·卡利德（Ahm-ad b. Abū Khālid）受命率军到费尔干纳，赶走了“信仰的敌人”，恢复了萨曼朝阿赫麦德的统治权。[③]

关于萨曼朝统治河中的早期历史，我们所知甚少。加尔迪齐提到，在224（839）年，费尔干纳发生了一次地震，引起民众骚乱。[④]227（842）年，努赫去世，其弟阿赫麦德在费尔干纳承袭家族族长之权，并派自己的长子纳斯尔（Nasr）去撒马尔罕接管统治权。855年，雅赫亚死去，其管辖下的赭时也转归阿赫麦德。至此，河中地区，除了布哈拉、卡什卡河谷及苏尔汉河谷以外，都并入了阿赫麦德及其诸子的统治范围之内。阿赫麦德有九个儿子[⑤]，形成了强大的势力。

就在萨曼朝势力不断发展时，中亚政治形势又起了新的变化。在9世纪50年代末，锡斯坦地区兴起了以雅库布（Ya'qūb b. Laith）为首的另一支伊朗语族人政治势力。雅库布与塔赫尔王朝分庭抗礼，蚕食该朝统治领地。他于253（867）年占据赫拉特，255（869）年占克尔曼，此后又夺得设拉子、法尔斯等地，创建起东伊朗的另一个地方民族王朝——萨法尔王朝。[⑥]257（871）年，哈里发任命雅库布为巴尔黑、吐火罗直到印度边界所有地区的长官。873年，雅库布进攻塔赫尔王朝首府尼沙不尔，8月1日攻陷该城，俘虏塔赫尔王朝末主穆罕默德·布·塔赫尔（862—873年在位）。阿拔斯王朝哈里发不能容忍名义上的臣属——塔赫尔王朝被人任意推翻，哈里发颁布了反对雅库布的敕令。但是，在雅库布的威胁下，哈里发又被迫取消该敕令，并

---

① R. N. Frye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m*（以下简作 *CHI*）, Vol.4, p.137。

② *Turkestan*, p.212.

③ *Turkestan*, p. 211.

④ *Turkestan*, p.210. *Tabakāt-i-Nāsirī,* Vol.I, p.29.

⑤ *Tabakāt-i-Nāsirī,* Vol.I, p.29.

⑥ 雅库布原是一个铜匠。阿拉伯语中，“铜匠”读音“萨法尔”（Saffār）。因此，雅库布建立的地方王朝被称作萨法尔王朝。加尔迪齐说，雅库布占据赫拉特是在871年（牛津手稿，105页）；陀跋里说，其时在862年（*Tabarī*, iii, p.1500）。参见 *Turkestan*, p.217, note 1, p.218。

被迫任命他为呼罗珊、塔巴里斯坦和法尔斯等地总督。雅库布得寸进尺，率军前去进攻巴格达。876 年 4 月 8 日，雅库布军队在达尔—阿库尔（Dayr al 'Aqul）被打败，这就挽救了阿拔斯王朝，促使呼罗珊重开混乱局面。穆罕默德•本•塔赫尔被哈里发军队解救，并再次被任命为东部诸省的总督。穆罕默德基本上留在巴格达，而派其弟胡赛因•本•塔赫尔（Husayn b. Tāhir）回到呼罗珊统治。874 年初，胡赛因率领花剌子模王公和其他王公援助的军队到达河中地区，企图在伊斯兰东部世界重建霸主地位。879 年 6 月 9 日，雅库布死去，其弟阿木尔（Amr b. Laith，879—900 年在位）继承其权力。阿木尔随即向哈里发表示忠顺，被任命为呼罗珊、法尔斯、伊斯法罕、锡斯坦、克尔曼和信德总督。但在 884 年，哈里发派军队打败阿木尔，他逃到锡斯坦，其统治范围缩到南部波斯一带。[①]

塔赫尔王朝和萨法尔王朝的争霸，致使双方两败俱伤，呼罗珊和河中地区出现了权力真空。各地豪强并起，河中重镇布哈拉也出现了混乱，当地贵族互相斗争，争夺权力。花剌子模统治者胡赛因•本•塔赫尔（即塔赫尔王朝末主穆罕默德•布•塔赫尔之弟）乘机于 260 年拉比月 2 日（874 年 1 月）率军侵入布哈拉，抢劫杀戮，烧毁了该城的三分之一，对布哈拉实行了竭泽而渔式的压榨，抢劫了布哈拉所有的税款。此时，塔赫尔王朝已被萨法尔王朝推翻近半年，胡赛因已是强弩之末。布哈拉居民奋起反抗，赶走了胡赛因。劫后余生的布哈拉城内部纷争又起，当地统治者侯赛因•伊本•穆罕默德•阿尔•哈瓦里吉无力消弭内乱。当时，萨法尔王朝雅库布已推翻塔赫尔王朝，并在呼罗珊与拉菲•伊本•哈塔马交战。呼罗珊一片混乱。为了尽快结束纷争，以法学家阿布•阿卜杜勒（著名的布哈拉伊玛目花伽•阿布•哈胡斯一世之子）为首的布哈拉显贵就写信给撒马尔罕的纳斯尔，请求他派一个人到布哈拉当长官。[②]

此时，萨曼朝已由阿赫麦德长子纳斯尔接掌统治权。纳斯尔驻在撒马尔罕，其弟阿布尔•阿沙特（Abu'l Ash'ath）统治费尔干纳，另一个兄弟阿布•

---

① *Tabarī*, iii, pp.1841, 1881, 1887, 1892, 1923, 1932, 1936. 引自 *Turkestan*, pp.217-219。

② *Narshakhī*, Chap.30. 伊本•阿西尔：《全史》，第 7 册，第 193 页，说，该信要求纳斯尔派人到布哈拉担任艾米尔。参见 *Narshakhī*, note 278。

尤素夫·雅库布·伊本·阿赫麦德统治赭时。[1]

在呼罗珊战火连天，塔赫尔王朝与萨法尔王朝斗得两败俱伤的形势下，布哈拉的来信给了萨曼朝向西发展、统一河中地区的契机。874年6月，纳斯尔接到信后，立即派其弟阿布·伊斯迈伊尔去接管布哈拉。伊斯迈伊尔走得非常匆忙，以至于他仅带上少数扈从就动身了。

伊斯迈伊尔到达离布哈拉不远的卡尔明纳（Karmīna）时[2]，发现自己犯下了可能致命的错误：靠自己所带的几个人是很难接管布哈拉的。于是，他就在卡尔明纳停留了几天，并几次派出信使去布哈拉，与布哈拉原统治长官哈瓦里吉谈判，答应让后者做自己的继承人，并给哈瓦里吉颁发了继承权证书，授予他荣誉旌旗和礼袍。哈瓦里吉高兴地接受了这些，并让自己的军队效忠萨曼朝伊斯迈伊尔。约874年6月25日，法学家阿布·阿卜杜勒率领布哈拉所有阿拉伯贵族和当地贵族到卡尔明纳，迎接秩序恢复者伊斯迈伊尔入城。伊历赖买丹月12日（7月4日），星期天，伊斯迈伊尔入城。布哈拉民众把伊斯迈伊尔看作摆脱战乱的救星，看作伊朗语族伊斯兰事业的当然继承人、法律和秩序的保护人。他们举行仪式，欢迎伊斯迈伊尔入城，并仿效突厥人习俗，向伊斯迈伊尔身上撒金银。

然而，伊斯迈伊尔进城后所干的第一件事，就是背信弃义，把哈瓦里吉投进监狱。在贵族们的支持下，此事并没有引起大的风波。伊斯迈伊尔总算在布哈拉初立权威。然而，权力斗争依然激烈。看来，布哈拉本地显贵并不驯服。在此后一年多时间里，伊斯迈伊尔不得不把以布哈拉·胡达（Bukhār Khu'dāh）、阿布·穆罕默德及富豪阿布·哈丁·雅沙里（Abū Hātim Yasāri）为首的一批当地贵族送到撒马尔罕软禁了一段时间，直到自己在布哈拉巩固了统治才放回。[3]为了增强自己的经济实力，伊斯迈伊尔还没收了布哈拉·胡达家族年收入为2万迪拉姆（Diram，此为波斯人对银币的称呼，阿拉伯人

---

① *Narshakhi*, p.80. 按：*Tabakāt-i-Nāsiri* 记云，阿赫麦德有九子，即纳斯尔、伊斯迈伊尔、伊斯哈克（Ishāq）、曼苏尔（Mansūr）、阿沙德（Asad）、雅库布（Ya'kūb）、哈米德（Hamīd）、雅赫亚（Yahyā）及伊本拉希姆（Ibrāhīm）。参见该书第29页。费尔干纳的阿布尔·阿沙特疑即阿沙德。

② 《道里邦国志》称，开尔米尼亚（Karmīniyah）离布哈拉17法尔萨赫。开尔米尼亚疑即纳尔沙喜所说的卡尔明纳。

③ *Narshakhī*, pp.76-78, 82.

称之为迪尔汗，Dirham）银币的地产。[①]

据纳尔沙喜说，在伊斯迈伊尔入城前的伊历260年赖买丹月的第一个星期五（约874年6月25日），布哈拉人在祈祷念“虎土白”时，不再念雅库布·伊本·莱特（即萨法尔王朝雅库布）的名字，不再承认他为君主，而改念萨曼朝纳斯尔的名字。看来，在塔赫尔王朝艾米尔退出布哈拉到伊斯迈伊尔到来这一短暂时期里，布哈拉一度承认萨法尔王朝的宗主地位。面对萨曼朝在河中地区的独立，哈里发穆尔台米德（870—892年在位）只好接受既成事实，于261（875）年给纳斯尔颁发委任令，任命他为河中总督，管治“从阿姆河到最远的东方”之地。从此，布哈拉在星期五正午祈祷念“虎土白”时，念纳斯尔和伊斯迈伊尔两人的名字[②]，而在河中其他地方，则仅念纳斯尔一人名字。这样，萨曼家族实现了河中的统一，以撒马尔罕为首府，萨曼朝在河中地区的统治正式建立起来。273（886）年，纳斯尔在撒马尔罕铸造了以前只有塔赫尔王朝才有资格铸造的银币迪拉姆。[③]这种萨曼朝银币现保存在塔什干历史博物馆里。

伊斯迈伊尔在布哈拉的初期统治，也是暴虐的。布哈拉下层民众在郊区举行了反抗起义，啸聚起4000名起义军，切断了拉姆坦至巴卡德（Baykand，即毕城，《隋书》卷83作毕国，被称为“商人之城”）的道路。伊斯迈伊尔派警卫队长侯赛因·伊本·阿尔·阿拉率军队镇压了起义，把大批俘虏的起义军押送到撒马尔罕囚禁。[④]

约在885年，塔赫尔王朝的胡赛因·本·塔赫尔率领2000名花剌子模士兵渡过乌浒水（阿姆河），进犯布哈拉。伊斯迈伊尔尽全力召集起尽可能多的军队前往迎敌。他亲自策马挥戈，冲锋在前。结果，塔赫尔王朝军队在河边被打败。[⑤]此役标志着塔赫尔王朝夺回布哈拉统治权的企图最终失败了。

随着伊斯迈伊尔在布哈拉势力的强大，纳斯尔担心自己的地位不稳，并对伊斯迈伊尔的才干产生很大疑忌。约在伊斯迈伊尔进入布哈拉后第13个月，纳斯尔给伊斯迈伊尔派去政府首脑（伊斯马特）和私人秘书（阿尔·马

---

① *Narshakhī*, p.12.

② *Narshakhī*, pp.76-78；*Tabarī*, iii, p.1889，引自 *Turkestan*, p.210；参见 *Turkestan*, pp.222-223。

③ *CHI*, Vol.4, p.137；*IICA*, Chap. XXI, p.371.

④ *Narshakhī*, pp.80-94.

⑤ *Narshakhī*, pp.80-94.

尔瓦日），以监督和牵制他的行动。[①]

布哈拉是一个非常富庶的地区。阿拔斯王朝在211—212（826—827）年给布哈拉规定的年税收为118.92万唉吐里夫（Ghitriyyah）迪拉姆。[②]在9世纪初，唉吐里夫·伊本·阿塔任呼罗珊总督时，规定6个唉吐里夫币兑换1个纯迪拉姆银币。[③]那么，826—827年，布哈拉法定年税收折合19.82万迪拉姆。而萨曼朝纳斯尔给伊斯迈伊尔规定布哈拉年税收为50万迪拉姆，比过去增加了约1.5倍。伊斯迈伊尔由于与胡赛因·本·塔赫尔的战争花费巨大，凑不起当年的税款，这引起了纳斯尔的极大不满，兄弟反目成仇。

伊历272年赖哲卜月（885年12月），纳斯尔率军从撒马尔罕出发，前往布哈拉兴师问罪。在出发前，纳斯尔写信给其弟、费尔干纳统治者阿布尔·阿沙特，要他带当地军队前来助战；他还写信给在赭时的兄弟阿布·尤素夫·雅库布，要他率当地军队和白水城臣服于萨曼朝的突厥人军队前来助战。一时间，河中地区战云密布，萨曼朝面临分裂的局面。

面对来势汹汹的王者之师，伊斯迈伊尔撤离布哈拉，到了费莱布尔（Farabr）。纳斯尔率军进入布哈拉。伊斯迈伊尔与呼罗珊总督拉菲·伊本·哈尔沙马是朋友。他写信请求后者的援助。拉菲率军过了冰冻的阿姆河，前来助战。拉菲建议直接攻打撒马尔罕。于是，伊斯迈伊尔军与拉菲军联合向撒马尔罕进发。纳斯尔闻讯，率军开到塔拉斯（疑即伊本·胡尔达兹比赫书中的泰瓦维苏，Tawāwisu，距布哈拉7法尔萨赫）[④]，封锁了道路，并对沿路各村镇实行坚壁清野。伊斯迈伊尔的联军只得沿沙漠行进，他们在沙漠中找不到粮草，许多士兵死于饥饿。时值荒年，一份粮就要3个迪拉姆，这更加剧了军中的饥荒。拉菲眼看取胜无望，又担心萨曼朝兄弟俩主动言和而对自己不利，就放弃单方面支持伊斯迈伊尔的立场，出面为萨曼朝兄弟俩调停。结果，双方讲和，条件是伊斯迈伊尔放弃"虎土白"祷文念名的权力，在布哈拉仅充当一个税吏，并保证每年上缴税款50万迪拉姆；布哈拉的行政长官

---

① *Narshakhī*, pp.80-94.

②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41页。

③ *Narshakhī*, Chap.17. 在9世纪上半期，由于当地政府强迫用唉吐里夫币纳税，致使该币升值，与纯迪拉姆银币的兑换率上升为1∶1。这样，布哈拉税收增加到116.85万迪拉姆，税收额增加了近5倍。

④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28页。

由纳斯尔任命伊斯哈克·伊本·阿赫麦德（Ishāq b. Ahmad）担任。[①]273（887）年，伊斯迈伊尔接受条件，纳斯尔退回撒马尔罕。

但是，15 个月后，纳斯尔派人到布哈拉收取税款，被伊斯迈伊尔拒绝。于是，战事重开。纳斯尔集结起所有军队（包括费尔干纳阿布尔·阿沙特的军队）进攻布哈拉。伊斯迈伊尔胁迫布哈拉总督伊斯哈克共同对付纳斯尔，还在布哈拉募集起 2000 名志愿兵（*muttawwi'a*），又从花剌子模征召部分士兵。经过几次挫折，伊历 275 年第二个主马达月 15 日（888 年 12 月 26 日），伊斯迈伊尔终于彻底打败纳斯尔联军，阿布尔·阿沙特败逃，纳斯尔被俘。为了争取纳斯尔部下及民众对自己的支持和承认，伊斯迈伊尔礼待纳斯尔，请求他宽恕，并派将领护送纳斯尔回到撒马尔罕。这样，伊斯迈伊尔权势更盛，成为河中地区实际上的统治者。

892 年 8 月 21 日，纳斯尔去世。纳斯尔遗命伊斯迈伊尔继承自己之位。于是，伊斯迈伊尔实际掌握的权力得到萨曼朝全境的承认。次年 3—4 月，哈里发穆塔迪德（892—902 年在位）下诏批准伊斯迈伊尔继任，统治河中全境。伊斯迈伊尔将撒马尔罕交给纳斯尔的儿子阿赫麦德·伊本·纳斯尔，他自己则以布哈拉为首都，开始了扩张领土、建立政军制度的大业。他成为萨曼王朝的实际创建者。[②]

三、关于布哈拉城

（一）城市沿革

布哈拉为中亚名城，在中国古代史籍中有多种称呼。《汉书·西域传》记为罽城；《魏书·西域传》称之为忸密；《隋书·西域传》为安国，又称其为“汉时安息国”[③]；玄奘《大唐西域记》卷一记为捕喝；《新唐书·西域传》曰安国，又称布豁和捕喝，西濒乌浒河（阿姆河），治阿滥谧城，即康居小君

---

① 这个伊斯哈克大概就是居兹加尼所说的阿赫麦德的第三个儿子。*Tabakāt-i-Nāsirī*, p.29。

② 以上诸段，依据 *Narshakhī*, pp.80-94; *Tabakāt-i-Nāsirī*, Vol.I,pp.30-31;*Turkestan*, pp.223-224。

③ 《隋书·西域传》把安国与安息混为一谈。误也。

长故地；耶律楚材《西游录》作蒲华；《圣武亲征录》作卜哈儿；《元朝秘史》作不合儿；《元史》有蒲华、不华剌、卜哈儿诸译；《明史》（卷332）作卜华儿。冯承钧先生疑《魏书》之副货国副货城，《元史·察罕传》之孛哈里城亦为“布哈拉”之对音。①

在10世纪以前的中亚地理、历史著作中，对布哈拉也有许多不同的称呼。在艾赫迈德·伊本·穆罕默德·伊本·纳斯尔的著作中，布哈拉被称为“鲁米吉卡”（Numijkat或Nmijkat），该名一直存在到穆罕默德时代；在776年前后，在木坎纳起义爆发后，布哈拉城外还存在着一个鲁米吉卡村。②纳尔沙喜曾在其他书中见到把布哈拉称为布米斯卡（Būmiskat）。在阿拉伯文中，有时称该城为“马地纳特·苏雷亚”（Madinat al-sufriya），意为“铜城”；有时又写作“马地纳特·吐加尔”（Madinat al-tujjar），意为“商人之城”。在一个传说故事中，一个波斯文名称为布哈拉的城市，在阿拉伯文中叫法希拉（Fākhira，得名于该城葬有大批殉道者，因而拥有更大荣耀）。③不过，即使在12世纪以前，“布哈拉”这个名称在中亚和西亚地区更为人们所熟悉。伊本·胡尔达兹比赫和古达玛都把它记为布哈拉。④

关于“布哈拉”一词的起源。《魏书》之忸密，相当于布哈拉古老名称Numijkat。Bukhārā（布哈拉，又写作Bokhārā）一词是由bukhār派生出来的。13世纪波斯历史学家志费尼（Djuwaini，1226—1283）认为，bukhār一词在祆教徒语言中意为知识汇集之地⑤；而在偶像崇拜者——汉人和维吾尔人的语言中，置放神像的地方（即寺庙）被称之为bukhār（疑其对音为“佛龛”）。德国学者J. 马迦特认为，鲁米吉卡一词起源于粟特文中的nōk-mēθan，意为新住地。⑥也有学者根据突厥语中Bukhārā的名称作Buqaraq，而推测该词由buqa加上小品词raq组成，意为公牛之地，即古波斯祆教圣书《阿维斯陀》中的Gava。⑦诸家各执一说，莫衷一是。俄国学者巴托尔德认为，“布哈拉”

---

① 冯承钧原编，陆峻岭增订：《西域地名》（增订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5—16页。

② *Narshakhī*, pp.21-22.

③ *Narshakhī*, pp.21-22.

④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28、41、215页。

⑤ 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上册，何高济译，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16页。

⑥ *Narshakhī*, p.120, note 103.

⑦ F. Altheim, *Aus Spä tantike und Christentum*, Tübingen, 1951,p.112.

之名最早看来是中国僧人玄奘所给出的（捕喝，pu-ho）；“捕喝”与 bukhār 相对应，而 bukhār 是突厥—蒙古人对梵文 Vihāra（意为寺庙）之拼法。13 世纪波斯历史学家志费尼也曾做出类似的解释。[①]6—8 世纪布哈拉统治者曾在 Riīyāmīthan（今名 Ramithan，在布哈拉城附近）建王宫，阿滥谧当为其对音。

布哈拉位于泽拉夫善河（古代称之为玛沙富，Māsaf）下游，土地肥沃，一马平川。在古代，人们从各地汇集到布哈拉附近。最早在这儿定居下来的人来自突厥斯坦。许多伊朗人也在这儿建立起几个村镇。玛沙富之名就与伊朗三个部落之一的玛斯庇部（Maspī）之名相联系。[②]在这些移民村落中，拉米丹村（Ramithan，或 Riyamīthan、Aryāmīthan，即今布哈拉城附近的 Carsham-bai-īRamithan）被穆卡达西认作是“古代的布哈拉”[③]。该村在纳尔沙喜《布哈拉史》中，写为 Rāmītīn。纳尔沙喜说，该村“比布哈拉城的历史悠久，有些书甚至直称它为布哈拉。古时候，拉米丹是统治者的居住地，在布哈拉城建立之后，统治者们迁居到布哈拉，每年只是在拉米丹过冬，直到伊斯兰统治时期都是这样”[④]。

《新唐书 • 西域传》记云：安国“元魏谓忸密者。……大城四十，小堡千余，武德时，遣使入贡。贞观初，献方物……其王诃陵迦又献名马。自言一姓相承二十二世云”。此言二十二世（约 440 年），可能有所夸张。

在 6 世纪以前，布哈拉地区分布着许多村镇，其中有一些的历史比布哈拉还要悠久（如拉米丹、瓦拉赫沙），有一些规模甚至比布哈拉还要大。[⑤]在伊斯兰教兴起前 3—4 世纪，在现代布哈拉的城基上某一村镇逐渐发展为一座城市，兼并周边村镇而立国。从 6 世纪以来（北魏后期），该城被中国史书记为忸密，从而著称于世。

7 世纪前期，布哈拉统治者比顿（Bīdūn）在古代城堡的废墟上重建布

---

① *EI*[1], Vol.I, p.776, “Bukharā” 条。

② *Narshakhī*, p.7, p.105, note 15.

③ *EI*[1], Vol.I, p.776.

④ *Narshakhī*, p.16.

⑤ 瓦拉赫沙古城在布哈拉西北 35 公里处。1947—1953 年，苏联考古学者发掘此古城遗址。古城有土砖砌成的城墙，有塔楼，也有宫殿；宫殿位于城中央，有很多房间，其中最早的部分属于 3 世纪，最晚部分则建于 6 世纪以后。据此推论，布哈拉建城约在 3 世纪。参见王治来：《中亚史》第 1 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50—151 页。另参见 *Narshakhī*, pp.16-18。

哈城堡，并将自己的名字铸于铁券上，把铁券挂在城门之上。[①]这可以说是中古布哈拉城市兴起的开始。该铁券应被视作一种城徽标志。看来，古代的布哈拉城堡已被毁坏，中古布哈拉城有一个重建过程。关于这个时期的布哈拉城，中国史籍记载说，安国“都在那密水（即泽拉夫善河——引注）南，城有五重，环以流水，宫殿皆为平头”[②]。迟至9世纪初，据纳尔沙喜记载，布哈拉城有7座城门，其中5座由外向市中心分布，即集市门（门前为露天集市。纳尔沙喜又称之为香料商人之门［*dar-i ʻattārān*］，阿拉伯人称之为“铁门”［*bāb al-hadīd*］）、巴尼•沙德门、巴尼•阿沙德门、城堡门、哈克拉门五重[③]，与《隋书》所记相符。纳尔沙喜还记载，布哈拉及其附近村镇有12条大大小小的水渠。[④]这也与“环以流水”之记载相符。

就像在多数伊朗城镇那样，阿拉伯地理学家称布哈拉分成三个主要的区域，即城堡（波斯文写作*Kuhandiz*，意为“古老的堡垒”，阿拉伯文中缩写成*Kundiz*或*Kundus*）、老城区（波斯文写作*Shahristān*，音译称沙赫里斯坦；阿拉伯文写成*Madīna*）以及郊区（在波斯文著作中也只用阿拉伯文名称*Rabad*称呼之）。所谓郊区（又称外城，或音译称拉巴德），位于老城区（又称内城）和9世纪所筑起的新城墙之间。城堡之基址从一开始选定，就保持不变，直至今天。到20世纪初，城堡区面积为23英亩（约合139.66市亩），周边长1英里（1.6公里）。据记载，老城区位于高地上，老城区高地有城堡两倍大，则老城区应大于69英亩（约合418.98市亩）。[⑤]与中亚其他多数城镇不同的是，布哈拉的城堡并不在沙赫里斯坦的里边，而在其外面；城堡在西边，沙赫里斯坦在东边，两者之间是一个露天广场。从8世纪开始，在广场上建起星期五大清真寺。城堡有两个门，东边是大清真寺门，[⑥]纳尔沙喜称大清真寺门为古里扬（*Ghūriyān*）门；直到12世纪，西边是里吉斯坦（*Rīgistān*）门，又被称为饲料卖主门（*Alaf-Furūshān*，或*Kāh-Furūshān*）。[⑦]

---

① *Narshakhī*, pp.23-24.
② 《隋书》卷83《西域传》。
③ *Narshakhī*, pp.53-58.
④ *Narshakhī*, pp.32-33.
⑤ *EI*^{1}, Vol.I, “Bukharā” 条。
⑥ *Bibl.Geog.Arab*, pp.305-306.
⑦ *Narshakhī*, pp.23-24.

城堡东、西门之间有一条大街相连。城堡内有监狱和法庭各一座，珍宝库、金库也置于堡内，君王后宫美女也安置堡中。从874年开始，城堡成为萨曼王朝统治者的驻跸之地。[①]出城堡西门到马巴德城门之间的区域称为里吉斯坦。萨曼王朝纳斯尔二世曾在里吉斯坦建造了一座富丽堂皇的宫殿，并在宫殿旁为中央政府十大机构建起办公用房。961年，萨曼君王马立克一世（'Abdal-Malik，954—961年在位）死时，这座宫殿毁于大火。起火原因是马立克一世的宫妃与女奴争抢宫中的东西。[②]

在阿拉伯征服时代（7世纪后半叶到8世纪初），整个布哈拉城仅有10世纪内城面积那样大；城外虽有几座独立的宫殿和一些移民村落，但它们尚未与城区联在一起[③]。这说明这个时期沙赫里斯坦也仅有城堡区一倍那么大，即46英亩左右（老城区与城堡区相加，也仅有10世纪老城区那么大），约合279.3市亩。

约在783年，呼罗珊总督阿布尔•阿拔斯•吐什命令布哈拉总督穆赫塔迪•伊本•达赫里在布哈拉修筑垒墙，使布哈拉像撒马尔罕那样[④]，把本地区所有的村镇都围在墙内，免遭突厥人侵犯。这项工程直到830年才竣工。这堵垒墙每隔一个帕拉珊（*Parasang*，约合12.48华里）修建一门，每隔1 / 6帕拉珊建一个坚固堡垒。每一位布哈拉的新任长官都要下令增修、加固这圈城墙，每年都需要把很多钱和大量劳动力花费在这项修缮工程上。这给布哈拉居民带来很大麻烦和经济负担。[⑤]布哈拉总督艾哈迈德•伊本•哈里德为了使城市免遭强盗侵袭，向塔赫尔王朝塔赫尔二世（844—862年在位）请求修筑城墙。内墙于850年前后建成，有许多塔楼和11座城门。内墙把老城区与郊区联在一起，形成一个筑垒城市。到10世纪时，在老（内）墙之外不远的地方，又筑起另一圈墙，围住了更大一块区域，也建有11座城门。[⑥]至此，布哈拉城基本定形。此后，布哈拉虽然像其他的中亚城市那样几乎不能幸免于战火之难，但它总是大致在同一地方，按10世纪的城建规模而重

---

① *Turkestan*, p.100.

② *Narshakhī*, pp.25-27.

③ *Narshakhī*, p.30.

④ 撒马尔罕大城墙建于8世纪，周长42公里。参见Narshakhī, pp.141-142, note 150。

⑤ *Narshakhī*, p.34.

⑥ *EI*^{1}, "Bukharā" 条。

建起来。[①]与谋夫、撒马尔罕等中亚城市不同的是，布哈拉城只有城区地盘的扩展，而没有城市的迁徙、移动。它的发展趋势呈中心放射状，由沙赫里斯坦向外扩展。

萨曼王朝诸君王除了在里吉斯坦（位于城堡区之外西边）修建宫殿和中央政府署衙外，还在布哈拉西南、内墙之外的朱伊•木里雅（Djū-i Muliyān）区修建了许多别墅、花园和宫殿。该区因朱伊•木里雅大水渠（运河）而得名，树木参天，花果成林，风景秀丽，而且离城堡不远。萨曼王朝实际建立者伊斯迈伊尔从哈里发穆斯塔因（862—866 年在位）的部将哈桑•伊本•穆罕默德•塔鲁特手里买下整块朱伊•木里雅地产。伊斯迈伊尔把其中部分地产赐给了自己的亲随和卫兵，他自己则在其余地方盖起了一座宫殿和花园。随后，一些萨曼王朝显贵和将领也在该区建起别墅和庄园。总之，萨曼王朝前二任君主伊斯迈伊尔和阿合马德（Ahmad b. Isma'īl Sāmānī，907—914 年在位）住在城堡内；纳斯尔二世在里吉斯坦盖起宫殿后，就搬进这座新宫，他的两位继任者也住此宫。朱伊•木里雅的宫殿则一直充作行宫。纳斯尔二世曾在此行宫中接见来自"中国"的使团。961 年，马立克一世死时，里吉斯坦宫被烧毁。继任君王曼苏尔一世（Abu Salih Mansur b. Nuh，961—976 年在位）下令在朱伊•木里雅重建宫殿，他本人就长期住在这座宫殿内。此后几任君王也住在此宫内[②]。

关于 10 世纪布哈拉地区的大小，10 世纪末中亚佚名作家在以波斯文写成的《世界境域志》称，布哈拉外垒墙各边长 12 法尔萨赫（约合 74.9 公里，1 法尔萨赫约合 6.24 公里），垒墙没有断缺。[③]这大致反映了当时布哈拉地区的规模。当时，内墙圈住的布哈拉市区偏向于外墙围住的布哈拉地区之西半部。10 世纪前半期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斯塔赫里说，布哈拉外墙东端在泰瓦维斯（Tawāwis，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记为 Tawāwisu）村，该村位于往东到撒马尔罕大道上，距布哈拉 7 法尔萨赫；伊本•胡尔达兹比赫和纳尔沙喜也云，泰瓦维苏（斯）村距布哈拉 7 法尔萨赫（萨马阿尼说有 8 法尔萨赫），约合 43.9 公里，距撒马尔罕则有 32 法尔萨赫。而往西到呼罗珊路上，外垒墙

---

① *Narshakhī*, p.35.

② *Narshakhī*, p.28. *EI*[1], "Bukharā" 条。

③ *Hudūd al-'Ālam*, p.112.

西端为布哈拉墙之门，此门距布哈拉城区的距离，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说有3法尔萨赫，古达玛则称有6.5法尔萨赫[①]。古达玛书完成在后（完成于928年），他的记述应是对的。布哈拉外墙北端距布哈拉城区4—5法尔萨赫（约合25—31.24公里），外墙在布哈拉以南延亘多远，我们无从得知[②]。唐玄奘说，在7世纪30年代，"捕喝国周长千六七百里，东西长，南北狭"[③]。这种地理格局，看来一直保留至10世纪。

值得注意的是，有些归布哈拉管辖的村子并不在外垒墙之内。例如，布哈拉所辖最东边的村子阿雪鲁法斯村（Ashrūfans），距布哈拉城约19法尔萨赫，距撒马尔罕20法尔萨赫。看来，此村就在布哈拉外垒墙之外。[④]

（二）布哈拉政治发展

6至10世纪，布哈拉城市发展基本上可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6—8世纪初）是从本地民族王公统治、突厥人统治到隶属唐朝阶段，其特点是封建关系进一步发展，布哈拉地区形成一个政治实体，开始以城立国。

在6世纪以前，布哈拉地区分布着许多村镇，这些村镇的首领就是所谓的德赫干（*dihgān* 或 *dihkan*、*dihakan*，意为"村长，村主"）。各村镇具有很大的自治权，建有城堡，甚至有宫殿（有些宫殿是布哈拉王公建的）。例如伊斯克吉卜村、瓦拉赫沙村都建有城堡和宫殿，伊斯克吉卜村具有很大自治权，阿富辛纳村、赞丹纳村、巴尔克德村也建有坚固城堡。[⑤]有的村镇成为布哈拉统治者的行宫（例如在阿拉伯人征服前，拉米丹［丁］是布哈拉统治者的过冬住所；瓦拉赫沙一度成为布哈拉・胡达的驻跸之地[⑥]）。3—6世纪，德赫干们以村镇为中心扩张势力，不断在村镇附近建立新的堡垒，开垦土地，

---

①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28、215页。按，伊本・胡尔达兹比赫称，从布哈拉至阿姆河对岸的阿穆勒城有19法尔萨赫，然各站里程相加仅有13法尔萨赫，可能是从布哈拉至"布哈拉墙之门"里程少算了3法尔萨赫，古达玛所记是对的。另参 *Narshakhī*, p.12。伊斯塔赫里所记，参见 *EI* [1], "Bukharā" 条。另参见 *Turkestan*，pp.98-99。

② *EI* [1], "Bukharā" 条。

③ 玄奘、辨机：《大唐西域记校注》卷1，季羡林等校注，中华书局1985年版。

④ *Turkestan*, pp.96-97. Le Strange, *The Land of the Eastern Caliphate*, Cambridge, 1905，pp.462-463.

⑤ *Narshakhī*, pp.12-18.

⑥ *Narshakhī*, pp.16-18.

修建水渠，使村镇逐渐发展成为一个个半独立的政治性城邦。这些城邦与布哈拉统治者的关系基本上是一种附庸与宗主的关系。城邦的形成过程，也就是封建化逐渐加强的过程。

例如，据纳尔沙喜记载，萨珊王朝国王基斯拉（Kisrā，萨珊王系中未见此名）之子沙布尔与父王反目而逃到布哈拉，受到布哈拉统治者布哈拉·胡达的礼待。布哈拉·胡达应萨珊王子请求，把布哈拉附近的一片荒草地赐封给他作为邑地。沙布尔在那儿开了一条水渠，沿渠兴建了几个村子和一座宫殿，并修建了一座堡垒作为居所。此后，这里迅速扩展。沙布尔死后，这些村子由其后裔所继承，直至 8 世纪初呼罗珊总督屈底波征服布哈拉。沙布尔的后代也自称“胡达”，其势力大到与布哈拉女王哈吐恩之子吐格什哈达（生卒约 670—739）争夺布哈拉·胡达之位[①]，俨然是一个城邦之主，割据一方争雄。

布哈拉地区这种政治格局，对 7 世纪以后的布哈拉政治制度有很大影响。当布哈拉城的政治实体发展起来后，上述这些村镇就与布哈拉结成较松散的附庸关系，形成中国史籍所称的“安国”。诚如《隋书》卷 83《西域传》所云，安国“之西百余里有毕国，可千余家。其国无君长，安国统之”。随着布哈拉城市的发展和扩大，以及政治地位的加强，布哈拉地区诸村镇与布哈拉的关系越来越密切，直至 9 世纪中叶以外垒墙的形式结为一体。

西突厥汗国兴起时，布哈拉城由塞伊·吉什瓦尔（Shīr-i Kishvar，德国学者 J. 马夸特认定此人为达头可汗的哥哥[②]）所统治，此人为突厥统治者喀拉·居林·突厥（Qarā Jurīn Turk，马夸特认定此人为室点密[③]）之子。一批布哈拉德赫干（为首者称布哈拉·胡达）支持吉什瓦尔统治。吉什瓦尔统治 20 年，修建了布哈拉城，还兴建了梅马斯丁、沙克马丁和法拉布等村镇。在他以后的几个突厥统治者，至少又兴建了 3 个村镇。[④]在这个时期，布哈拉及其附近村镇开始组成一个自治性的政治实体，与西突厥汗国形成一种藩属关系。关于这个时期的布哈拉政治，《隋书·西域传》记载说，安王“坐金驼

---

① *Narshakhī*, p.32. 沙布尔后代住在瓦尔丹纳村，故自称瓦尔丹·胡达。王治来先生称，瓦尔丹·胡达（特）是布哈拉王。误也。参见王治来：《中亚史》第 1 卷，第 220 页。

② *Narshakhī*, p.108, note 28.

③ *Narshakhī*, p.107, note 26.

④ *Narshakhī*, pp.7-8.

座，高七八尺。每听政，与妻相对，大臣三人评理国事”。此时，布哈拉具有了对外称国遣使之权。如609年（隋炀帝大业五年），安国遣使向隋朝贡献[①]，唐高祖武德年间（618—626）安国又遣使入朝[②]。

这个时期，布哈拉当地贵族首领布哈拉•胡达的权力一定是很大的，其职位世代相袭。《新唐书•西域传》记云：贞观年间（627—649），安国“其王诃陵迦又献名马。自言一姓相承二十二世云”。此时期也出现了骑士阶层，称为柘羯（由招募的勇士组成），这些人组成一支常备军。这时，安国已有大城四十，小堡千余。[③]

658年，唐朝平定阿史那贺鲁，灭西突厥汗国。布哈拉也随之并入中国唐朝版图。显庆四年（659），唐朝在布哈拉（阿滥谧城）设安息州，以其王昭武杀为刺史。显然，昭武杀即为布哈拉•胡达。龙朔元年（661），安息州隶属安西都护府。[④]

布哈拉与唐朝的关系是羁縻关系。618—759年间，布哈拉向唐朝遣使纳贡至少有22次[⑤]，平均7年零4个月遣使1次。这在当时西域交通相对闭塞的情况下，来往已是很密切了。唐朝高度发达的封建制度，无疑给布哈拉以很大影响。

布哈拉女王哈吐恩（约674—689年在位）就是一个封建君主。她每天骑马出城堡到“饲料卖主门”，坐在一张宝座上发号施令，两旁侍立着宦官、贵族。她还责成每个村镇年轻的德赫干和王公们有义务轮流每年前来侍候四天，每天来侍候的年轻德赫干和王公达200人之众。[⑥]德赫干和王公们所履行的显然就是一种封建义务。

第二阶段（8世纪初—9世纪中叶），是阿拉伯人征服时期，其政治特点是双元统治形成，并向一元统治（本地王公统治）过渡。

654年，阿拉伯军第一次渡过阿姆河，攻克了米国（今中亚境内朱马巴

① 《隋书•西域传》。
② 《新唐书》卷221下《西域传》。
③ 《新唐书》卷221下《西域传》。
④ 《资治通鉴》点校本，第6317、6324—6325页；《新唐书•西域传》；《旧唐书•地理志》。
⑤ 据《册府元龟》卷965、970、971、973，《新唐书•西域传》统计。
⑥ *Narshakhī*, p.10.

扎尔），并围攻康国。[1]传说，阿拉伯军队于674年在乌巴德·阿拉·本·兹亚德率领下，第一次兵临布哈拉城下。[2]阿拉伯人征服布哈拉由呼罗珊总督屈底波完成。屈底波打败了瓦尔丹·胡达，肃清了吐格什哈达的对手，于710年把布哈拉交还给吐格什哈达统治。[3]而在此前后，屈底波任命手下的一个将领瓦兹尔·伊本·艾尤布为布哈拉总督（*amīr*）。这位总督及其继任者们都住在城堡区，在该区内有一座专门的宫殿供他们居住。[4]

在名义上，阿拉伯人充任的布哈拉总督是布哈拉的最高首脑；但实际上，这个时期的布哈拉是由布哈拉·胡达家族和阿拉伯人总督双重统治的。胡达之职基本上是由当地王公家族世袭；布哈拉·胡达甚至在呼罗珊总督任所谋夫城也有一座自己的宫殿。[5]从属于呼罗珊总督的布哈拉总督，实际上不过是呼罗珊总督的代理人。呼罗珊总督本人在布哈拉就有自己的宫殿。[6]布哈拉·胡达只向呼罗珊总督和哈里发负责。吐格什哈达·布哈拉·胡达势力很大，以至于呼罗珊总督纳斯尔（738—748年在任）也想做他的女婿。[7]哈里发和呼罗珊总督即使处死了胡达（如751年处死吐格什哈达之子屈底波；783年处死布尼亚特[8]），也没有没收后者的财产和奴仆，而只能把这些财产作为俸禄赐予胡达家族后人，允许他们继承族产。这份产业一直由该家族占有，直到萨曼王朝伊斯迈伊尔任布哈拉总督和呼罗珊总督时期（874—907），每年能收入2万迪拉姆。伊斯迈伊尔虽夺取了这份产业，但让军需官每年从国库中拿出相应金额给该家族作为补偿。[9]

这时，布哈拉与呼罗珊总督和哈里发政府的关系基本上是一种附庸和宗主的关系。屈底波在第四次征服布哈拉后曾与布哈拉人议定：每年布哈拉必须向哈里发进贡20万迪拉姆，向呼罗珊总督进贡1万迪拉姆；布哈拉人还

---

① 《唐会要》卷99；《册府元龟》卷995；《新唐书·西域传》。
② *EI*¹, "Bukharā" 条。
③ *Narshakhī*, p.10.
④ *Narshakhī*, p.54.
⑤ 据陀跋里书，转引自 *EI*¹, "Bukharā" 条。
⑥ *Narshakhī*, p.55.
⑦ *Narshakhī*, p.61.
⑧ *EI*¹, "Bukharā" 条。
⑨ *Narshakhī*, pp.11-12.

必须向阿拉伯人提供马料和柴薪。[1]政治上臣服，经济上纳贡，可以说是这种关系的基调。

但布哈拉人并不甘心政治臣服地位，人民群众多次举行反对阿拉伯的起义，并与伊斯兰教派运动合流。布哈拉本地统治者也不甘心附庸地位。我国史籍记载，天宝十三载（754），安国副主野解与东曹国王及诸胡九国王一道上表："请同心击黑衣，辞甚切至。"[2]木坎纳起义爆发时（约776—783），布哈拉•胡达布尼亚特就支持起义者反对阿拉伯人统治。正因为如此，布哈拉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仍能保持独立的外交。717—759年，安国向唐朝遣使朝贡不下15次。天宝四载（745），安国王屈底波（即吐格什哈达之子，739—751年在位）遣使朝贡，唐朝封屈底波为归义王。[3]这一方面说明唐朝对布哈拉影响之深远，另一方面也说明布哈拉•胡达仍不失为一个统治者。

在布哈拉•胡达布尼亚特被处死后，诸布哈拉•胡达看来在当地政治中没起什么重要作用。但由于该统治集团势力很大，因而在政治生活中仍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斯塔赫里说，在9世纪呼罗珊总督将其大本营移到尼沙不尔时，布哈拉的行政管理仍独立于河中其余地区；直到874年，布哈拉由独立的统治者（布哈拉总督）所统治，他直接向塔赫尔王朝负责。[4]873年，塔赫尔王朝垮台以后，布哈拉曾短暂地承认萨法尔王朝雅库布的权力。[5]

在第二阶段后期（783—874年6月），阿拉伯人对中亚的控制大为削弱，中亚本地王公势力日益增强。到822年，本地民族王朝——塔赫尔王朝建立起来。在这样的形势下，布哈拉的政治地位逐渐加强，城市规模也迅速扩大。783—830年间，布哈拉外垒墙筑成，布哈拉发展成为一个大都市；850年，内城墙筑成，布哈拉形成一个守御严密、形式完整的半独立政治实体。

第三阶段（874年7月—999年10月），是布哈拉发展的鼎盛时期，其

---

① *Narshakhī*, p.53; 另据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41页，在211—212（826—827）年，巴格达哈里发政府规定布哈拉年税收额为118.92万埃吐里夫迪拉姆；纳尔沙喜说，埃吐里夫币与布哈拉•胡达纯银币的比值为6 ∶ 1（参见 *Narshakhī*, pp.38-39），据此折算，这个时期布哈拉上交税收额约合19.82万迪拉姆银币。

② 《册府元龟》卷965、973。

③ 《册府元龟》卷965、971、973。

④ *EI* [1],"Bukharā" 条。

⑤ *Narshakhī*, pp.78-80.

政治特点是实行总督形式的封建君主统治，布哈拉成为萨曼王朝的都城。

874 年 6 月底，萨曼王朝的伊斯迈伊尔受其兄长、撒马尔罕总督纳斯尔委派出任布哈拉总督。布哈拉人在星期五祈祷时，在纳斯尔名字前冠上“虎土白”，承认纳斯尔为宗主。[①]伊斯迈伊尔就以布哈拉为中心，扩张政治势力，成为萨曼王朝的实际建立者。从 874 年 7 月至 892 年 8 月，布哈拉在经济上一直独立，伊斯迈伊尔拒绝上缴税款给撒马尔罕的纳斯尔。

892 年 8 月 21 日，纳斯尔死。他指定伊斯迈伊尔为其继承人，让后者统治整个河中地区。次年，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穆塔迪德任命伊斯迈伊尔为呼罗珊总督，后者成为第一个住在布哈拉城的呼罗珊总督。继他之后，萨曼王朝各个君王（艾米尔）都住在布哈拉。

这样，布哈拉最终发展成为河中首府和统治中心，达到鼎盛。999 年 10 月，萨曼王朝灭亡，布哈拉城大大失去了其政治上的重要性。此后，它通常由王公或总督来管理统治，直到 16 世纪初成为昔班尼王朝的都城。

四、萨曼王朝的扩张和兴盛

萨曼王朝一直努力向东扩张，征服突厥人。纳斯尔在位时，他曾率军远征西沙雅尔（Shawghar，突厥斯坦附近[②]），进攻突厥游牧人。伊斯迈伊尔一接任萨曼王位，就在 893 年春以“圣战”名义率军远征怛逻斯城（Tarāz，或 Talas，又译塔拉兹，今哈萨克的江布尔城）。从撒马尔罕经白水城至此城为 86 法尔沙赫，约合 536.6 公里。[③]怛逻斯城是葛逻禄人大本营。萨曼军队攻占此城后，俘虏了 1.5 万名葛逻禄人，其中包括葛逻禄王及其王后（可敦），还杀死了 1 万名葛逻禄人，并把当地的一座基督教堂改建为清真寺，然后带着大批战利品返回布哈拉。[④]

就在征服怛逻斯城的当年，伊斯迈伊尔又废黜了苏对沙那（Ushrūsana）

---

① *Narshakhī*, pp.78-79.

② V. V.Barthold, *Four Studies on the History of Central Asia*, Trs. by U. Minorsky, Leiden, 1962,Vol.3, p.95; 另参 *Hudūd al-Ālam*, pp.357-358; *Turkestan*, pp.177, 224。

③ 据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0—31 页。

④ *Narshakhī*, pp.80-94; *Turkestan*, p.224, note 1.

（即《新唐书》之东曹，今中亚之乌拉秋别）当地的阿弗申（*Afsīns*）王朝，吞并该地。这一年，伊斯迈伊尔在苏对沙那铸造了钱币。①

伊斯迈伊尔的对外扩张，引起了阿拔斯哈里发穆塔迪德的恐慌。他担心伊斯迈伊尔权势增长过快，会与巴格达分庭抗礼。因此，他采取联甲抗乙的策略，竭力扩大萨法尔王朝与萨曼王朝的不和，支持萨法尔王朝艾米尔阿木尔（879—900 年在位）去攻击伊斯迈伊尔。892 年，哈里发任命阿木尔为呼罗珊总督。阿木尔在呼罗珊权势不断增长，成为东部诸省第一个将其名字和其父的名字铸刻在银币上的统治者。②阿木尔还竭力要把势力扩展到河中。哈里发利用这一点，于 285（898）年给阿木尔送去授权诏令，把河中授给阿木尔统治，促使他去夺取河中。与此同时，哈里发又暗地支持伊斯迈伊尔对抗阿木尔，以取鹬蚌相争之利 。③于是，阿木尔写信给伊斯迈伊尔，要求他归顺。伊斯迈伊尔对他的回答是“剑”。阿木尔只得把河中地区授给伊斯迈伊尔，以求相安无事。后者又拒绝了。伊斯迈伊尔决意要与萨法尔王朝兵戎相见，把自己的势力扩张到呼罗珊。 ④两者之间的一场你死我活的大战是不可避免了。

286（899）年秋，阿木尔派穆罕默德•伊本•莱特 ⑤统率约 1 万军队屯兵阿姆河岸。伊斯迈伊尔闻讯，率 2 万人从布哈拉出发，乘夜渡河，对阿木尔军发动突然袭击，斩敌无数，并俘虏阿木尔军副帅阿里•伊本•苏鲁什及一批尼沙不尔的显贵。据加尔迪齐说，是役，伊斯迈伊尔军斩杀了阿木尔军统帅巴什尔（即伊本•莱特）及约七千官兵。⑥可见战斗异常惨烈。伊斯迈伊尔带大批战利品回到布哈拉。

次年春 ⑦，伊斯迈伊尔率领一支联军发动攻势。这支联军包括曼苏尔•喀

---

① 这种钱币在 *Petrograd* 修道院保存有一枚。参见 *Turkestan*，p.211。另参见 C. E. Bosworth, *The Medieval History of Iran, Afganistan, and Central Asia*（以下简作 *MHIACA*）, London, 1977, Chap.XX, p.8。

② *Turkestan*, pp.219-220.

③ *Gardizī*,p.18, 引自 *CHI*,Vol.4,p.124。另参见 *Turkestan*, pp.224-225。

④ *Narshakhī*, Chap. 31.

⑤ *Gardizī*, p.18 记云：此时阿木尔的军队统帅是伊本•巴什尔。参见 *Narshakhī*，note 299。

⑥ *Gardizī*, p.18. 另参见 *Narshakhī*, pp.89-90，以及英译注 300。

⑦ 纳尔沙喜说，此事发生在伊历 287 年都尔格尔德（900 年 11 月）。参见 *Narshakhī*, p.91。巴托尔德据 *Sallāmī*, *Ibn Khallikān*, *‘Utbī* 和 *Tabarī* 的记载，认定此事发生在 289（900）年春。参见 *Turkestan*, p.255, note 3。

喇特勤[①]和帕尔斯•白甘迪率领的花剌子模军，以及从费尔干纳征召的3万大军。伊斯迈伊尔率大军渡过阿姆河，横扫萨法尔王朝在呼罗珊的据点，然后向阿木尔盘踞的萨法尔王朝大本营巴尔黑发动围攻。萨曼军队切断了该城水源，摧毁了城墙，攻陷了该城。萨法尔王朝阿木尔被俘。[②]在哈里发的要求下，阿木尔被送到巴格达，在那里被投入监狱。两年后，阿木尔被处死。[③]从陀跋里的记述中可以看出，在伊斯迈伊尔与阿木尔的斗争中，富人和德赫干均支持伊斯迈伊尔。[④]

当伊斯迈伊尔把萨法尔王朝阿木尔送到巴格达后，哈里发送来授职诏令，任命伊斯迈伊尔统管整个东方地区，包括呼罗珊、河中、塔巴里斯坦、古尔甘（Gurgān）、突厥斯坦和印度河流域的信德等地区。哈里发在诏令中特别指示伊斯迈伊尔把塔巴里斯坦和古尔甘地区从穆罕默德•本•扎德•乌尔-阿拉维（Muhammad-i-Zaid-ul-‘Alawi）手中解放出来。[⑤]随即，伊斯迈伊尔就把萨曼王朝的政权扩展到整个呼罗珊地区，任命了该地区每一座城市的总督，并在尼沙不尔设立呼罗珊总督府，在呼罗珊建立起军政合一的管理体系。呼罗珊总督兼任萨曼王朝第一军职（军队总司令），管治阿姆河以南所有萨曼王朝的领土。萨法尔王朝的后裔仍然被允许在故乡锡斯坦掌权，直到912年，作为萨曼王朝的藩臣而存在。[⑥]

当时，塔巴里斯坦和古尔甘的统治者穆罕默德•本•扎德拒绝承认萨曼王朝的统治。于是，伊斯迈伊尔就在900年派军征伐位于里海南部的塔巴里斯坦。扎德军被打败，他本人也被杀。然而，萨曼远征军将领穆罕默德•本•哈鲁（Mubammad b. Hārūn）叛逆，企图在当地独立称王。次年，伊斯迈伊尔亲率大军远征塔巴里斯坦，哈鲁逃到达拉姆（Dailam，或Daylamān）。伊

① 这个曼苏尔•喀喇特勤可能就是伊本•阿西尔提到的白水城突厥统治家族的成员，白水城喀喇特勤的儿子。在努赫•伊本•纳斯尔统治时期（914—943），他曾任呼罗珊总督，951年去世。参见*Narshakhī*,note 303；*Turkestan*, pp.176, 228, 248-249。

② 关于阿木尔被俘时间，纳尔沙喜说在回历288年第1个主马达月10日（901年5月2日）。参见*Narshakhī*, pp.91-92。巴托尔德参考诸种史料，认定这个日期记载有误；其时应在287（900）年春。参见*Turkestan*, p.225, note 3; 居兹加尼也说，阿木尔被俘，送往巴格达是在287（900）年。参见*Tabakāt-i-Nāsirī*, Vol.I, p.32。

③ *Narshakhī*, pp.92-93.

④ *Tabarī*, iii, p.2194.

⑤ *Tabakāt-i-Nāsirī*, Vol.I, p.32.

⑥ *Narshakhī*, pp.93-94；*Turkestan*, p.229.

斯迈伊尔在塔巴里斯坦和古尔甘建立起自己的统治，任命了自己的堂兄弟阿布尔•阿巴斯（Abu 'l-'Abbās）为塔巴里斯坦总督。雷伊（Ray）地区也俯首称臣。哈里发穆克塔菲（902—908 年在位）继位后，即把一张授权诏令和一幅旗标赐给艾米尔伊斯迈伊尔，把伊拉克、雷伊、伊斯法罕、塔巴里斯塔省和古尔甘省授给他。伊斯迈伊尔把雷伊总督之职给了侄子阿布•沙里赫（Abū Sālih，他是曼苏尔之子），把古尔甘省给了自己的儿子阿合马德，但伊斯法罕仍保持独立状态。[①]

看来，伊斯迈伊尔在其晚年还竭力要把统治地域向东北扩展。903 年，他发动了对北边突厥人的进攻，到达了今天的哈兹拉提•土尔克斯坦附近，满载战利品返回布哈拉。[②]但是，在次年，河中遭到大批突厥军队的侵袭。萨曼王朝得到来自哈里发手下的志愿兵的支持，把入侵的突厥军队赶出河中。[③]我们无从得知这些入侵河中的突厥人从何而来，也不知道他们与上一年（903）被伊斯迈伊尔远征的突厥人之间存在着什么联系。考虑到他们的入侵与伊斯迈伊尔的远征在时间上的紧密联系，很可能这次入侵意味着报复。

伊斯迈伊尔对突厥人的多次进攻（893 年进攻怛逻斯，903 年进攻北方突厥人），说明萨曼王朝抛弃了以往伊斯兰政府对呼罗珊、河中地区的防御政策，放弃了作为文明地区防御游牧突厥人侵入的依托——长城（840 年，努赫占领白水城，就修筑垒墙防御），开始向草原进军。[④]这种政策基本上由萨曼诸王沿袭下来。如 943 年，又有一个突骑施可汗（Turkish Khāqān）的儿子被萨曼王朝俘虏。[⑤]萨曼王朝与突厥人的交往，除了军事征服外，还有商业交往和伊斯兰传教活动。这种由伊斯迈伊尔所开始的对突厥人政策的转变，其历史影响是深远的：首先，这使伊斯兰世界向突厥人（当时基本上尚未皈依伊斯兰教）打开了大门，强制性地把突厥人拉入伊斯兰体系中，拉入伊斯兰农耕世界。其次，一旦突厥人改宗伊斯兰教，他们就不再是“圣战”的对

---

① Ibn Isfandiyār, *History of Tabristān*（著于 613［1216］年）, London, 1905, pp.193-195; *Tabakāt-i-Nāsirī*, Vol.I, p.33；另参见 *CHI*，Vol.4，p.140。万伯里说，伊斯迈伊尔派其侄子 Ebu Salih Mansur 到塔巴里斯坦省任总督。误也。参见 A. Vambery，*History of Bokhara*, New Yowk, 1973, p.66。

② 参见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18 页。

③ *Tabarī*, iii, p.2245. 引自 *Turkestan*, p.256。

④ 参见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 61 页。

⑤ *Ibn al-Athīr*, viii, p.310. 引自 *Turkestan*, p.256。

象，他们就会投身到伊斯兰中亚地区的权力角逐中，成为萨曼王朝的有力竞争对手，甚至成为该王朝的掘墓人（如喀喇汗王朝和哥疾宁王朝）。他们的到来，将会对中亚乃至西亚的政治格局和民族构成产生深远的影响。所有这一切，当然是伊斯迈伊尔所始料未及的。

经过一系列的征战，伊斯迈伊尔把萨曼王朝建设成一个疆域辽阔的大国，其领土从锡尔河以北的草原地带延伸到里海南岸，从花剌子模以南扩展至古尔山区以北。伊斯迈伊尔晚年在布哈拉专心政权建设：着手建立中央集权的专制政权，组织起一支强大的军队和宫廷卫队。他还注重发展经济和文化，布哈拉发展成为中亚地区一个政治、文化大都会。

看来，伊斯迈伊尔晚年采取了与民生息的统治政策。有一次，他发现雷伊城用于称量税收贵金属的砝码太重了，就下令把砝码的重量校正，并把多征的税款扣除。我们还发现砝码上刻有伊斯迈伊尔的名字。这提示他可能在辖境内统一了度量衡制。他甚至没收了一些地主的土地以满足百姓的要求。他以公正和正义著称于世。[①]

伊历 295 年邑法尔月 14 日（907 年 11 月 26 日）晚，伊斯迈伊尔病死，享年 58 岁（伊历 61 岁）。他在布哈拉已统治了 34 年。他的儿子阿合马德继位，任萨曼王朝艾米尔兼呼罗珊总督。伊斯迈伊尔的名字前被加上了谥号“阿尔•艾米尔•阿尔•马迪”（*al-amīr al-mādī*）[②]。

阿合马德登基时，一群军队领袖、政府显贵宣誓效忠于他。他派了一个使者到巴格达，向哈里发报告继位之事。哈里发送来一张授权诏令和一幅旗标。[③]

约在 910 年初，在锡斯坦的萨法尔王朝后裔穆阿地尔（Mu'addil，他是阿里之子，拉斯之孙）发动叛乱，引起该省巨大骚乱。阿合马德从布哈拉赶到呼罗珊，并派军前往锡斯坦，平定了叛乱。接着，他任命阿布•沙里赫（Abū Sālih-i-Mansūr，他是阿合马德的叔父伊斯哈克之子）为锡斯坦总督。但在萨曼王朝大军撤走后不久，锡斯坦又反叛，阿布•沙里赫被监禁。阿合马德只得派军第二次征服该地。300（913）年，大军开进锡斯坦，穆阿地尔

① *CHI*, Vol.4, p.140.

② *Narshakhī*, pp.94-95;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33.

③ *Narshakhī*, p.95; *Tabakāt-i-Nāsirī*, Vo1. I , p.34.

被俘，并被长期监禁。913 年，阿合马德任命参加征服战争的将领西木居尔·阿尔–达瓦梯（Sīmjūr al-Dawātī）为锡斯坦总督。[①]

阿合马德还进行了一些政治改革。他采纳学者之言，把庇护制扩大到那些熟悉阿拉伯语方言的官员身上；下令以阿拉伯语取代波斯语，让阿拉伯语成为官方语言，规定在诏令和文件中使用阿拉伯语。[②]看来，阿合马德试图扩大统治基础，增加作为伊朗语族王朝的萨曼王朝之阿拉伯色彩，但此举激化了民族矛盾。因为，为萨曼王朝服务的多数突厥奴隶卫兵都不懂阿拉伯语，改用阿拉伯语就阻碍了他们的晋升。当几个奴隶卫兵仅仅由于做错了事，就被阿合马德下令处死后，这种矛盾就进一步激化起来。914 年 1 月，嗜好打猎的阿合马德外出打猎。他寻猎回来时，一个信使带来塔巴里斯坦阿布尔·阿巴斯的一封信。信中称：侯赛因·伊本·阿拉巴[③]发动叛乱，已夺取了塔巴里斯坦和古尔甘的大部分地区，阿布尔·阿巴斯已被迫弃职逃走。这封信使阿合马德心烦意乱，睡觉时忘了把他养的小狮子拴在门口护驾（他睡觉时有让小狮子放哨的习惯）。当他睡觉时，一群奴隶卫兵冲进营帐，砍下了他的头。他的尸体被运回布哈拉，葬在诺坎达。他被称为“殉教者总督”[④]。

关于阿合马德殉难地点，纳尔沙喜说在阿姆河畔；巴托尔德参考诸种史料，认为是在布哈拉直辖的费莱布尔村，他的主要依据是穆卡达西书第 337 页的记述，而王治来则说在锡尔河岸，但未言所据何本。关于殉难时间，纳尔沙喜说在伊历 301 年第二个主马达月 11 日（914 年 1 月 12 日）夜，星期四，阿合马德统治了六年四个月零五天；巴托尔德根据加尔迪齐书、伊本·阿西尔书以及萨曼阿尼书，认定阿合马德死于 914 年 1 月 23 日夜，星期天。[⑤]

阿合马德死后，布哈拉的谢赫们和卫兵首领们把阿合马德之子纳斯尔·本·阿合马德扶上王位，是为纳斯尔二世。纳斯尔二世还接受了“赛义德”（*Sa'īd*，意为“幸运者”）的称号。纳斯尔二世继位之时，年仅 8 岁。官员阿布尔·哈桑（Abu'l-Hasan Nasr b. Ishāq）作为阿合马德谋杀事件的同谋犯在

---

① *CHI*,Vol.4, pp.124-130.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p.34-35.

② *Turkestan*, p.240；*CHI*, Vol.4, pp.141-145.

③ *CHI*, Vol. 4, p.141, 称，扎德系纳斯尔·阿尔–卡比尔在塔巴里斯坦叛乱。现据 *Narshakhī*, p.95，叛乱者为侯赛因·伊本·阿拉巴。

④ *Narshakhī*, p.95.

⑤ *Narshakhī*, pp.95, 154, note 319; *Turkestan*, p.240;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21 页。

布哈拉被绞死，参与谋杀的一些卫兵也被处死，另一些逃往突厥斯坦。[1]

纳斯尔二世年幼继位，不能实行有效统治。萨曼王朝由宰相（Wazīr，瓦兹尔）加哈尼摄政；哈穆亚·本·阿里（Hamūya b.'Alī）接任军队司令之职（按惯例，该职由呼罗珊总督兼任）。[2]由于纳斯尔二世权势很弱，叛乱四起。其中影响最大的就是伊斯哈克父子叛乱。

伊斯哈克是萨曼王朝实际建立者伊斯迈伊尔的兄弟，纳斯尔二世的叔公。在纳斯尔二世继位之初，伊斯哈克即在撒马尔罕发动叛乱，撒马尔罕人向他宣誓效忠。伊斯哈克的儿子曼苏尔·伊本·伊斯哈克（Abū Sālih Mānsūr b. Ishāq）和伊尔亚斯（Ilyās b. Ishāq）也参加了叛乱。曼苏尔曾被伊斯迈伊尔任命为雷伊总督。在阿合马德统治时期，他在锡斯坦曾被萨法尔王朝后裔投进监狱。这时，他响应其父叛乱，在尼沙不尔举事，并攻占了呼罗珊的几座城池。[3]萨曼王朝军队统帅哈穆亚·本·阿里（居兹加尼记为 Hamawiyah）率大军到撒马尔罕，打败了伊斯哈克叛军，进入撒马尔罕城。据伊本·阿西尔说，其时是在伊历 301 年赖买丹月（914 年 4 月）。[4]

伊斯哈克重整旗鼓，又向哈穆亚率领的萨曼军发动进攻。然而，伊斯哈克又被打败并被俘。纳斯尔二世宽恕了他，把他送往布哈拉。[5]伊斯哈克的儿子曼苏尔·伊本·伊斯哈克在尼沙不尔战死，另一个儿子伊尔亚斯逃往费尔干纳。纳斯尔一世的一个孙子（即纳斯尔二世的堂兄弟，陀跋里给出此人姓名为 Abū ‘Amr Muhammad b. Asad[6]）被任命为撒马尔罕总督。

曼苏尔在尼沙不尔战死时，当地叛军的领导权由他的盟友、萨曼将领胡赛因·本·阿里·马瓦兹（Husayn b. ‘Alī Marwazī，有些史书记为 Marw-ar-

---

① *Narshakhī*, p.95; *Ibn al-Athīr*, viii, pp.58-59, 引自 *Turkestan*, p.240。

② *Narshakhī*, p.95; *Ibn al-Athīr*, viii, pp.58-59, 引自 *Turkestan*, p.240。

③ 据 *Gardizi*, pp.21-24, 参见 *Narshakhī*, p.155, note 326。而居兹加尼则称，曼苏尔在其父被俘后，302（915）年在呼罗珊和尼沙不尔叛乱。参见 *Tabakāt-i- Nasirī*, Vol. I , p.36。

④ *Ibn al-Athīr*, viii, p.60，引自 *Narshakhī*, p.155, note 325。

⑤ 据 *Ibn al-Athīr*, viii, p.60，参见 *Turkestan*, p.240。按，纳尔沙喜说，伊斯哈克还进行了第三次进攻才被俘，参见 *Narshakhī*, p.96。加尔迪齐说，伊斯哈克只进行了一次规模很大的反叛战役，就被打败，并获得了大赦。后来，他被带到布哈拉，在那儿生活到死。*Gardizī*, p.26，引自 *Narshakhī*, p.155, note 325。

⑥ *Tabarī*, iii, pp.2289-2290，引自 *Turkestan*, p.241。另据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54，纳斯尔一世有四个儿子，Ahmād, Nūh, Ilyās, Yahyā，他没有叫 Asad 的儿子。因此，这个被任命为撒马尔罕总督的 Asad 不大可能是纳斯尔一世的孙子，而可能是他的侄孙，因为纳斯尔一世有一个弟弟叫 Asad。

Rūdī）接任。胡赛因在阿合马德统治时，曾为萨曼政府效力甚多。这时，他任赫拉特总督，他对自己没有得到应得的酬劳而不满，于是就参加了叛乱。看来，胡赛因曾举着什叶派的旗帜相号召，以争取民族主义分子的支持。[①]萨曼王朝把对付胡赛因的任务交给著名德赫干阿赫迈德·本·沙尔（Ahmad b. Sahl）。918 年夏，胡赛因被俘。他披上裹尸布，脖子上挂着一把刀，向君王纳斯尔二世请罪。他被宽恕了。但接着，阿赫迈德·本·沙尔又率部叛乱，企图割据一方。萨曼军队统帅哈穆亚率军平叛，于 919 年底平定沙尔之乱。此后，呼罗珊地区安定了 10 余年。在法尔斯、克尔曼、塔巴里斯坦、古尔甘以及伊拉克等地，人们在星期五祈祷念“虎土白”时，也一度念纳斯尔二世名字，承认其君主权力。[②]

然而，在萨曼王朝西部地区暂时平静之时，东部地区仍然动乱不已。922 年，伊斯哈克之子伊尔亚斯又在费尔干纳煽动起叛乱，叛军人数达 3 万人。撒马尔罕总督阿布·阿木尔·穆罕默德·本·阿沙德（此人在当地有铜币铸造权）率一支 2500 人的军队伏击伊尔亚斯的叛军，以少胜多，击溃了叛军。伊尔亚斯的一个手下叫胡赛因·本·穆特（Muhammad b. Husayn b. Mut，此人极可能是白水城统治家族成员，因为白水城军队将领中也有一个叫这个名字的人），他逃到怛逻斯。在那儿，一个当地德赫干按照布哈拉朝廷的旨意，杀了胡赛因·本·穆特。伊尔亚斯企图在赭时总督阿布尔-法德尔·本·阿布尔·尤素夫（Abu 'l-Fadl b. Abū Yūsuf）的帮助下，重新发动叛乱，但他的企图失败了。他逃到喀什噶尔，与当地德赫干吐汗特勤（Tughān-tagīn）结成联盟，对费尔干纳发动了一次入侵，也失败了。伊尔亚斯得到纳斯尔二世的宽恕，从喀什噶尔回到布哈拉。[③]大约在这时，萨曼王朝最著名的政治家乌拜达拉赫·巴尔阿米（Abu 'l-Fadl Muhammad b. 'Ubaydallāh Bal 'amī）被征召，出任宰相（922—938）。

约在 317（929—930）年，纳斯尔二世不知出于何种原因，在布哈拉堡垒中监禁了他的三位兄弟，即阿布·扎卡里亚·亚赫雅（Yahyā）、伊卜拉希

① Nizām al-Mulk, *Siyāsat-nāma*,Trs. by H. Darke, London,1960（以下简称 *Siyāsat-nāma*）, pp.216-218。把胡赛因列为什叶派运动领导人之一。另参 *Tabakāt-i-Nāsirī*,Vol. I , pp.36-37。

② *Ibn al-Athīr*,viii, p.65,89，引自 *Turkestan*,p.241。另参 *Narshakhī*, p.95；*Tabakāt-i-Nāsirī*,Vol. I , pp.36-37。

③ *Ibn al-Athīr*,viii, p.97，引自 *Turkestan*, p.241。

姆（Ibrāhīm）和曼苏尔（Mansūr）。然后，他去了尼沙不尔旅行。他的这三位兄弟通过面包师傅（又说是厨师）阿布•巴克尔（Abu Bakr），与布哈拉民众和军队中的煽动分子取得联系，被从堡垒中解救出来，并夺取了布哈拉城。亚赫雅被僭立为艾米尔。什叶派分子、“圣战者”参加了叛乱，突厥族出身的将领喀喇特勤•伊斯菲加比（白水城突厥统治家族成员）也参加了叛乱。宰相巴尔阿米设法与参加叛乱的什叶派领袖（此人是918年尼沙不尔叛乱首领胡赛因•本•阿里•马瓦兹之子）取得联系，后者把面包师阿布•巴克尔交给了忠于纳斯尔二世的军队。阿布•巴克尔被鞭打致死。纳斯尔二世率军回到布哈拉，平定了叛乱。亚赫雅带几个随从逃亡撒马尔罕，又逃到巴尔黑、尼沙不尔，最后逃到巴格达，并死在当地。参与叛乱的另两个兄弟得到纳斯尔二世的宽恕，留在布哈拉。①

值得注意的是，这个时期萨曼王族内讧不断，争权夺利。而战败的王族成员请求君王宽恕，一般总能如愿以偿。这表明萨曼君王纳斯尔二世缺乏强有力的统治手段和权威。统治家族内讧不断，实际上是绿洲型封建政权的政治特色。这是因为，各个绿洲城市或城镇在经济上相对独立，地理位置相对孤立，与外界的联系没有农耕地区那么密切。因此，一旦统治者（君王）缺乏强有力的统治手腕和很高的权威，各绿洲城镇就很容易打出独立的旗帜。

上述这些此起彼伏的叛乱，使萨曼王廷疲于应付，国势削弱，无暇顾及边远省区之事。阿拔斯王朝乘机向东扩张；一些萨曼军队将领乘机拥兵自重，割据称雄。

在锡斯坦，阿拔斯王朝恢复了在该地统治权。阿拔斯王朝的法尔斯总督巴迪尔•本•阿卜杜拉赫（Badr b. ‘Abd-Allah al-Hammanī）任命法德尔•本•哈米德（Fadl b. Hamīd）作为自己在锡斯坦的代理人。法德尔与克尔曼总督卡里德•本•穆罕默德（Khālid b. Muhammad）一道夺取了锡斯坦。由萨曼王朝任命的锡斯坦总督西木居尔弃职逃跑。法德尔与卡里德还远征布斯特、路卡吉（al-Rukhkhaj）和扎布里斯坦（Zābulistān），赶走了这些地方的萨曼王朝官员。他们还往东远征伽色尼，一度重建哈里发权威。不过，国势已成强

---

① *Ibn al-Athīr,* viii, pp.155,196；*Gardizī,* f.117-118. 以上引自 *Turkestan*, p.242。另参见 *Narshakhī*, p.96。

弩之末的阿拔斯王朝无力保住锡斯坦。不久后，该省落入冒险家卡西尔•本•阿赫麦德（Kathīr b. Ahmad）之手。他在当地百姓的欢呼声中当上锡斯坦艾米尔。304—306（917—919）年，阿赫麦德•本•库达木（Ahmād b. Qudām）又继他之后而为锡斯坦艾米尔。923年，萨法尔王朝旁系卡尔夫•本•拉斯（Khalaf b. Laith，923—963年在位，其祖父是萨法尔王朝建立者雅库布的密友）在锡斯坦首府疾陵城（Zaranj）又建立起一个小王朝，他和其子阿布•阿赫麦德•卡拉夫（Abu Ahmad Khalaf，963—1003年在位）统治该地直至1003年。卡尔夫•本•拉斯还曾在317（929—930）年，乘布拉哈发生叛乱，巴格达又发生哈里发穆克塔迪尔被废黜事件，率军开进克尔曼，并征收了100万迪拉姆的税。[①]

看来，阿拔斯王朝竭力想恢复对东部伊斯兰世界的统治。318（930）年，哈里发穆克塔迪尔任命其子哈鲁（Hārūn）为法尔斯、克尔曼、马克兰（Makrān）和锡斯坦总督；次年，他又任命穆罕默德•本•亚库特（Muhammad b. Yāqūt）为锡斯坦总督。但实际上，此时的阿拔斯王朝根本无力对这些地区实行有效统治。锡斯坦就由萨法尔王朝后裔统治，根本不听阿拔斯王朝的号令。[②]

在克尔曼，萨曼王朝将领穆罕默德•本•伊尔亚斯（Muhammad b. Ilyās）建立起政权（932—968），独立统治该省，直至968年被布叶朝（Buyids）阿杜德尔-道莱（‘Adud al-Daula）所征服。

在布斯特（Bust，今阿富汗坎大哈以西之布斯特堡）和路卡吉，突厥奴隶出身的巴尔黑总督喀喇特勤•伊斯菲加比在参加317（929）年叛乱失败后，控制了这两个地区。320（932）年，喀喇特勤又被萨法尔王朝艾米尔卡拉夫打败。接着，萨曼王朝将领塔赫尔•本•穆罕默德（Tahir b. Muhammad）投靠萨法尔王朝，成为布斯特总督。969年，一个以巴吐兹（Bātuz）为首的突厥奴隶卫兵集团统治着布斯特，这个军事集团与早先统治布斯特的喀喇特勤政权有某种连续性。巴吐兹与其宗主——萨曼王朝艾米尔的联系非常松散，这反映在他铸于359（970）年的一枚铜币上。在这枚铜币上，巴吐兹并没有

---

① *CHI*, Vol.4, pp.131-132, 164.

② *CHI*, Vol.4, p.132.

铸上萨曼王朝艾米尔的名字。[①]

号称“幸运者”的纳斯尔二世，其实并不幸运。在他统治期间，除了上述叛乱和领地分裂不断发生外，灾害也不断降临布哈拉。926年，纳斯尔二世到尼沙不尔去了。这时，布哈拉城内加登·卡桑（*Gardn Kashān*）居民区发生火灾，起火原因不明。布哈拉百姓说，这场火是天降的。这场大火把该区全部烧毁。11年后，伊历325年赖哲卜月（937年5月），布哈拉又发生一次大火。这场火灾是由撒马尔罕门边的一家粥店不慎失火引起的。这场大火烧了两天两夜，烧毁了撒马尔罕门附近的居民区和集市，以及城西的巴卡尔（*Bakār*）居住区，法加克门（*Fārjak*）附近的宗教学校、货币兑换点、布匹市场等，大火还借助风势烧到河对岸的马赫清真寺。布哈拉人遭受了10多万迪拉姆的损失。布哈拉的城市建筑再也不能恢复原样了。[②]大火后四年多，即在330（941—942）年，又发生了地震，宰相加哈尼（第一次拜相于914—922年；938年，接替巴尔阿米，第二次出任宰相[③]）死于地震中。次年，在呼罗珊的纳沙城（Nasā）一带又发生了一次地震。[④]这些灾害对萨曼王朝无疑是雪上加霜，导致财政困难。942年，萨曼政府为了填补财政亏空，就向臣民征收两次捐税（一般是一年征收一次）。[⑤]

尽管生逢乱事之秋，纳斯尔二世在两个著名政治家宰相加哈尼和巴尔阿米的辅助下，还是有所作为的。首先，他进一步加强了政权建设，使中央政府组织形式得到完善。他下令在里吉斯坦新建的宫殿大门附近，为中央政府十大机构建造一座房子，让十部各得其所，各有独自办公议事的衙所[⑥]，并形成了较完备的宫廷礼仪。这种政府运作管理模式，对后来的中亚伊斯兰王朝（如伽色尼王朝）有很大影响。其次，纳斯尔二世重新征服了一些西部省份，这些省份在艾米尔阿合马德死后（914），曾一度摆脱萨曼王朝控制。雷伊和古尔甘被重新占领（939年11月）；萨曼王朝费九牛二虎之力重新控制了塔

① *CHI*, Vol.4, pp.131-132, 164.

② *Narshakhī*, p.96.

③ *Ibn al-Athīr*, viii, p.283, 引自 *Turkestan*, p.245。

④ *Ibn al-Athīr*, viii, pp.294,302, 引自 *Turkestan*, p.245。

⑤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肖之兴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201页。

⑥ *Narshakhī*, p.26.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1页说，纳斯尔（二世）为中央政府十大机构建造了十所大建筑。

巴里斯坦的大部，但该地不久又被一个称为马坎·本·卡齐（Mākaān b. kākī）的当地首领占据（此人还袭击过呼罗珊，940 年他在呼罗珊被萨曼军队将领打败）。[①]

对东部伊斯兰世界而言，纳斯尔二世最辉煌的业绩也许是 939 年接待了据说来自“中国”的使团。他以令东部伊斯兰世界（呼罗珊以东）足以自豪的仪仗和仪式，使该使团震慑并收回要纳斯尔二世臣服的要求。

据 11 世纪阿拉伯作家祖拜尔的《珍宝录》第 4 章记载，尼沙不尔一位异教徒逃脱监禁，逃到中国。他向“中国皇帝”报告说，伊斯兰教是虚弱无力的，只要派一小支军队就能夺取伊斯兰土地的统治权。于是，在 327（939 年 9 月—940 年 8 月）年，这位中国皇帝派了由四位资深学者组成的使团到布哈拉，该使团携带着中国皇帝给纳斯尔二世的信。中国皇帝在信中要求纳斯尔二世缴纳 27 年的贡赋，并公开承认中国皇帝的宗主权。信中说，如果艾米尔纳斯尔二世不遵命而行，那么中国皇帝将派出军队；这支军队非常庞大，其前卫挺进到河中时，后卫仍在中国境内。此外，中国皇帝还将进攻伊拉克，推翻哈里发政权。

当中国使团到达费尔干纳时，费尔干纳马立克（Mālik，地方总督）写信通知艾米尔纳斯尔二世。后者回信命令道，殷勤接待中国使团，给四位使者各配一个侍应奴隶；命马立克集合起驻扎在费尔干纳的正规军和志愿兵，让他们骑马伴随中国使者渡过锡尔河，到俱战提（距费尔干纳 22 法尔萨赫，约合 137 公里）。同时，纳斯尔二世还写信给撒马尔罕、苏对沙那、赭时、白水城、粟特（Sughdia）和法拉布（Fārāb）的统治者们，要求他们派出每一个古拉姆（*ghulām*，奴隶士兵），骑马到布哈拉集中。他让志愿兵到朝廷军械库领取武器并配领坐骑（这些坐骑是从各个营地集中起来的）。他还下令装饰宫殿，粉刷布哈拉街道上的房子，并下令为自己设计和制作了王座、王冠和节杖。

中国使团从费尔干纳（拔汗那）经俱战提到撒马尔罕，路程为 52 法尔萨赫，要走 9—10 天。从费尔干纳传信到布哈拉的时间（两地距离为 89 或 91 法尔萨赫，快马要走 89 或 91 小时），加上使团从拔汗那到撒马尔汗的时

① *CHI*, Vol.4, pp.141-142.

间（9—10 天），萨曼王朝就做好了接待准备，从各地征调的部队也已云集布哈拉。[①]

当撒马尔罕总督陪伴中国使团从撒马尔罕启程的消息送到布哈拉时，纳斯尔二世命令总数达 4 万人的志愿兵骑兵前往代布西亚（Dabūsiyya，属撒马尔罕统辖，距布哈拉 22 法尔萨赫，约合 137 公里[②]）去迎接中国使团。当这些迎宾骑兵到达位于代布西亚和开尔米尼亚（Karmīniyya，今克尔米涅市，在撒马尔罕城西北方，距布哈拉 17 法尔萨赫，距代布西亚 5 法尔萨赫，距撒马尔罕 22 法尔萨赫[③]）之间的阿雪鲁法斯村（这是布哈拉地区最后一个村子，在其他伊斯兰地理文献中均未见有关该村的记述[④]）时，遇见了中国使团。后者发现村子附近的平原上，到处都是胸甲、头盔、剑矛，在阳光下闪耀，还有数不清的旗帜和旗标。中国使者们对这些部队武器装备的豪华靡费极感惊讶。这支志愿兵部队指挥官阿赫麦德 • 本 • 阿卜杜拉-瓦希德（Ahmad b.ʻAbd al-Wāhid）通过翻译告诉中国使者：这些志愿兵是授地的拥有者伊克塔（*ashāb al-iqtāʻāt*），授地收入既供养了他们一家人，又为他们置备坐骑和武器提供了资金。这些志愿兵与领取常薪的部队（祖拜尔称其为欧里亚，*al-auliyāʻ*）相区别，后者在巴格达称为穆塔兹卡（*murtaziqa*）。阿卜杜拉-瓦希德告诉中国使者，布哈拉君王（纳斯尔二世）有许多支这样的志愿兵部队。

当中国使团到达泰瓦维斯（距布哈拉 7 法尔萨赫，约 44 公里）时，他们发现从此地到布哈拉的道路两旁一直排列着骑兵和步兵，这些骑兵和步兵都佩戴着镀金的胸甲和头盔，高级军官带有镀金的马鞍、西藏产的胸甲和五彩缤纷的铠甲外套。中国使团到达布哈拉时，发现到处都有丝绸结彩，有 1700 面由布哈拉各阶层人士制作的彩旗在飘扬，房屋装饰一新，整个布哈拉沉浸在过节的气氛中。

---

① 以上里程数，参见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28、33 页；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中译本，第 216 页。

② 据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28 页。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16 页称，布哈拉至代布西亚为 19 法尔萨赫。

③ 据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28 页。开尔米尼亚到布哈拉的距离，纳尔沙喜说是 14 法尔萨赫，参其书第 12 页）。萨马阿尼和雅库特说是 18 法尔萨赫，参见 *Turkestan*, p.97；古达玛说，这两地距离为 14 法尔萨赫，开尔米尼距撒马尔罕 23 法尔萨赫，参见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16 页。

④ Le Strange, *The Land of the Eastern Caliphate*, pp.462-463;*Turkestan*, pp.96-99.

中国使团被带到布哈拉的纳赫·尔·马瓦里区（即纳尔沙喜书中的朱伊·木里雅，为风景宜人的别墅区①），受到40名将领（*hujjāb*，哈吉布）的迎接。每一位将领都带有1000名突厥奴隶和10名奴隶卫兵，这些卫兵佩金剑，束金腰带，手持镀金权杖。中国使团从200名全副武装的勇士（*mashāyikh*）和50头驯兽组成的仪仗队面前经过，被带到高坐在镀金王座上的艾米尔纳斯尔二世面前。纳斯尔二世头戴王冠，座前蹲着两头猛兽。中国使团被威严的众勇士及怒吼的驯兽所震慑，心惊胆战，无力把所带国书上呈艾米尔，也无心交谈应酬了。他们不得不退场，被安置在专门接待外交使节的驿馆中。40天后，他们才鼓起勇气去拜会艾米尔。中国使团所带来的要求，自然也就作罢了。最终，中国皇帝还受萨曼王朝影响，信奉了伊斯兰教。②

关于《珍宝录》上述记载的真伪，我们无法一一考证。考虑到祖拜尔所记赴布哈拉途中各种地形细节之精确性，英国学者博斯沃思认为祖拜尔对萨曼王朝军事力量的记述是可信的，尤其是这些军事细节的记载与其他材料上稀少的记述是相一致的。笔者也同意此说。祖拜尔《珍宝录》的记载主要价值就在于：它除了反映出萨曼王朝声名远播中国西北地区以外，还反映了萨曼王朝军事力量的构成，“圣战者”的重要地位，志愿兵部队驻扎在各个具有战略意义的城镇和萨曼帝国的北部山区，志愿兵的存在方式，以及萨曼王朝的宫廷礼仪，等等。

《珍宝录》的记述，还可与《米撒儿行纪》相参对。10世纪上半叶阿拉伯旅行家和诗人米撒儿，在其一本行纪中，也记载了萨曼王朝艾米尔与“中国公主”联姻之事。米撒儿记云：约在943年以前不久，他在布哈拉萨曼王廷为纳斯尔二世服务。这时，中国国王喀林·伊本·沙克尔（Qālīn b. Shakhīr，马雍认定他是喀喇汗王朝萨图克汗）③派了一个使者到布哈拉，谋求两国联姻。萨曼王朝艾米尔纳斯尔二世拒绝把女儿嫁给（中国的）异教徒，但同意自己的儿子可与中国公主结婚。于是，米撒儿陪伴萨曼王朝使者随中国使节回访，到达中国都城Sandābil，在那儿待了一段时期，然后迎娶中国公主经印

① *Narshakhī*, p.28.

② 《珍宝录》由Muhammad Hamidallāh刊布，科威特1959年版。关于中国使团出使的记述，参见C. E. Bosworth, *MHIACA*, Chap.XXII。

③ 马雍：《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学习与思考》1983年第5期。

度返回布哈拉。这时，纳斯尔二世已死，其子努赫一世（Nuh b. Nasar）继位（943—954）。这位中国公主就与努赫结了婚。[①] 一般认为，米撒儿出行在331（942）年。

考虑到时间上的大致相同，祖拜尔所记和米撒儿所记很可能是同一事件，只是祖拜尔的记述渲染夸大了萨曼王朝的权威和力量。历史的真实极可能是：萨曼王朝确与一个叫 Qālīn b. Shakhīr 的中国国王有过交往。关于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详见后述。

纳斯尔二世接见中国使团的风光，已是这位萨曼王朝年轻君王的生命余晖。纳斯尔二世由于信奉什叶派教义，支持什叶派在呼罗珊和河中的活动，导致了正统派逊尼派和突厥亲兵首领的不满。后者逼迫纳斯尔二世让位给其子努赫。

呼罗珊是什叶派活动的大本营。在纳斯尔二世统治时期，什叶派在呼罗珊的势力很大，尼沙不尔居民甚至向阿里派首领穆罕默德·本·雅赫亚宣誓效忠，把他尊为他们的哈里发。纳斯尔二世也对雅赫亚非常尊重，赠给他一件礼袍，甚至还从国库中拨出一笔钱给他作养老金 。雅赫亚的位子由著名的什叶派领袖纳赫沙比（Mahammad b. Ahmad Nakhshabi）所继承。纳赫沙比把自己的传教活动中心转到河中地区，使几个萨曼朝显贵（如哈吉布 Āytāsh，艾米尔的贴身秘书[②]Abū Bakr b. Abū Ash'ath，一位萨曼王朝财政部长，将领 Abū Mansūr Chaghānī 等，最后一位后来统治石汗那［Saghaniyan］和怛密）信奉了什叶派。通过这些人，纳赫沙比得以进入布哈拉宫廷，并使纳斯尔二世信奉了什叶派的盖尔麦兑派（*qarmat*，易司马仪派中的一支）。什叶派叛乱分子胡赛因·本·阿里（Husayn b. 'Alī，此人大概就是930年布哈拉叛乱中的什叶派领袖，胡赛因·本·阿里·马瓦兹之子。大概在这次叛乱后，他又参加了一次未知的叛乱）死在布哈拉监狱中。在纳赫沙比的要求下，纳斯尔二世付给法蒂玛王朝哈里发卡伊木（Qā'im，934—946年在位）11.9万第纳尔（*dīnār*，金币），作为胡赛因·本·阿里的安葬、抚恤费。纳斯尔二世对什叶派的宽容和支持，很可能与他试图控制什叶派力量、稳固统治有关。因为，

---

① 罗赫·骚尔：《阿布·杜拉夫的突厥斯坦、中国、印度西行记》，德文译注本，斯图加特，1939年。H.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ter*, London, 1913, pp.138-141.

② 贴身秘书，原文为 *babīr-i-khās*。

什叶派在呼罗珊以及河中的势力很大，他们经常煽动反对布哈拉朝廷的叛乱。

可是，纳斯尔二世的上述作为引起了逊尼派上层和突厥亲兵首领的不满和恐慌。他们密谋反对王和“异端”分子，其计划是：由总司令“西帕赫-沙拉尔”（*Sīpah-sālār*，萨曼王朝军队司令往往领有此称号）向纳斯尔二世提议进攻八拉沙衮（Balāsāghūn，该地不久以前被突厥人所攻占），召萨曼王朝所有军事首领赴宴议事，在宴会上争取这些军事首领的支持，以废黜萨曼艾米尔，并屠杀盖尔麦兑派，让这位总司令登上王位。这个密谋被王子努赫察觉。纳斯尔二世父子诱斩这位总司令，然后出席宴会，出示伏诛者首级。同时，纳斯尔二世宣布退位，让位于其子努赫。突厥亲兵首领被迫顺从。

然而，新即位的努赫一世也不得不顺应权贵们的要求，下令给已退位的父王戴上镣铐，送到城堡中；并宣布要屠杀呼罗珊和河中地区的“异端”分子和“异教徒”，把国内“异教徒”的财产转到正统派手中。于是，什叶派首领纳赫沙比和信奉该教派的显贵们首先遭难，大批什叶派教众被杀。从此，该派在河中只能进行秘密的活动。

以上是尼扎姆•莫尔克在《治国策》中的记述。历史学家们对纳斯尔二世的“异端”行为只字未提。伊本•阿西尔说，纳斯尔二世在死之前，在王宫门口边上为自己盖了一间小房子，他整天都在屋内虔诚祷告。[①]萨马阿尼书和乌特比书称，纳斯尔二世患肺结核 13 个月，死于 943 年 4 月 6 日；《居兹加尼书》则说，纳斯尔二世死于 942 年 5 月 31 日；与努赫一世同时代的纳尔沙喜没有具体给出纳斯尔二世死亡原因和时间，但说纳斯尔二世死后，其子努赫一世于伊历 330 年舍尔邦月 1 日（943 年 4 月 10 日）登位。纳尔沙喜也没有谈及纳斯尔二世的“异端”行为。[②]

综合各种材料，史实很可能是：纳斯尔二世于 942 年 5 月 31 日退位，把实际统治权力交给努赫；此后，建小屋闭门思过；次年 4 月 6 日，病死，其子努赫依循惯例为已故艾米尔举哀三天，然后于 4 月 10 日正式登位。[③]

随着年仅 37 岁的纳斯尔二世的死去，萨曼朝昔日的荣耀和盛世也一去不复返了，萨曼王朝由盛转衰。

---

① *Ibn al-Athīr*, viii, p.301, 引自 *Turkestan*, p.244。

②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37; *Narshakhī*, p.98.

③ *Turkestan*, pp.234-244.

五、关于萨曼王朝的历史分期

关于萨曼王朝的建立时间，应当定在874年。是年，萨曼王朝的实际建立者伊斯迈伊尔到布哈拉任职，布哈拉从此发展成为萨曼王朝都城。正是在这一年，阿拔斯王朝哈里发把整个河中地授给萨曼朝纳斯尔；在阿拔斯王朝眼中，萨曼朝已被视为一个政治实体。同年，河中居民在星期五祈祷念“虎土白”时，念纳斯尔的名字；在布哈拉则同时念纳斯尔和伊斯迈伊尔的名字。而星期五“虎土白”念名，是伊斯兰世界独立君王称制的基本表现形式。

在伊斯兰世界，所谓“王朝”主要是指某个政治人物以国王的身份（不一定使用国王的称号，例如萨曼王朝君王仍称艾米尔）统治一定的地域，王位又多由其后裔或族人所继承的政治实体。而国王的身份主要通过“虎土白”念名来体现。“王朝”这个词，在伊朗语族中主要是通过专有名词（如家族名）加后缀 -id 来表达。该词与“国家”（*State*）一词有所区别。如“萨曼王朝”，即记为 *Samanid*。

在本书中，我们以“萨曼朝”（*Samanids*）的概念称呼874年前的萨曼家族和这一年以后的萨曼王族。

从萨曼王朝发展史看，我们大体上可以把该王朝历史分成三个时期，兴盛和发展时期（874—943），政治衰落时期（943—982），分裂、衰亡时期（982—999）。

第三章　政治制度及统治体系特点

萨曼王朝是中亚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国家管理体制在该王朝得到充分发展。萨曼王朝的政治体制既继承了波斯萨珊王朝、中亚当地土著政权和阿拉伯伊斯兰政权的许多特征，又给塞尔柱王朝和后来的伊斯兰王朝提供了政治组织体制的样式。长期以来，国外学者认为“没有足够的证据来详细地再现萨曼王朝中央政府和各省行政机构和官僚政体”①。然而，我们经过仔细搜寻史料记载，还是能够较详细地再现萨曼王朝的政治制度。

一、萨曼王朝的政治制度

萨曼王朝艾米尔伊斯迈伊尔即位后，为了保证本朝独立于阿拔斯哈里发王朝之外，采取一系列措施，建立起较完整的国家管理制度，确立了中央集权的政权体制。

首先，伊斯迈伊尔仿效巴格达哈里发宫廷，建立中央和行省行政区划的组织体制，任命了一批行省总督（如巴尔黑、呼罗珊、塔巴里斯坦总督）。②其次，伊斯迈伊尔着手建立起一个由两大系统组成的、较为严密的中央集权政治体制。这两个系统分别为宫廷达尔甘（*dargāh*）系统和中央政府各部第凡（*dīvān*，或作 *dīwān*）系统。当“第凡”一词特指中央政府时，又以 *dīwān-ī a'lā* 著称。第凡制度早已存在于波斯萨珊，阿拔斯哈里发王朝也引用

① *CHI*, Vol.4, pp.145-146.

② *CHI*, Vol.4, p.143.

了此制度。[①] 在萨曼王朝中，这两个系统的划分并不严格，有势力的宫廷首脑时常会干预一些由第凡专管的事务[②]，宫廷系统的主要任务是处理宫廷的内务。第凡主要处理民政事务，但有时民政与军务是很难区分的。[③]

在宫廷系统达尔甘中，有两派势力：一派是以萨曼王族的长者为首的王族势力，该长者担任宫廷总监瓦开尔（*vakīl*，或 *wakīl*）之职；另一派是以宫廷大臣哈吉布（*hājib*）为首的外族政治势力，其中多为古拉姆。两大势力在宫中争权夺利，互有矛盾冲突。在萨曼王朝建立之初，瓦开尔的权势看来比哈吉布大[④]，加尔迪齐把担任瓦开尔之职的人与萨曼王朝异密和宰相相提并论[⑤]。但哈吉布掌握宫廷近卫军，宫廷近卫军首脑近卫队长沙希布•哈拉斯（*sāhib-haras*，或 *amīr-haras*）之职总是由哈吉布或其下属亲信担任。这些近卫军主要由宫廷学校训练出来的古拉姆组成。随着这些突厥族宫廷卫兵的逐渐强大，有卫兵统辖权的哈吉布的权力也随之增加，其结果是瓦开尔的权力逐渐削弱。当突厥奴隶爬上哈吉布之位时（阿尔卜特勤就在 10 世纪 50 年代前期当上大哈吉布），瓦开尔基本上就不在宫廷政治生活中起什么作用了。[⑥]这样，在 10 世纪 50 年代前，宫廷就被古拉姆所控制。古拉姆一控制了宫廷事务，就对萨曼王廷施加政治影响，参与朝政，左右艾米尔，甚至决定宰相的废立。阿尔卜特勤（伽色尼王朝的奠基人）任大哈吉布时，就力图让艾米尔马立克一世任命自己的朋友阿布•阿利•巴尔阿米（Abu ‘Alīal-Bal‘amī）为宰相。当马立克一世没有接受此建议时，阿尔卜特勤等军事贵族就使宰相一职在五年内（954—959）连续四次换人。最后，巴尔阿米被任命为宰相，一直任职到 974 年去世。巴尔阿米甚至与阿尔卜特勤约定，没有后者的同意，前者不得开展任何工作。[⑦]961 年 2 月，阿尔卜特勤出任呼罗珊总督，他的一个奴隶被任命为哈吉布。[⑧] 这样，就使宫廷系统的势力与外省突厥军事贵族

---

① *Turkestan*,p.143.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61 页，第 178 页译注 9。
②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61 页。
③ *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Vol.2, Leiden, 1964（以下简作 EI^2），p.332。
④ *CHI*, Vol.4,p.144.
⑤ 引自 *Turkestan,* p.229。
⑥ 在阿拔斯王朝宫廷中，也有这种由突厥奴隶组成的近卫军。参见 *Turkestan*, pp.227-228; *Siyāsat-nāma*, p.107。
⑦ *Siyāsat-nāma*, p.107. EI^1, Vol.1, Leiden, 1910, p.321.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01—202 页。
⑧ EI^1, Vol.1, p.321. *Turkestan*, p.250.

势力进一步结合起来。此后尚有几个哈吉布出任呼罗珊总督和萨曼军队司令（如阿拔斯•伊•塔斯，法伊克）。萨曼王朝的大部分行政、军事权力都落入宫廷系统的突厥军事贵族手中。

萨曼王朝的中央政府由十个第凡（相当于部）组成，由瓦兹尔（宰相）统领。瓦兹尔原为阿拉伯语，意为元老、大臣、部长。在纳斯尔二世时，两个著名的宰相加哈尼和巴尔阿米（此人很可能与阿尔卜特勤扶持上台的宰相阿布•阿利•巴尔阿米同一家族），使中央政府形式得到完善：纳斯尔二世下令在里基斯坦新建的宫殿大门附近，为中央政府十大机构建造了一所房子，让十部各得其所。[①]

据10世纪历史学家纳尔沙喜说，第凡十部各司其职：

（1）瓦兹尔第凡（*dīwān of wazīr*），瓦兹尔即宰相，掌管国家政务，为十部之首，其职权标志是一个墨水台（直至塞尔柱王朝也是如此）。

（2）穆斯陶非第凡（*dīwān of the mustawfī*），掌管国库，总理一切国家财政事务。该部相当于财政部，很可能相当于阿拔斯王朝的卡拉吉第凡（*Dīwān al-kharāj*）。[②]

（3）阿米德•阿尔•穆耳克（*'amīd al-mulk*）第凡，主管一切重要的国家文书和同其他国家的外交关系，相当于秘书处和外交部。该部也许与“国家文献部”（*dīwān ar-rasā'īl*，或 *dīwān-i inshā*）完全是同一机构，后者经常被当时的史学家（如Baihaki）所提到。

（4）沙希布•舒拉特（*sāhib-barīd*）第凡，管理国王的近卫军及发放军队的薪饷[③]，该部相当于卫戍司令部。该职的重要性显然在很长时期高于宫廷系统的沙希布•哈拉斯，因为伊斯迈伊尔在名义上就在其兄弟纳斯尔王廷（在撒马尔罕）中担任此职。沙希布•舒拉特还担任君王惩处臣子的执法者

---

① *Narshakhī*,p.26;*Turkestan*, p.229.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1页说，萨曼王廷此时为中央政府十部建造了十所大建筑。

② *Tabarī*, iii , p.1550, 引自 *Turkestan*, pp.229-230.

③ 英国著名学者博斯沃思根据艾兹•祖拜尔的《珍宝录》的记载，并据Khwārazmī之说，认为给正规部队发粮薪是由萨曼王朝呼罗珊的财政部门监督执行。参见C.E.Bosworth, *MHIACA*, Chap. XXII, p.511。而俄国东方学家巴托尔德则据*BGA*, ii, pp.341-342，认为，萨曼王朝给军队和政府官员发薪饷是由沙希布•舒拉特执行的。参见巴托尔德：《蒙古入侵时期的突厥斯坦》，圣彼得堡，1900，第230页。

角色。[①]

（5）沙希布•巴里德（*sahib-barīd*）第凡，即邮驿部，管理政府公文的传递，同时负责向宫廷报告地方官吏的情况。该部派往地方的工作人员不归该地地方官员管辖，而是直接听命于中央，他们实际上是国家的情报人员。该部并不办理民间的邮驿业务。到伽色尼王朝时期，该朝的驿站官员经常不得不按当地总督的意愿来写报告，因此他们的情报人员身份逐渐失去。

（6）木希里夫（*mushrifs*）第凡，负责控制国家的收入与开支，监督地方金库的收入和支出。该部类似于监察部和国家预算委员会。

（7）王室地产管理部。在阿拔斯王朝中就有类似的部，叫作 *dīwān ad-diyā*。在萨曼王朝中，该部首脑很可能由宫廷系统的瓦开尔充任。[②]

（8）穆赫塔西布第凡，监督市场和度量衡，检查农民、手工业者出售的商品，规定市场最高限价，甚至监督居民的道德行为，惩处在公开场合违反宗教法的人，维持街市秩序。该部类似于公安部和工商管理部。[③]然而，该部长官也有知识分子充任的。不设立该部办事机构的地方就不能算是城市。

（9）瓦卡甫（*Awqāf*）第凡，掌管瓦卡甫（清真寺地产）的部门。

（10）卡地（*Qadī*）第凡，掌管法律审判，领导国内的法官。该部长官称为“卡地中的卡地”，萨曼王室成员也曾出任该职。不过，该部并不经常受理案件，尤其不常受理控告政府官员的案件。个人案件由沙里（*shar'ī*，法庭）审理。[④]该部权力有限。

中央政府十部制官僚体制在萨曼王朝直接统治的各省也照搬施行，只是规模小些。这些地方派出机构除邮驿部外，都具有双重领导关系：既隶属于地方行政长官，又隶属于相应的中央第凡。省级官员也经常由萨曼艾米尔本人任命，他们请求退职的申请也由官吏转呈君王。省级官员（总督）被称为哈基木（*hākīm*），或卡德胡达（*katkhudā*），萨曼艾米尔通常根据宰相和其他有权威的达官贵人的推荐来任命哈基木。各地官员每年四次领取现钱作为

---

① Journ, *Asiat*, 5, iii, p.303, 引自 *Turkestan*, p.228。

② *Turkestan*, p.231.

③ 《剑桥伊朗史》第 4 卷，第 144 页认为，穆赫塔西布第凡管理王室地产，兼任警察总监。此说有误。参见 *Turkestan*, pp.229, 231; *Narshakhī*, p.26, pp.123-124, note 121。

④ 此段参见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19 页；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61—163 页；*Turkestan*, pp.227-231; *Narshakhī*, p.26; *EI*^{2}, Vol.2, pp.332-333。

薪俸，各级官职的俸禄有常例。萨曼王廷并不把土地授给官员或军人为伊克塔。随着中央政府官员权力的增长和伊朗语族人与突厥族军事贵族矛盾的激化，中央十部首脑在诸省任命了自己的省级代理人。[①]在诸省中，以呼罗珊的地位最高，该省总督辖有从尼沙不尔到阿姆河南岸大片萨曼王朝领土，并领有军队总司令“西帕赫-沙拉尔”的称号，指挥萨曼王朝正规部队。[②]因此，一旦突厥军事贵族控制该职，萨曼王朝艾米尔就会不易驾驭军队。10世纪中叶以后，争夺呼罗珊总督一职成为萨曼王朝内部不安定的表现形式。

宰相一般都由伊朗语族人（巴尔阿米家族、乌特比家族、杰哈尼家族）担任。宰相权力极大，其地位在10世纪中叶前仅次于君主。宰相可以任命其他官员，可以任命呼罗珊总督，甚至可以指挥军队。到10世纪中叶以后，萨曼艾米尔与军队总司令商量宰相的任命，被认为是天经地义的。[③]这反映出宰相地位的下降。

苏联学者加富罗夫把宫廷首脑大哈吉布与宰相瓦兹尔混为一谈，把两者视为一体。《剑桥伊朗史》第4卷的作者也称：“从理论上说，宰相是第凡系统官僚体制的首脑，因而相应地也是宫廷官僚体制的首脑，即宫廷大臣哈吉布。”此论非是。宰相和哈吉布（大哈吉布）实为两个不同官僚系统的首脑，在10世纪前半期，他们各自对萨曼王朝艾米尔负责。[④]

萨曼王朝中央政治体制分为第凡和宫廷两大系统，这可使宫廷内臣不参与朝政，中央政府权力高度集中，并使萨曼王朝各地的统治机构与中央步调一致，使中亚中心地区空前地统一成一个整体。但是，萨曼艾米尔让伊朗语族人（所谓正在形成中的塔吉克人）和突厥人分别统领第凡和达尔甘系统，就使民族矛盾掺和进中央政权中，使中央集权受到很大的削弱。由于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古拉姆虽参与萨曼王朝统治，但他们是奴隶出身，是被伊朗族人统治的阶层），伊朗语族人和突厥人的对立不可避免。这样，随着宫廷突厥奴隶卫兵权势的增强，突厥奴隶就必然与萨曼王族和第凡系统势力发生

---

① *Turkestan*, pp.230, 232, 238; *CHI* , Vol.4, pp.144-145;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2—163页；*Siyāsat-nāma*, pp.134-135。

② *BGA*, iii, p.337. 引自 *Turkestan*, p.229, note 1。

③ 参见 *CHI*, Vol.4, pp.143-144;*Turkestan*, p.229。

④ 参见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1页；*CHI*, Vol.4, pp.143-144；*Siyāsat-nāma*, p.107；*Turkestan*, pp.227-229; EI^2, Vol.2 , p.332-333。

冲突。当突厥奴隶担任哈吉布，总领宫廷事务，宫廷达尔甘系统就必然与第凡系统争夺权力，两者之间的矛盾冲突不可避免。一旦担任哈吉布的突厥奴隶出任外省总督，或与外省突厥族总督联络，突厥人对萨曼王朝第凡系统统治权的剥夺能力就会大大加强。

宫廷奴隶卫兵与萨曼艾米尔的矛盾早在914年就爆发了。是年1月，宫廷突厥卫兵在阿合马德外出打猎时，伺机刺杀了他。[①]

达尔甘与第凡争夺权力的斗争，在946年达到一次高潮。是年秋，外省的突厥军事贵族耶卜拉希姆•本•西木居尔与达尔甘势力相勾结，控告宰相阿布尔•法德尔（Abu 'l-Fadl或Abu 'l-Fazl）与叛乱的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查干尼（伊朗语族人）相勾结，迫使努赫一世处死了宰相。[②]此后，第凡权力受到很大打击，呼罗珊总督一职大多由突厥人控制；萨曼王廷对诸省控制也大大削弱，一些地方也为当地小政权所控制；突厥军事贵族逐渐把持军政大权，如何控制他们成为萨曼君主们的难题。到982年，原呼罗珊总督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勾结哈吉布法伊克，雇佣刺客暗杀了宰相阿合马德•乌特比[③]，以伊朗语族人为主体的第凡系统权力尽失，统治权落入突厥人之手，宰相形同虚设。萨曼王朝艾米尔本身是靠有才干的宰相（如加哈尼、巴尔阿米、乌特比）[④]来控制宫廷内外突厥人的。宰相权力一失，艾米尔也就被突厥军事贵族所左右了。

另外，在萨曼王朝社会中，除了第凡和达尔甘系统实行统治权外，宗教领袖往往也具有某种权力影响。萨曼伊斯兰教领袖们往往不愿接受政府的任何聘用，甚至不愿接受在宗教领域内的法官之职。[⑤]

相对于过去的中亚各王朝而言，萨曼王朝建立的中央集权制是比较完善的，其集权程度前所未有，但这种集权制仍有许多分裂因素。苏联学者研究这个时期的中亚铜币认为，萨曼王国不是一个强大的中央集权国家。因为这些铜币表明，即使是萨曼王朝最强大的君主伊斯迈伊尔，也没有被其兄弟、

---

① *Narshakhī*, pp.94-95;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39.

②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39, note 1; *Narshakhī*, pp. 96-156. *Turkestan*, pp.246-247.

③ *Narshakhī*, p.159, note 354; *Turkestan*, p.253.

④ 加哈尼任宰相时间为914—922，938—941年；巴尔阿米任职时间为922—938年；乌特比任职时间为977—982年。

⑤ *CHI*, Vol.4, p.147.

费尔干纳统治者伊斯哈克承认为君主。[①]这是因为萨曼王朝权威在河中地区确立时，萨曼家族就分为支持布哈拉的伊斯迈伊尔和支持撒马尔罕的纳斯尔的两大派；885 年，伊斯迈伊尔和纳斯尔两派曾因缴纳税款给撒马尔罕的问题而大战。费尔干纳、赭时等地萨曼家族成员都支持纳斯尔。[②]此后，伊斯迈伊尔一系虽继承萨曼王朝王统，但纳斯尔派的萨曼家族成员并不服从王廷号令，经常发动反对布哈拉王廷的叛乱。著名的萨曼家族成员叛乱有：914 年，费尔干纳伊斯哈克叛乱[③]；946—947年，努赫一世的叔父伊斯哈克（Is-hāk，又有记为 Ibrāhīm b. Ahmad）在呼罗珊叛乱，并一度攻入布哈拉城，自立为萨曼艾米尔。[④]这些王族叛乱及内讧，削弱了萨曼王廷对地方的控制。

萨曼中央政府直接统治的地区大致有：布哈拉、撒马尔罕、渴石（Kiss）、谋夫、呼罗珊等地，约在东经 54—69 度，北纬 32—40 度之间地区。花剌子模的北部（首府古尔甘吉，Gurgānj）和苏对沙那（约在 280［893］年被伊斯迈伊尔征服）也由萨曼王朝直接统治。[⑤]费尔干纳则由萨曼王族成员统治，也属萨曼王廷直接统治地区之列。

除了直接控制和统治的领土之外，萨曼王朝还间接统治许多地区，这些地区由当地小政权所直接统治，而这些地方政权又臣服于萨曼王廷。直接统治和间接统治，构成了萨曼王朝的统治体系。

二、萨曼王朝对境内诸小政权的统治

从伊斯迈伊尔入主布哈拉城执政（874）算起，萨曼王朝存在了 126 年。在此期间，萨曼王朝疆域不断伸缩变化；其境内和周邻也存在着不少大小地方政权。这些政权存在时间虽然不一，但它们都与萨曼王朝有或多或少的政治交往，被纳入萨曼王朝间接统治的政治体系中。

萨曼王朝对其统治地区，主要采取两种统治方式。一是由萨曼王廷直接

---

① *IICA*, Chap.XI, p.371.

② *IICA*, Chap.XI, pp.371-372; *Narshakhī*, pp.82-83.

③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36; *CHI*, Vol.4, p.141.

④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39; *Narshakhī*, p.97; *Turkestan*, p.247.

⑤ *CHI*, Vol.4, pp.138-139.

统治，在河中、呼罗珊就实行这种统治方式。二是间接统治，主要在边远地区实行。在萨曼王朝边远地区，存在着许多大小不一的地方政权，它们与萨曼王朝有不同程度的依附关系，被纳入萨曼王朝间接统治的统治体系中。这些地方政权主要有：巴尔黑的阿布•达乌德朝（*Abu Dāwudids*），锡斯坦的萨法尔王朝余裔建立的王朝，护时犍的法里功王朝，伽色尼的拉维克王朝（*Lawiīks*，962 年前），克尔曼与布斯特的突厥人小城邦，花剌子模南部的阿夫林吉王朝（*Afrighid*），伽尔吉斯坦（Gharjistan，位于穆尔加布河上游山区）、白水城以及布哈拉东部山区（石汗那、胡塔梁［Khuttalān］和拉斯特）也有当地统治者建立的小政权。①

萨曼王朝境内诸小政权大致有以下几种类型：一是萨曼王朝建立之后，当地保留下来的原有统治政权，如花剌子模、962 年前的伽色尼、护时犍、石汗那②；二是萨曼王朝征服某地，分封本朝军事贵族到该地，后者世袭统治权，从而形成半独立的地方割据政权；三是萨曼王朝军队中反叛的军事贵族，割地称雄，自立为小邦之主。如 932—968 年的克尔曼政权，929 年以后的布斯特政权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③

在 10 世纪中叶以前，萨曼王朝对边疆地区和境内诸小政权所在地，不时出于多种原因（如"圣战"、平叛、征讨等）而征服之。如征服白水城（840）、西沙雅尔（时值纳斯尔在位年间）、怛逻斯城（893），征伐塔巴里斯坦（900、902、940）、锡斯坦（910、912）、雷伊和护时犍（939）。但在征服后，萨曼王朝往往把征服地分封给本朝军事贵族（其中多数为突厥人或萨曼王族）。④由于这些地区远离河中地区，萨曼王廷鞭长莫及，于是其中有些受封军事贵族就聚敛财产，拥兵坐大，成为半独立的世袭统治者。白水城、布斯特等地的地方政权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

这些地方政权臣服于萨曼王朝的时间有先后长短之分，有的地方甚至忽

---

① *Turkestan*, pp.212-233; *CHI*, Vol.4, pp.138, 149, 165-172;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18 页。

② 石汗那的统治家族是一个著名的伊朗语族家族。石汗那小王朝约在伊斯迈伊尔时期臣服于萨曼王朝。该地王族在许多史料中以阿拉伯名字 Muhtāj 称呼。该家族的阿布•阿里•查干尼曾任呼罗珊总督（930—945）。参见 *CHI*, Vol. 4, p.149。

③ *CHI*, Vol.4, p.149. 另见巴尔托里德：《中亚简史》，耿世民译，新疆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9 页。

④ *CHI*, Vol.4, pp.124, 130, 140-141;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p.31-35; Ibn Isfandiyār, *History of Tabristān*（著于 613［1216］年）, London, 1905, pp.193-198, 218-219; *Narshakhī*, p.97; V. V. Barthold, *Four Studies on the History of Central Asia*, Vol.3, Leiden, 1962, p.95。

而臣服，忽而被萨曼朝或布叶王朝等兼并，并又重新建立地方政权。由于史料的匮乏，笔者无力勾画出所有这些地方小政权的兴亡史以及它们在各个时期与萨曼王朝的政治关系史，也不能说清每一个统治家族从何而来。笔者只能就自己所掌握的材料，通过几个例子来看其端倪。

840 年，萨曼王朝征服了白水城。后来，在该地出现了一个突厥小王朝，依附臣服于萨曼王朝，但该政权统治者从何而来并不清楚。该统治家族著名人物曼苏尔 • 本 • 喀喇特勤曾出任呼罗珊总督（948—951）。

900 年，萨曼王朝艾米尔伊斯迈伊尔派伊朗语族将领穆罕默德 • 本 • 哈鲁去征服了塔巴里斯坦（又作陀拔斯，在里海南岸），并任命他为该地总督。但不久，此总督就反叛朝廷，割据独立。902 年，伊斯迈伊尔只得率军重新征服该地。909 年，艾米尔阿合马德（907—914 年在位）又任命突厥人沙拉姆为该地总督。[①] 此后，该地看来控制在当地首领马坎 • 卡克（Mākānb kākī）之手。[②] 齐亚尔朝（又称宰德王朝或宰亚尔王朝，*Zaydī* 或 *Ziyarids*）此时也活动在该地区。[③]940 年，萨曼王朝纳斯尔二世又重新征服该地。[④] 此后，该地由齐亚尔朝统治到 954 年布叶朝建立。10 世纪 70 年代初，齐亚尔朝君主卡布斯 • 本 • 维希吉尔（Qābūs b. Vushmgīr，他是萨曼王朝对付布叶朝的盟友）统治该地到 975 年。[⑤] 接着，该地看来落入布叶朝之手。962 年，呼罗珊总督耶卜拉希姆 • 西木居尔曾对齐亚尔朝发动战争；到 10 世纪 70 年代，齐亚尔朝又成为萨曼王朝反对布叶朝的盟友。[⑥] 由此推论，塔巴里斯坦统治者与萨曼王朝的关系有一个由恶变善的过程。

929 年，突厥奴隶将领、巴尔黑总督喀喇特勤 • 伊斯菲加比（Qarā-Tegin Isfījābī）乘萨曼王族内乱，在阿富汗东南部的布斯特和路卡吉建立了一个小政权。在 969 年前后，该政权又被贝吐兹（Baituz）建立的新政权所取代。关于喀喇特勤政权，我们没有资料可研究。不过，贝吐兹政权实际上是独立的，因为贝吐兹在 970 年在当地所铸的一枚铜币底面，并没有铸上萨曼王朝

① *History of Tabristān*, pp.193-196; *CHI*, Vol.4 , p.140.

② *CHI*, Vol.4, pp.141-142.

③ EI^2, Vol.1, Leiden, 1960, p.1350.

④ *History of Tabristān*, pp.218-219; *CHI*, Vol.4 , pp.151-152, 155-156.

⑤ Ibid.

⑥ *CHI*, Vol.4, p.152; *Turkestan*, pp.251-252.

艾米尔的名字。[1] 该政权其后不知所终。

锡斯坦原为萨法尔王朝统治。910、912 年，萨曼王朝两次征服该地。913 年，萨曼艾米尔阿合马德任命突厥将领西木居尔·阿尔-达瓦梯为锡斯坦总督，此人曾参加征服锡斯坦的战争。次年，阿合马德被突厥奴隶卫兵所杀。萨曼王朝政局动荡。纳斯尔二世年少登位，萨曼王权弱小。于是，约在 923 年，萨法尔王朝旁支卡拉夫·本·拉斯（Khalaf b. Laith）乘机就在锡斯坦建立起一个独立小王朝，该王朝一直存在到 1003 年。萨曼王朝没有去消灭该朝，而一度与它缔结和约，使之成为其附庸。[2]

932 年，萨曼军队司令穆罕默德·本·伊尔亚思在克尔曼建立了一个小王朝（932—968），统治该地直至被布叶朝阿杜德尔-道莱所征服。[3] 不过，该地从 324（935—936）年开始，就由布叶朝不完全地统治；从 334（946）年开始，布叶朝完全统治该地。[4] 看来，自 936 年以后，克尔曼就已完全脱离萨曼王朝控制，并逐渐为新兴的布叶朝所控制。

上述这些边远地区的地方政权统治者，名义上一般都是萨曼王朝的臣属，被称为边区都督。他们往往维持着萨曼王朝征服前的当地统治秩序，一般都在名义上承认萨曼王朝的宗主权。这体现在他们对萨曼王廷负有一定的义务，如守戍边境地区，抵御突厥游牧民的入侵，在战争爆发时提供部队，武装勤王、平叛等。885 年，萨曼君王纳斯尔与其兄弟伊斯迈伊尔反目成仇，争夺布哈拉地区的收税权，双方内战不休。纳斯尔就召集另一个兄弟、赭时总督阿布·玉素甫带上白水城的突厥军队前来助战。[5] 900 年，伊斯迈伊尔与萨法尔王朝君主阿木尔作战时，就从花剌子模、突厥斯坦、费尔干纳召来 3 万突厥军队助战。[6] 就是强大的伽色尼王朝统治者赛布克特勤（974—997 年在位）也曾在 994 年率大军应召勤王，援助萨曼王廷打败叛乱军队。[7] 显然，萨曼王朝境内许多小政权都有武力勤王的义务，它们的军队也受萨曼王廷节制

---

① *CHI*, Vol.4 , p.164.

② *CHI*, Vol.4 , pp.124, 130, 149, 164; *Tabakāt-i-Nāsirī* , Vol. I , pp.33, 35; *EI*[1], Vol.4, Leiden, 1934, p.459.

③ *CHI*, Vol.4, p.164.

④ *EI*[2], Vol.1, p.1351.

⑤ *Narshakhī*, pp.82-83.

⑥ Ibid., p.84, pp.89-90.

⑦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p.45-47; *Turkestan*, pp.261-262.

号令。

在经济上，这些地方小政权多数是独立的。据穆卡达西说，他们对萨曼王朝“只送礼物，而不纳贡赋”[①]。例如，白水城地方政权就享有免贡特权。白水城的突厥统治者在形式上每年只要送给萨曼王廷四枚达尼克币（*dāniq*）和一束金雀花，以表示其忠诚就行了。[②]看来，萨曼王廷也从未把国库收入的一部分拨给像白水城这样的地方政权。因为我们在史料上从未见到反对此推测的记载。

这些地方政权的统治者一般都是世袭统治权力。例如，突厥奴隶出身的军事贵族西木居尔家族对库黑斯坦（*Kuhistan*，位于吐思和赫拉特南部）有世袭统治权。[③]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查干尼（930—945、951—954年任职）家族也世袭石汗那的统治权。即使在他反叛萨曼王朝后，他仍能保住该地的世袭统治权。[④]白水城、锡斯坦、布斯特等地的统治者也袭领当地统治权。

这些地方政权对萨曼王朝的依附关系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各地政权对萨曼王廷的依附程度也不一致。就统治权力大小而言，花剌子模、白水城及石汗那等地统治者政治权力较大[⑤]，而巴尔黑阿布•达乌德朝权力最小。在巴尔黑，总有萨曼王朝的总督在那里统治。有的地方政权的独立性日趋明显，逐渐摆脱萨曼中央政府控制。从三枚分别铸于341（952—953）、349（960—961）、356（966—967）年的库巴（Qubbā，费尔干纳第二大城市）铜币上可以看出，952年前后，库巴还承认萨曼王朝艾米尔的权威；但在960年以后则仅在名义上承认，实际上库巴当地统治者阿什阿斯•穆罕默德别依和曼苏尔•拜卡尔别依已有铸币权和对库巴的独立统治权。[⑥]970年，突厥军事贵族贝吐兹在布斯特（969年他在该地建立政权）所铸的一枚铜币底面，也没有铸上萨曼王朝艾米尔的名字[⑦]，表明他的政权实际上独立了。显然，到10世纪中叶以后，由于财政困难以及不断的叛乱和战乱，萨曼王权开始衰落，许

---

①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318页；*Turkestan*, p.233。

② *Turkestan*, pp.212, 234.

③ *EI*[1], Vol.1, Leiden, 1908, p.91.

④ *Turkestan*, p.249; *CHI*, Vol.4, p.151, 把石汗那（Saghāniyān）记为Chaghaniyān。

⑤ *Turkestan*, p.233.

⑥ E. A. 达维多维奇：《库巴的萨曼王朝货币》（E.A.Давидович, *Саманидские Монеты Кубы*），《苏联考古》1960年2期，第254—257页。

⑦ *CHI*, Vol.4, p.164.

多地方政权与布哈拉中央政府的关系日益松弛。王权的强大、政治上的安定、军事上的优势，是萨曼王廷保持其宗主权的主要条件。

萨曼王朝境内诸小政权统治者，通过担任萨曼王朝要职、率军勤王、帮助萨曼王族成员叛乱来干预萨曼中央政府的政治生活。例如，查干尼家族的阿布·阿里·查干尼担任了呼罗珊总督一职 19 年（930—945，952—954）；西木居尔家族成员担任该职近 40 年（耶卜拉希姆·本·西木居尔，945—948；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956—960，962—982，984—989；阿布·阿里任职，989，990—994）。有的地方统治家族还通过与萨曼王族联姻来加强自己的地位。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就把女儿嫁给了努赫二世（Abu'l-Qasīm Nuh, 976—997 年在位）。[①]萨曼王族成员在反叛萨曼王权时，往往要借助于一些地方政权势力。如 945—947 年，努赫一世的叔父伊斯哈克在叛乱时，就与原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查干尼联盟，双方联合攻入布哈拉，一度把萨曼君主努赫一世赶到撒马尔罕。[②]接着，查干尼还煽动巴尔黑、护时犍、胡塔梁、昆米吉斯及拉斯特当地统治者与他联盟，一起反叛萨曼中央政府。[③]与此同时，库黑斯坦统治家族的耶卜拉希姆·本·西木居尔乘机联合政府反对派，要挟努赫一世处死宰相阿布尔·法德尔（946 年秋）。[④]于是，萨曼王权受到沉重打击，从此开始衰落，萨曼王朝的统治体系受到巨大冲击，各地方政权开始兴起摆脱萨曼王朝的离心运动。恰逢此时，布叶朝在西部兴起，入主巴格达。萨曼王朝全力对付布叶朝，对境内诸小政权的控制更为松弛。954 年，查干尼联合西部的布叶朝对抗萨曼王朝。[⑤]萨曼王朝不得不用联甲抗乙的办法，依靠西木居尔家族来对付查干尼。西木居尔家族得以独揽朝政近 30 年。

白水城、锡斯坦、布斯特、库黑斯坦及石汗那等地的统治者虽世袭当地的统治权，与萨曼王朝也是附臣—宗主关系，但它们与萨曼王朝的关系不同于伽色尼王朝与萨曼王朝的关系。相形之下，伽色尼王朝的独立性更强些，它仅在名义（铸币）上承认萨曼王朝艾米尔的君主地位，其几乎没有封建义务。该王朝对萨曼王朝政治生活的干预及影响，要到 10 世纪 90 年代才发生。

---

① *EI*[1], Vol.1, p.91.

② *Narshakhī*, pp.96, 156; *Turkestan*, pp.246-247; *CHI*, Vol.4, p.151.

③ *Turkestan*, pp.247-248.

④ *Narshakhī*, pp.96, 156; *Turkestan*, pp.246-247.

⑤ *CHI*, Vol.4, p.151.

此外，上述这些萨曼王朝的“边区总督”，有时也代行对更边远地区的辖治。锡尔河东部和七河流域西部的突厥人，在名义上臣服于萨曼王朝，而白水城的统治者对这些突厥人有较大的影响。据穆卡达西之记载，居住在斡朵（Ordū）城的“突厥国王”从未停止送礼给白水城的统治者。[①]萨曼王朝对这些突厥人的宗主权，显然是由白水城统治者代行了。萨曼王朝与这些极边远地区突厥人的宗主—附臣关系看来比它与白水城王公的关系要更为松弛。

萨曼王朝中央政府与境内诸小政权松散的宗主—附臣关系，是继承阿拉伯哈里发政权政治体制的传统。阿拉伯人与东部省份诸政权（如塔赫尔王朝、萨法尔王朝）也保持一种松散的宗主—附臣关系。不过，相形之下，萨曼中央政府与境内诸小政权的政治联系更为紧密，后者的封建义务也更多一些。

综上所述，萨曼王朝是一个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该王朝的政治制度集波斯萨珊王朝、中亚当地王朝和阿拉伯伊斯兰政权诸特征于一身。萨曼中央权力分为第凡和宫廷达尔甘两大系统，第凡系统分为十部，以宰相瓦兹尔为各部之首，各部在萨曼王朝直接统治省份均有分支机构，各省官员从朝中领取现金作为薪俸，并没有授得土地。从上到下的官僚体制使萨曼王廷相对严密地控制着这些省份。但是，这种中央集权制受到诸多分裂因素（如萨曼王族间的派系斗争，伊朗语族人和突厥人间的矛盾）的削弱。中央集权制度作用的发挥，在很大程度上要视君王和宰相能否控制突厥军事贵族而定。到10世纪中叶以后，随着突厥军事贵族的得势，第凡系统权力的丧失，萨曼中央集权制开始瓦解。布叶朝、伽色尼王朝的兴起，助长了这种瓦解的趋势。到982年，中央集权制随同宰相权力的剥夺而基本瓦解。此后，萨曼王朝完全依靠突厥军事贵族来维系其衰弱的统治。

一些萨曼王朝附庸王公的家族成员直接投身于萨曼王朝政治生活中，极大地影响了萨曼王朝政治制度的变化。从10世纪40年代开始，这些人与萨曼王朝中突厥人相联络，争夺中央政府权力，瓦解萨曼王朝统治体系，致使王权衰落，领土逐渐缩小。随着王权的衰落，萨曼王朝逐渐失去其宗主权。

从众多地方政权存在之情形来看，萨曼王朝在征服某地后，往往试图以

① *BGA*, iii, p.275, 引自 *Turkestan*, p.234。

附臣关系使该地原来的统治者受制于布哈拉政府，而不愿灭掉当地王朝。这或许便于萨曼中央政府迅速在该地建立统治秩序，减少经济和军事上的负担。萨曼王廷与边区附庸王公保持着一种松散的宗主—附臣关系。萨曼王朝对境内诸小政权的统治形式，充分显示了中亚绿洲型封建国家统治体系的特点，即直接统治和间接统治相结合。在中心城市和王室成员驻跸之地，一般通过建立集权制官僚体制来实现直接统治；在周边地区，则通过控制当地附庸王公来实现间接统治。这种统治体系与东亚农耕世界封建国家的统治体系有明显的不同：在这种绿洲型封建统治体系中，集权制实行地区有明显的地缘性，统治者往往缺乏大一统的统治观念，在一个国家中囊括众多的依附小政权，这种体系的内在联系和结构较为松散。一旦王权和军事控制力量削弱，就会在统治体系内部出现离心运动，附庸王公也随之摆脱王廷控制。于是，中央王朝不得不竭力维持军事优势，不断以武力逼迫地方小政权称臣。正因为如此，穷兵黩武、以武为贵，就成为这类型封建国家的通病；征战不休、兼并不断，就成为中古中亚诸国历史发展的特征。这极大地破坏了中亚地区社会的安宁，阻碍了经济发展和文明进步。

第四章　对外关系

萨曼王朝统治疆域辽阔，与当时中亚、西亚许多王朝和政权发生了长达一百多年的政治交往。研究萨曼王朝与周邻诸王朝政权的政治关系，对于研究萨曼王朝历史，研究这个时期中亚、西亚的政治外交史，无疑是十分必要的。

一、萨曼王朝与哈里发政权的关系

萨曼王族是依靠哈里发政权的扶持，才在中亚崛起的。

萨曼王朝的始祖萨曼•胡达是巴尔黑省萨曼村的一个贵族。[①]他生活在倭马亚王朝和阿拔斯王朝交替的时代。由于在巴尔黑当地的政治纷争中失败，萨曼•胡达被其政敌逐出巴尔黑。其后，在呼罗珊总督阿萨德的帮助下，萨曼•胡达回到了巴尔黑。不过他的势力已受到了削弱。

819年，阿拔斯王朝呼罗珊总督伽桑•本•阿巴德任命萨曼•胡达的四个孙子为中亚几个城市的总督，努赫任撒马尔罕总督，阿赫麦德任费尔干纳总督，雅赫亚任赭时（塔什干）及苏对沙那总督，伊里亚斯任赫拉特总督（他于856—857年死后，该系即绝嗣）。次年，哈里发马蒙批准了上述任命。马蒙以后的哈里发也认可了这些任命。这样，萨曼家族在阿拔斯王朝的扶持下，成为中亚诸地（主要在河中地）的世袭统治者。他们承认阿拔斯王朝哈里发为最高君主，听命于名义上是呼罗珊总督的塔赫尔王朝诸君，作为统属

① *Turkestan*, p.209; 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42.

于该王朝的地方长官。[①]

尽管萨曼家族成员被委以官职早于塔赫尔（他在821年任呼罗珊总督），但在哈里发政权体系中，早期萨曼王朝的地位比塔赫尔王朝低。塔赫尔王朝可以铸银币，而萨曼王朝只能铸铜钱。873年8月，塔赫尔王朝为萨法尔王朝（871—900）所灭。在此期间，萨曼王朝乘机向外扩张其势力，并派家族成员伊斯迈伊尔进驻布哈拉城。这样，整个河中地区尽归萨曼王朝统治。撒马尔罕总督纳斯尔（阿赫麦德之子）下令河中各地穆斯林在做礼拜读“虎土白”时，只能念纳斯尔的名字。他还在撒马尔罕铸造了以前只有塔赫尔王朝才有资格铸造的银币。875年，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穆塔迪德不得不接受既成事实，应纳斯尔之请求，任命其为河中总督，管治“从阿姆河到最远的东方”之地。[②]

在此过程中，我们可以看到，萨曼王朝势力的扩张与中亚各派政治势力的消长密切相关。随着萨曼王朝势力的强盛，与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的关系也发生了变化。萨曼王朝从呼罗珊总督的下属地位一跃而为阿拔斯王朝名义上的河中总督。

在巴格达哈里发政权眼中，萨曼王朝君主是哈里发的艾米尔（*amīr*，又译异密，意为“总督”）、代理人（*mawālī*），甚至仅为“阿米尔”（*āmil*，收税者）。但是，名义上为哈里发的艾米尔的萨曼君主并不向哈里发交税上贡（哈里发所辖多数省份之总督要向巴格达政府缴纳贡赋，如法尔斯总督），他们只是会按例送些礼物给哈里发。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从东部诸省（主要由萨曼王朝统治）来的贡赋已完全排除在哈里发的预算之外。萨曼王朝在经济上是完全独立的，可以自由支配国库收入。[③]

自纳斯尔开始，每一位萨曼王朝君主都从哈里发那儿得到一张授权文书以及象征权力的一幅旗标。他们在名义上都是哈里发的总督和将领，在表面上效忠哈里发。在布叶朝（932—1055）兴起前，在萨曼王朝土地上每天的祈祷中，穆斯林同时提及哈里发和萨曼王朝君主的名字。不过在实际上，萨

① *Narshakhī*, p.59, p.140, note 216;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27; 卡尔·布罗克尔曼：《伊斯兰教各民族与国家史》，孙硕人等译，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197页；王治来：《中亚史纲》，第313页。

② *Narshakhī*, pp.78-79. *CHI*, Vol.4, p.137.

③ *Turkestan*, pp.226, 238.

曼王朝艾米尔在自己领土上无疑是仅对真主负责的独立君王。[①]他们有自己的军队，可自由任免下属官员，并有铸币权（货币以哈里发和萨曼王朝艾米尔两者的名义铸造）；萨曼王朝还有一整套独立的国家官僚管理系统。波斯史学家有时就称萨曼王朝艾米尔为“信徒的领袖”，即给他们与哈里发一样的称号。[②]像阿拔斯王朝哈里发那样，有些萨曼王朝君主也有自己的王号。例如，努赫一世的王号即为“艾米尔·哈米德”（*amīr-i hamīd*）。有些萨曼君主还有谥号，例如伊斯迈伊尔死后被称为“已故艾米尔”（*amīr-i mādī*），阿合马德·本·伊斯迈伊尔死后被尊奉为“殉道的艾米尔”（*amīr-i shahīd*）。[③]纳斯尔二世死后被尊奉为“威严的艾米尔”（*amīr-i sa'īd*）[④]。萨曼王朝艾米尔之位（王位）的承袭，也由萨曼王族自己决定，哈里发无权干涉，也从未干涉过，只是新登位的萨曼艾米尔在形式上会接受哈里发的授权文书。这种文书与其说是授权文书，不如说是一种承认文书，承认萨曼王朝的既得统治权。可见，在政治上，萨曼王朝仅在形式上是哈里发政权的附臣，事实上是完全独立的。

一方面，强大的萨曼王朝需要宗教领袖哈里发的一纸授权文书，以确认其实际统治的“合法性”；另一方面，阿拔斯王朝对观念上是本朝领土的东方诸省（中亚）鞭长莫及，任凭当地伊朗语族人纷争霸权，仅以一纸文书来维系往日的权威，维系这理念上的主权。一旦中亚当地统治者不需要这种形式上的任命，中亚地区摆脱阿拉伯世界就成为必然的趋势。这种离心趋势，是日后中亚地区突厥化的一个历史前提。随着布叶朝的兴起，阿拔斯王朝权威的衰落，中亚摆脱阿拔斯王朝控制的趋势就更为明显。

不过，哈里发政权绝不甘心放弃中亚地区。在10世纪中叶前，哈里发采取挑动萨曼王朝内乱，煽动该王朝与周边政权矛盾冲突等手段，试图收回呼罗珊和河中地区的领有权。

893年，哈里发穆塔迪德下诏确认伊斯迈伊尔继任萨曼朝艾米尔之位，治理呼罗珊和河中等地。但在五年后，即898年，哈里发却在宫中向呼罗

① *Turkestan*, p.226.
② Ibid.
③ *CHI*, Vol.4, pp.140-141.
④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p.34-37.

珊来的朝觐者宣布废黜伊斯迈伊尔，并宣读了任命萨法尔王朝艾米尔阿木尔为河中总督的诏书。随后，哈里发派人将此诏书和大批礼品送到阿木尔在尼沙不尔的住所，唆使他去夺取河中。与此同时，哈里发又暗地支持伊斯迈伊尔对抗阿木尔。哈里发则坐山观虎斗，扮演仲裁者的角色。900年，阿木尔被伊斯迈伊尔击败并俘虏。在哈里发的要求下，伊斯迈伊尔派人把阿木尔送到巴格达监禁，两年后阿木尔被处死。伊斯迈伊尔对阿木尔的胜利，实际上是对哈里发先前罢免伊斯迈伊尔及任命阿木尔的诏书之反抗。尽管如此，哈里发还是对这个胜利欣喜万分。因为，统治阿姆河以南广大地区的萨法尔王朝艾米尔阿木尔骄横跋扈，对哈里发政权也是一个很大的威胁。于是，哈里发把阿木尔所有东部领土（从呼罗珊到印度河流域）全部授予萨曼王朝艾米尔伊斯迈伊尔统治。[①]由此看来，面对9世纪20年代以来呼罗珊和河中等东方诸省摆脱阿拉伯人控制之现实，哈里发政权不得不仅以抓住对这些地方名义上的领有权而满足。萨曼王朝与哈里发政权的政治关系大致定局。

在萨曼王朝中，多次发生争夺王位的冲突，并经常发生军事贵族叛乱。争夺王位者及叛乱者时常向哈里发请求授权文书，以图增加自己的声势。哈里发则支持他们反对萨曼王廷，祈求以此来达到削弱或控制萨曼王朝的目的。但至今为止，我们没有发现任何材料可以说明，哈里发所颁发的授权文书能有助于王位觊觎者实现其梦想，或在这种叛乱和内讧中起多大作用。[②]

946年，萨曼王族成员伊斯哈克（努赫一世的叔父）联合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查干尼叛乱。为了进一步分裂萨曼王族，哈里发把呼罗珊总督的授权文书送给伊斯哈克。后者遂有恃无恐。次年，伊斯哈克一度入主布哈拉，努赫一世不得不逃往撒马尔罕。但不久，努赫一世就在突厥军事贵族耶卜拉希姆•本•西木居尔和布哈拉平民的支持下，回到布哈拉，弄瞎了其叔父伊斯哈克，重登王位。954年，被免职的查干尼在布叶朝的帮助下，从哈里发穆提那儿得到统治呼罗珊的授权文书。但登基不久的萨曼君主马立克一世根本不承认这种授权文书。查干尼终不能保住呼罗珊总督之职，马立克一

① *CHI*, Vol.4, p.121.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32. *Turkestan*, pp.224-225.

② *Turkestan*, p.226.

世把该职授予他人。[①]显然，尽管哈里发政权采取分裂或削弱萨曼王朝的政策，但心有余而力不足。萨曼王朝牢牢控制住了呼罗珊和河中地区。

萨曼王朝名为巴格达哈里发政权的附臣，但它对后者并没有军事义务。我们至今未见有材料说明萨曼王朝曾派军队帮助哈里发作战或恢复权力。在哈里发政权的军队中，有不少来自中亚的突厥人。这些突厥人多数是作为奴隶（古拉姆）而到巴格达。没有材料可说明，萨曼王朝曾无偿地向巴格达哈里发政权提供过大批古拉姆战士。而塔赫尔王朝每年送到哈里发宫廷中的奴隶达 2000 人。[②]作为宗主的哈里发政权也仅对萨曼王朝进行过一次军事援助。904 年，河中地区遭受大批突厥人的入侵。萨曼王朝在反击这次侵略时，曾经得到来自哈里发政权的志愿兵之支持。[③]

如果说在 10 世纪中叶前，哈里发政权尚能在萨曼王朝土地上保持往昔残留的一丝权威光芒，那么在此之后，由布叶朝（945 年 12 月进入巴格达）操纵的哈里发在呼罗珊甚至得不到萨曼王朝的承认。例如，布叶朝扶持的哈里发阿里·穆提（946—974 年在位）上台后，萨曼王朝拒不承认，仍用前任哈里发穆斯塔克菲的名字铸造银币。[④]

综上所述，名义上萨曼王朝承认巴格达哈里发政权为其宗主，实际上萨曼王朝在政治、经济、军事各方面都是独立的。在 10 世纪中叶（大致以 955 年为界）以前，哈里发政权通过支持叛乱者、挑动萨曼王朝的内外战争等手段，力图保住自己对中亚名义上的领有权。在这个时期，哈里发政权与萨曼王朝的关系时善时恶，大体维持若即若离的宗主—附臣关系。萨曼王朝虽在事实上不承认哈里发对呼罗珊和河中等地的宗主权力，反击哈里发对萨曼王朝内政的干涉，但在表面上萨曼王朝从未公开否认巴格达政权对布哈拉的宗主权。可以说，哈里发是没有任何权力的宗主，而萨曼王朝则是没有任何义务的附臣。10 世纪中叶以后，萨曼王朝开始衰落，它与早已有名无实的哈里发政权之关系也日益松弛，萨曼王朝领地摆脱阿拉伯世界的离心趋势日益明显。一旦萨曼领地为突厥人所控制，这些地区的突厥化就在所难免。

---

① *Narshakhī*, p.97.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39. *Turkestan*, p.249. *CHI*, Vol.4, p.151.

② *Turkestan*, p.227.

③ *Turkestan*, p.256.

④ *Turkestan*, p.226.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 69 页。

二、萨曼王朝与布叶朝的关系

布叶朝一译白益王朝，又称布韦希王朝（*Būyids*，或 *Buwayhids*），得名于该朝始祖布叶（Buyeh，或 Buwayh）。约在 10 世纪 20 年代后期，布叶在里海南岸的塔巴里斯坦跟随德莱木族领袖马尔达维杰反对齐亚尔政权，开始其冒险生涯。932 年，布叶的儿子阿里背叛马尔达维杰，自立门户，并在两年内征服法尔斯、设拉子等地。在此期间，阿里信奉了什叶派，并定都设拉子。此后，阿里在法尔斯、其弟哈桑在杰巴尔（Djibal）、其弟阿合马德在克尔曼和胡泽斯坦确立了权威。945 年，面临饥荒和军队薪饷严重不足双重威胁的哈里发穆斯塔克菲，把阿里最小的弟弟阿合马德当成救星迎入巴格达。哈里发还授予阿合马德总异密和“穆仪兹•道莱”的荣誉称号，授予阿里“伊马德•道莱”的称号，授予哈桑“鲁肯•道莱”的称号。但此后不久，哈里发穆斯塔克菲就因所谓勾结布叶朝的敌人之罪名而被废。后继的哈里发穆提、塔伊（974—991 年在位）和卡迪尔（991—1003 年在位）仅为宗教领袖，世俗权力尽被剥夺。除了保留名誉上的权力而外，即铸造钱币仍然用他们的名义，星期五“虎土白”祷告时仍提到他们的名字，这些哈里发们没有任何实权。[①] 他们仅为布叶朝的傀儡。

布叶朝控制巴格达哈里发政权不久，就与东边的萨曼王朝发生了冲突。从努赫一世时期直到 10 世纪 80 年代末，萨曼王朝的大部分精力都用在其西部边境。因为什叶派诸王朝在西伊朗的兴起，给逊尼派的萨曼王朝造成了威胁。布叶朝的兴起，尤其是他们于 333（945）年对巴格达的征服，增强了对萨曼王朝西部的威胁。

952—953 年，萨曼王朝军队在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查干尼率领下，与布叶朝军队在雷伊一带发生战斗。布叶朝战败，与阿布•阿里•查干尼和解。[②] 这场战争是萨曼王朝发动的，其动因不详。不过，这场战争揭开了萨曼王朝与布叶朝长达 30 多年战争的序幕。在此期间，两朝关系主要是敌对的。

---

① 卡尔•布罗克尔曼：《伊斯兰教各民族与国家史》，第 185—186 页。*EI*^{2}, Vol.1, p.135。

② *CHI*, Vol.4, p.151.

萨曼王朝与布叶朝长达 30 多年的战争大致可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952—975，也许上限还要早些），主要是拉锯战，萨曼王朝大致占优势，能守住西部土地；第二阶段（975—987），布叶朝占优势，萨曼王朝无力抗争，逐渐失去西部土地。987 年以后，两个王朝的政治关系未见有记载。

在第一阶段，一方面萨曼王朝虽已衰落，但尚有余力对付布叶朝；另一方面，布叶朝阿里的三名兄弟的后裔们不断争夺继承权，内战争夺地盘，削弱了布叶朝的力量，布叶朝统治区域实际上分裂了。在这一阶段，最主要的战争有：962 年，呼罗珊总督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又写作阿布-哈桑•穆罕默德•西木居尔）为了解决军饷问题，受萨曼君主曼苏尔一世的怂恿，对布叶朝和齐亚尔朝发动战争。次年，战争以萨曼军队的胜利而告终。布叶朝君主阿杜德尔-道莱[1]与萨曼王朝达成和议，他每天向后者纳贡 1000 金第纳尔，而他则保有伊拉克、雷伊、古尔甘和塔巴里斯坦的领土。由于史料缺乏，我们不能确定他纳贡持续的具体时间。不过，从各种历史迹象看，布叶朝的纳贡没有持续多久。[2]

第二阶段，萨曼王朝衰落日甚，而布叶朝却由哈桑之子阿杜德尔-道莱统一起来（978），西伊朗和伊拉克的大部分土地都统一归他统治。布叶朝实力趋于鼎盛，向东扩张，侵吞萨曼王朝西部属地。在这一阶段，萨曼王朝虽曾发动对布叶朝的战争，终因朝中突厥军事贵族叛乱，国力明显衰落，而无力与布叶朝相抗衡，逐渐丢失西部属地给布叶朝。在这一阶段，双方主要的战争有：975—976 年间，布叶朝君主阿杜德尔-道莱发动战争，从萨曼王朝手中夺取了克尔曼，并在塔巴里斯坦和古尔甘得势，压倒萨曼王朝的盟友、齐亚尔朝执政者卡布斯•本•维希吉尔。[3]982 年初，呼罗珊总督塔斯和卫兵领袖法伊克率军到伊拉克，进攻布叶朝，力图收复西部失地。结果是，萨曼军队在古尔甘城下被打败。这次战败是决定性的。只是由于阿杜德尔-道莱之死，才使呼罗珊免遭布叶朝侵略。[4]

---

① 巴托尔德：《蒙古入侵时期的突厥斯坦》，第 252 页作 ‘Adud ad-Daula；《剑桥伊朗史》第 4 卷，作 ‘Adud al-Daula;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43, 作 FanāKhusrau。

② 参见 *Turkestan*, pp.251-252; *CHI*, Vol.4, p.152;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43。

③ *CHI*, Vol.4, pp.155-156.

④ *CHI*, Vol.4, p.156; *Turkestan*, p.252.

布叶朝与萨曼王朝的敌对关系，还表现在布叶朝经常帮助萨曼王朝的叛乱者反对萨曼君主。萨曼王朝的呼罗珊总督在叛乱时，就经常求助于布叶朝。例如，954 年，原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查干尼叛乱，他与布叶朝联合，并通过后者从哈里发那儿得到呼罗珊的授权文书；961—962 年，呼罗珊总督阿卜达尔·拉札克（Abū Mans ūr b.'Abd-ar-Razzāq）与布叶朝建立联系，企图借助后者力量拥兵自立；986—987 年，布叶朝法赫尔·艾德-道莱（Fakhr ad-Dawla）以及布叶朝王族成员、法尔斯君主阿布尔-法瓦林斯（Sharaf ad-Dawla Abu'l-Fawārīs）应原呼罗珊总督塔斯之请，出兵援助塔斯叛乱。但在 987 年 12 月，叛军及援军在尼沙不尔被打败。①

布叶朝与萨曼王朝交恶的原因，囿于资料，很难说明。布叶朝的外交政策几乎不受什叶派教义的影响，他们也几乎不从宗教考虑来制定外交政策。布叶朝从未打算以什叶派来迫害逊尼派②，因此，布叶朝与信奉逊尼派教义的萨曼王朝交恶，应当不会是出于宗教原因。至于萨曼王朝与布叶朝作战的原因，大致出于保护附庸政权（如塔巴里斯坦的齐亚尔朝）、收复或守住西部属地、掠夺等原因。也许信奉正统教派逊尼派的萨曼王朝，对什叶派布叶朝控制巴格达政府和西伊朗、伊拉克，怀有一种宗教情感。因为萨曼朝诸君王除了纳斯尔·本·阿赫麦德外，都对什叶派深恶痛绝，对境内“异端”运动都采取镇压政策。在 943 年以后，萨曼王朝对境内什叶派分子开展了一场大屠杀。③因此，萨曼王朝对布叶朝的战争，在某种程度上带有宗教战争的性质。

萨曼王朝与布叶朝长期的战争，一方面削弱了本朝的国力，另一方面，战争的多次失败加剧了国内的社会矛盾，迫使萨曼王朝更为倚重突厥军事贵族，加深了萨曼王朝中央政府（伊朗语族人控制）与军队（基本上被突厥军事贵族所控制）之间的矛盾。所以，当萨曼军队在 982 年 3 月被布叶朝打败后，突厥军事贵族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就勾结哈吉布法伊克，雇佣刺客暗杀了准备亲率大军远征布叶朝的宰相乌特比。④此后，萨曼中央政府也基本上被突厥军事贵族集团所操纵。

---

① *Narshakhī*, p.100. *Turkestan*, pp.251, 253. *CHI*, Vol.4, p.151, 156.

② *EI*[2], Vol.1, pp.1352, 1354.

③ *Turkestan*, pp.243-244. *CHI*, Vol.4, p.153.

④ *Narshakhī*, p.159, note 354. *Turkestan*, p.253.

当萨曼王朝疲于对付西边的布叶朝时，喀喇汗王朝在东边已悄然崛起，并开始西进侵吞萨曼王朝属地。980 年，喀喇汗王朝占据了白水城。[①]（按，魏良弢先生说，990 年博格拉汗哈桑占领了白水城。存疑 。）[②]

三、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的关系

一般认为，840 年，喀喇汗王朝兴起于七河地区。[③] 也就是在 840 年，萨曼朝征服了突厥人占领的白水城（今哈萨克斯坦奇姆肯特以东约 13 公里的赛拉姆村）。有论者说当时白水城是喀喇汗王朝的属地。[④] 不过，我们至今没有看到可说明白水城此时已是喀喇汗王朝属地之可信史料。

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第一次正式交锋应是 893 年的怛逻斯之战。是年春，萨曼王朝艾米尔伊斯迈伊尔率军攻破该城，俘 1.5 万名葛逻禄人，并把当地的基督教大教堂改为清真寺。当时，怛逻斯城是喀喇汗王朝的陪都，是该朝奥古尔恰克（卡迪尔汗）的驻跸之地。这次战役后，奥古尔恰克迁都喀什噶尔。[⑤]

可见，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的政治关系从一开始就是两个对立王朝的交往，双方关系是敌对的。这可能与喀喇汗王朝初建时是一个异教徒政权有关。

喀喇汗王朝奥古尔恰克于 904 年从喀什噶尔出兵袭扰萨曼王朝边境。（也许该事件与前述 904 年河中遭受大批突厥军队侵略，哈里发志愿兵到河中援助萨曼王朝抗击突厥人之事件有关。）奥古尔恰克还利用萨曼王朝的内部纠纷，庇护从河中逃来的一个萨曼朝王子（传说叫纳斯尔），让他住在喀什噶尔东北的阿图什。大约就在此时，喀喇汗王朝的王族成员（传说是萨图克）首先皈依了伊斯兰教，约在 10 世纪初。O. 普里查克考证，该王族成员是奥

---

① *CHI*, Vol.4, p.157; 巴尔托里德 :《中亚简史》，第 25 页。
② 魏良弢 :《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78—79 页。
③ 魏良弢 :《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32、68 页。
④ 刘戈:《喀拉汗王朝与中亚伽色尼王朝政治关系简述》,《新疆社会科学》1987 年 3 期，第 96—104 页。
⑤ 魏良弢 :《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74 页 ; *Turkestan*, p.224; *Narshakhī*, p.97。

古尔恰克之侄、巴兹尔之次子。[①]

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的交往，既有军事远征，又有商业交往和伊斯兰传教活动。10世纪上半叶，萨曼王朝曾试图利用伊斯兰教来控制或削弱喀喇汗王朝。

909—910年，萨曼王朝支持萨图克（教名阿布杜•克里木）与其叔父奥古尔恰克争权，挑起喀喇汗王朝内乱，看来，此时奥古尔恰克仍是个异教徒。萨图克得到支持，击败了其叔父，占领了喀什噶尔，称博格拉汗。他站稳脚跟后，又从萨曼王朝手中夺回了怛逻斯。330（942—943）年，博格拉汗又在伊斯兰志愿兵的支援下，从八拉沙衮异教徒大汗手中夺取了该地。[②]在此过程中，很可能萨曼王朝直接派军队帮助博格拉汗夺取八拉沙衮。其根据有二：其一是，942—943年，由于逊尼派和什叶派教派冲突，布哈拉发生了一起阴谋推翻萨曼君主纳斯尔二世的事件。在此事件中，阴谋者以向异教徒占据的八拉沙衮进军为借口，集合讨论进军事宜，在集会上阴谋叛乱、政变。这个阴谋被纳斯尔二世父子察觉，阴谋者迅即被镇压。[③]其二是，史学大家伊本•阿西尔记载说，在943年，突骑施可汗的儿子成为萨曼王朝的俘虏。[④]据此推断，纳斯尔二世父子平乱后，仍持进军异教徒占据的八拉沙衮之议，派军前往，协助博格拉汗进攻，并俘获该地大汗之子。据阿拉伯史料记载，博格拉汗曾从萨曼王朝手里夺回怛逻斯城。但该事件发生时间不详。[⑤]如果此事发生在他夺取八拉沙衮之后，则有助于上述推断。

关于萨曼王朝的伊斯兰教传教士在喀喇汗王朝突厥人中的活动，我们几乎没有任何材料。我们仅从萨马阿尼书中得知，在萨曼君主马立克一世统治期间，一个叫苏亚-卡拉马梯（Abu'l-Hasan Muhammad b. Sufyān al-Kalamātī）的人在布哈拉过了几年（此人于340［951—952］离开尼沙不尔到布哈拉），然后到突厥人那儿传教，为“诸汗之汗”服务。350（961）年，他就死在该汗宫中。另外，伊本•阿西尔提到在349（960）年，有20万帐户的突厥人信奉了伊斯兰教。一般认为，这些突厥人是在萨图克之子木萨（阿尔斯兰

---

①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74—75页；*Turkestan*, pp.255-256。

②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74—75页；*Turkestan*, pp.255-256。

③ *Turkestan*, p.243.

④ *Turkestan*, p.256; C.E.Bosworth, *MHIACA*, Chap. XX, p.5.

⑤ *Turkestan*, pp.254-256.

汗）率领下接受伊斯兰教的。[1]考虑到苏亚-卡拉马梯传教活动和960年突厥人皈依伊斯兰教事件两者在年代上的巧合，很可能两者之间有某种联系。喀喇汗王朝突厥人之皈依伊斯兰教，与萨曼王朝传播伊斯兰教有密切关系。而萨曼王朝之传教，根本目的是为了向东扩大萨曼王朝的政治势力，扩张其领土，并通过挑动喀喇汗王朝穆斯林与异教徒之冲突，削弱喀喇汗王朝力量。

344（955—956）年，萨图克死。此后20多年，喀喇汗王朝忙于征服信奉佛教的于阗李氏王朝的“圣战”。而在此期间，萨曼王朝也已逐渐衰微。所以，史籍上未见有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政治交往的记载。到10世纪80年代，逐渐强大起来的喀喇汗王朝给日薄西山的萨曼王朝以致命的打击。

980年，博格拉汗哈桑（哈龙）出兵占领萨曼王朝属地白水城。992年，他又率军长驱直入，占领了萨曼王朝都城布哈拉。萨曼王朝努赫二世败逃阿穆尔（Amul）。不久，由于气候和患病等原因，博格拉汗撤出布哈拉。临行时，他扶持萨曼王朝努赫一世的儿子阿布杜勒-阿齐兹（Abd-al-‘Azīz）为傀儡君主，企图以此挑起萨曼王室内讧，自相残杀。[2]果然，在同年8月17日，努赫二世回到布哈拉，弄瞎了自己的叔父阿布杜勒-阿齐兹，重建其已经衰微的统治。[3]

996年，喀喇汗王朝伊利克纳赛尔（驻乌兹干）向萨曼王朝发动新的进攻。结果，伊利克纳赛尔与伽色尼王朝赛布克特勤签订和约。根据此条约，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以卡特万草原（在撒马尔罕东北）为边界，喀喇汗王朝占领了锡尔河流域大部分地区，而赛布克特勤则成为阿姆河南岸各省的主人。萨曼王朝实际统治范围被压缩在泽拉夫善河流域。[4]这样，喀喇汗王朝就与伽色尼王朝共同侵吞了萨曼王朝属地。

999年10月，喀喇汗王朝军队在伊利克纳赛尔的率领下，宣称自己是萨曼王朝的朋友和保卫者，和平地开进布哈拉，俘获萨曼王朝末王马立克二世

---

①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77—78页；*Turkestan*, p.255; *CHI*, Vol.4, pp.154-155. 关于萨图克汗和天山地区伊斯兰化，南京大学华涛博士有深入研究。参见华涛：《萨图克布格拉汗与天山地区伊斯兰化的开始》，《世界宗教研究》1991年第3期，第10—23页。

② 努赫一世遗嘱说，其五子依次继承王位。但到其次子曼苏尔一世，他却把王位传给了自己的儿子努赫二世，而没有传位给弟弟。参见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80页。

③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pp.45, 54.

④ *Turkestan*, pp.263-264. *CHI*, Vol.4, p.158.

（Abu'l-Fawaris'abd-al-Malik, 999 年 2—10 月在位）及王族成员，取萨曼王朝而代之。此后六年里，喀喇汗王朝还镇压了萨曼王族阿布・伊卜拉欣・伊斯迈尔（马立克二世之弟，号称“孟塔西尔”，意为“常胜者”）领导的复国运动。[①]这样，萨曼王朝最终被喀喇汗王朝灭亡。喀喇汗王朝入主河中地区，推动了当地的突厥化进程和伊斯兰—突厥文化的形成。

纵观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政治关系史，我们可以看到，两朝之间的关系不同于萨曼王朝与伽色尼王朝的关系。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是两个彼此独立的王朝，两者之间不存在宗主—附臣关系。两朝的政治斗争，在前期（960 年前）实际上是强国（萨曼王朝）与弱国（喀喇汗王朝政权）之间的控制与反控制、侵掠与反侵掠的斗争，斗争焦点集中在伊斯兰教的传播和“圣战”上；在后期，则是吞并与反吞并的斗争。在前期，萨曼王朝基本上能占优势；到后期，萨曼王朝逐渐被喀喇汗王朝所压倒。两个王朝在政治上几乎始终是敌对的。就当时的伊斯兰世界而言，萨曼王朝是巴格达哈里发所承认的，而喀喇汗王朝直到 10 世纪末仍没有与巴格达哈里发政权建立正式关系。[②]因此，萨曼王朝对喀喇汗王朝有一定的心理优势。在 960 年前，这种心理优势对萨曼王朝大国地位的确立，起了一定作用。

四、萨曼王朝与伽色尼王朝的关系

伽色尼王朝的兴起，与它和萨曼王朝的政治关系有很大影响。

伽色尼王朝，汉籍又记为哥疾宁王朝。[③]该朝的创始人阿尔卜特勤，在 10 世纪中叶，在萨曼王朝国势开始衰微时，开始发迹。他原是一个被出卖的突厥奴隶，从当萨曼王朝宫廷卫兵开始其政治生涯，官至萨曼宫廷卫兵首领大哈吉布。[④]他通过各种手段，聚敛了大批财产，成为一个大封建主。他拥有突厥卫兵扈从达 1700 人之多。以他为中心，形成了一个突厥奴隶军事贵族集

---

① *Turkestan*, pp.267-268. *CHI*, Vol.4, p.169.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04—207 页。

② 992—993 年，哈桑在伊腊克冲制的钱币说明了这一点。参见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80 页。

③ 参见《元史・西北地附录》。

④ *Siyāsat-nāma*, p.107. *EI* [1], Vol.1, p.321.

团。在担任大哈吉布期间，阿尔卜特勤把持朝纲，权势炙手，甚至左右宰相的废立。萨曼王朝君主马立克一世为了摆脱阿尔卜特勤的控制，让后者离开京城布哈拉，遂于961年2月前后把呼罗珊总督一职授给了阿尔卜特勤。[①]同年11月，马立克一世死，阿尔卜特勤拥立萨曼朝王子纳斯尔（16岁）继位。但纳斯尔在位仅一天，就被另一突厥军事贵族集团（以法伊克为首）所废。[②]

于是，身为呼罗珊总督的阿尔卜特勤就率部反叛朝廷。经过与萨曼军队的多次冲突，阿尔卜特勤于962年离开呼罗珊，前往伽色尼（即哥疾宁），推翻了当地的拉维克王朝，在该地建立起一个独立于萨曼王朝之外的新政权。[③]伽色尼位于萨曼王朝最边缘地区，有相当数量的葛逻禄人。[④]阿尔卜特勤把这些突厥葛逻禄人组织起来，建立了一支突厥雇佣军[⑤]，为日后伽色尼王朝的建立打下了一定的军事基础。

然而，拉维克王朝并没有拱手把伽色尼让给伽色尼王朝。拉维克王朝通过联姻，与统治喀布尔地区的兴都沙里王朝（*Hindūshāhī*）联合，在后者及伽色尼当地人的支持下，在阿尔卜特勤死（963）后，拉维克王朝夺回了伽色尼城。阿尔卜特勤的儿子、继承人阿布•伊沙克•伊卜拉欣（Abū Ishaq Ibrāhīm，963—966年执政）逃往布哈拉。阿布•伊沙克在萨曼王朝军事援助下，才得以夺回伽色尼城。[⑥]萨曼王朝的反叛者向原来的主人求援，虽然是一个历史的讽刺，但是它却是一个事实。

看来，萨曼王朝的支持，对于早期伽色尼王朝是很重要的。因此，阿布•伊沙克及其后继者拜克特勤（Bilgetigin，Bilkātigīn，966—975年执政）一继位，就亲自到布哈拉，承认萨曼王朝宗主权（此时伽色尼王朝并没有正式承认哈里发的宗主权），请求萨曼君主的加封。皮林特勤（或作波林特勤，Pīrītigīn，Boritigin，975—977年在位）也自认其为萨曼王朝的总督。965—999年间，伽色尼王朝在伽色尼所铸钱币上，既铸上萨曼王朝艾米尔的名字，

---

① *Siyāsat-nāma*, p.107. *EI*[1],Vol.1, p.321.

② *Tabakāt-ī-Nāsir*, Vol. I , pp.42-43. *Turkestan*, p.250, note 4.

③ C.E.Bosworth, *The Ghaznavids*, p.41. *CHI*, Vol.4, p.164.

④ *Hudūd al-'Ālam*, London, 1970, p.111.

⑤ R.Grousset, *The Empire of the Steppes*, New Jersey, 1970, p.143.

⑥ C. E. Bosworth, *The Ghaznavids*, pp.37-38. *CHI*, Vol.4, p.165.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346页说，阿尔卜特勤死于976年，误也。

也铸上本朝统治者的名字。赛布克特勤（977—997 年在位）是伽色尼王朝的一位杰出的统治者。在其统治时期，他把伽色尼王朝的势力范围扩张到呼罗珊地区和印度河平原。许多史书把他视为伽色尼王朝的正式开创者。尽管如此，赛布克特勤仍自称是萨曼王朝的总督；在其铸币上，他总是把萨曼王朝艾米尔的名字排列在自己名字的前面。甚至在其死后，赛布克特勤的墓碑上也以“最显贵的司令”（*al-Hājib al-Ajall*）作为称号（按萨曼王朝惯例，呼罗珊总督总是萨曼军队的总司令。赛布克特勤在 994 年曾任呼罗珊总督），表明他始终认为自己是萨曼王朝的总督、臣属。直到赛布克特勤为止的几个伽色尼王朝统治者都没有自称为“艾米尔”的。①

早期的伽色尼王朝统治者依附萨曼王朝，甘心自认为是萨曼王朝臣属的原因有三：其一，伽色尼王朝统治者拜克特勤和皮林特勤原是阿尔卜特勤的奴隶卫兵（所谓古拉姆，古兰人），赛布克特勤也是。他们都是被伽色尼突厥军队官兵拥立为伽色尼王朝掌权者的。②他们的登位都缺乏血缘继承制的合法性。因此，他们需要萨曼王朝的加封，以此来给自己的篡位披上一层“合法”外衣。其二，阿布•伊沙克、拜克特勤及皮林特勤执政时，伽色尼王朝统治尚未巩固，政局不稳，军事力量薄弱，该朝统治者无力抵挡伽色尼本地的拉维克王朝的复辟反扑。因此，他们为了维系自己在伽色尼的弱小统治，不得不寻求萨曼王朝的支持和保护。其三，这个时期伽色尼王朝的统治者都是突厥军事领袖，而该朝统治的基本居民是伊朗语族的塔吉克人。③伽色尼王朝统治者自认为是塔吉克人王朝——萨曼王朝的总督，又以萨曼王朝“代理人”的身份自居，可减少突厥统治集团与塔吉克人的民族矛盾，便于实行统治。

就萨曼王朝而言，伽色尼地区本身就是鞭长莫及的边远地区。伽色尼王朝征服该地，并自认是萨曼王朝的总督，萨曼王朝也就乐得在名义上“领有”这个地区。

总的来说，萨曼王朝由于自身的内乱不已和国力日益衰落，它对伽色尼王朝名义上的宗主权是越来越松弛了。而伽色尼王朝随着自身的强大，也逐渐摆脱依附地位。阿布•伊沙克及拜克特勤在登位之初，都到布哈拉请求萨

---

① C.E.Bosworth, *The Ghaznavids*, p.41; *Narshakhī*, p.157, note 347;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43, note 4.

② *The Ghaznavids*, pp.38-41; M.Nazim, The Pand-Nāmah of Subuktigin , *JRAS*, 1933, pp.622-623.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17 页。

曼王朝承认自己为附臣；而此后两位统治者（皮林特勤和赛布克特勤）统治时期，随着伽色尼王朝武功日益昭著，萨曼王朝越来越依赖这个往昔附臣的军队来平息内乱，抵御喀喇汗王朝突厥人的进攻。

10 世纪 90 年代初，萨曼王朝军事贵族集团西木居尔系的阿布•阿里在阿姆河以南各省俨然以君主自居，独揽政治、经济大权。[①]萨曼王朝事实上已失去阿姆河以南各省统治权。萨曼君主疲于应付朝内几个突厥军事贵族集团（西木居尔系、法伊克系等）的争霸叛乱，内外交困，无力对付咄咄逼人的喀喇汗王朝突厥人的进攻。992 年，统治楚河八拉沙衮地区的博格拉汗哈桑率喀喇汗王朝军队攻占布哈拉。萨曼王朝往昔的荣耀，也随着都城的丢失而丧失殆尽。

992 年 8 月，在博格拉汗军队撤离后，努赫二世回到布哈拉。努赫二世很快就发现，两大军事贵族集团的首脑法伊克和阿布•阿里已经结成反对萨曼王权的联盟。外患未弭，内乱又起。努赫二世无计可施，只有向伽色尼王朝赛布克特勤求援。因为在当时的中亚，唯一能与阿布•阿里和法伊克联盟或与喀喇汗王朝相抗衡的力量就是伽色尼王朝。在 10 世纪 80 年代萨曼王朝衰微之际，赛布克特勤通过对印度人的战争（986—987），掳获了大批财富，实力大增，其统治区域也从伽色尼地区扩展到印度河上游流域。[②]

994 年，赛布克特勤应名义上的宗主——萨曼君主的请求，率一支大军和 200 头战象北上，渡过阿姆河，在基什与努赫二世会合。赛布克特勤宣誓效忠努赫二世。同年 11 月，伽色尼王朝和萨曼王朝联军在赫拉特大战叛乱联军。在交战前夕，努赫二世把军队指挥权交给了赛布克特勤。是役，阿布•阿里和法伊克的叛乱联军败溃。由于这个胜利，努赫二世授给赛布克特勤“国家和信仰的保护者”之称号，授予其子马合木德以“国家之剑”称号，并把呼罗珊总督之职授给了赛布克特勤。赛布克特勤又任命其子马合木德为自己的代理人，代行总督之职，指挥萨曼王朝军队，驻扎尼沙不尔。巴尔黑、赫拉特及尼沙不尔等地尽归赛布克特勤父子统辖。[③]

---

① *Turkestan*, p.254. *EI* [1], Vol.1, p.77.

② *The Ghaznavids*, pp.39–41.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p.46. 卡尔•布罗克尔曼：《伊斯兰教各民族与国家史》，第 200—201 页。

③ 关于这一段史实，几种史书记载互有出入。今从 *Turkestan*, pp.261-262.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p.45-47.

在上述事件中，与其说伽色尼王朝赛布克特勤听从宗主萨曼王朝君主的召唤来勤王，不如说前者顺水推舟把势力扩张到呼罗珊地区。不过，口头上的效忠仍然存在。显然，突厥人对萨曼王廷的内外夹击，致使伽色尼王朝与萨曼王朝主从关系发生了根本性转变；而军事实力的消长，也是影响两朝政治关系的重要原因。

有研究者说："伽色尼王朝建立之后，萨曼王朝的军事力量依然由伽色尼王朝的军队来担任。"[①]此论与史实不尽符合。因为，直到994年以前，萨曼王朝都有自己任命的呼罗珊总督和军队（呼罗珊总督照例领有萨曼王朝军队指挥权）。伽色尼王朝军队充任萨曼王朝军事力量是在992年以后。

996年，喀喇汗王朝又对萨曼王朝发动了进攻。此时的萨曼王朝已完全倚靠伽色尼王朝军队来维系统治。努赫二世只得又向赛布克特勤求援。后者率部队进入河中，他要求努赫二世率军参加由他指挥的部队。昔日的附臣现在指挥起宗主来了。努赫二世听从宰相之劝告，拒绝了这一耻辱性的要求。于是，赛布克特勤派其子马合木德及其兄弟布赫拉楚克率军2万人，兵临布哈拉城下，迫使努赫二世遵照赛布克特勤的意愿重新任命宰相。接着，赛布克特勤俨然以仲裁者的身份与喀喇汗王朝缔结了和约。在不让萨曼王朝的人参与谈判的情形下，赛布克特勤与喀喇汗王朝共同瓜分了萨曼王朝的大部分领土，并成为阿姆河南岸各省的主人。[②]

从赛布克特勤号令萨曼王朝君主，操纵宰相的废立，并与他人瓜分萨曼领土来看，此时赛布克特勤已经完全把萨曼王朝君主掌控在手中，主臣之势亦已易位。伽色尼王朝已经可以与喀喇汗王朝平起平坐，笑谈萨曼王朝的无能了。伽色尼王朝充分发挥其军事优势，以此来影响自己与萨曼王朝的政治关系。997年，赛布克特勤死，其子伊斯迈尔继位。不久，马合木德废其弟伊斯迈尔，夺得伽色尼王朝统治权。999年5月，马合木德在谋夫附近打败了萨曼王朝末王马立克二世的军队。他向哈里发喀迪尔（991—1003年在位）报告了这个胜利，以争取哈里发的承认。这是伽色尼王朝统治者第一次以"哈里发的总督"身份向巴格达哈里发请封。马合木德还亲自任命其弟纳

---

① 刘戈：《喀拉汗王朝与中亚伽色尼王朝政治关系简述》，《新疆社会科学》1987年第3期。

② *Turkestan*, p.263-264. *CHI*, Vol.4, p.158.

斯尔为呼罗珊总督和呼罗珊军队司令，并建都于巴尔黑。[1]一百多年来，萨曼王朝君主一直控制着呼罗珊总督和呼罗珊军队司令之职的授予权。现在，伽色尼王朝马合木德非但不要萨曼王朝君主封赐此职，而且自己控制了此职的授予权。呼罗珊正式成为伽色尼王朝疆域的一个组成部分。此时的伽色尼王朝已经完全摆脱了附庸地位，以对手的姿态与萨曼王朝分庭抗礼了。

999 年 10 月，喀喇汗王朝伊利克纳赛尔汗率部开进布哈拉，萨曼王朝灭亡。伽色尼王朝非但不援助萨曼王朝，而且还与喀喇汗王朝大体以阿姆河为界瓜分了萨曼王朝领土。就在这时，在 389 年都尔·喀尔德月（999 年 10—11 月），马合木德政权得到哈里发喀迪尔的承认，马合木德还从哈里发那儿得到“国家的右臂”（*Yamūn al-Daula*）之荣誉称号。不久，马合木德在伽色尼王朝中第一次采用了素丹的尊称。[2]伽色尼王朝终于作为一个独立的王朝而被伊斯兰世界承认。

显然，萨曼王朝与伽色尼王朝的政治关系，不同于它与喀喇汗王朝的关系。萨曼王朝与喀喇汗王朝的关系始终是两个对等王朝的交往，而它与伽色尼王朝的关系有一个从宗主—附臣关系演变为对等、对手关系的历史过程。在此过程中，伽色尼王朝逐渐摆脱依附地位，从一个半独立的政权实体发展成为威震中亚和印度河流域的军事强国。影响这个历史过程的主要因素有两个：一是中亚诸王朝军事实力的对比，二是突厥人（萨曼王朝中突厥军事贵族集团和喀喇汗王朝突厥人）对萨曼王朝的内外进攻，迫使萨曼王朝倚靠原来的附臣伽色尼王朝的军队来维系统治。

五、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

在中国古代汉文献中，只字未提萨曼王朝，似乎双方从无交往。但是，在阿拉伯古文献中却有两处提到萨曼王朝与中国皇室通使和联姻之事。

其一，11 世纪的阿拉伯作家祖拜尔在其《珍宝录》第 4 章中，详述了一

---

① *Tabakāt-ī-Nāsirī*, Vol. I , pp.50-51; *Turkestan*, p.266.

② *CHI*, Vol.4, p.169.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61 页说，马合木（德）被哈里发赐予“国家的右手和教团的信赖者”的称号。

位中国皇帝派遣使团于327（939—940）年（相当于后晋天福四年，于阗大宝王国同庆二十八年）通使布哈拉之事。具体经过是：

萨曼王朝境内尼沙不尔城有一个持唯物论观点的人，被指控为宣扬“异端”、反对伊斯兰教而遭囚禁。此人逃亡到中国，受中国皇帝宠信，擢为大臣。他向中国皇帝进言，劝其出兵征服西方伊斯兰教诸国。中国皇帝遂派遣一个由四名最有学识的学士组成的使团，出使萨曼王朝。该使团携带一封书信，并将它呈交给萨曼王朝艾米尔纳斯尔二世。中国皇帝在信中要求萨曼王朝称臣和缴纳27年的贡品；并称，如果萨曼王朝拒绝这项要求，则将出动大军西征，这支大军规模之浩荡，可使其前锋到达河中时，后卫还在中国境内。

使团首先到萨曼王朝边境城市费尔干纳，城主迅速报告纳斯尔二世。纳斯尔二世下令一方面隆重款待中国使团，另一方面调集大军和民兵由费尔干纳沿途一直陈列到布哈拉，步骑满野，兵甲如云，然后将中国使团迎至都城。纳斯尔二世布置了极其豪华而富于威慑的场面来接见使者们，使他们感到十分恐惧。接见后，以同样恫吓的语气写了回信，答复中国皇帝，拒绝其要求；但对使团人员则照顾周到，安全护送他们回国。作者最后说：“由于这一切安排，使得中国皇帝成了一位穆斯林。”①

其二，10世纪的一位著名的阿拉伯诗人兼旅行家米撒儿在其行纪中也记载了一件萨曼王朝与中国国王联姻之事。原著早已遗失，仅见于稍后阿拉伯人著作的引述中，19世纪始为欧洲一些学者辑录转译。由于米撒儿所叙述的行程和某些地理情况颇多荒唐乖谬之处，故以前被认为系辑录佚文者的编次错误所致。但到1922年，托干（A. Z. V. Togan）在伊朗马什哈德发现了原著的一个抄本，经学者们分析，该抄本确系保存了原著的本来面目，故凡书中错谬或难以核实之处，均应由米撒儿本人负责，而非辑录者之过。②我国学者张星烺曾据亨利·玉尔的法文节译本将有关中国部分转译成汉文，为《依宾麦哈黑尔之〈游记〉》，载入《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2册。③冯承钧也曾撰《大

① C.E.Bosworth, An Alleged Embassy from the Emperor of China to the Amir Nasr b. Abmad, *The Medieval History of Iran, Afghanistan, and Central Asia*, London, 1977, XXII, pp.1-13.

② *EI*^{2}, Vol.1, p.116,“Abū Dulaf”条（V.Minorsky 撰）。

③ 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中华书局1977年版，第222—223页。

食人米撒儿行纪中之西域部落》一文，摘述其部分内容，并略加考释。①

米撒儿即上述萨曼王朝艾米尔纳斯尔二世同时代人。据他的记载，有一位中国国王，派使者到布哈拉请求与萨曼王朝和亲。纳斯尔二世不愿将女儿嫁给异教徒，但同意由他的王子娶中国公主。米撒儿本人当时正在布哈拉，他奉艾米尔之命，陪同中国使者回到中国的都城，其地名 Sandābil。此事发生在 331（943）年之前不久。② 在上述马什哈德抄本上有一条附记，略谓：纳斯尔在中国公主来到布哈拉之前去世（时在 331［943］年），中国公主来到后即与嗣君努赫一世结婚。③

米撒儿的行纪叙述了他经中国西北各部落以后，来到中国的边关，其地处于沙碛之中。入关后，再经过一美丽之山谷，约行数日，即抵达都城。作者对这个都城的壮丽及其居民的生活描写得很详细。

著名阿拉伯语学者博斯沃思教授，在其所撰《传说中国皇帝遣赴异密纳斯尔·伊本·阿合迈德王廷的使团》一文中着重探讨了《珍宝录》的记载。该文重在研究萨曼王朝的军队组织和装备问题，对萨曼王朝与中国的关系仅仅做了一点简单的分析和推论。博斯沃思认为，《珍宝录》中提到中国遣使的年代是 939 年，而米撒儿陪中国使者返回中国的年代恰在 943 年以前不久，这两个年代相距很近，可能反映的是同一件事。换言之，《珍宝录》中所提到的中国使团可能就是被称为喀林·伊本·沙克尔的中国国王派遣来萨曼王朝请求通婚的使团。《珍宝录》撰成晚于此时一百多年，故所述不免有讹传之处，但其事则确有之。博斯沃思又认为，根据历史背景来看，这时正当中国五代时期，中原王朝不可能派遣使者要求萨曼王朝称臣纳贡。而据该书作者最后所说，中国皇帝从此成为穆斯林，似指萨曼王朝在中国西北的突厥语系民族中传播伊斯兰教而言。因此，这位中国皇帝或许是建立喀喇汗王朝的葛逻禄部君主。④

中国学者马雍也对《珍宝录》所记详加考辨。在排除了《珍宝录》所记中国皇帝是喀喇汗王朝的君主（奥古尔恰克或萨图克）之可能性之后，马雍

---

① 冯承钧：《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中华书局 1957 年版，第 184—187 页。

② *EI²*, “Abū Dulaf” 条；另见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冯承钧：《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

③ C. E. Bosworth, *MHIACA*, Chap. XXII, p.8.

④ C. E. Bosworth, *MHIACA*, Chap.XXII, pp.8-9.

认定该中国皇帝是于阗大宝王国国王李圣天。因为，939 年相当于于阗王李圣天同庆二十八年；中国皇帝要求“27 年的贡品”，应当与李圣天同庆年号、在位年代有联系。而且，在当时中国西北地区的割据王朝中，只有李圣天才正式拥有“皇帝”的称号。敦煌 61、98 窟供养人题名就说明了这一点。[①] 马雍认为，《珍宝录》所述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一段交往故事应当是可靠的历史。

至于《米撒儿行纪》之记述，则众说纷纭。

德国学者马夸特对此行纪作了考释。他将 Sandābil 比定为甘州之山丹，认为这位中国国王即甘州回鹘可汗。亨利•玉尔则认为 Sandābil 一名似阿拉伯讹传之印度城名，如 Kandabil、Sandabūr 之类，中国并无这种地名。亨利•玉尔又称，《马可•波罗游记》中将成都府转写为 Sindifu，与此城名相近，未能定其是否。冯承钧考曰：“据我的推想，从长城西行八日便到都城，不特谈不上汴洛，而且说不上甘凉，恐怕指的是沙州。《新五代史•吐蕃传》，梁开平中有节度使张奉自号金山白衣天子，又沙州留后曹义金卒于晋天福五年，行纪中所谓的中国国王，大概就是指这些人。”[②]

张星烺则认为，该城“或指盛唐时长安，而非五代时长安也”[③]。

岑仲勉则认为，米撒儿所说的中国指甘州回鹘，Sandābil，指删丹；中国国王喀林之父名“沙给尔”，即“思结”。[④]

马雍对《米撒儿行纪》进行考辨，认为此行纪充满了颠倒错乱和荒诞不经之谈，它对中国内地的描写几乎无一可以核实之处，因此实在难以取信。马雍得出几点推论：（1）米撒儿并未到过中国，他所谓陪送中国使者的话全属谎言，毫不足信。（2）米撒儿关于中国西北各部落的叙述得自传闻，其叙述之情况应属喀喇汗王朝兴起以前，甚至是 840 年回鹘西迁以前的情况。（3）他关于中国边关以及都城的描写亦系得自传闻。都城可能指长安，情况属唐代，里程乃属误传或出自臆测，Sandabil 一名系作者杜撰。（4）米撒儿所记中国某位君主与萨曼王朝联姻之事，可能是真实的。因为米撒儿本人确曾在布哈拉居住过，纳斯尔二世之子努赫一世是否娶过一位中国公主，这在萨曼

---

① 马雍：《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学习与思考》1983 年第 5 期。

② 冯承钧：《大食人米撒儿行纪中之西域部落》，见《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第 184—187 页。

③ 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 2 册，第 222—223 页。

④ 岑仲勉：《误传的中国古王城与其水力利用》，《中外史地考证》上册，中华书局 1960 年版，第 416—431 页。

王朝境内当属众所周知之事，不容虚构。这位中国国王很可能是指喀喇汗王朝的萨图克汗。[①]

笔者认为，考虑到祖拜尔和米撒儿两者所记之事在时间上如此接近，俩人所指应是同一历史事件。从当时历史情形看，萨曼王朝似无可能在短短几年时间内既与于阗大宝国通姻，又与喀喇汗王朝通姻。把两书所记各自认同，似有不妥。

无论这位中国皇帝是谁，可以肯定的是，萨曼王朝与中国西北地区有传教、通使、联姻等交往。在10世纪上半期，萨曼王朝国势强盛，其声名也已远播中国西北地区。

值得注意的是，中国西北地方王朝是主动通使布哈拉的。中国使节带去了中国国王要求萨曼王朝纳贡、与萨曼王朝联姻的愿望。这种愿望看来是置于本朝优势心理之上的。也许这些地方王朝还在追忆昔日唐朝统辖中亚的光辉业绩，试图步唐朝后尘，用和亲手段来控制萨曼王朝吧。

萨曼王朝除了与中国西北某地方王朝有交往外，还与中国西北边疆诸部族（如葛逻禄部、突骑施部、九姓乌古思人）有战争、通商和传教的关系。关于这个课题，王治来、华涛有详细论述[②]，笔者不再赘述。

---

① 马雍：《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学习与思考》1983年第5期。

②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322—326页；华涛：《萨图克布格拉汗与天山地区伊斯兰化的开始》，《世界宗教研究》1991年第3期。华涛：《穆斯林文献中的托古兹古思》，《西域研究》1991年第2期。

第五章　社会经济生活与商路的发达

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河中地区长期没有受到外来的侵略，社会相对安定。此外，萨曼王朝又采取一系列经济措施，鼓励农业、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积极拓展东西方商路，促进与周边国家和地区的联系。因此，在这个时期的河中地区，阿拉伯入侵所引起的经济上之破坏性后果得以消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得到很大发展，社会经济生活繁荣，商路发达，封建经济进一步发展。

一、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发展

据加富罗夫研究，6—9 世纪，中亚奴隶占有制关系向封建关系过渡，并确立起封建制度。到 9 世纪，在萨曼王朝统治之下，封建关系的统治完全成熟。在封建关系统治之下，发生了农民真正农奴化的历史过程。[①] 封建土地占有者主要是萨曼王族成员、先前的德赫干贵族、宗教首领、突厥亲卫军首领、商人等。

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萨曼王室占有大量的耕地，控制了布哈拉附近重要的水渠。据纳尔沙喜记载，萨曼王朝艾米尔伊斯迈伊尔夺得布哈拉•胡达（布哈拉本地统治者）的许多地产。[②] 伊斯迈伊尔还通过贱买的方式取得大片的地产，例如朱伊•木里雅的土地，达斯塔克平原上的大片土地。[③] 在萨曼王

---

①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74 页。

② *Narshakhī*, p.10.

③ *Narshakhī*, pp.27-28.

朝中央政府十大行政部门中，就有一个王室地产管理部，专门负责王室地产的管理。[①]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萨曼王室拥有土地的数量一定是相当大的。

王室土地交由小地主和农民耕种，耕种者向王室缴纳贡赋。贡赋的多寡，视土地质量和作物栽培情况而定。王室所拥有的地产与萨曼王朝的国家土地是分开的，王室土地的收入与王朝的国家税收也是分开的，仅归王室使用。[②]

萨曼王朝艾米尔们也经常把大片的土地以封赏的形式赐给高级将领、亲兵和扈从的首领、伊斯兰教上层人物和清真寺。[③]赏赐给伊斯兰宗教界的土地称为“瓦合（库）甫”土地，这种土地被无偿使用，一般不被国家收回。[④]

据纳尔沙喜记载，萨曼王朝艾米尔伊斯迈伊尔甚至把整个阿夫申村赐给了布哈拉的宗教学校。这个富庶的村庄，收入是很大的。伊斯迈伊尔还买下与布哈拉城堡相连的塔锡特克平原，把它献出，修建了一个大清真寺。宗教上层人物从其所霸占的土地和瓦合甫土地收取地租，获得巨额财富。[⑤]

不纳贡赋而只缴十分之一税的土地称为“乌守尔”（意为什一税）地。这类土地也属于萨曼王朝时代享有特权的封建地产之列。[⑥]这种土地使用者的身份，目前尚无材料说明之。

与伊拉克和伊朗西部地区不同的是，萨曼王朝并不像萨法尔王朝那样，把土地授给官兵使用（所谓伊克塔制）。萨曼王朝的军队官兵和行政官员均按官阶高低领取固定的薪俸，而没有领有伊克塔土地。[⑦]积累起一定财富的军事贵族往往通过购买和掠夺而获得大片土地和牲群。例如，呼罗珊总督阿尔卜特勤，在呼罗珊和河中地区拥有约 500 个村子；几乎在每一个城市，他都拥有一座宫殿、一个花园和一座澡堂。此外，他还有 100 万头羊、10 万头马、骡及骆驼。[⑧]阿尔卜特勤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大封建主。

大地主把自己的土地分成小块出租给农民，以取得收获的一部分（地租）。地租的多少，视以下情况而定，即除了土地以外，农民是否使用地主

---

① *Narshakhī*, p.26; *Turkestan*, pp.229-231.

② *Narshakhī*, p.33.

③ *Narshakhī*, pp.28-29.

④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75 页。

⑤ *Narshakhī*, pp.16, 28;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33—334 页。

⑥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75 页。

⑦ *Siyāsat-nāma*, p.103; *Turkestan*, p.238; *CHI*, Vol.4, p.127.

⑧ *Siyāsat-nāma*, p.103.

的种子、农具和耕畜等。分成制的土地租赁，是地主剥削农民的主要方式。大地主们还控制了对于绿洲地区有特别重要意义的水源。他们往往沿水渠建造自己的房子。[①]

商人阶层也占有不动产，如商栈、客栈、土地、果园等。他们操纵商队贸易，掌握大量财富，他们也是封建主阶级的一部分。

在萨曼王朝时期确立的封建剥削方式，导致大批农民丧失土地，并完全依附于大地主和萨曼王室。普通农民和手工业者，过着非常贫困的生活，日益趋于破产。

萨曼王朝依靠劳动人民建筑宏伟的宫殿，兴建宗教学校和清真寺，修缮布哈拉城墙。萨曼王朝艾米尔纳斯尔一世、曼苏尔一世均曾大兴土木，建造宏伟、富丽的宫殿。[②]

沉重的封建剥削、高昂的建筑费用，压得百姓喘不过气来，激化了社会矛盾和阶级矛盾。就在伊斯迈伊尔入主布哈拉（874 年 7 月）后不久，布哈拉附近的村镇就爆发了大规模的农民起义。据纳尔沙喜记载，参加起义的民众达 4000 人。[③]961 年，由于马立克一世摔死，萨曼王宫中发生骚乱，奴仆和民众冲入宫中抢劫，导致宫殿起火，整座宫殿毁于一旦。[④]

二、关于萨曼王朝的税收

据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记述，在 211—212（826—827）年，阿拔斯王朝哈里发马蒙规定，萨曼王朝努赫•本•阿沙德所辖粟特及其主要地区的年收入为 32.64 万迪拉姆，其中包括拔汗那年收入 28 万穆罕默德迪拉姆，突厥诸城镇年收入 4.64 万花剌子模迪拉姆和穆赛义宾（Musayyibiyyah）迪拉姆；此外，努赫还有总值为 217.25 万穆罕默德迪拉姆的贡品，其中有坎代吉娅（*al-Kundajiyyah*）粗布 1187 匹，铁锹和铁皮各 650 件，还有渴

①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75 页。

② *Narshakhī*, pp.26-27.

③ Ibid., pp.80-81.

④ Ibid., p.26.

石盐矿的盐，石国银矿的银（或其收入）。萨曼朝统辖的布哈拉地区的年收入为 118.92 万唉吐里夫迪拉姆。①

上述税收构成，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是现金税（货币税）与实物税之比为 1∶6.65，实物税大大超过现金税。这反映了该时期萨曼王朝统治实力相对较小，它与所辖地区许多王公的关系主要是藩属关系，地方王公（如渴石、石国、东曹［乌斯鲁舍纳，即苏对沙那］、俱战提等地王公）只要向萨曼朝称臣纳贡即可。二是实物税流行地区主要在东部地区的石国、东曹、俱战提，以及阿拔斯王朝仍要同时征收货币税的地区（如那色波、渴石、布苔姆）。

与此同时，哈里发给塔赫尔王朝艾布•阿拔斯•阿卜杜拉•本•塔赫尔所辖的呼罗珊及其他省区规定了税收额，其数额为 4484.6 万迪拉姆，外加供骑乘的牲口 13 头，羊 2000 只，战俘 2000 名（价值 60 万迪拉姆），以及坎代吉娅粗布 1187 匹，铁锹和铁皮各 650 件。②此时，萨曼王朝的收入仅有塔赫尔王朝的 1/30 左右。有意思的是，哈里发规定塔赫尔王朝所收贡品中的坎代吉娅粗布、铁锹和铁皮之数量，与萨曼王朝的一样。这可能是出于一种政治均衡政策的考虑。另外，塔赫尔王朝税收中以现金税为主。这反映出该王朝实力相对较强。

据伊本•赫勒敦记载，在哈里发马蒙时代，呼罗珊（塔赫尔王朝控制）年收入为 3700 万迪拉姆，其中现金税 2800 万迪拉姆，其余为实物税，占整个阿拉伯帝国年收入（38829.135 万迪拉姆）1/10 弱。而据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记载，到 212（827）年前后，阿拔斯王朝年收入下降至 29926.534 万迪拉姆。③

另据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记载，在 221（836）年，呼罗珊省包括布斯特、喀布尔、扎布里斯坦、吐火罗斯坦、赫拉特、谋夫、花剌子模、布哈拉、撒马尔罕、赭时、拔汗那、苏对沙那、粟特、俱战提、帖尔米兹、白水城等40个城镇和地区；是年，呼罗珊总督阿卜杜拉•本•塔赫尔的总收入（包括战俘、战利品和棉布折价）为 3800 万迪拉姆。④这个数字比 10 年前税额

---

①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41—42 页。

②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42 页。

③ 转引自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中译本，第 374—375 页。

④ 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见《道里邦国志》中译本，宋岘译，中华书局 1991 年版，第 258—259 页。

（4544.6 万迪拉姆）减少了 1/6 左右。

又据 234（849）年、237（852）年和其他相近年份统计数字，阿拔斯王朝年收入（包括实物税和 20 万迪拉姆的巴格达城人头税）约有 42181 万迪拉姆。① 这个统计数字估计是偏高的。

900 年萨曼王朝艾米尔出任呼罗珊总督以后，该王朝年收入超过塔赫尔王朝税收低的年份之收入，也即超过 3800 万迪拉姆。这是因为萨曼王朝所辖领地在极盛时大大超过塔赫尔王朝。例如，克尔曼、锡斯坦一度并入萨曼王朝，这两地年收入在 234（849）年前后，分别为 600 万和 100 万迪拉姆。②

此外，萨曼王朝还有两大项收入：商队过境税和奴隶贸易。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萨曼政府控制了奴隶的输出和过境贸易。萨曼政府在阿姆河各渡口设卡，向每一个输往巴格达等地的突厥奴隶征收 70—100 迪拉姆的通行税，并要求转运每一个童奴额外要有一张政府颁发的特许证，这种特许证每张也值 70—100 迪拉姆。③ 每一峰过路的骆驼征收 2 个迪拉姆，每一个骑者（骑马或驴）所驮运的货物征收 1 个迪拉姆。④

而且，有些地区的税收也比过去有所增加。例如，布哈拉税收历来在 20 万迪拉姆以下；在 211—212（826—827）年，布哈拉城年收入定为 118.92 万唉吐里夫迪拉姆。⑤ 据纳尔沙喜说，唉吐里夫迪拉姆与迪拉姆的兑换率是 6:1⑥；那么，此时布哈拉年收入为 19.82 万迪拉姆。后来，由于当地政府强行规定只以唉吐里夫迪拉姆征收税款，导致唉吐里夫币升值，该币与迪拉姆竟然等值，而税收额并未随之下调，导致税收增加了近 5 倍。874 年，

---

① 据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54—267 页统计。其中，第 266—267 页统计表所列数据偏高，讹误较多，今据书中其他记载之数而统计。美国学者希提云，据古达玛的收支表，整个阿拉伯帝国年收入总计 38829.1 万迪拉姆，包括实物税在内。希提这个数字有误，漏算了第纳尔收入（收入统计表中为 506.6 万第纳尔，文中记载统计数为 492 万第纳尔，1 个第纳尔金币约合 15 个迪拉姆银币）。希提所给出的数字，加上 4920 万第纳尔（约合 7380 万迪拉姆），总数达 46209.1 万迪拉姆，尚比笔者统计数多出 3028 万余。

② 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见《道里邦国志》中译本，第 257—258 页。

③ 据 *al-Maqdisi* 书和《道里邦国志》，引自 C. E. Bosworth, *MHIACA*, Chap.XXIII, p.5。另参见 *CHI*, Vol.4, p.163。巴托尔德说，运输突厥奴隶都要一张特许证，参见 *Turkestan*, p.240。

④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33 页；另参 *Turkestan*, p.239。

⑤ 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41 页。在 8 世纪初，屈底波给布哈拉规定的税收为 21 万迪拉姆。参见 *Narshakhī*, p.56。

⑥ *Narshakhī*, pp.37-38. 令人费解的是，治学严谨的巴托尔德认定，纳尔沙喜并没有谈及唉吐里夫币与迪拉姆纯银币的兑换率。参见 *Turkestan*, p.205。

伊斯迈伊尔入主布哈拉，其兄纳斯尔规定布哈拉一年税收额为 50 万迪拉姆；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布哈拉地区（包括卡尔明纳）的每年税收为 1168566 迪拉姆零 5 个半丹（6 丹为 1 个迪拉姆）。① 这就比 9 世纪 20 年代末增加了近 5 倍。

据穆卡达西《诸国知识的最好分类》和伊本·法齐赫《诸国志》（Kitāb al-Buldān）记载 ②，萨曼王朝的岁入大约为 4500 万迪拉姆，比塔赫尔王朝最高的税收数还略高一点，大体上占整个阿拔斯王朝年收入的 1/8 左右（以 237［852］年阿拔斯王朝年收入 42181 万减去萨曼王朝 4500 万为基数）。

萨曼王朝的税收完全归本朝使用，并不上缴给阿拔斯王朝政府。③ 在萨曼王朝常项支出中，最大的部分是给军队和官吏的薪俸，其数目每年为 2000 万迪拉姆（分 4 次支付，每季 500 万）。官员们的津贴在各省都是固定的，每一个在同一地区担任相同官阶职务的人，得到相同数目的津贴。④ 据尼扎姆·莫尔克说，萨曼王朝和伽色尼王朝的国王“只以钱来支付官员薪俸，并不把授地分给军队”⑤。这儿所谈及的“军队”指的是常规军。因为萨曼王朝军队构成的另一部分——志愿兵，显然是领有份地“伊克塔”的。也有个别常规军队的将领授有封建领地，例如，在努赫一世统治时，突厥奴隶出身的西木居尔家族就领有库黑斯坦地区作为世袭领地。⑥

此外，萨曼王室还拥有大片地产。这些地产一旦为萨曼王室拥有，就从税收清册中注销。⑦ 王室收入与王朝税收是分开的。

三、关于萨曼王朝的货币

布哈拉最早的银币是布哈拉本地王公康纳·布哈拉·胡达铸造的。他在

---

① *Narshakhī*, pp.33, 82.

② *Bibl. Geog. Arab*, iii, pp.340-341; *Bibl.Geog. Arab,* v, pp.328-329. 引自 *Turkestan*, pp.238, 220。

③ *Bibl. Geog. Arab*, iii, pp.340-341; *Bibl.Geog. Arab*, v, pp.328-329. 引自 Turkestan, pp.238, 220。另据纳尔沙喜说，在 892 年纳斯尔死以前，纳斯尔要向哈里发缴纳河中地区部分收成。参见 *Narshakhī*, p.9。

④ *Bibl.Geog. Arab,* ii, pp.341-342. 引自 *Turkestan*, p.238。

⑤ *Siyāsat-nāma*, pp.134-135.

⑥ *EI* [1], Vol.1, p.91.

⑦ *Narshakhī*, p.33.

哈里发阿布•伯克尔统治时期（632—634）铸造了这种迪拉姆银币，银币上印铸有他的带王冠头像。据纳尔沙喜说，在这种银币铸造以前，布哈拉的贸易以棉布和小麦为等价交换物。[①]这种银币一直使用到8世纪末才被花剌子模硬币所排挤。

阿拉伯人征服中亚后，在中亚铸造了三种银币，用以纳税和流通。即穆罕默德币、穆赛义宾币和唉吐里夫币。关于穆罕默德币，各种史料提到的呼罗珊总督中没有叫“穆罕默德”的，此人可能是呼罗珊总督派到河中去的地方官。穆赛义宾币是穆赛义宾•布•祖赫尔（Musayyab b. Zuhayr）任呼罗珊总督时（780—783）铸造的。[②]唉吐里夫币，是呼罗珊总督唉（吉）吐里夫应布哈拉人的请求，在801年后不久铸造的。当时，民间通用花剌子模硬币，但布哈拉人不愿用这种货币，而布哈拉银币又已不流通。于是，呼罗珊总督唉吐里夫就同意布哈拉人的请求，在布哈拉城内的马哈克城堡，用金、银、黄铜、锡、铁及青铜六种金属混合铸币；据纳尔沙喜说，这种银币每一枚里含有一谷（64.8毫克）金。[③]这种银币用的是和从前布哈拉•胡达币一样的铸模，再加上唉吐里夫的名字。采用混合材料是出于两个原因：一是当时银价很高，用混合材料可降低成本；二是防止这种货币流出布哈拉地区，使这种货币仅在布哈拉流通。[④]雅库特也说：“（布哈拉）人们有一种叫唉吐里夫的迪拉姆，是由铁、铜、铅及其他的不同物质混制而成的。这种迪拉姆只在布哈拉及其四郊一带的境内通用；它是一种有图案的伊斯兰货币。他们还有其他两种迪拉姆，叫作‘穆赛义宾’和‘穆罕默德’。”[⑤]

萨曼朝铸制钱币始于244（858—859）年。是年，萨曼朝阿赫麦德在撒马尔罕开始铸造铜币。[⑥]据苏联钱币学家研究，在中亚地区，当地的铜币、合金币较长时期以伊斯兰前的样式铸造，具有鲜明的区域特色；而用于国际贸

---

① *Narshakhī*, p.37.

② *Turkestan*, pp.205-206. 在前伊斯兰时代，中亚的铸币还有粟特银币（5—6世纪仿萨珊银币铸造），以及花剌子模银币。后者正面铸国王像（无须），反面为点着圣火的祭坛，也有的上面铸一向右走的骆驼，正面有文字。参见王治来：《中亚史纲》，第300页。

③ *Narshakhī*, pp.37-38.

④ *Narshakhī*, pp.37-38.

⑤ 雅库特：《地理辞典》卷1，第354页，转引自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41页，译注（3）。

⑥ *CHI*,Vol.4, p.137.

易的银币则是按哈里发钱币的模式铸造的。[①]据纳尔沙喜记载，每一位萨曼王朝统治者都在布哈拉铸造了铜币（*ablt pishtz*）；这些铜币并不吸引穆斯林的注意，人们对此习以为常，并不感到有兴趣。[②]萨曼王朝建立以后，除了萨曼王廷以外，在各地的萨曼王族成员和一些地方王公也具有铸造铜币的权力。这些铜币在中亚地区有很多留存。从这些铸于赭时（石国，即塔什干）、拔汗那（费尔干纳）、白水城等地的铜币铭文可以看出，萨曼王朝并不是高度中央集权的国家。因为这些铜币表明，即使是萨曼王朝创建者伊斯迈伊尔也没有被其兄弟伊斯哈克承认为君主；而中亚其他一些地方对伊斯迈伊尔的效忠也仅仅是名义上的。例如，花剌子模、白水城、胡塔梁、纳斯拉巴德（Nasrābād）等地仍处于某个突厥家族控制下，他们仅仅缴纳名义上的贡赋给萨曼君王。[③]

273（886—887）年，萨曼王朝艾米尔纳斯尔一世在撒马尔罕开始铸造自己的迪拉姆银币。这种银币是按哈里发银币样式铸造的。这表明萨曼王朝公开反叛巴格达哈里发政权。这种最早的萨曼银币在塔什干历史博物馆有收藏。[④]多数萨曼王朝金币和银币具有传统的式样，但也有一些非常特殊的大口径银币（直径达48毫米）在兴都库什地区铸造出来，这无疑是为了在当地流通使用。[⑤]

萨曼王朝建立的铸币厂非常多，据不完全统计，有47个之多，它们分布在：

（1）拔汗那地区、锡尔河的东部有：阿克西卡特（Akhsīkat），乌兹根（Ūzkand），吐卡斯•伊腊克（Tūnkath Ilāq），赭时，拔汗那，库巴，麻耳亦囊（Marghinān），纳斯拉巴德，共8个铸币厂。

（2）粟特地区（位于阿姆河和锡尔河之间）有：布哈拉，粟特，撒马尔罕和塔嘎码（Taghāma），共4个。

（3）河中地区有：苏对沙那，安地加拉赫（Andījārāgh），巴达克山（Badakhshān），宾卡特（Binkath，石国都城，《新唐书》误为瞰羯城，在今锡尔河支流乞尔乞克河附近），怛密（今帖尔米兹），胡塔梁（又译珂咄罗），拉

---

① *IICA*, Chap. XI, p.370。

② *Narshakhī*, p.37.

③ *IICA*, Chap. XI, pp.371-372.

④ *IICA*, Chap, XI, p.37.

⑤ *CHI*, Vol.4, p.374.

什特（Rāsht，古达玛说此地是呼罗珊最东边之地，与拔汗那相邻接）[①]，扎敏（Zāmīn）和石汗那，共 9 个。

（4）锡斯坦有：法尔瓦（Farvān）和法腊赫（Farah），计 2 个。

（5）呼罗珊有：安怛罗缚（Andarāba，今阿富汗东北境之安达拉伯），巴米扬（Bāmiyān，《西域记》作梵衍那，《新唐书·西域传》作帆延，今阿富汗喀布尔西北之巴米扬），巴尔黑，半制城（Panjhīr，今阿富汗喀布尔东北之布 Panjshir 城），怛剌健（Tāliqān，《新唐书》作多勒建，其地在阿富汗穆尔加布河流域），伽尔切斯坦（Gharchistān），谋夫，马丹（al-Ma`dan），尼沙不尔和赫拉特，共 10 个。

（6）库米斯（Qūmis）有：比亚尔（al-Biyār），凡 1 个。

（7）古尔甘地区有：阿斯塔拉巴德（Astarābād）和古尔甘两个铸币厂。

（8）塔巴里斯坦地区有：阿穆勒（《新唐书·大食传》作阿没，在里海南，今伊朗北境之阿莫尔）和菲林木（Firīm）两个铸币厂。

（9）法尔斯地区有：设拉子（Shīrāz，又称法尔斯，今伊朗法尔斯省省会设拉子）铸币厂。

（10）杰贝勒（Jibāl，地理学家伊本·胡尔达兹比赫曾任阿拔斯王朝杰贝勒省邮驿长官）地区有：撒瓦（Sava，位于里海南，今作萨弗），喀兹维（Qazvīn，今作加兹温），库木（Qum），哈剌吉（al-Karaj），玛赫—巴士拉（Mah al-Basra），穆罕玛地亚（al-Muhammadiyya，今译赖伊，Ray）和哈马丹，共 7 个。

以上所列共46个。[②]这些铸币厂，最东的在乌兹根。该城位于奥希东方，靠近中国边界，距拔汗那 27 法尔萨赫，距布哈拉有 118 法尔萨赫（约合 736 公里）之遥。[③]最西的铸币厂在里海西南的哈马丹，距布哈拉 270 法尔萨赫（约 1685 公里），距巴格达 102 法尔萨赫（约 637 公里，有 52 个驿站）。[④]多数铸

---

①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225 页。

② 据 *CHI*, Vol.4, p.374。上列铸币厂仅有 46 个，尚缺 1 个。按，吐卡斯·伊腊克疑为两地，即为吐卡斯和伊腊克两地。伊本·胡尔达兹比赫云，在碎叶城（Kubāl）以西 11 法尔萨赫有突骑施（al-Tunkashī）可汗城。参见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2 页。又按，原文分类地区不当。河中和粟特地区应当互换，布哈拉、撒马尔罕应属河中地区；苏对沙那、比什卡、石汗那等地应属粟特地区。

③ 据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28—33 页。1 法尔萨赫约等于 6.24 公里。

④ 同上书，第 24—28、210—211、239 页。

币厂位于呼罗珊及其以东的邻近地区。

值得注意的有两点：一是在许多萨曼王朝统辖不到的西部地区和城镇（如杰贝勒，库米斯地区的比亚尔，法尔斯省的设拉子），也设立了许多铸币厂，尤其是杰贝勒省竟设立了 7 个铸币厂，占总数 1/7 强。这显然与下述事实有关：在伏尔加地区和东欧部分地区，萨曼王朝迪拉姆银币既作为货币来使用，又以其银的含量作为货物、商品来出售；在西域则正相反，没人愿意用银币做交易，人们与来自萨曼王朝的商人做生意主要是物物交易。①考古材料也证实了这个事实。在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在苏联、波兰和斯堪的纳维亚发掘出大量的 10—11 世纪银币窖藏，其中数量上占优势的是萨曼王朝迪拉姆。20 世纪 70 年代初在波兰发现的钱币窖藏，其中 68% 以上是萨曼王朝钱币，这些萨曼王朝钱币估计铸于 912 年前后。②而在中国境内至今未见有萨曼王朝钱币出土的报告。二是一些萨曼王朝铸币厂所在地点，同时也存在着其他王朝或统治家族的铸币厂。例如，努赫一世于 954 年在阿穆勒铸造了一批第纳尔金币（目前有存世）；而同期，布叶朝在阿穆勒也有铸币厂（布叶第一批钱币在 320［932］年铸于 al-Ahwāz）。

布叶朝有 50 个铸币厂，其中 5 个设在古尔甘、塔巴里斯坦地区，这 5 个铸币厂有 4 个与萨曼王朝的铸币厂同设一域；在杰贝勒地区，布叶朝有 13 个铸币厂，其中 5 个（撒瓦、喀兹维、库木、穆罕玛地亚和哈马丹）与萨曼王朝的铸币厂同设一域。③这种情形从一个侧面也反映出这两个王朝在这些地区的争夺。囿于材料，我们不能清楚地指出两朝在这些地区的铸币厂之兴废时间，也不能明确指出两朝的铸币厂在这些地方的存在是前后相续的，抑或是同时并存的。此外，扎亚尔王朝在塔巴里斯坦、古尔甘地区也有 5 个以上铸币厂。该朝统治者比苏图 • 本 • 维希吉尔（Bīsutūn b. Vushmgīr）于 358（968—969）年在古尔甘铸造迪拉姆银币，承认布叶朝鲁肯 • 阿尔-道莱（Rukn al-Daula）为宗主，而没有承认萨曼王朝艾米尔。在库卡里斯坦（Kukhāristān），萨曼王朝任命的总督在当地建立起巴尼居尔王朝（Banījūrids），该王朝在安达拉伯、巴尔黑、巴米扬、半制城和帖尔米兹以自己的名义铸造货币，其

---

① *IICA*, Chap. XI, p.372.

② *CHI*, Vol.4, p.334.

③ *CHI*, Vol.4, pp.374-375.

中较早的有阿赫麦德•本•穆罕默德•本•雅赫亚（Ahmad b. Muhammad b. Yahyā）于 297（909—910）年在巴尔黑铸造的迪拉姆银币，银币上铸有他自己的名字。[①]

萨曼王朝的铸币厂数量显然大大多于塔赫尔王朝（7 个）和萨法尔王朝（17 个）的，分布面也广得多。这从一个侧面反映出萨曼王朝的经济活动比后两者要活跃得多。萨曼王朝铸币在伏尔加地区和东欧部分地区得到广泛承认，也反映出该王朝的国际影响较大。从有关史料中，我们可以探寻萨曼王朝辖境内流通货币的种类及流通区域。据纳尔沙喜和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记载，萨曼王朝承袭前人做法，在河中和粟特地区流通的货币有唉吐里夫币、穆罕默德币和穆赛义宾币以及纯银迪拉姆币四种。[②]看来，前三种货币主要用于区域性（河中、粟特等地）经济活动（商业贸易、税收等）中，后一种用于国际贸易。塔赫尔王朝统治时期使用过的花剌子模银币，在 10 世纪仅用于花剌子模和和突厥人诸城镇。从穆罕默德币和穆赛义宾币在税收时相提并论上看，估计这两种银币是等值的。从萨曼王朝艾米尔伊斯迈伊尔、努赫一世买卖地产均使用纯银迪拉姆来看[③]，大宗交易计价单位应是纯银迪拉姆币。根据苏联钱币学家研究，唉吐里夫币、穆罕默德币和穆赛义宾币的含银成色不断降低。[④]这表明了萨曼王朝经济衰退的过程。

当时中亚地区流通的唉吐里夫币、穆罕默德币和穆赛义宾币大致都在一个明确的地理区域内流通：使用穆罕默德币的地方主要有费尔干纳、粟特、渴石和那色波（今布哈拉东南之卡尔希），苏对沙那也主要使用这种货币；在赭时、伊腊克和俱战提则使用穆赛义宾币，苏对沙那也部分使用该币；在突厥人诸城镇（如白水城），使用穆赛义宾币和花剌子模币；在布哈拉流通唉吐里夫币，人们讨厌使用花剌子模币；在花剌子模和库尔代尔（Kurdar）则用花剌子模币[⑤]。设在布哈拉外城的货币兑换处[⑥]，为区域间贸易和货币交换提供了方便。

---

① *CHI*, Vol.4, pp.374-375.

②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41—42 页；*Narshakhī*, pp.37-38.

③ *Narshakhī*, pp.10, 29,31-32.

④ *IICA*, Chap. XI, p.370.

⑤ *Narshakhī*, pp.36-37.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41—42 页。

⑥ *Narshakhī*, p.96.

四、农业、手工业的发展

萨曼王朝的建立，促使由于阿拉伯人征服战争和中亚本地民族内讧而分崩离析达 200 多年的中亚地区统一了起来，河中、呼罗珊等地都置于萨曼王朝统治之下。这些地区在一个世纪很少遭到外来的侵略。相对稳定的社会环境、政治上的统一，为河中和呼罗珊地区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提供了可靠的社会保障，使这些地区有可能消除由阿拉伯人入侵所造成的破坏性后果。

萨曼王朝统治者采取的一系列与民生息政策，也有利于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例如，伊斯迈伊尔在布哈拉建立起稳固统治之后，就免除了布哈拉地区居民修缮长达几十公里的长垒墙之苦役。这种长垒墙是一系列设防工事的综合体，包括拉巴特、瞭望塔、堡垒等，把灌溉水渠和耕地包围起来，使其免受游牧民（主要是突厥人）的侵掠。在过去，布哈拉居民每年都要为修缮长垒墙而服劳役和承担经济负担。[①]此外，总的来看，萨曼王朝土地税收定额比塔赫尔王朝时期有所下降。塔赫尔王朝全部税收（主要是土地税）最高为 4484.6 万迪拉姆，尚不包括粟特地区的税收 249.89 万迪拉姆（其中实物税有 217.25 万迪拉姆）。萨曼王朝领地比塔赫尔王朝领地加粟特地区还要大得多，还有数目相当大的商业税及过境贸易税收入，但萨曼王朝全年税收才大体与塔赫尔王朝持平。

正因为如此，10 世纪中亚的农业和手工业有了较大发展。

在谋夫绿洲，葡萄种植业、植棉业和养蚕业有了很大发展。

泽拉夫善河和卡什卡河流域人工灌溉系统发达，流经布哈拉及其附近村镇的大水渠有 12 条之多，其中 11 条是人工开凿的。[②]因此，在这个时期，泽拉夫善河和卡什卡河流域粮食生产有了很大发展，小麦、大麦、水稻、棉花和其他作物的播种面积都扩大了；畜牧业也得到发展，特别是养羊业和养马业。

---

① *Narshakhī*, pp.34-35.

② 纳尔沙喜书中详细列举了这些水渠的名称。参见 *Narshakhī*, pp.32-33。

在花剌子模绿洲附近的咸海沿岸，在的希思丹（位于今里海东南岸阿特腊克河以北）附近的里海沿岸，在布哈拉，在泽拉夫善河下游的湖泊中，发展了渔业。[①]

在农牧业产量增长的基础上，手工业有了长足发展。这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山区矿藏开发的技术和产量有了很大提高，二是在呼罗珊和河中形成专业化手工业生产。

在这个时期，拔汗那开采铁、锡、银、水银、铜、铅，以及焦油、绿松石等；俱战提区的卡拉马扎尔（今塔吉克斯坦忽毡北偏东 50 多公里处）扩大了白银的开采。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谈道，距石国 7 法尔萨赫（43.7 公里）的伊腊克和比良坎克（Bilānkank）有银矿；在 211—212（826—827）年，石国与银矿两处的收入共计 60.71 万穆赛义宾迪拉姆。[②] 在 10 世纪时，伊腊克地区（指塔什干与费尔干纳之间安格连河谷及乞尔乞克河左岸的部分地区）成为银、铅矿的加工中心。该地区采矿场遗址已被发现，其开采技术水平很高，已建有竖井、斜井、水平坑道、通风装置、排水系统和向地面输送矿石的设备，一些坑硐还建有木制坑架，该地区炼矿技术也有长足进步。[③] 由于伊腊克产银，萨曼政府在当地建立了一个铸币厂。

另据伊本·豪卡勒记载，伊斯塔拉夫尚（今乌拉秋别）近郊的马尔斯曼达和明克出产铁，且产量很大，所出铁矿石不仅供应费尔干纳的需要，而且输往呼罗珊和伊腊克等地。[④]《世界境域志》也提道，马尔斯曼达每年举行集市，向周边地区推销用当地开采的铁制成的产品。据伊斯塔赫里记载，在阿斯巴拉（伊斯法拉）有很大的煤矿井，那里的山“由黑石构成，这种黑石燃烧时像烧炭一样”。他还谈到，10 世纪中亚在军事上广泛利用石油作火攻，在围攻城市时使用装满石油的燃烧弹。[⑤]当时，在费尔干纳地区还形成了一些山区采矿业中心。例如，位于泽拉夫善河上游北岸的奥布尔顿村（今塔吉克斯坦西北部），人们在这儿开采铁、金、银和矾；泽拉夫善河上游的达尔瓦兹、罗善、什克南和巴达克山等地，设有金、银矿场和红宝石、天青石露天

① 以上参见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63—164 页。

②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0、42 页。

③ 王治来：《中亚史纲》，第 330 页；另参见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64—167 页。

④ *BGA*, ii, p.384.

⑤ *BGA*, i, p.334.

矿；在伊腊克城和卡什卡河流域形成采盐中心。[①]

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中亚许多城镇还形成了富有特色的手工业专业化生产。纳尔沙喜记载，在布哈拉大清真寺附近有一个纺织工场，编织地毯、门帘、窗帘布（雅兹迪布）、各种垫子等，这些织品销往叙利亚、埃及和鲁姆（小亚细亚一带）等地。这儿生产的布料成为哈里发、王公贵族和各地总督所穿袍服的衣料。布哈拉附近的赞丹纳村生产的赞丹纳布几乎可与锦缎等价，这种布销往伊腊克、克尔曼、法尔斯、兴都斯坦等地，社会上层人物都喜好赞丹纳布。[②]

10世纪阿拉伯地理学家穆卡达西提供了一份各城市和地区向外输出货物的清单，清晰地勾勒出中亚诸地的手工业特色产品。穆卡达西写道：

> 至于货物输出情况如下：……从帖尔米兹输出胰子（土制肥皂）和阿魏（胶）；……从布哈拉输出细布、祈祷时跪的小地毯、旅店铺垫、揩用的织物、铜提灯、塔巴里（Tabaī）绢、在监狱中制造的马肚带、乌舒蒙尼布（Ushmūnī，源自埃及人城镇Ushmūnayn——引注）、脂肪、绵羊皮、搽头油；从开尔米尼亚（今撒马尔罕城西北方的克尔米涅市——引注）输出小桌布（或译餐巾）；从代布西亚和维达尔（Wadhār）输出维达尔布，这种布被染成同一种颜色，我曾听说巴格达一位素丹称之为呼罗珊缎子[③]；从拉宾姜（Rabinjan）输出冬用的红色毡斗篷[④]、祈祷时跪用的小地毯、锡制器皿、皮革、大麻和硫黄；从花剌子模输出黑貂皮、白鼬皮、黄鼬皮、伶鼬皮、貂皮、草原狐皮、海狸皮、染色的兔皮和山羊皮，以及蜡、箭、白杨树皮、裘皮高帽、鱼胶、鱼牙、蓖麻油、龙涎香、鞣制的马皮、蜂蜜、榛子、猎鹰、剑、铁甲、桦树皮、斯拉夫奴隶以及羊和牛。以上所有这些从花剌子模输出的货物都来自布加尔人（Bulghār）那儿[⑤]；不过，

---

① 以上均引自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4页。

② *Narshakhī*, pp.15, 18-19. 关于赞丹纳布，参见A. M. 别连尼茨基、I. B. 宾托维奇：《中亚丝织业史论略（论“赞丹尼奇”织物的考证）》，《苏联考古学》1961年第2期。

③ 伊本•豪卡勒对维达尔布也有评述。参见*BGA*, ii, p.53；另参见*EI*[1], “Dībādj”条（C. H. Becker撰写）。

④ 陀跋里也提到拉宾姜的毛织品。参见*Tabarī*, ii, p.1249。

⑤ 加富罗夫译成：“（从花剌子模输出）……桦树皮、斯拉夫奴隶、从布加尔人那里来的绵羊和母牛，还有葡萄、许多葡萄干、巴旦杏做的点心、芝麻……”参见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8页。今据*Turkestan*, p.235译出。

> 花剌子模也输出葡萄、许多葡萄干、杏仁糕点、芝麻、条纹布织品、地毯、毛毡料、王室送礼用的缎子、木勒舍（mulham，一种金线纺织布——引注）做成的罩单，以及锁、阿兰吉布（Āranj，一种棉布——引注）、只有最有劲的人才能拉开的弓、拉赫宾（rakhbīn，一种干酪——俄译注）、曲子、鱼、小船（帖尔米兹也输出小船）；撒马尔罕输出银白色织品（称作 Sīmgūn）、当地产的毛织品、大批的铜器、工艺酒杯、帐篷、马镫、马勒和皮带；从季扎克（Dīzak）输出上好羊毛和毛料；从白纳肯特（Banākath）输出突厥斯坦布；从赭时输出马皮制的高马鞍、箭袋、帐篷、皮革（从突厥人那儿进口并硝制——巴托尔德俄译注）、斗篷、祈祷时跪用的小毯、皮披肩、亚麻子、良弓、劣质的针、棉花（出口到突厥人那儿）、剪刀；从撒马尔罕还向突厥人出口锦缎、以"马尔吉尔"（Mumarjal）之名著称的红色织物以及锡尼齐（Sīnīzī）布[①]、许多生丝和丝织品、榛子和其他坚果；从费尔干纳和白水城，输出突厥奴隶、白布、武器、刀剑、铜、铁；从塔拉斯（怛逻斯）输出山羊皮；从沙尔吉（Shalji）输出白银；从突厥斯坦和胡塔梁往这些地方赶来马和骡；布哈拉的鲜肉和一种称为阿什沙克（或阿什沙弗，ash-shāq 或 ash-shāf）的甜瓜，花剌子模的弓，赭时的瓷器以及撒马尔罕的纸，这些物产是无与伦比的。[②]

这份清单证实了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斯塔赫里的记载。伊斯塔赫里说，河中居民拥有任何东西，而且数量丰富，他们并不依赖其他地方所产的任何东西。[③]

这份清单说明，在这个时期，中亚许多城镇乃至村落形成了富有特色的手工业专业化生产和商品化生产。在这些地方，人们为出售产品而辛勤劳作着。这些地方与同期欧亚多数农耕地区不同，它们已经突破了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束缚，呈现出一种绿洲型封建经济形态表现形式，即手工业和畜牧

① 锡尼齐布是一种亚麻布，得名于法尔斯的锡尼齐镇。纺织这种布的原料——亚麻有时虽也从埃及进口，但直到10世纪末以前，大部分亚麻是撒马尔罕当地生产的。这是埃及工业通过法尔斯对河中工业生产施加影响的重要证明。参见 *Turkestan*, p.236, note 1。

② *BGA*, iii, pp.323-326. 引自 *Turkestan*, pp.235-236。参见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7—168页。

③ *BGA*, i, p.287. 引自 *Turkestan*, p.236。

业产品商品化程度很高，货币关系发展较充分，农民对土地的依附性相对较小。

这份清单反映出，在9—10世纪，中亚手工业受到埃及和中国的影响。布哈拉的乌舒蒙尼布生产技术，显然是从埃及的乌舒蒙纳城传过去的；撒马尔罕和法尔斯的锡尼齐镇生产的锡尼齐布，其原料有一部分是从埃及进口的。[①]达比克布是一种掺织金线和丝的亚麻布，在法尔斯及花剌子模各地生产这种布。它得名于埃及达比克（Dabīq）城。显然，埃及亚麻布织造技术通过法尔斯而传到了河中地区。[②]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本•法齐赫谈到，河中的手工业无疑受到了中国的影响；阿拉伯人甚至称河中所有工艺品均为中国人制作的。[③]闻名遐迩的撒马尔罕纸，也是由怛逻斯战役（751）中被俘的中国工匠在撒马尔罕制造出来的。这批中国工匠在撒马尔罕建起中国境外第一座造纸工场。[④]

中国工艺技术对中亚影响很大。怛逻斯战役之后，有许多被俘唐军兵士、工匠流落中亚各地和大食都城库法（亚俱罗）。[⑤]据杜环记述，当时在库法被俘中国工匠尚有“绫绢机杼，金银匠，画匠；汉匠起作画者，京兆人樊淑、刘泚；织络者，河东人乐隈、吕礼”[⑥]。他们把中国丝织技术、金银工艺和冶铁技术在阿拉伯和中亚等地发扬光大。

中国工艺技术还通过其他途径传入中亚。托名为大炼丹士加比尔•伊本•哈伊延（Jabir ibn Hayyan）所著的《物品特性详编》（*Kitāb al-Khawāss al-Kabir*，作于930年或更晚些时候），集中用几章篇幅描述了中国工艺技术。在这本用阿拉伯文所写的书里，我们可以看到中国的加工或配制颜料、染料、墨、清漆等化学品的方法及制造某些器物的方法，其中包括：用于衣物、武器上面的防水、防尘涂料；涂在皮革制作的马具、皮带、鞘等上面的防护性清漆或涂料；烧制玻璃和瓷器（*Ghadar Sini*）的耐高温耐火土；中国马鞍

---

① 参见 *Turkestan*, p.236, note 1。

② *BGA*, iii, p.343, 引自 *Turkestan*, p.236。参见 *EI* [1],“Dabīk”条。

③ *BGA*,v, p.316, 引自 *Turkestan*, p.236。

④ 卡特：《中国印刷术的发明及其西传》第13章，台湾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

⑤ 阿拉伯倭马亚王朝定都库法城和巴士拉城。阿拔斯王朝建立后不久，在幼发拉底河左岸的安巴尔建筑哈希米叶城，作为都城。766年，哈里发艾卜•哲耳法尔迁都巴格达新城。836年，哈里发穆塔西姆迁都萨马腊新城。参见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336—341、383页。

⑥ 引自《通典》卷193《边防典（九）•西戎五》。

制作法；中国和印度的制墨配方；缝制潜水服的丝绸上使用的防水涂料膏；浆洗麻布、丝绸的方法和涂敷刀剑、木器的方法；仿造吐蕃木的方法；打磨铜镜的中国涂料膏；制作马鞭的各种方法；冶铁（*uarmāhan*）为钢（*fūlādh*）的各种方法。[①] 显然，上述工艺技术在 10 世纪初已经为阿拉伯人和中亚各族人民所知晓。

除此而外，中亚织锦技术亦受到中国深刻影响。据德国学者舍菲尔德（D. G. Shepherd）研究，著名的“赞丹纳锦的色彩接近于中国织物的颜色，如浅绿、橙黄和玫瑰红等。粟特锦不仅从中国得到丝，也得到染料”[②]。

正是在吸收中国和埃及先进手工业技术的基础上，中亚地区手工业才有了长足发展。

五、商业贸易的发展和商路的发达

从上一节所摘引的穆卡达西的货物清单中，我们可以看出这个时期中亚商业贸易有了很大发展。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商品种类和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在 8—9 世纪，中亚与其他地区及倭马亚王朝和阿拔斯王朝的贸易，其主要商品是奢侈品（如优等的纺织品、青铜器皿和银器、玻璃器皿、装饰品、宝石、贵重的武器等）[③]；而在萨曼王朝统治时代，中亚输出的商品品种更多是居民日常使用或消费的物品（如各种生活器物、衣物、马具、食物等），以及家庭手工业需要的材料（皮革、各类布匹等）。这说明，商品经济已经渗透到中亚多数家庭，渗透到社会中下层，参与商品贸易的社会阶层大大扩大了。

第二，绿洲定居居民与游牧民贸易非常兴盛，且保留了自古流传下来的物物交易特点。从突厥斯坦和胡塔梁赶到撒马尔罕、费尔干纳等地的马和骡，是游牧民用来交换其他商品的。频繁的商业接触，对游牧民的伊斯兰化

---

① J.Needham, *Science and Civilization in China*, Vol.5,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 Part IV, pp.452-453; 另参张广达：《海舶来天方，丝路通大食》，见张广达：《西域史地丛稿初编》，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417—485 页。

② 舍菲尔德：《赞丹纳奇织品考》，见《伊斯兰艺术世界——Kühnel 纪念文集》，柏林 1959 年版。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69 页。

肯定也起了一定作用。

第三，在这个时期，中亚地区与布加尔人的国际贸易兴盛起来，花剌子模是这种国际贸易的中心。值得注意的是，布加尔人输出的多数是畜牧产品和狩猎物，而花剌子模输出的主要是食品和布料，以及游牧民急需的强弓。这反映出中亚手工业和农业发展水平远远高于布加尔人。

第四，商业贸易的发展还表现在奴隶贸易的兴盛上。奴隶贸易成为这个时期中亚商业贸易的重要内容和特色。这些被出卖的奴隶主要是突厥人，也有部分斯拉夫人和古尔人。费尔干纳和白水城是突厥奴隶贸易中心，斯拉夫奴隶由布加尔人带到花剌子模出售。突厥奴隶贸易大约始于阿拉伯倭马亚王朝入侵河中地区以后。到阿拔斯王朝早期，呼罗珊和东部诸省的总督们送给巴格达的贡赋和礼物通常就夹带有一队突厥奴隶。[①]到萨曼王朝统治时期，突厥奴隶贸易达到鼎盛，萨曼政府使这项贸易成为有组织的活动，成为政府经济收入的一大来源（详见第七章）。

除此而外，结合其他史料记载，我们还可以看到，这个时期中亚许多地方形成了富有地方特色的集市和货物集散地。在伊斯塔拉夫尚近郊的马尔斯曼达，每年举行集市，推销用当地产的铁制成的产品。[②]布哈拉附近的许多村镇都形成了定期集贸市场。例如，泰瓦维斯（阿拉伯语音译，意为孔雀）村（距布哈拉 7 法尔萨赫，约合 43.7 公里）位于布哈拉通往撒马尔罕的大路旁，该村在每年夏季都要举办为期 10 天的集市交易会，专卖质劣价廉的次品，品种有床毯、门帘、窗帘等。每年来此集会做买卖的人达 1 万人以上，有的商人甚至来自费尔干纳、恰尔兹（波斯语音译，阿拉伯语作阿尔—沙赫，位于今塔什干附近）或其他遥远的地方。该村村民因经商而致富。布哈拉近郊的伊斯克吉卡村，其居民全是商人，该村盛产布匹，每逢星期二都有集市，村民非常富有，村里建起一个大城堡和一座大清真寺。在伊斯克吉卡村对面的沙尔格村，其特产有黄铜和棉布，该村每星期五都举办一次集市贸易，商品琳琅满目，各种买卖应有尽有，交易者来自城市及附近的村庄。布哈拉北边的赞丹纳村，盛产著名的赞丹纳布，该村也有一个大交易市场；每逢星期五，人们到村内的大清真寺做完礼拜，就到该市场做买卖。靠近突厥

---

① *Turkestan*, p.240, note 1.

② *BGA*, ii, p.384, 引自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64 页。

斯坦边境的瓦丹纳镇，也出产赞丹纳布，居民每周赶集一次，集市上物品丰富，买卖兴隆。瓦拉赫沙镇是布哈拉周邻村镇中最大的一个，其面积一度与布哈拉城相等。该镇每年举办一次集市交易会，为期 15 天，如果集市适逢年底，则延期至 20 天，第 21 天定为新年的伊始，农民们视这一天为元旦（按粟特年历计）。[①] 撒马尔罕、白纳肯特、赭时、费尔干纳和白水城等地，则成为河中和粟特等地区的定居者与游牧民贸易的中心。游牧民们（主要是各部突厥人）赶着牲畜到这些地区，以牛、羊、马和生皮、羊毛、鞣革物品及奴隶等，换取粮食、布匹、锦缎、棉花、衣物、剪刀、马具及武器等。撒马尔罕生产的纸张远销近东各地。花剌子模则成为河中和呼罗珊地区与伏尔加河中游的布加尔人贸易的货物集散地。在花剌子模、赭时、费尔干纳、白水城和古尔山区，则形成了奴隶贸易市场。[②]

为了适应商业贸易的发展，相对统一的货币逐步发展起来。当时中亚地区流通的唉吐里夫迪拉姆、穆罕默德迪拉姆和穆赛义宾迪拉姆，它们大致都在一个明确的地理区域内流通。使用穆罕默德迪拉姆的地方主要有费尔干纳、粟特、渴石、那色波和苏对沙那；在赭时、伊腊克和俱战提则使用穆赛义宾迪拉姆，苏对沙那也部分使用该币；在突厥人诸城镇（如白水城），使用穆赛义宾迪拉姆和花剌尔模迪拉姆；布哈拉流通唉吐里夫币；在花剌子模和库尔代尔则使用花剌子模迪拉姆。[③] 布哈拉外城设有货币兑换处[④]，为区域贸易提供方便。钱币流通区的形成，表明中亚已经形成区域性贸易市场。

在这个时期，河中与近东国家和东南欧的经济贸易联系有了长足发展。河中通往近东的商路，从布哈拉出发，渡过阿姆河到阿穆尔，然后经谋夫、尼沙不尔、哈马丹到巴格达（全程 372 法尔萨赫，约合 2322 公里）。[⑤] 值得

---

① 以上参见 *Narshakhī*, pp.11-18。

② *Hudūd al-'Ālam*, London, 1970, pp. 109-110, 115, 118; 另参 *Turkestan*, pp.235-236。

③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41—42 页；*Narshakhī*, pp.36-37.

④ *Narshakhī*, p.96.

⑤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24—28 页；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39 页。宋岘考订，1 法尔萨赫约合 6.24 公里；张广达说，1 法尔萨赫约为 6 公里（参见张广达：《碎叶城今地考》，《北京大学学报》1979 年第 5 期）；《伊斯兰百科全书》第 1 版，第 3 卷，第 70 页（*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Leiden, 1927）说，1 法尔萨赫为马走一小时的距离，1 波斯法尔萨赫约合 6.232 公里，1 阿拉伯法尔萨赫为 5.763 公里；《伊斯兰百科全书》第 2 版，第 2 卷，第 812—813 页说，1 法尔萨赫（伊斯兰时期）为 5.985 公里，现代 1 法尔萨赫为 6 公里。本书以 6.24 公里为折算基准。

注意的是，在布哈拉至巴格达的道路上及其附近，分布着萨曼王朝许多铸币厂，例如，杰贝勒省的喀兹维、库木、巴士拉、哈马丹铸币厂；商路经过的库米斯附近有比亚尔铸币厂。这些铸币厂很可能就是为适应国际贸易需要而开设的。

从撒马尔罕往西的商路有两条：一是走北路，经宰尔曼、开尔明尼亚、泰瓦维斯到布哈拉，然后西行（如上述）；二是走南路，即从撒马尔罕向南至渴石（《大唐西域记》作羯霜那，《新唐书》作史或佉沙，即今沙赫里夏勃兹，撒马尔罕至此地有2天路程），再分成两路，一路向西南经奈塞夫（那色波，又称小史，今布哈拉东南之Karshi）、阿黑夕哥（Akhsikak）渡阿姆河，过湛木（Zamm）、法儿亚卜（Faryāb，又作al-Fārayāb，距巴尔黑36法尔萨赫）、舒布尔甘（Ushbūrkān），到巴尔黑；也可从法儿亚卜过塔里寒（Talakān），经木鹿察叶可（Marūchak，《道里邦国志》作Marwrrūdh，距谋夫42法尔萨赫；《税册及其编写》称，该地距谋夫46法尔萨赫。此城位于今上马鲁以南）至赫拉特，再转至尼沙不尔。南路的另一条，即从渴石向南过铁门关（今乌兹别克斯坦南部布兹嘎拉山口。《大唐西域记》卷一云，从羯霜那至铁门有300余里），再至怛密（帖尔米兹，今铁尔梅兹，与阿富汗隔阿姆河相邻），渡阿姆河，然而又分两道，一是往西经过法儿亚卜、舒布尔甘（al-Shubūrqān，距巴尔黑18法尔萨赫）到巴尔黑，二是往西南经安巴耳（Anbār）汇于塔里寒，然后西行至木鹿察叶可、赫拉特及尼沙不尔。[①]无论是从布哈拉还是从撒马尔罕出发，各路同归尼沙不尔，然后西去。

尼沙不尔到巴格达全程305法尔萨赫具体路线为：尼沙不尔西至必斯坎德（Bīskand，5法尔萨赫）、信开尔地尔（Sikardir，5法尔萨赫）、侯赛纳巴德（Husaynabādh，6法尔萨赫）、扈思老吉尔德（Khusrawjird，6法尔萨赫）、努格（Al-Nūg，6法尔萨赫）、白赫曼艾巴德（Bahman Abādh，6法尔萨赫）、艾塞达巴泽（Asadābādh，7法尔萨赫）、海夫台坎德（Haftakand，7法尔萨赫）、密麦德（Mīmad，12法尔萨赫）、白泽什（Badhash，7法尔萨赫）、哈达达（Al-Haddādah，7法尔萨赫）、古密斯（Qūmis，7法尔萨

---

①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35—36、143页；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222—224页；参见《伊朗历史地图集》（*Atlas-e Tārikhīe Irān Dāneshkāh-e. Tehrān*），1971，第5—19图，转引自张广达：《刘郁〈西使记〉不明地理考》，见《西域史地丛稿初编》，第84—88页。

赫），古密斯再西行阿胡林（Akhurīn，8 法尔萨赫）、西姆南（Simnān，9 法尔萨赫）、垓素尔密勒赫（Qasr al-Milh，8 法尔萨赫）、胡瓦尔（Al-Khuwār，7 法尔萨赫）、艾夫里宗（Afrīdhūn，6 法尔萨赫）、卡斯布（Kāsb，8 法尔萨赫）、穆凡达卢阿巴泽（Mufaddl Abādh，6 法尔萨赫）、再到赖伊（Reiy，4 法尔萨赫）。位于里海南部的赖伊是一个重要的交通枢纽，可去垓兹温、赞疆（Zanjān），也可西去巴格达。从赖伊到巴格达还有 167 法尔萨赫，途经哈马丹。①

商路在巴格达又分为两道：一路由巴格达到地中海沿岸诸国（如埃及），具体路线是：由巴格达西行，至幼发拉底河畔的希特省（Hit，它曾是波斯萨珊王朝最西边的城市），再经富拉特省（Al-Furāt，意译为新省）、西亚的哈布尔河流域，渡过富拉特河（阿拉伯人对幼发拉底河的称呼），至哈赖布（Halab，即今阿勒颇）、安塔基亚（Antākiyah，即今安条克）、大马士革、太巴列（当时的约旦首府）、莱姆拉（当时的巴勒斯坦首府）及加沙，再过沙漠，至凡莱玛（Al-Faramā，古代埃及的海港城市，濒临地中海，在东西国际贸易中起重要作用）、富斯塔特（Al-Fustāt，当时埃及首府，位于今埃及首都开罗市。阿拉伯人称埃及为 Misr），从富斯塔特可至摩邻（即马格里布。摩邻一词首见于杜环《经行记》）。从阿勒颇又分出一路，往西北至土耳其，再至东南欧诸地。②

巴格达还有一条通往布加尔（Bilgaren）的商路。在 10 世纪以前，从巴格达前往布加尔的道路，要通过高加索地区的可萨（突厥人一支，7—10 世纪时，分布于里海、黑海北部一带）的领地。但到哈里发穆克塔迪尔统治时期（908—932 年在位），阿拔斯王朝与可萨王朝的关系恶化，商路随之改道。据 921 年（又说 920 年）③哈里发派往伏尔加河中游布加尔王朝的使团成员伊本·法德兰记述，他们从巴格达先到布哈拉，然后顺阿姆河而下，到达南花剌子模的中心城市柯提，再至乌尔坚奇，再从那里经过扎姆姜、埃姆巴（位于西哈萨克斯坦埃姆巴河上游）、利克（今基涅尔，位于伏尔加畔），到达布

①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21—26 页。

②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76—115 页。

③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 68—69 页。另参 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143。

加尔。这样，商路就可绕过可萨领地，而沿着伏尔加河左岸前行。这条通道一直延续下来。马卫集谈到，布加尔距花剌子模3个月路程，布加尔人都是穆斯林，他们的森林里有各种毛皮兽类，如黑貂、银鼠等。[①]加尔迪齐还记录了另一条通道，即沿咸海的西岸而行，然后穿越草原到佩彻涅格人地区。佩彻涅格人的北边是钦察人，西南是可萨人，东边是古斯（又称乌古斯）人，西边是斯拉夫人，佩彻涅格人与可萨人相距10天路程。[②]

当时，中亚与布加尔贸易的规模很大。伊本•法德兰使团的队伍就有5000人，另有3000驮畜的货物。在俄罗斯许多地方，直到波罗的海沿岸，现已发现了大量的萨曼王朝货币。在东欧，尤其是在伏尔加河流域，萨曼王朝银币既作为钱来使用，又以其银的含量而作为货物出售。[③]萨曼王朝的银币样式甚至影响到布加尔人的铸币样式。[④]

10世纪初期，阿拔斯王朝与可萨王朝交恶后，河中、花剌子模与可萨人仍有经济交往。萨曼王朝在9世纪晚期就与伏尔加河下游的可萨人建立了商业贸易上的联系，并通过可萨人与斯堪的纳维亚人发展了商业往来。斯堪的纳维亚人用毛皮及波罗的海沿岸的琥珀交换波斯的纺织品和金属器。[⑤]在这种中间贸易中，得利最大的是花剌子模人。花剌子模三面邻近草原，在前伊斯兰时代就与游牧民族有很活跃的贸易关系。9世纪后半期以降，花剌子模商队有的向西到可萨人那儿，有的则沿咸海西岸西行，从那儿穿越草原到佩彻涅格人地区（10世纪时主要在南俄罗斯）。[⑥]斯拉夫奴隶，布加尔人输出的绵羊和母牛、皮毛、兽皮及琥珀等，都由花剌子模商人经营。[⑦]许多河中、呼罗珊商人也到花剌子模做买卖。显然，花剌子模是中亚与东南欧及北欧贸易的中心及货物集散地。

在这个时期，河中、呼罗珊地区与印度的贸易主要通过伽色尼来进行的。伽色尼位于今阿富汗境内，当时是一个穆斯林与异教徒交界的边境城镇，也是

① 《马卫集论突厥》，第12节，胡锦州等译，《中亚研究资料》1984年第3期，第43—48页。
② 《马卫集论突厥》，第10节，引处同上。另参见 *Turkestan*, p.238。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9页。
④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69页。
⑤ 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122.
⑥ *Turkestan*, pp.237-238; 另参见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第107页。
⑦ *Turkestan*, pp.236-237.

一个富饶的商业中心。伽色尼居民在与印度人贸易中发财致富。[①]962年，萨曼王朝军队总司令阿尔卜特勤由于政变失败而反出朝廷，从尼沙不尔到达伽色尼。他打败了伽色尼当地的拉维克王朝，建立起半独立的突厥小政权——伽色尼王朝。[②]阿尔卜特勤的后继者赛布克特勤在986—987年向印度人发动了进攻，并取得了胜利。[③]考虑到伽色尼王朝与印度人的敌对关系，估计在10世纪后半期，河中、呼罗珊地区与印度的贸易往来不会很多。从伽色尼王朝军队多次进出呼罗珊的尼沙不尔、巴尔黑、赫拉特诸城来看，从伽色尼到河中地区大多取道巴尔黑或赫拉特、尼沙不尔。位于赫里河上游的古尔山区，从赫拉特向巴米扬、喀布尔和伽色尼交界处延伸。古尔山区以输出奴隶、武器和盔甲而著名。[④]河中、呼罗珊通向伽色尼王朝以及印度的商路肯定经过了该山区。

在这个时期，河中地区与游牧民的贸易在整个商业贸易活动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河中居民从游牧民那儿买到大批菜牛、羊和其他牲畜，还购进皮革、裘皮和奴隶。对于游牧民来说，与定居居民的贸易是必不可少的，他们以这种贸易方式得到生活必需的衣服和谷物。在河中就像在中国那样，游牧民自己赶着畜群到定居者边境地区来，而不是坐等商队到草原来交易。与游牧民贸易得利最大的仍是花剌子模人。据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斯塔赫里说，花剌子模人的富裕全都建立在他们与突厥人的贸易上。[⑤]花剌子模人成为呼罗珊商人阶层的主代表，在呼罗珊的每一座城市，都有相当大数目的花剌子模人，他们以其裘衣、高帽而与当地人区别开来。[⑥]位于游牧草原附近的城镇，例如乌尔坚奇和赭时，出产粗制皮革、棉布和游牧民通用的其他商品。许多中亚城市（如撒马尔罕、那色波、渴石）也大量生产游牧民所需求的粗糙织物和马具。[⑦]游牧民对这些生活必需品的大量需求，刺激了这个时期中亚地区手工业的发展。

---

① 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143.
② *CHI*, Vol.4, pp.164-165.
③ *CHI*, Vol.4, p.168.
④ *Hudūd al-'Ālam*, pp.109-110.
⑤ *BGA*, i, pp.303, 305, 引自 *Turkestan*, pp.237-238。
⑥ *BGA*, i, pp.303, 305, 引自 *Turkestan*, pp.237-238。
⑦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4、168页。

六、中亚通往中国之路

根据阿拉伯舆地学家的记述，中亚到中国的道路起于呼罗珊的谋夫。这条道路又称大呼罗珊路。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本•胡尔达兹比赫、古达玛等人详细记述了这条道路的走向，即从谋夫至阿穆勒（有36法尔萨赫路程），渡过阿姆河，到布哈拉（阿穆勒到布哈拉路程，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说有19法尔萨赫，古达玛称有22.5法尔萨赫）[①]，顺“王道”经库克（Kūk，距布哈拉10法尔萨赫）至撒马尔罕（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说，布哈拉至撒马尔罕39法尔萨赫；古达玛说，两地相距37法尔萨赫）[②]，再东至位于荒野（沙漠）中的扎敏（17法尔萨赫）；从扎敏道分两条，一条通向石国（赭时）、突厥，另一条通向拔汗那。

通石国之路从扎敏出发，渡赭时河、突厥河至赭时（即石国，今塔什干）。撒马尔罕至石国42法尔萨赫，扎敏至石国25法尔萨赫。从石国至银矿（即伊腊克和比良坎克两地）7法尔萨赫，再至铁门（2/3法尔萨赫），至库巴勒（Kubāl，2法尔萨赫）[③]，再至鹤尔凯尔德（Gharkard，6法尔萨赫）、白水城（4法尔萨赫），然后经沙拉布（Shārāb，4法尔萨赫）、白都贺开特（Badūkhkat，5法尔萨赫）、台姆塔吉（Tamtāj，4法尔萨赫）到艾巴尔伽介（Abārjāj，即千泉，4法尔萨赫），过河上旅馆（Manzil ‘alā al-Nahr，6法尔萨赫），渡白尔库阿布河至久维克特（Juwīkt，5法尔萨赫），再到怛逻斯（3法尔萨赫）。[④]从石国至怛逻斯凡50.7法尔萨赫，约合316公里；从白水城至怛逻斯计31法尔萨赫[⑤]，约合193.4公里。

上述诸地，千泉是疑问之处。千泉，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记为Abārjāj，

---

①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28页；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215页。

② 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216页。库克镇是突厥王征集军队的地方，经过该镇南边的高山，可至中国。

③ 此库巴勒（Kubāl）并非后文论及的碎叶（Kubāl）。因为从塔什干到碎叶，肯定不止10法尔萨赫。

④ 以上据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30—31页。

⑤ 白水城至怛逻斯里程总数，伊本•胡尔达兹比赫统计为26法尔萨赫；从石国至白水城，他又误计为13法尔萨赫，应为19.7法尔萨赫。

他称此地有丘冈，环丘冒出水泉千眼，汇为东流之河，人们在此地猎取黑雉。此地位于怛逻斯城以西 14 法尔萨赫（约合 175 华里），在怛逻斯与白水城之间，距白水城 17 法尔萨赫（约 212 华里）。古达玛把千泉记为 Bārjaj；关于其方位和道里，古达玛所记与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相同。而玄奘则说：千泉位于怛逻斯城以东 140 至 150 唐里处（约合 124—133 华里），千泉往东四百余唐里至素叶水城（即碎叶），“千泉者，地方二百余里，南面雪山，三陲平陆。……泉池千所，故以名焉。突厥可汗每来避暑”[①]。由此可见，玄奘所记“千泉”与阿拉伯地理学家之记是不同的。

笔者认为玄奘所言千泉在今哈萨克斯坦的梅尔克（Merke，即阿拉伯地理著述中的 Mīrkī，或 Bārkīn）附近，与伊斯兰舆地学家所记 Abārjāj（或 Bārjaj）不是同一地。梅尔克至江布尔城的实际里程，比玄奘所记千泉至呾逻私（怛逻斯）城里程多出 167—176 华里，比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所记白尔钦至怛逻斯里程（21 法尔萨赫）多 38 华里左右。后者所记与实际里程较为相近。

从怛逻斯又分两道：一道至库卧义开特（Kuwaykat，至此地 7 法尔萨赫。《塔米姆行纪》记为 K.Wāk.b，为 Kīmāk 人，即寄蔑人居留之地）[②]，然后走 80 天至开义玛克王国（Mulk Kaymāk，即寄蔑，位于巴尔喀什湖西北方）；另一道从怛逻斯至下努舍疆（Nashajan al-Sufla，有学者将其比定为《新唐书 • 波斯传》之驽室羯城，又曰小石国城，《大唐西域记》作笯赤建国。因时代变迁，地域或有变动，9—10 世纪该城距怛逻斯 3 法尔萨赫）[③]，再经开苏里巴斯（2 法尔萨赫，这是一块热地，葛逻禄人在此过冬）[④]、库勒晓伯（Kul

---

① 玄奘、辩机：《大唐西域记校注》，季羡林等校注，中华书局 1985 年版，第 76 页。

② V. Minorsky, Tamim ibn Barh’s Journey to the Uyghurs, *BSOAS*, Vol. 12-2, London, 1948, pp.275-305 .

③ 努舍疆（Nushajan）之名，早在 1889 年即为托玛舍克（W. Tomaschek）订正为八儿思罕，即拔塞干（Barskhan），参见托玛舍克:《评德 • 胡耶撰〈论思戈与玛果戈墙〉一文》，《维也纳东方学杂志》卷 3，第 103—108 页，转引自张广达:《碎叶城今地考》注释 17，见《西域史地丛稿初编》，第 1—30 页。苏联考古学者将该城比定为今塔什干地区的汗阿巴德。另据苏北海研究，拔塞干之地名是由西突厥弩失毕五俟斤中的拔塞干暾沙钵俟斤之名而来的。参见苏北海：《中亚塔拉斯—江布尔地区的历史演变》，见《西域历史地理》，新疆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285—306 页。另参见玄奘、辩机:《大唐西域记校注》，季羡林等校注，第 81—82 页。关于下努舍疆，还可参见下述记载：*Istakhrī*, *BGA*, i, pp.328-331; *Mukaddasī*, *BGA*, iii, pp. 48, 264-265。

④ 古达玛说，开苏里巴斯附近一处地方叫古姆（Qumn），它是葛逻禄国的第一个去处；古姆背靠沙漠，至开义玛克国边界有 2 法尔萨赫。参见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17—218 页。

Shawb，4 法尔萨赫）、吉勒晓伯（Jil Shawb，4 法尔萨赫）、俱兰村（Kūlān，4 法尔萨赫）、白尔钦村（4 法尔萨赫。松田寿男认为，此地为古之千泉）、艾斯白拉（Asbarah，4 法尔萨赫，即阿史不来城，属石国，山中产绿松石）、努兹开特（Nūzkat，8 法尔萨赫）、胡兰杰瓦（Khuranjawān，4 法尔萨赫）村镇、久勒（Jūl，4 法尔萨赫，学者比定为今伏龙芝附近克留切夫废墟）①、萨利赫村（Sārigh，7 法尔萨赫，有学者比定为伏龙芝东 33—34 公里的克拉斯诺列契村边的废城）②，到达突骑施的可汗城（Madînat Khāqān，4 法尔萨赫。古达玛称此地为突厥可汗村）③，再至奈瓦契特（Nawākit，4 法尔萨赫，该地位于楚河河谷上游）④、库巴勒（Kubāl，3 法尔萨赫，即碎叶城，故址在吉尔吉斯斯坦之托克玛克西南 8—10 公里的阿克 • 贝欣废城）⑤，然后东行至上努舍疆（即上拔塞干、八儿思罕［Barskhan］）⑥，它是中国的边界。由库巴勒（碎叶）到中国边界（上努舍疆），驼队走 15 天，突厥邮差仅用 3 天即可跑完这段路。从怛逻斯至碎叶城，全程 59 法尔萨赫，约合 368 公里。⑦

以上是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的记述。古达玛则记述了另一条道路，即从赭时出发，经过军营（Mu‘askar，2 法尔萨赫）、鹤尔凯尔德（5 法尔萨赫，位于沙漠中）、艾斯比沙卜（Asbīshāb，4 法尔萨赫）、沙拉布（4 法尔萨赫，位于沙漠中，该地有两条大河，即 Mawā 河及 Yūran 河），乘小船至白杜贺开特（4 法尔萨赫）、台姆塔吉（5 法尔萨赫）及巴尔伽吉（Bārjāj，4 法尔萨赫，即千泉），再至白尔库阿布（Barkūāb）河的河上旅馆（6 法尔萨赫），渡河至右岸（南岸），然后至沙窝格尔（Shāwaghar，3 法尔萨赫）、久维克

---

① 参见张广达：《碎叶城今地考》，见《西域史地丛稿初编》。

② 参见上书。

③ 参见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2 页；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18 页。

④ 张广达师认定，奈瓦契特即贾耽《皇华四达记》所记“新城”；而冯承钧先生则说，新城是笯赤建（弩室羯）。参见张广达：《碎叶城今地考》，见《西域史地丛稿初编》；冯承钧原编，陆峻岭增订：《西域地名》（增订本），中华书局 1980 年版，第 69 页。详见拙作《〈大唐西域记〉所记中亚里程辨析》，《中国边疆史地研究》1998 年第 4 期，第 12—26 页。

⑤ 参见张广达：《碎叶城今地考》，见《西域史地丛稿初编》；另参见 G. Clauson, AK Beshim-Suyab, *JRAS*, Vol.1, 1961, pp.1-13。

⑥ 塔米姆说，八儿思罕由 4 个大城和 5（4?）个小城组成；从赭时途经怛逻斯到上努舍疆有 40 天路程，但他骑马赶路仅用了一个月。参见 *BSOAS*, Vol.12-2, pp.283-292。米诺尔斯基考订：八儿思罕位于伊塞克湖东南岸，该地在下努舍疆以东至少 500 公里；塔米姆错把上努舍疆（八儿思罕）当成九姓回鹘的都城了。

⑦ 里程数据伊本 • 胡尔达兹比赫记述。

特（2法尔萨赫）及怛逻斯（2法尔萨赫）。从巴尔伽吉（千泉）至怛逻斯凡13法尔萨赫，约合81公里。从怛逻斯城可到下拔塞干（Nūshajān al-Asfal，3法尔萨赫），再到群山中的开苏里巴斯（2法尔萨赫），其地之左侧（北方）为古姆（Qumn），古姆是葛逻禄国的第一个去处，从古姆至开义玛克国边界2法尔萨赫。

古达玛又记：从开苏里巴斯经库勒晓伯（4法尔萨赫），至俱兰（4法尔萨赫，位于沙漠中，怛逻斯到此地14法尔萨赫）[1]，然后过富庶大城白尔钦（4法尔萨赫）至阿史不来城（Asbarab，4法尔萨赫），再至大城努兹开特（8法尔萨赫）、胡兰杰瓦（4法尔萨赫）、久勒（4法尔萨赫）、萨利赫（7法尔萨赫），然后到突厥可汗村（4法尔萨赫）[2]，过开义尔米布拉卧（Kayrmibrāw，2法尔萨赫）、奈瓦契特（2法尔萨赫）大城、班吉卡（克）特（Banjīkt，2法尔萨赫）镇，再至碎叶水城（2法尔萨赫）。奈瓦契特有大路通向上拔塞干（1法尔萨赫），此大路名为泽卡特（原文作鲁凯布，张广达师据加尔迪齐书校改——引注）。碎叶水（Sūyāb）城乃是两个镇，一个叫“库巴勒”（Kubāl），另一个叫“萨虎尔•库巴勒”（Sāghūr Kubāl）。从萨虎尔•库巴勒到上拔塞干，驼队在有牧草和水源的路上行走了15天（约75法尔萨赫——引注），突厥驿骑可用3天跑到。上拔塞干位于中国边界。[3]

值得注意的是，据古达玛所记，萨虎尔•库巴勒往东走到上拔塞干，要走15天；往西退回到奈瓦契特，再到上拔塞干仅有5法尔萨赫（31.2公里）。按：奈瓦契特到位于伊塞克湖东南岸的上努舍疆（即上拔塞干），无论如何也不止1法尔萨赫路程。古达玛此处记述看来有误。据古达玛记述，通往拔汗那（费尔干纳）的道路具体走向为：从扎敏出发，经萨巴特（Sābāt，2法尔萨赫）、俱战提（10法尔萨赫），然后道分为两叉，一路通向石国和银矿（伊腊克和比良坎克），另一路途经沙姆葛尔（Sāmghar，5法尔萨赫）、哈吉斯坦（Khājistān，4法尔萨赫，此地产盐，石国、俱战提的食盐均出自该

---

①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记述，经库勒晓伯、吉勒晓伯到俱兰。古达玛所记则由库勒晓伯直接到俱兰，不经过吉勒晓伯，少走4法尔萨赫；从里程看，怛逻斯至俱兰13法尔萨赫，但古达玛总计为14法尔萨赫，其原因或由于计算错误，或由于开苏里巴斯至古姆可能有1法尔萨赫路程。参见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31页；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217—218页。

② 张广达译为“突厥汗廷”。参见其《碎叶城今地考》。

③ 参见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216—219页。

地）、土尔木甘（Turmuqān，6 法尔萨赫，伊本•胡尔达兹比赫作 7 法尔萨赫）、巴布（Bāb，伊本•胡尔达兹比赫写作 Madinatu Bāb，意为“门”城，3 法尔萨赫），再至拔汗那城（又称 Akhsīkt,4 法尔萨赫）。[①]然后从拔汗那到固巴（Qubā，10 法尔萨赫）城、窝什（Ush，10 法尔萨赫，即今吉尔吉斯斯坦奥什城。宋岘认为，它就是汉代的贰师城[②]）及乌兹坎德（Uzkand，即今吉尔吉斯斯坦乌兹根城，靠近中国边界），再走 2 天（约 10 法尔萨赫）艾特巴什（Atbāsh，《元史•西北地附录》作阿忒八失，其名存至今，今译阿特巴希），艾特巴什城位于吐蕃和拔汗那之间的高原（即葱岭，帕米尔高原）山路上，从这儿走 6 天不见人烟的山路到上努舍疆（上拔塞干），从上努舍疆至“土胡兹胡尔”（al-Tughuzghur，又译托古兹古思，即九姓乌古斯［思］，回鹘人的一支）可汗的地界有 6 天行程[③]；伊本•胡尔达兹比赫则说，从上努舍疆至土胡兹胡尔可汗都城有 3 个月行程，该城有 12 座铁门，许多人信奉祆教，该城左边（即北方）是开义玛克王国，该城距中国 300 法尔萨赫（约 1872 公里）。[④]

---

① 拔汗那城又称 Akhsīkt。古达玛统计里程说，从撒马尔罕至拔汗那为 35 法尔萨赫。误也。按，应当是扎敏至拔汗那为 35 法尔萨赫；撒马尔罕至扎敏为 17 法尔萨赫。参见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2—33 页；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19—220 页。

② 参见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3 页，中译注 4。古达玛说，从固巴至窝什为 7 法尔萨赫。参见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21 页。《新唐书•西域传》称：窣堵利瑟那“即汉代贰师城也”。按，此记有误。岑仲勉：《汉书西域传地里校释》，中华书局 1981 年版，第 289—293 页有详考，岑氏认为，贰师城即今之 Dsizak。

③ 古达玛称，从上努舍疆（上拔塞干）到土胡兹胡尔可汗（九姓乌古斯可汗）地界为 6 天行程。那么，从土胡兹胡尔可汗都城至该可汗所辖西部边界有 84 天左右行程。参见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第 221 页。

④ 关于九姓乌古斯及其到开义玛克王国路程的记述，据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第 34 页增补。《世界境域志》，第 265 页把九姓乌古思都城记为“脂那城”（Jinanjkath），并说：“它是政府所在地，邻接中国边境。夏季酷热，冬令宜人。”据华涛博士研究，9 世纪末 10 世纪初的九姓乌古思人（回鹘人）都城当指高昌城（吐鲁番）；伊本•胡尔达兹比赫笔下的托古兹古思（土胡兹胡尔）应是漠北回鹘（纥）；而古达玛笔下的托古兹古思则指高昌回鹘。参见华涛：《穆斯林文献中的托古兹古思》，《西域研究》1991 年第 2 期。

第六章　中亚伊斯兰文化的兴盛与波斯文化的“复兴”

随着阿拉伯人对呼罗珊和河中地区的征服，伊斯兰教和阿拉伯语在这些地区逐渐推广，中亚地区逐渐伊斯兰化。在中亚伊斯兰化过程中，伊斯兰文化也在伊斯兰东部世界发展、繁荣起来。在中亚，与其他伊斯兰地区一样，伊斯兰文化的兴盛，首先表现为伊斯兰—阿拉伯文化的兴盛。其次，由于中亚特定的历史、社会条件，又出现了波斯文化的“复兴”。

从9世纪20年代开始，中亚出现了摆脱阿拉伯阿拔斯王朝控制的离心运动，先后建立了三个本地伊朗语族王朝（塔赫尔、萨法尔、萨曼王朝）。中亚地方王朝的建立，尤其是萨曼王朝的建立，促使了新波斯语（达里语）的推广和使用，为波斯文化的“复兴”创造了条件。在萨曼王朝统治下，古老的波斯文化与伊斯兰教相结合，河中各地乃至古代波斯的文化因素被融合到伊斯兰文化中；古代波斯文化在给阿拉伯伊斯兰教以深刻影响之同时，本身也在伊斯兰教的基础上得到新的发展，焕发出新的生机。复兴的波斯文化，成为伊斯兰文化的一个有机部分，成为中古世界文化的一颗璀璨的明珠。

一、中亚的伊斯兰化

所谓伊斯兰化，广义地说是由于伊斯兰教的传播，广大居民放弃原有的宗教信仰而接受了伊斯兰教，并因此使自己的文化类型、意识形态、生活方式等发生变化，在生活习俗、行为方式、文化模式和价值取向诸方面都以伊斯兰教教义为标准的历史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伊斯兰教的传播是关键。所以，我们在研究中亚伊斯兰化时，把讨论重点放在伊斯兰教的传播上。

（一）阿拉伯人入侵前后中亚诸宗教

直到 9 世纪以前，中亚居民以东伊朗语族人为主，还有部分的突厥人。中亚地区与波斯萨珊王朝曾有过密切的联系。因此，在阿拉伯人入侵前，波斯的袄教、摩尼教以及从波斯东传的景教，在中亚都有信徒，其中尤以袄教最为流行。佛教也传播到中亚。

7 世纪前后，中亚地区流行的宗教以袄教为主。中国僧人玄奘西行时，他在飒秣建（撒马尔罕）见其“王及百姓，不信佛法，以事火为道。有寺两所，迥无信居，客僧投者，诸胡以火烧逐，不许停住”[①]。10 世纪纳尔沙喜记述说，在阿拉伯人到来之前，在布哈拉地区的拉木斯村建有该地区最早的圣火庙。[②]7 世纪布哈拉和花剌子模的货币上铸有戴冠的王像和燃着圣火的祭坛，也说明当地盛行袄教。[③]当时中亚亦如波斯一样，“袄教乃是统治的宗教，在波斯受到迫害的二元论教派在河中为自己找到了安全的避难所”[④]。这个时期的突厥人虽也信仰袄教，但保存有萨满教的残余。这由突厥人的丧葬礼俗反映出来。

摩尼教在中亚的传播比基督教早。273 年，摩尼在波斯被处死，摩尼教徒也受到统治阶级迫害，因而他们纷纷逃往中亚乃至中国避难、传教。至于基督教一派的景教，至晚于 561 年已传播到索格底亚那的突厥人当中了。[⑤]

在玄奘西行以前，佛教在中亚传播不广，对西突厥的影响很小。仅在中亚南部一些地区，由印度传来佛教。中亚南部伊朗语族人接受印度佛教较早。玄奘访问巴尔黑时，该城尚有一百座伽兰，丰富的佛教遗址，居住着 3000 名僧人。[⑥]当佛教向河中地区传播时，该教与袄教发生了一些冲突，但

---

① 慧立等：《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 2，中华书局 1983 年版。

② *Narshakhī*, p.17.

③ *Turkestan*, pp.204, 206.

④ Ibid., p.180.

⑤ 沙畹：《西突厥史料》，第 219 页。据叙利亚人的记载，约在 411—415 年，撒马尔罕就建立了基督教的主教区。而伯希和却认为，中亚、东亚基督教历史之发端，以 781 年长安建立的《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为起点。参见伯希和：《唐元时代中亚及东亚之基督教徒》，冯承钧译，见《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商务印书馆 1962 年版，第 49—70 页。

⑥ 西•塞克斯：《阿富汗史》第 1 卷上册，商务印书馆 1972 年版，第 253 页。

并不尖锐。因而玄奘能劝服飒秣建国国王接受佛教。[①]在玄奘影响下，一些中亚小邦君主放弃袄教而改奉佛教。（不过在百年后，当慧超访问安、曹、史、石骡、米、康国时，“此六国总事火袄，不识佛法”[②]。可见佛教在中亚多半地区传播不广。）在屈底波征服时期，沛肯城内尚有一座佛寺，寺内存有一尊重4000迪拉姆、银制的佛像。[③]

从以上情况我们可以看到，在7世纪中叶，中亚流传的宗教不下四种，宗教信仰并不统一。尽管摩尼教、景教和佛教都有自己的文字（分别为粟特文、叙利亚文和梵文），但由于诸种原因，它们在当时的中亚并没有形成各自较发达的宗教文化。在当时，这些宗教中没有一种可以取代其他宗教而成为“国教”，而往往是几种宗教并存。所以，当后来的阿拉伯人在中亚地区强制推行伊斯兰化政策时，伊斯兰教在宗教上就不可能遇到强有力的对手了。统一的帝国需要统一的宗教，而袄教等又无力与伊斯兰教抗衡从而成为国教。因此，伊斯兰教在中亚就有可能取代袄教等宗教了（这儿并不否认袄教徒等的残存）。

7世纪上半期，阿拉伯人崛起。在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去世后，阿拉伯人在哈里发领导下，打着“圣战”的旗帜向外扩张。631年，波斯萨珊王朝被灭。这以后，阿拉伯人以波斯东部的呼罗珊地区为跳板，开始征服中亚。随着阿拉伯人对中亚的入侵和征服，伊斯兰教也开始在中亚传播。

一般来说，在政治上，阿拉伯人征服中亚可分成两个阶段。7世纪后半期为第一阶段，从8世纪初开始则可以作为第二阶段。阿拉伯人对中亚的统治从屈底波开始，9世纪初，阿拉伯人势力逐渐退出了中亚。在宗教上，中亚的伊斯兰化过程为：7世纪后半期为第一阶段，伊斯兰势力渗透到中亚地区；8世纪前半期为第二阶段，中亚伊斯兰化广泛展开；8世纪后半期到9世纪初为第三阶段，伊斯兰教开始成为中亚本地民族的宗教；9世纪中期开始，为第四阶段，中亚接受了伊斯兰教的伊朗语族把伊斯兰教进一步传播到锡尔河以东的突厥人当中。

---

① 慧立等：《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2。

② 慧超：《往五天竺国传笺释》“三四”条，张毅笺释，中华书局1994年版。

③ *Narshakhī*, p.45.

（二）中亚伊斯兰化第一阶段（7 世纪后半期）

阿拉伯的扩张和波斯萨珊王朝的灭亡，首先是对伊朗的袄教、摩尼教的沉重打击。这几种宗教教徒纷纷逃到中亚。但阿拉伯人也接踵而来，把势力扩张到中亚。654 年，阿拉伯军第一次进兵阿姆河北，攻克了米国（今中亚境内朱马巴扎尔，即阿拉伯地理学家所记 Māymurgh），并围攻康国。约在 667 年，阿拉伯将领阿勒•吉法里（al-Ghifari）率军东来，征服了下吐火罗与伽尔吉斯坦（地当今卑路斯库赫）。[①]

在这个阶段，阿拉伯人先后进攻了沛肯城（673）、布哈拉（676、684、700）、撒马尔罕（676）等地。这一阶段的特点是阿拉伯人的扩张侵略以掠夺财富与掳获战利品为主要目的，攻占城池和传播伊斯兰教既不是阿拉伯战士所关心的，也不是阿拉伯将领、贵族们所关心的。在当时，促使“许许多多贝都因部族离开荒凉的故乡，到北方肥沃的地方去征战的，不是宗教狂热，而是经济的需要”[②]。尽管如此，伊斯兰教的旗帜毕竟在中亚两河流域出现了。袄教徒、摩尼教徒、景教徒和佛教徒们开始接触到伊斯兰教徒，知道了穆罕默德为伊斯兰教教祖。在这个时期，在阿拉伯人所到之处，原来的袄教或佛教寺庙受到抢掠破坏，教徒们受到打击。伊斯兰教有了初步的传播。所以在 8 世纪初，有一些中亚当地穆斯林为屈底波充当间谍。[③]

（三）中亚伊斯兰化第二阶段（8 世纪初到 8 世纪中叶）

705 年，屈底波（又译为库太巴）出任呼罗珊总督。在他在任的前后 10 年里，他率领阿拉伯人真正征服了索格底亚那，并把伊斯兰教传播到河中地区。与前一阶段不同的是，在这一阶段阿拉伯人不但要夺取战利品，而且还占据被征服地区为永久立足地。在对外征服和对被征服地进行统治时，阿拉伯统治者有一个信念，即认为他们力量的源泉在于伊斯兰教。被征服的人民

---

① 《新唐书•西域传》;《唐会要》卷 99;《册府元龟》卷 995。

②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 422 页。

③ 王治来:《中亚史》第 1 卷，第 219 页。

如果信仰伊斯兰教，就不会反对阿拉伯统治了。因此，为了统治这些异教徒地区，屈底波及其后继者积极推行强制伊斯兰化政策。于是，伊斯兰教开始在中亚地区广泛传播。

屈底波在被其征服地区，强迫当地人民放弃原来的宗教信仰，改奉伊斯兰教。他每到一地，往往摧毁当地的圣火庙和佛寺[①]，在其废墟上建立清真寺，如在撒马尔罕及布哈拉。[②]他在中亚强行实施伊斯兰法律，他规定，在星期五到清真寺去做礼拜的人能得到两个迪拉姆的奖赏；凡违反伊斯兰法令者，都受到惩罚或被加重劳役负担。他甚至派阿拉伯士兵住到老百姓的家里，以监视其是否真的信教和礼拜。他软硬兼施，用残暴手段屠杀了大批虔诚的佛教徒。除此而外，他还迁大批阿拉伯人到布哈拉、撒马尔罕等城市定居，与当地妇女通婚，加速伊斯兰化进程。[③]日本学者羽田亨认为，阿拉伯人对中亚异教徒采取排挤的态度，始于8世纪中期的阿拔斯王朝时期，在此以前没有排挤。[④]此观点误也。

在这个时期，东方省总督哈加吉的女婿受命统率一支军队进军印度。他夺取了马克兰，占领了俾路支，征服了信德及旁遮普的木尔坦。（到10世纪，穆斯林就永久地控制了印度河沿岸，使当地居民很快地改宗皈依伊斯兰教，印度的西北角不可逆转地伊斯兰化了。[⑤]此是后话。）

按照阿拉伯征服者的法律，凡是信仰伊斯兰教的人都可以免交人丁税，并受到伊斯兰法律的保护。727—729年任呼罗珊总督的阿什拉斯，竭力想使中亚的基督教徒、犹太教徒和袄教徒改信伊斯兰教，派了两个传教者（一个是阿拉伯人，一个是波斯人）到撒马尔罕和其他地方去宣传上述政策，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屈底波在撒马尔罕亲手焚毁佛像，也并未使大批佛教徒改宗，而哈里发奥马尔二世（717—720年在位）一宣布佛教徒信仰伊斯兰教后可以不缴纳贡税，就有很多佛教徒改宗成为穆斯林。[⑥]许多中亚

---

① 西·内·费希尔：《中东史》上册，姚梓良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93页；西·赛克斯：《阿富汗史》第1卷上册，第270页。

②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242页；*Narshakhī*, pp.48-49。

③ *Narshakhī*, p.48.

④ 羽田亨：《西域文化史》，耿世民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63页。

⑤ 西·内·费希尔：《中东史》上册，第94页；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243页。

⑥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242页；*Turkestan*, p.188。

土著人为了逃税而纷纷入教。与此同时，几乎在中亚所有被征服地方，当地的统治者都保留下来，在哈里发最高权力下管理本地行政事务。①这些贵族也都先后在形式上皈依了伊斯兰教。这样，伊斯兰化在锡尔河以西的中亚地区广泛展开。

然而，这个阶段的伊斯兰化受到很大的阻力，阻力第一来自于中亚人民的反抗，第二来自于以突骑施部为首的突厥人，第三来自于中国唐朝。中亚当地人多为东伊朗语族，而阿拉伯语属闪（闪米特）语系，两者分属两个不同的语系，因此，中亚当地人在语言和文化上执着于固有的传统，抵制伊斯兰化。阿拉伯统治者对中亚各地人民的残酷压榨，以及对新入教的穆斯林也征税等做法，引起中亚人民的反抗。反抗的形式有多种，有的是消极抵制，逃避阿拉伯人控制，自己建立一个村落，保持原来的信仰，如布哈拉的富商们卡什瓦族人②；有的则进行各种直接的反抗斗争。

中亚当地人民反阿拉伯人、反伊斯兰化的斗争，得到突厥突骑施部的支援。突骑施部成为中亚人反抗阿拉伯人统治的强大后盾，他们多次击溃了阿拉伯人的进攻，如724年锡尔河之战。731年撒马尔罕围攻战，突骑施部联合粟特人给阿拉伯人以沉重打击。这时，河中地区的主人仍是伊朗语族人和突厥人，阿拉伯人仅占有布哈拉和撒马尔罕两座孤城而已。在南面，阿拉伯人势力不能超出巴尔黑与石汗那。③锡尔河以外的诸王国不仅没有被征服，而且对阿拉伯人持敌对态度，它们的统治者得到突厥人的支持，在某种程度上得到中国唐朝的支持。④正由于突骑施部的存在，才使中亚涣散的各小邦能够取得一些反抗阿拉伯人统治的胜利，使伊斯兰化过程受到很大阻碍。

远离中亚的中国唐朝，成为中亚人反抗阿拉伯人统治，抵制伊斯兰化的精神支柱。中亚诸小国不但纷纷向唐朝上书求援，而且不断遣使朝贡。718—720年间，来唐朝进贡的就有13国之多。⑤许多人表面上信奉伊斯兰教，实

① 西·赛克斯：《阿富汗史》第1卷上册，第273页。
② *Narshakhī*, pp.30-31.
③ 王治来：《中亚史》第1卷，第230—234页。
④ 西·赛克斯：《阿富汗史》第1卷上册，第279—280页。
⑤ 据《册府元龟·外臣部》及《新唐书·西域传》统计。

际上却向唐朝请兵，要求共同驱逐阿拉伯人，如康国王乌勒伽（710—737 年在位）。[①] 当时向唐朝上书请求发兵救援的尚有：东安国王笃萨波提，石国王伊捺吐屯屈勒，吐火罗叶护支汗那，俱密王那罗延等。[②]这样，突厥军事力量和唐朝精神力量结合起来，暂时抑制了伊斯兰化的深入。

在这个阶段，就伊斯兰化主体——阿拉伯人而言，他们全面推行伊斯兰化政策，对被征服地区实行伊斯兰统治；就客体——中亚人民而言，他们在突骑施部和唐朝的支持下，抵制伊斯兰化。一部分人仅为了逃税等，而在形式上接受伊斯兰教，许多人在背地里仍崇拜偶像。[③] 在 8 世纪 30 年代，布哈拉当地居民大部分仍是要纳人头税的异教徒。哈里发希沙姆（724—743 年在位）为了增加国库收入，下令要所有信仰伊斯兰教的人缴纳附加税。这引起河中地区那些为了免交人头税（吉齐亚）而接受伊斯兰教的粟特人之强烈不满。他们在向哈里发写信抗议无效后，断然放弃伊斯兰教，重新恢复自己古老的宗教信仰。[④]

（四）中亚伊斯兰化第三阶段（8 世纪后半期至 9 世纪初）

在本阶段，中亚东伊朗语族人接受了伊斯兰教，伊斯兰教逐渐成为他们本民族的宗教，其标志是当地波斯人建立起民族独立的伊斯兰王朝。伊斯兰教在突厥人中也有所传播。

伊斯兰教在中亚的传播，是与中亚各种政治势力的消长密切相关的。730 年，喀里斯坦之战，阿拉伯人大破突骑施军。此战是西突厥与阿拉伯势力消长的转折点，它“保证了伊斯兰文化在索格底亚那占优势”[⑤]。接着，738 年，西突厥突骑施可汗被族人莫贺达干、都摩支所攻杀；744 年，唐朝的安西节度使夫蒙灵察斩突骑施可汗莫贺达干。西突厥的分裂与衰亡，使“来自游牧人方面的对阿拉伯人的一切危险都消除了”[⑥]。西突厥既已瓦解，中亚诸国只

---

①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36 页。
② 《册府元龟·外臣部·朝贡》；《全唐文》卷 999。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37 页。
④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37 页；*Narshakhī*, p.59。
⑤ H. A. R. Gibb, *The Arab Conquests in Central Asia*, London, 1923, p.85.
⑥ 《巴尔托里德文集》（俄文本）第 1 卷，第 250 页，转引自王治来：《中亚史》第 1 卷，第 239 页。

有向唐朝寻求保护（如开元二十九年［741］，石国王向唐朝请讨大食）[①]，但当时唐朝不愿直接干预中亚地区事务。于是，呼罗珊总督纳斯尔乘机把伊斯兰势力扩展到费尔干纳。[②]

西突厥的灭亡，使唐朝与阿拉伯人在中亚的正面交锋不可避免。751 年，怛逻斯之战，阿拉伯军大败由高仙芝率领的唐军。加上 755 年安史之乱，以及这个时期吐蕃攻占唐朝西北数十州，唐朝衰落下去。因而唐朝势力也就退出了中亚。8 世纪 60 年代以后，汉籍上就很少见到有中亚各地来唐朝贡之事。[③]8 世纪 90 年代，吐蕃攻陷北庭，与回鹘争战，日益衰落的唐朝更无力过问中亚事务了。

西突厥的衰微和唐朝势力退出中亚，大大减少了伊斯兰教在中亚传播的阻力。从此以后，伊斯兰教在中亚的传播更加广泛和深入，甚至逐渐传播到锡尔河以东游牧区的突厥人当中。“在这个阶段中，帝国内大部分居民，改奉了新的宗教。”[④]

由于中亚人民的反抗风起云涌，伊朗语族人对阿拉伯人的影响逐渐增强，因此阿拉伯统治者不得不采用软硬二手来维系其在中亚的统治，推行伊斯兰化政策。呼罗珊总督纳斯尔（738—748 年执政）采取依靠与联合当地贵族、德赫干的政策，尽力维护后者的特权，因而得到后者的拥护，使他们皈依了伊斯兰教。他还把赋税从穆斯林身上转到非穆斯林头上，并在 741 年决定不迫害那些以前信奉了伊斯兰教、又背弃之并复信原宗教的粟特人。这样，就吸引了很多人信奉伊斯兰教。而哈里发马赫迪（775—785 年在位）则坚决镇压摩尼教派马兹达克教徒哈希姆 • 布 • 哈基木领导的木坎纳起义（约 776—783），并在巴格达设立了一个宗教裁判所，专门审判二神教徒，使宗教迫害制度化。哈里发哈迪（785—786 年在位）继续了前辈所开始的宗教迫害。哈里发拉希德（786—809 年在位）也任命一个官员，主持对二神教徒的裁判。[⑤]所有这些措施，加速了中亚伊斯兰化进程。

8 世纪后期，随着中亚伊朗语族人的势力不断加强，中亚当地人认识到，

---

① 《新唐书 • 西域传》。

② *Narshakhī*, p.60.

③ 据新、旧唐书及《册府元龟》。

④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 422 页。

⑤ 同上。

依靠自己的力量也能推翻阿拉伯人的统治，建立自己的独立王朝。一切针对阿拔斯王朝的反对运动，中亚人民都积极参加。这些反对运动中有什叶派运动，还有喀里吉特派运动。为了反对阿拉伯统治者，许多中亚人加入了什叶派等非正统教派的行列。如751年舍里克在布哈拉发动了反对阿拔斯王朝的什叶派起义，就有3万人参加了他的队伍，其中绝大部分是布哈拉的下层人民。[①]布哈拉地区在777年还发生过喀里吉特派玉素甫领导的起义。[②]哈里发马蒙统治时期（813—833），锡斯坦与八的吉思等地发生一系列喀里吉特派运动，直到马蒙死时仍未能平定。在中亚，什叶派宗教被人们利用来作为反对阿拔斯王朝的武器。阿拉伯统治者与中亚当地民族的矛盾，促进了与正统伊斯兰教派逊尼派相对立的什叶派等教派的传播，推动了中亚的伊斯兰化进程。

这个阶段，个人利益是改教的主要原因。有些人是不愿意缴纳侮辱性的捐税，并且想避免其他歧视；有些人想获得社会的威望，或政治上的势力（如巴尔黑附近高级僧侣巴尔马克改宗伊斯兰教）[③]；有些人想享受更多的自由和安全。于是，伊斯兰教逐渐为中亚东伊朗语族人所接受。阿拉伯军队和阿拉伯民族在中亚失败了，伊斯兰教却在中亚胜利了。直到萨曼王朝灭亡前，阿拉伯语成为中亚各地的普通话，一直为文人和学者们所使用着。[④]822年，东伊朗语族人建立起自己独立的王朝——塔赫尔王朝，该王朝尊伊斯兰教为国教。这标志着伊斯兰教在中亚扎下了根。此后，在本地民族王朝推动下，伊斯兰教逐渐为大多数人所信仰，并推广到更广大地区。

（五）中亚伊斯兰化第四阶段（9世纪中期到10世纪末）

在本阶段，中亚东伊朗语族人把伊斯兰教进一步传播到突厥人中；而在中亚东伊朗语族中，伊斯兰化基本上完成。

---

① 王治来：《中亚史》第1卷，第255页。

② 同上书，第257页。

③ 同上书，第254页注释1。赛克斯认为，巴尔马克是巴尔黑著名圣火庙的祆教祭司。参见西·赛克斯：《阿富汗史》第1卷上册，第280页。

④ 西·内·费希尔：《中东史》上册，第120页；西·赛克斯：《阿富汗史》第1卷上册，第270页。

871年，萨法尔王朝的建立者雅库布·本·拉依斯（Ya‘qub b. al-Laith）被哈里发任命为巴尔黑、吐火罗和喀布尔地区的统治者。他越过兴都库什山进攻喀布尔，俘获了喀布尔的突厥国王，并第一次在一个向来信奉佛教的地区传播了伊斯兰教。[①]萨曼王朝的祖先萨曼·胡达早在8世纪30年代前后，为了报答呼罗珊总督的支持，放弃原来所信仰的祆教而皈依了伊斯兰教。[②]这为日后萨曼王朝的伊斯兰化奠定了基础。

作为一个伊斯兰王朝，萨曼王朝始终以经商和战争的方式向外传播伊斯兰教。在这个时期，河中与草原地区保持着经常的贸易关系，河中伊斯兰商人常年不断地深入到游牧民中经商贸易。这些商人成为伊斯兰教的传播者，伊斯兰教循他们的足迹在游牧突厥人中得到进一步传播。伊斯兰教徒对锡尔河下游等地区的殖民活动[③]，也促进了伊斯兰教在突厥人中的传播。塞尔柱突厥人大约就在956年皈依了伊斯兰教。[④]

在这个阶段，伊斯兰教传播的特点是以河中、呼罗珊地区为中心，由近及远地逐渐传播。萨曼王朝对周邻地区的征服、扩张，使伊斯兰教传播到更广大的地区。840年，萨曼王朝艾米尔努赫·本·阿沙德征服了白水城。[⑤]该城的突厥人到10世纪时就已成为穆斯林，被称为“休战的突厥人”[⑥]。893年，萨曼王朝征服塔拉斯，俘1.5万名葛逻禄人，摧毁该城的基督教堂，建起一座清真寺。这为伊斯兰教往东传入塔里木盆地打开了大门。[⑦]960年，就有20万帐突厥人皈依伊斯兰教。一般认为，这些突厥人属喀喇汗王朝。[⑧]于是伊斯兰教开始传入我国新疆喀什地区。10世纪上半期的阿拉伯地理学家认为，伊斯兰教在东北方的疆界与萨曼王朝的疆界相一致。[⑨]当时萨曼王朝东北疆界基本上在塔拉斯河一线。东南边的伽色尼、东北边的白水城都位于穆斯林和异教

---

① 西·赛克斯：《阿富汗史》第1卷上册，第297—301页；*Turkestan*, p.209。

② 同上。

③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61—62，144页。

④ 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143.

⑤ V. V. Barthold, *Four Studies on the History of Central Asia,* Vol.3, Leiden,1962, p.95.

⑥ *Hudūd al-‘Ālam*, pp.118-119.

⑦ *Turkestan*, p.224, note 1; R. Grousset, *The Empire of the Steppes*, New Jersey, 1970, p.142; 巴尔托里德：《中亚简史》，第22页。

⑧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78页；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74页。

⑨ 巴尔托里德：《中亚简史》，第22页。

徒的边界线上。[①]

在这个阶段，伊斯兰突厥王朝——伽色尼（哥疾宁）王朝的建立（977）和喀喇汗王朝确立伊斯兰教为国教（960）[②]，标志着中亚突厥人开始了有组织的伊斯兰化运动。

但在中亚一些地方，伊斯兰势力仍未到达，或伊斯兰化程度并不深。例如，阿姆河上游的瓦罕、什格南等地，甚至到10世纪时还不信奉伊斯兰教。[③]据10世纪佚名作者所著的波斯文地理著作《世界境域志》所载，当时西突厥别部葛逻禄境内俱兰（今阿吾里也•阿塔地区的Tarti）等地，尚未信仰伊斯兰教。[④]10世纪时，袄教徒在法尔斯的居民中仍占绝大多数。[⑤]就是在伊斯兰化较深的河中地区，如撒马尔罕，在10世纪初还有500多名摩尼教徒居住[⑥]，并还有袄教和景教团体，袄教徒Mugh被委以照管“铅制管道”的任务。11世纪时，布哈拉和花剌子模仍有袄教徒存在。[⑦]巴托尔德认为，在蒙古入侵前，伊斯兰教还不是多数突厥人的宗教，它在黑汗（喀喇汗）王朝和塞尔柱王朝境外传播不广。[⑧]

二、伊斯兰—阿拉伯文化的兴盛

在中亚伊斯兰化进程中，中亚的文化也逐步被纳入伊斯兰文化体系，并与阿拉伯文化发生了密切联系。在8—10世纪，中亚伊斯兰文化主要由伊斯兰—阿拉伯文化以及伊斯兰—波斯文化组成。

在阿拔斯王朝前期（750—847），阿拔斯王朝统治者出于宗教传播、社会实践和文化发展的需要，开展了一场声势浩大的百年翻译运动。在这场

---

① *Hudūd al-'Ālam*, p.111.

② 魏良弢：《喀剌汗王朝史稿》，第44页；C. E. Bosworth, *The Ghaznavids*, p.39.

③ 《中亚史》第1卷，第274页；*Hudūd al-'Ālam*, p.120.

④ *Hudūd al-'Ālam*, p.97.

⑤ 西•赛克斯：《阿富汗史》第1卷上册，第279—280页。

⑥ 羽田亨：《西域文化史》，第59页；*Hudūd al-'Ālam*, p.120.

⑦ 巴尔托里德：《中亚简史》，第18页。

⑧ 巴托尔德：《突厥蒙古诸民族史》，见内蒙古大学蒙古史研究室编：《蒙古史研究参考资料》第15辑，1981年，第30页。

运动中，古代希腊、波斯、印度的大量哲学、文学和科学著作被翻译成阿拉伯文。在这样的文化背景下，被阿拉伯人征服了的波斯和中亚等地的许多人，或为猎取高官厚禄，或为投身文化事业，而皈依了伊斯兰教，并很快学会阿拉伯语，积极参与翻译和著述活动，为伊斯兰文化在中亚的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在这些人中，不乏波斯籍的文人学子。他们把翻译古代波斯典籍视作自己显示才华、争宠受封、表达民族情感、追忆往昔荣耀的极好机会。他们成为精通阿拉伯语的学者，为中亚伊斯兰文化的发展做出了杰出的贡献。

9—10 世纪，阿拉伯语仍是中亚的宗教用语和科学研究用语。正如同中古欧洲的拉丁语一样，阿拉伯语是当时伊斯兰世界通用的语言。中亚学者们用阿拉伯文写作是为了使自己的著作在国际上通行。在 9—10 世纪，伊斯兰世界许多用阿拉伯文写作的著名学者，出生于中亚。在当时，不仅中亚本地人努力学习和精通阿拉伯文，而且也有大批文人、学者从伊斯兰世界各地汇集文化发达的中亚地区，因为在萨曼王朝统治地区有着利于科学、文化事业发展的各种条件。

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中亚经济有了长足发展，人民生活也相对安定。萨曼王朝和中亚的其他一些小王朝的出现，乃是阿拉伯帝国分裂的结果。从 9 世纪 20 年代开始，中亚地区出现了摆脱阿拉伯人控制的离心运动，中亚本地王朝纷纷建立起来。各朝君王为了给自己的王朝增添光彩和荣誉，为了唤起中亚当地人的民族情感，就尽量延揽各地的学者、文人及艺术家，兴建图书馆，搜集古代和当代书籍，资助和扶持文化事业的发展。在这一方面，萨曼王朝君王做得尤为出色。

萨曼王朝著名君王伊斯迈伊尔本人就是一个诗人。在他的苦心经营下，首都布哈拉建成为伊斯兰东部世界的经济、文化中心。萨曼王朝不但在布哈拉建起豪华宫殿、清真寺及宗教学校，还建起一座规模很大的图书馆。该图书馆以藏书丰富著称于世。著名的学者和医学家伊本•西那（980—1037，希伯来文拼写 Aven Sīna，拉丁文写成 Avicenna，即阿维森纳）就曾得到萨曼君王的庇护，充分利用这座萨曼皇家图书馆的藏书。他在自传中描述了这座图书馆的藏书情况，还描述了自己利用这些藏书进行学术研究的情况。他写道：

> 我进入一栋有许多房间的建筑物；每一个房间里都垒着一箱一箱的书籍；一个房间里放的是阿拉伯文书籍和诗集，另一个房间里则放着法律方面的书籍；等等。每一个房间里的书籍属于一个学科。我看了一个古代（作家）的书目单，便索要了我所需要的书籍。我见到了那样一些书，其书名对许多人来说都是闻所未闻的。在此以前或以后，我都从未见过这样的藏书。①

因此，当时尼沙不尔人阿卜杜拉·马里克曾经把布哈拉称为“光荣之家，帝国之庙堂，君权之卡巴（天房），当代名人会集之地”②。

在9—10世纪，伊斯兰世界许多最著名的学者出生于中亚。他们用阿拉伯文撰文著书，为伊斯兰—阿拉伯文化的繁荣做出了杰出的贡献。例如，出生于花剌子模的木沙·花拉子密（Musal-Khwarizmi，780—849），既是一个数学家，也是一个地理学家。他的祖先信仰袄教，因此他受到印度、波斯传统的很大影响。他写了一部关于印度运算法的著作。他在书中首次介绍了印度数字并指出其诸多优点，如：10个数码可组成任何数字，尤其是零号可以用来填补多位数中个位、十位或百位等数字的空白，而用其他方法则需在空位填写许多符号，不仅书写不便，运算更是困难。此书于12世纪由英国人阿德拉德译成拉丁文，这个译本保存至今，但阿拉伯文的原书却遗失了。1202年，意大利人利奥那多刊行了这部著作。欧洲人通过花拉子密，才知道了印度数码，故称之为“阿拉伯数字”（*Algorism*）。约840年，花拉子密用阿拉伯文写了《还原与对消的科学》（*Ilm al-jabr wa al-mugabalah*）一书。在书中，花拉子密提出的两种解方程的基本方法——“还原”（移项）和“对消”（合并同类项），长期保留下来。花拉子密也被后人冠以“代数学之父”的称号。《还原与对消的科学》于12世纪被克利摩拿人热拉尔译成拉丁文。直到16世纪，该书一直是欧洲各大学的主要教科书。花拉子密所用的“还原”（*al-jabr*）一词被音译为拉丁文的“*algebra*”，即今日英语、法语等“代数学”一词的由来。在天文学上，花拉子密编成了阿拉伯世界最古的天文表《花拉

①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72页。

② E. G. Browne, *A Literary History of Persia*, Vol.1,Cambridge, 1928, p.365.

子密历表》。该历表经西班牙天文学家麦斯莱麦•麦吉里帖（约卒于1007）校正后，于1126年被英国人阿德拉德译成拉丁文，遂成为东西方各种历表的蓝本之一。花拉子密还是一个地理学家，著有《诸地形胜》一书。他还编译了古希腊地理学家托勒密的《地理志》。①

这个时期出生于中亚的著名学者还有：天文学家阿赫默德•阿勒•费尔干尼，出生于费尔干纳。天文学家阿布马沙尔•加法尔•伊本•穆罕默德•巴里希，出生于巴尔黑。巴里希起初从事圣训的收集，中年后在巴格达研究数学，最后才研究天文学，有天文学方面的著作约40种。他以近百岁的高龄于886年去世。忽毡人阿布勒•马合木是10世纪后半期的天文学家和数学家，曾发明可以测定星球位置的天文仪器。这种仪器后来为15世纪帖木儿后王兀鲁伯所沿用。出生于费尔干纳的天文学家艾卜•阿拔斯•艾哈麦德•拔汗尼（欧洲人称他为Arfraganus），在861年受哈里发穆台瓦基勒的委派，在埃及弗斯塔德制作了一个水位计。他的主要著作《天文学入门》(*al-Mudkhil ilā'Ilm Ha'yat al-Aflāk*)，于1135年由塞维勒的约翰和克利摩拿的热拉尔合译成拉丁文，后又被译成希伯来文。出生于花剌子模“郊区”(*Bīrūn*)的艾卜•赖哈尼•穆罕默德•比鲁尼（al-Binūni，973—1050），主要活动在伽兹尼地区（阿富汗东部）。他是一位波斯血统的阿拉伯语著作家，还掌握了波斯语、突厥语、梵语、希伯来语和叙利亚语。1030年，他曾为他的保护人、伽兹尼王朝素丹马斯乌德写了一个总结整个天文学成果的报告《马斯乌德天文学和占星学原理》(*al-Qānūn al-Mas'ūdi fi al-Chay'ah w-al-Nujūn*)。同年，他编写了《占星学入门解答》(*al-Tafhīm lī Awā'il Sinā'at al-Tanjīm*)。他的重要著作还有《古代遗迹》(*al-Āthār al-Bāqiyah 'an al-Qurūn al-Khāliyah*，该书由Sachau英译，1879年出版于伦敦)，这部书主要是讨论古代各国的历法和纪元。在上述这些著作中，比鲁尼讨论了地球以地轴为轴心而自转的理论，并对地球的经度和纬度做出精密的测定。他还在一部著作中第一次在中国境外提到茶叶（此书至今尚未刊布）。②比鲁尼代表了伊斯兰东部世界天文学方面的最高成就。

哲学家阿布•纳斯尔•穆罕默德•法拉比（Abu Nasr Muhammad al-

---

① *EI*², Vol.2, Leiden,1983,“Djughrāfiyā”条；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441、446—447页；纳忠等：《传承与交融：阿拉伯文化》，浙江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80—282、316—317页。

②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443—444页。

Farabi, 约 871—950）是一个突厥人，出生于锡尔河流域的法拉布，曾在巴格达受教于一位基督徒医生和一位基督徒翻译家。他一生的大部分时间是在呼罗珊、巴格达、阿勒颇（布叶朝赛义夫•道莱的宫廷）等地度过的，死于大马士革。他作过几篇论文，评论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力图把希腊哲学与伊斯兰教相调和。他还编写过关于心理学、政治学和形而上学的各种论文和著作，其中最著名的有《哲理的宝石》（*Rīsālat Fusūs al-Hikam*）、《优越城居民意见书》（*Risālah fi Ārā' Ahl al-Madīnah al-Fādilah*）和《政治经济学》（*al-Siyāsat al-Madanīyah*）。法拉比还是阿拉伯音乐史上最伟大的理论家和琵琶演奏家。他写过三本乐理方面的著作，其中最重要的是《音乐大全》（*Kitāb al-Mūsiqi al-Kabir*）。法拉比的许多著述很早就被译成了拉丁文，在欧洲享有盛誉，欧洲人称他为 Alpharabius。①

萨曼王朝时期最著名的伊斯兰学者是伊本•西那。他出生于布哈拉附近的阿夫申村，最初的名字是艾卜•阿里•侯赛因。其父叫阿卜杜拉，是一个易司马仪派的信徒，是萨曼王朝的官吏。伊本•西那从小就受易司马仪派的影响而同情下层人民。他受过当时最广泛的教育，是一个百科全书式的学者。早在 18 岁时，他就是一个医术高明的医生了。他由于为萨曼王朝艾米尔努赫二世治好了病，从而得到后者保护，被允许利用萨曼王朝藏书甚丰的国家图书馆来做学问。这位伊斯兰教的波斯学者，具有非凡的理解力和记忆力。他在该图书馆里博览群书，潜心研究近三年，使自己成为当时知识最渊博的学者。999 年 10 月，喀喇汗王朝军队攻入布哈拉，伊本•西那被迫流亡到伊朗的哈马丹，在那里做官，并死于该地。他在 21 岁时，就开始著述活动，把当时的知识加以系统化和发展。他的著作大部分是用阿拉伯文写的，一部分用波斯文写成。据说，他一共写了 99 部书，内容涉及哲学、医学、几何学、天文学、教义学、语言学和艺术。他的科学论著中最重要的有两部书，即《治疗论》（*Kitāb al-Shifā'*）和《医典》（*al-Qānūn fi al-Tibb*）。《治疗论》是一部哲学百科全书，其基本内容是亚里士多德哲学的传统，加上新柏拉图派的影响和伊斯兰教的教义学。②《医典》是一部希腊和阿拉伯医学集大成之作。伊本•西那很好地继承了古希腊医学家希波克拉特和盖隆的成就。

---

①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 435—437 页。

② 伊本•西那：《治疗论》第 6 卷《论灵魂》，北京大学哲学系译，商务印书馆 1963 年版。

全书共分五卷，约 100 万字。第一、二卷论述医学原理，第三、四卷介绍治疗方法，第五卷讨论药物。这部巨著分析了面部麻痹和胸腔神经分支，第一次确认了结核病的传染性，第一次发现并鉴别了脑膜炎，鉴别了肺炎和胸膜炎、脑外伤和脑内部疾患造成的麻痹症，并提出了诸多疾病的治疗方法。他还发现了流水和土壤为传染病之源。在书中，他还详细介绍了 760 种药物的性能。这部代表当时医学最高成就的巨著，一问世就被伊斯兰世界、欧洲的医学界推崇备至。早在 12 世纪时，克利摩拿的热拉尔就把《医典》节译成拉丁语（书名 *Canon*）。该书第一部拉丁文全译本于 1473 年在米兰出版，在其后的 30 年内再版了 15 次，并出了一版希伯来文本。1593 年，《医典》的阿拉伯文原本在罗马出版，此书成为出版得最早的阿拉伯文献之一。在 12 世纪到 17 世纪中叶的 500 多年中，这部书一直是全欧医生们的教科书和行医的指导。例如，意大利的萨勒诺大学、法国的蒙贝里埃大学和德国的莱比锡大学，均把该书作为医学院学生的基本教材。伊本•西那还是一位杰出的哲学家，继承了伊斯兰哲学法家拉比的事业，深入研究了希腊哲学，并把它与伊斯兰教相结合，用清楚、流畅的文字加以阐述，推动了希腊哲学的普及和中古伊斯兰哲学的发展。他最著名的哲学著作是《哲学和自然科学论文集》。[①]

三、伊斯兰—波斯文化的兴盛

在阿拔斯王朝初期，由于哈里发的热心倡导，大量的波斯古籍纷纷被翻译成阿拉伯文。波斯古籍的翻译，为波斯文化的伊斯兰化创造了条件，也为 9—10 世纪伊斯兰东部世界的伊斯兰—波斯文化的兴盛打下了基础。而且，波斯文化的伊斯兰化，也对阿拉伯文化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从 8 世纪后期开始，大批的波斯古籍被译成阿拉伯文。其中著名的有《波斯列王记》、《波斯诸王史》、《阿因纳迈》、《王冠》、《乌兹达克》、《卡里莱和迪木乃》、《希扎尔•埃夫萨乃》（即《千篇故事》）、《布斯法斯》、《神话与游记》、《熊和狐狸》、《阿尔达希尔的施政》、《国王的批文》、《鲁斯托姆和

① 纳忠等：《传承与交融：阿拉伯文化》，第 277、288—289 页；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 431—432、437 页。

伊斯凡迪亚尔》、《巴赫拉姆•舒斯》以及大量的波斯谚语、格言、警句等。[①]

波斯文化对阿拉伯文化的影响是全面且深刻的。政治上，阿拉伯人仿效波斯人的统治方式，设立大臣、宰相职位，采取波斯萨珊王朝的管理体制。宗教方面，波斯人虽然大多改奉了伊斯兰教，但他们原来信奉的祆教、摩尼教、马兹达克教的影响根深蒂固，以致给伊斯兰教染上了波斯古教的色彩。在学术上，由于波斯人有很高的文化修养和擅长记载与著述的传统，在他们皈依伊斯兰教并掌握了阿拉伯语之后，很快就成为各学术领域的权威。在文学方面，很多波斯学者兼通波斯文和阿拉伯文，用两种语言写诗著文。他们在用阿拉伯文写作时，其思维与文笔也往往带有明显的波斯印记。

阿拔斯王朝建立后，大批波斯人涌到巴格达担任各种职务，他们充斥于宫廷、贵族及富贾之家，带去了波斯习俗，带去了波斯的欢歌盛宴之生活方式，给阿拉伯社会生活以深刻的影响。更有很多阿拉伯人从阿拉伯半岛移居波斯，从波斯人那儿学会了奢侈放荡，学会了过豪华的享乐生活。在阿拉伯帝国建立以前，阿拉伯人只熟悉游牧生活及其相关事物，只有表达游牧生活方式的语词，而有关政府制度、行政机构、享乐生活等方面的词语，大都是从被征服民族那里学来的，其中以波斯语汇最能满足阿拉伯人的需要。波斯语是阿拉伯人吸收外来语和扩充词义的重要来源。阿拉伯语中有数以百计的波斯字词，如绸缎、珊瑚、宝石、水晶、水银、天平、医院、账簿、糕点、糖果、丁香、百合花、龙涎香、檀香、花园等。

此外，波斯音乐对阿拉伯音乐也有很大影响。在正统哈里发奥马尔时代（634—644），阿拉伯人的歌曲还只不过是骑在骆驼上哼吟的“赶驼调”。后来，阿拉伯人学习了波斯歌曲和弹唱，阿拉伯音乐才逐渐丰富起来。

在波斯文化对阿拉伯人造成深刻影响之同时，伊斯兰教也给波斯文化注入了全新的内容，波斯人创造出灿烂的伊斯兰—波斯文化。而伊斯兰—波斯文化的兴盛，又是与新波斯语的产生有密切的关系。

在阿拉伯征服时代（8 世纪中叶以前），中亚地区大致分成三个语言和文化区域：（1）位于锡尔河下游和咸海附近的花剌子模地区，使用的官方文字语言和口语是花剌子模语，这是一种当地的土著语言。（2）广义的粟

① 纳忠等：《传承与交融：阿拉伯文化》，第 177—180 页。

特地区，包括撒马尔罕、布哈拉、赭时（石国）、拔汗那，使用粟特语，其文化带有鲜明的东方商业贸易特色。（3）巴克特利亚地区，包括石汗那（Chaghāniyān，阿姆河支流苏尔汉河上游之迭脑附近）、现代塔吉克斯坦的大部和阿富汗北部，7—8世纪时使用一种用希腊字母拼写的、改良的库山—巴克特利亚语（*Kushan-Bactrian*），其文化具备佛教文化特征，该地区直到10世纪末尚未完全伊斯兰化。①

随着中亚本地伊斯兰王朝塔赫尔王朝的建立和萨曼王朝的崛起，河中地区各民族在经济、政治和文化上出现相互融合的趋势。这种趋势的历史结果之一就是达里语（*Darī*）的形成。达里语是一种不受阿拉伯语词汇影响的简式新波斯语（加富罗夫认为，这种语言属公共塔吉克语，是塔吉克民族形成的标志之一），是以粟特、吐火罗斯坦和呼罗珊毗邻地区某一种方言为基础发展起来的，吸收了东伊朗诸方言的特征。实际上，达里语是东伊朗诸方言和语言的发展，它摒弃了中古波斯语（所谓*Pahlavi*语）书写困难的缺点。除此而外，在这个时期还产生了另一种称为法尔西语（*Fārsī*）的新波斯语。②它是一种大量融汇了阿拉伯语词汇的语言，比达里语华丽，工于修饰。在10世纪，河中地区主要流行达里语；萨曼王朝灭亡后，法尔西语才逐渐取代达里语而流行起来。

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达里语基本上被采用作国语，在同宗教无关的官方往来公文中，开始通用达里语；在宫廷生活中，也主要使用达里语。在阿合马德统治时期（907—914），萨曼王朝艾米尔一度在公告和法令中用阿拉伯文取代波斯文（达里语）。但此举并不持久，若干年后即被废除。③达里语受到萨曼王朝诸艾米尔的提倡。例如，努赫一世在950年下令，将辛巴德（Sīndbād）的一本著作从中古波斯的巴列维文（*Pahlavi*）译成达里文。传统的巴列维文仅有极少数人仍在使用。粟特语成为一种死文字，仅在乡村有部分农民使用着。阿拉伯语则用于祈祷和布道，大多数宗教、法律、哲学和科学著作，也是用阿拉伯文写成。官方记录和档案也用阿拉伯文书写。④

① *CHI*,Vol.4, pp.146-148.

②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76页；*IICA* Chap, XXII, pp.71-72。

③ *CHI*, Vol.4,p.145.

④ *IICA*, Chap.XXII, pp.70-72;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82页。

萨曼王朝建立伊始，许多文人、学者就从四面八方汇集到布哈拉，用阿拉伯文或新波斯文写作。由于萨曼王朝艾米尔们的提倡，使用新波斯语创作或写作的人越来越多。许多早期的阿拉伯诗歌、散文（如 Ibn al-Rūmī 和 Farazdak）被译成波斯文，许多波斯人所写的阿拉伯文著作也被译成波斯文。例如，352（962）年，萨曼王朝宰相巴拉米受艾米尔曼苏尔一世之命，将波斯历史学家塔巴里（即前文陀跋里）（839—923）的《年代记》（又译《历代先知与帝王》）中有关波斯和中亚部分译成新波斯文，还把塔巴里的《古兰经注》译成新波斯文。[①]

河中地区的波斯人即使用阿拉伯文赋诗作文，他们的作品中也充满着“波斯观念”。因为他们都是高度都市化的人，不是阿拉伯游牧民，他们从小受波斯文明的熏陶。他们的作品主要由阿布•曼苏尔•塔阿里比（Abū Mansūr al-Tha'ālibī，卒于 429[1038] 年）收集在《亚梯马特•达黑尔》（*Yatīmat al-Dahr*）中。[②]

伊斯兰—波斯文化的兴盛是从新波斯文学的兴起开始的，新波斯文学的兴起又是从诗歌发端的。流传至今的、最早的新波斯文诗歌是 9 世纪中叶的作品。《锡斯坦史》（*Tārīkh-i Sīstan*，著于 11 世纪）摘引了锡斯坦人用波斯文写成的最早的诗歌，其中最早的一首是萨法尔王朝艾米尔雅库布的秘书穆罕默德•本•法西夫（Muhammad b. Vasīf）所作。法西夫的两个同胞也仿效他，写出新波斯文诗作。此后，这类诗作的体例和主题渐成定规，为诗人们所仿效。在 10 世纪，在呼罗珊和河中地区，又形成了有一定体例的波斯散文。现存最早的波斯散文断代为 10 世纪中叶。从 10 世纪后期开始，用新波斯文进行文学创作的活动逐渐由萨曼王朝统治区域向伊朗地区（如古尔甘、赖伊）扩散。[③]

据学者研究，新波斯文学的出现，主要与口头语言达里语成为河中地区大众的共同语言密切相关。新波斯文学的兴盛过程，至少持续了两个世纪（9 世纪中叶至 11 世纪中叶）。在此过程中，达里语逐渐发展成书面语，其应用领域也从大众诗歌扩及风格严谨的纯文学诗歌中，并进而扩展到科学和行

① *HCA*, Chap. XXII, p.71; 纳忠等：《传承与交融：阿拉伯文化》，第 249 页。

② *CHI*, Vol.4, pp.590-591.

③ *CHI*, Vol.4, pp.595-596, 606-607.

政管理中。[1]新波斯文学的奠基人是鲁达基。他全名叫阿布•阿布杜拉•加法尔•伊本•穆罕默德•鲁达基（Abu Abdullāh Jafar ibn Mohammed Rūdaqi），出生于鲁达克村（一说在今塔吉克斯坦品治肯特地区，一说在撒马尔罕附近）一户并不富足的农民家庭。鲁达基自幼聪敏、好学，8岁就已谙熟《古兰经》，并开始写诗。他还跟随著名音乐家阿布尔阿巴克•巴赫契耶学习弹琴，善于歌唱，以“民间歌手”和“诗琴能手”之名闻于远近。因此，他被萨曼王朝国王纳斯尔二世延揽入宫，成为宫廷诗人，备受器重。他因写诗、诵诗而受到国王的褒奖，文官武将、仕宦显贵也仿效国王赏赐他许多金银。鲁达基与宰相巴尔拉米过从甚密。他在宫中过着优裕的生活，写出了许多民间流行的两行诗和四行诗，创造出新的诗歌传统。他热心教导青年一代用达里语作诗，并培养出一批达里语诗人。他一生写了130多万行两行诗和四行诗，但仅有约2000行诗句留传下来。萨曼王朝宰相巴尔拉米曾给鲁达基以高度评价：“在诗歌的领域里面，鲁达基在他同时代人当中是首屈一指的，无论在阿拉伯人当中，还是在波斯人当中，都找不到一个能和他媲美的人。”[2]他被誉为“波斯诗歌之父”，塔吉克古典文学的始祖。937年，由于鲁达基所跟从的盖尔麦兑派（易司马仪派中的一支）在宫廷中失势，宰相巴尔拉米被革职，鲁达基也受到牵连而被逐出宫中，回到故乡鲁达克村，度过几年“拄杖荷袋，行乞为生”的生活，最终于941年病逝于故乡。[3]

另一位著名的中亚诗人是达其基（?—977），其出生地不明。有的说他生于撒马尔罕或布哈拉，也有人说他生于呼罗珊。起初，他在萨曼王朝所属石汗那地区的总督手下服务，后来被延请到萨曼王朝宫廷。达其基是一位杰出的抒情诗人。他倾向于古波斯的传统宗教——袄教。为了发扬波斯民族反抗外族统治与压迫的历史传统，他尽力到古波斯巴列维文史料、阿拉伯文史料以及民间传说中去收集古代波斯人同土兰人做斗争的故事，收集列王的传说和英雄事迹。萨曼王努赫二世委托他将这些材料写成诗歌。他写了上述内容的诗作上千首，但没有完成任务就于977年被自己的奴隶刺杀，这位奴隶

---

① *CHI*, Vol.4, p.606.

② 转引自戈宝权：《塔吉克古典文学的始祖鲁达基》，《文学研究》1958年第4期，第78—83页。

③ 王家瑛：《波斯古典诗歌奠基人鲁达基》，《中亚学刊》第一辑，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50—179页；乌拉乐：《简论鲁达基及其爱情诗》，见陶德臻等编选：《伊朗文学论集》，江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24—132页。

很可能是受伊斯兰教上层的指令而行事的。达其基所开创的中古波斯史诗传统，后来由波斯诗人费多西所继承。费多西写成了著名的波斯史诗《列王纪》。据巴托尔德研究，此史诗写于萨曼王朝时代，出版于喀喇汗王朝时期。[①]

四、阿拉伯—伊斯兰舆地学与历史学

哈佛大学伊朗史教授 R. N. 费赖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发表的一篇《有关伊斯兰化前中亚史的伊斯兰史料》的文章中，列举了三种研究中亚史价值最大的伊斯兰史料，即地理书、城市史（地方志）、编年史。费赖中肯地指出："伊斯兰诸地理家们的著作是有关伊斯兰化以前中亚的资料宝藏，迄今没有做应有的利用。"[②] 的确，阿拉伯—伊斯兰地理文献既包括地理资料本身，又包括许多历史资料，有如许多伊斯兰史学著作也包括地理篇章一样。许多地理学家同时也是历史学家（如雅库比、巴里希、马斯欧迪）。阿拉伯—伊斯兰地理文献是人们研究中古时期中亚、西亚、北非、印度和西班牙的历史以及该时期中西文化交流史不可或缺的资料。

（一）阿拉伯—伊斯兰舆地学的学术源泉

来自希腊语的"地理学"（djughrāfiyā，或 djaghrāfiyā，djighrāfiyā）一词，被许多学者认为是黎巴嫩南部提尔城（Tyre, 即古代的推罗城）地理学家马里诺斯（Marinos，约 70—130）和希腊地理学家克劳丢斯・托勒密（约 90—168 年）所写著作的标题，阿拉伯人把它译作"大地的形象"（Surat al-ard），有些阿拉伯地理学家便以此作为自己著作的标题。著名伊斯兰地理学家马斯欧迪把该词解释为"大地的区划"（Kat al-ard），并在其《雅致的信札》（*Rasa'il Ikhwan al-safa'*）中第一次以"世界与各地图绘"使用了 djughrāfiyā

---

①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 89 页。

② J. Harmatta, *Prolegomena to the Sources on the History of Pre-Islamic Central Asia*, Budapest, 1979, pp.221-229. R. N. 费赖本人曾译注纳尔沙喜的《布拉哈史》（Narshakhī, *The History of Bukhara*, Cambridge, Mass., U.S.A.,1954），有中译本，见贵州师范大学编：《中亚史丛刊》第五辑，1987 年。

一词。在伊斯兰世界，该词有时指自然地理学，有时被当作“经纬度学”或“诸城定点学（比鲁尼就持此说）。①只有到了相对近代的时期（14世纪以后），该词才与地理科学概念等同起来。约从11世纪开始，出现了专以mu‘djam命名的地理学辞典著作。例如，巴克瑞（al-Bakri）就以mu‘djam之名写了一部力图给诗歌中的地理学名词注音及诠释的著作，雅库特也从1212年至死写了《地理辞典》一书。②

阿拉伯地理学从8世纪中叶，阿拔斯王朝哈里发曼苏尔时期（753—775）开始发展起来。9世纪初，出现了一批地理学著述。如伊本•卡尔比（Ibn al-Kalbi，卒于约820年）写了不下10部地理学方面的书，其中有《诸国志》（*Kitāb al-Buldān*）以及《小诸国志》（*Kitāb al-Buldān al-Saghir*）。可惜，这些著作均无传世。③这个时期地理著述主要分为描述地理学和自然地理两大类，它们有两个主要特色。一是大量吸收各种途径得来的材料，如旅行者、朝觐者的行纪，政府邮驿、税收部门的图籍档案、钱谷簿书，地方邮驿长官的札记报告，从商人、旅行者那儿探听来的有关山川形胜、路线行程方面的实际知识。这些著述除了分气候带（*Kishwars*）记述行程、道里之外，还收录疆域、山川、城邑、关隘、要塞、人口、物产、税收、风土、民俗等资料。这样，就使许多地理著述具有鲜明的描述地理学的特征，并赋予阿拉伯古典地理学以特殊的风格。阿拉伯的描述地理学作品以其内容之丰富、材料之繁复而令人赞叹不已。第二个特色是这个时期阿拉伯—伊斯兰地理文献受到希腊、伊朗、印度的地理学、天文学极大影响。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希腊。

希腊影响实际上支配了整个阿拉伯地理学的基调。在阿拉伯精确地理学、自然地理学、人文地理学、生物地理学中，占绝对统治地位的是希腊传统。希腊影响非常持久，一直晚至19世纪仍构成阿拉伯地理学的基调。马里诺斯《地理志》以及该作者所绘世界地图曾被马斯欧迪所参考；托勒密的

---

① *EI* [2],Vol.2,“Djughrāfiyā”条（以下简称*EI* [2],1983）。按，《伊斯兰百科全书》第1版，第9卷，J.H.Kramers撰“Djughrāfiyā”条（Leiden,Rep.,1987，该条目以下简称*EI* [1],1987）称，早期阿拉伯地理学者把该词解释成为“大地的区划”（*kat`al-ard*）；该词第一次用作地理科学（*ilm al-djughrāfiyā*）是在马斯欧迪的《雅致的信札》中，在此书中该词被解释成“大地的形象”。两说孰是孰非，未敢断言，姑从第二版之说。

② *EI* [1],1987. 雅库特：《地理辞典》阿拉伯文本由F. 乌斯坦菲尔德刊布，6卷，莱比锡，1866—1873年。

③ *EI* [1],1987.

《地理志》被多次从拉丁文或叙利亚文译成阿拉伯文，流传下来的有木沙•花拉子密所译的改编本。这个改编本糅合了阿拉伯人所获当时的资料和知识。伊本•胡尔达兹比赫自称曾查阅并翻译了托勒密的著作，马斯欧迪也曾参考托勒密的著作和世界地图。托勒密的《天文大全》（在阿语中译为《至大论》[*Almadjisti*]）、《恒星初现》（译名 *Kitāb al-Anwa'*）等也译成阿拉伯文。亚里士多德的《气象学》（译名 *al-Ātār al-'ulwiyya*）、《形而上学》（*Māba'd al-Tabi'a*）也被译成阿拉伯文。[①]必须指出的是，即使在9—10世纪希腊影响盛行时，阿拉伯地理学者就发现希腊名家的理论与该时期伊斯兰商人、水手的实践观察有矛盾；当阿拉伯地理学家力图把自己所获得的当代新资料信息结合到托勒密构架体系中并试图以希腊论据证实之时，就发生了困难。其结果是在地理学文献和制图学中发生混乱和经常性的讹传。如伊德理西（al-Idrisi，1154 年写成《诸国风土志》[*Kitāb Nuzhat al-Mushtāk fi'khtirak al-āfāk*]，又名《*Roger* 之书》）的地理著作中就有这样的情形。[②]

印度的天文学比地理学在更大的程度上影响了阿拉伯地理学的发展。771 年，一位印度学者把天文学著作《苏利雅•西旦多》（*Sūrya Siddhānta*）带到巴格达，在那里由穆罕默德•伊本•伊卜拉欣•法扎里（Muhammad ibn Ibrāhim al-Fazarī）译成阿拉伯文。[③]阿拉伯学者从印度人那里学到了天转实际是由于地转，大地水陆各占一半，大地有如龟背、四周被水包绕，大地犹如穹窿、印度的乌伽因城（Ujjayini，或 Ujjain，阿拉伯人拼为 Uzayn，通常还被讹为 Arin）为其穹顶[④]，大地的标准子午线始自乌伽因等观念。但在 11 世纪时，伊斯兰地理学家比鲁尼在 1030 年写成的《印度志》（*Ta'rikh al-Hind*）中就指出了乌伽因城为子午线起始的观念之错误。在后来的阿拉伯地理学

---

① *EI*^{2}, 1983. 另参见 W. C. 丹皮尔：《科学史，及其与哲学和宗教的关系》上册，商务印书馆 1994 年版，第 93—94 页。

② D. M. Dunlop, *Arab Civilization to A.D.1500*, London, 1985（以下称 *Dunlop*），pp.151-154。另参见 *EI*^{2}, 1983。《诸国风土志》中文节译，见费瑯编:《阿拉伯波斯突厥人东方文献辑注》，耿昇、穆根来译，中华书局 1989 年版，第 191—216 页。

③ 参见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第 1 卷，科学出版社 1975 年版，第 481—482 页。

④ 关于“大地的穹顶”（*kubbat al-ard*），阿拉伯地理学、百科全书式学者伊本•鲁斯塔（Ibn Rusta）于 903 年对这个概念做了明确解释。“大地的穹顶”、“世界之巅”的概念很可能与古代闪米特人（巴比伦人）的“大地之山脊”的概念有关系，也许还与希腊人的“大地之脐心”概念有联系。参见 *Dunlop*, pp.154-155。乌伽因大约位于北纬 24°0′。

著作中，“大地的穹顶”理论就不再出现了。著名旅行家伊本•白图泰（Ibn Battūta，1304—1377）在访问了乌伽因城后，既未谈及早期的阿拉伯学者对此城的记述，也没有纠正他们的误解。[①]

从9世纪末开始，来自伊朗的影响大大增加。不过，伊朗影响主要在区域地理学、描述地理学和制图法等方面显示出来。伊朗对阿拉伯地理学影响最大的是7个气候带（*Kishwars*，即 *Haft Ikim*）学说。此外，伊朗地理学和航海专有名词也被阿拉伯人大量借鉴使用，例如“港口”（*bandar*）、“船长”（*nākhudā*）、“航海指南”（*rahmāni*）、“罗盘方位”（*khann*）、“极点”（*kutb al-djāh*）等。[②]在10世纪阿拉伯制图学中，伊朗的某些传说仍占显著位置。例如，大地的形状被比作一只巨鸟，中国是它的头，印度是它的右翅，可萨是它的左翅，麦加、汉志、叙利亚、伊拉克和埃及是它的胸腹，北非是它的尾巴。[③]这种传说甚至构成了9—11世纪阿拉伯地理学巴里黑学派的基础。

（二）阿拉伯—伊斯兰舆地学的流派及其贡献

从9世纪开始，阿拉伯地理著述的写作体例渐成定规，即按区域划分、以道路里程为脉络来编辑人文地理资料和其他相关资料。许多地理著述均用《道里邦国志》、《诸国志》（*Kitāb al-Buldān*）为标题，相互沿用不变。9—10世纪，阿拉伯地理学得到极大发展，并具备鲜明特色。学术界把这个时期称为阿拉伯地理学的古典时期，并根据这一时期的地理学文献的特征区分为两个派别。

一派作品论述的对象是整个世界，但论述阿拔斯帝国更为详尽，力图把一般伊斯兰文献不记述的所有世俗知识都记载下来，因此又被称作“当代世俗地理文献”。该派袭用波斯地理学划分区域（气候）带的体裁，分区域或按通向东西南北四方的道路安排材料、铺叙事实。由于该派地理学家大多云集于伊拉克的巴格达等地，故学术界称此派为“伊拉克派”。该派代表人物

---

① 参见马金鹏汉译本，宁夏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

② *EI*², 1983.

③ 伊本•法齐赫：《诸国志》（*Kitab Akhbar al-Buldān*），*BGA*, v, pp.3-4。引自张广达：《道里邦国志•序》。参见费瑯编：《阿拉伯波斯突厥人东方文献辑注》，第72页。

有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雅古比（al-Yakūbi, 卒于 897 年）、古达玛、伊本•鲁斯塔、伊本•法齐赫•哈马丹尼（Ibn al-Fakih al-Hamadhānī, 约在 902 年写成地理著作。雅库特认为，法齐赫在所有 12 世纪以前伊斯兰地理学家中是成就最大的）、马斯欧迪（一生著述甚丰，已知的著作超过 20 部，代表作有《黄金草原与珠玑宝藏》、《箴规篇》等）。该学派成员尚可分成两类：一类作者把资料按四个方位（东、西、南、北）编排，把伊拉克看成是世界中心，而巴格达又是伊拉克的中心。此类作者有胡尔达兹比赫、雅古比、马斯欧迪等。另一类作者则根据不同地区（*Iklīm*）来编排资料，并特别注重麦加，把它作为中心。这类作者有古达玛、伊本•鲁斯塔和伊本•法齐赫。

另一派的叙述一般局限于“伊斯兰国度”（*Bilād al-Islām*），对于边缘地带之外的非伊斯兰地区很少涉及，以《古兰经》中的说法，或者“圣训”为依据，把世界的中心置于阿拉伯半岛上的麦加，把每一个伊斯兰省区都描写成一个单独的“地带”（*Iklīm*）。代表人物有伊斯塔赫里（著有《诸国之路》，有莱顿藏抄本，编号 ar.1702；君士坦丁堡抄本，编号 A.S2971）、伊本•豪卡勒（于 977 年写成《诸地形胜》，有君士坦丁堡两份抄本，编号 B.S.3346，A.S.2934）及穆卡达西（著有《诸国知识的最好分类》）。由于他们都追随阿拉伯地理学大家阿布•宰德•巴里希，故被称为“巴里黑派”。[①] 该派赋予阿拉伯古典地理学以正统的伊斯兰色彩。伊斯塔赫里、伊本•豪卡勒和穆卡达西还第一次把国家概念作为地理学术语提了出来，并划定了世界上几个主要王国的边界。

在伊斯兰东部世界，从 10 世纪开始，波斯语逐渐取代阿拉伯语，出现了几部地理著作，如萨曼王朝宰相扎伊哈尼的《道里与诸国志》、护时犍佚名作者的《世界境域志》。扎伊哈尼书已失传，但影响后来的地理著作甚大。至于《世界境域志》，据研究，该书吸收综合了以往阿拉伯地理学家（伊本•胡尔达兹比赫、巴里希、伊本•鲁斯塔、伊斯塔赫里、扎伊哈尼等人）的成果。该书比流传下来的阿拉伯地理著作更为详细地谈到了突厥人的领地，以及许多突厥部族的情况，并泛泛地谈到中非的非伊斯兰地区。书中关于河中、呼罗珊地区的一些记载，不但反映了萨曼王朝的政治、经济、宗教等情

① *EI* ^{2}, 1983. 关于古典时期伊拉克学派和巴里黑学派的贡献，张广达师有更详尽论述，见《道里邦国志•序》。

况，而且涉及了该王朝与相邻地区（如中国新疆）突厥人的关系。[①]

古典时期阿拉伯—伊斯兰地理文献发展的一个重要方面是航海文献和行纪的出现。这类文献大大丰富了阿拉伯区域地理学和描述地理学的知识。这类文献的作者不是地理学家而主要是水手、商人和旅行者。这类文献显示出与受到希腊、印度影响的地理学理论知识相背离的趋势。这种趋势也是阿拉伯地理学家和旅行家所面临的基本问题，即理论和实践观察不相吻合。这种理论与实践之间的矛盾决定了后一个时期阿拉伯地理学发展的方向。

随着巴格达成为阿拔斯王朝首都以及巴士拉港（Basra）和尸罗夫港（Siraf）的发展，阿拉伯航海家和商人的活动扩展到东方的中国和非洲东海岸的苏法拉（Sofala）。他们对波斯湾至中国海的每一段航道都非常熟悉，并把这广阔的海域分成 7 个海，给每片海域标上名称。他们从亚丁（Aden）扬帆出海，远航至东非南部的苏法拉，在红海、地中海、黑海和里海上自由航行，并在一些内河（如尼罗河、印度河）上航行。他们活动的成果之一就是给人们留下一批根据他们所见所闻写成的文献。这些文献一方面扩展了当时及以后的伊斯兰地理学家的地理知识[②]；另一方面，这些文献起初虽然有传说、神话色彩，但它们给今人留下了关于这个时期东南亚、中国、东非地区许多方面的翔实丰富的记述。

这个时期最早的行纪大概是塔米姆•本•巴赫尔•穆陶维伊（Tamim b. Bahr al-Muttawwi'i）所写的。塔米姆是哈里发王朝应募戍边的士兵，在 760—800 年间的某个时期负有某种使命到过突厥语族的九姓古斯（回鹘）的汗廷。他提供了阿拉伯世界最早记录下来的中亚陆路行程，以及中亚突厥各部情况的许多细节，如九姓古斯及其信仰异教，九姓古斯的都城，突厥诸部的地理分布。遗憾的是，此行纪并未留传下来。但伊本•法齐赫的《诸国志》和雅库特的《地理辞典》采录了塔米姆行纪的有关内容。V. 米诺尔斯基从上

---

① *Hudūd al-'Ālam*, Trs. by V.Minorsky, London, 1970. 参见王治来：《10 世纪波斯文古地理书——〈世界境域志〉》，《新疆社会科学》1983 年第 4 期；《世界境域志》，王治来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0 年版。

② 例如，比鲁尼根据 9 世纪在地中海中发现来自印度洋的木船之船板，认为印度洋可通过尼罗河源的南部之狭窄通道而与大西洋相连。马斯欧迪记载了他所知的几位船长的名字和几位印度洋的专业水手的名字（*Murudj*, i, pp.233-234）。穆卡达西在讨论印度洋的形状时，也提到一位职业商业水手的名字。参见 *EI* ^{2},1983, p.583。

述两书中辑录了塔米姆行纪（1948），并做了详细考释，认为塔米姆出访的九姓古斯是漠北回鹘。[①]

留传至今最早的阿拉伯游记作品是商人苏莱曼（Sulaymān）所撰的《中国印度见闻录》（*Akhbār al-Sīn wa'l-Hind*，成书于 237［851—852］年）。本书是根据曾旅居中国的阿拉伯商人和旅行者的亲身见闻记录而写成，是阿拉伯作家关于中国的最早著作之一。法国学者 J. 索瓦热（Jean Sauvaget）认为，该著述由于观察的丰富、精确、真实与程式化，因此在所有阿拉伯人论述印度及远东的作品中，只有比鲁尼的《印度志》才能超过它。[②]

这个时期另一位有趣的作者是 *Rāmhurmuz* 的船长布祖尔·本·沙林雅尔（Buzurg b. Shahriyār，912—1009），他约在953年写了一本《印度故事》（*Kitab Adja'ib al-Hind*）的书。该书是一本航海故事集，收集了一些非常奇妙可笑的故事，这些故事讲的是几个水手在东印度诸岛屿和印度洋其他地方冒险的经历。这些故事显然是面向普通读者的，虽然它们多数怪诞奇异，但是不能把它们完全视为虚构而忽略了其对于阿拉伯地理学和探险活动的意义。看来，在那个时期，阿拉伯世界对精彩、令人发笑的传奇故事需求量很大。

这个时期还有另外一部著名的行纪，即《米撒儿行纪》。米撒儿是大食诗人，在萨曼王朝艾米尔纳斯尔时，作为后者的使者从布哈拉（不花剌）出发东行中国，求聘中国国王之公主为王子妃。米撒儿东行后，撰下行纪。该行纪原文似佚，仅在可疾云尼书和雅库特书中有采录。1842 年，德国学者 F. 乌斯坦菲尔德将上两书所辑之文转译为德文；1845 年，斯考娄兹又刊行一部阿拉伯文本，并附拉丁文译文；1866 年，英国学者亨利·玉尔又从此拉丁文本中节译行纪之文，载入其《契丹行程记》一书中。该行纪对中亚布哈拉至中国西北旅程路线，沿途部族、宗教、风土等情况，有许多记述，可补中国正史记载之不足（汉文史籍对萨曼王朝只字未提）。不过，由于行纪所记的中国都城 Sandabil 究竟勘同何地，学界众说纷纭，因而使用该行纪记述难

---

① V.Minorsky, Tamim ibn Bahr's Journey to the Uyghurs, *BSOAS*,Vol.12-2,1948, pp.275-305. 关于此行纪，华涛有详考。参见华涛：《穆斯林文献中的托古兹古思》，《西域研究》1991 年 2 期，第 61—78 页。

② 法国学者 J. 索瓦热认为，这部书不是苏莱曼一个人的作品。参见《中国印度见闻录》"法译本序言"，穆根来等译，中华书局 1983 年版，第 18 页。该书第一版是由 Abu Zayd al-Hasan 于 302（916）年与其他游记合集出版的。Hasan 至少见过地理学家和历史学家马斯欧迪两次，并与他交换了大量的资料。*EI*^{2},1983, p.583，称《中国印度见闻录》作于 235（850）年。

成定论。1922 年，托干在伊朗马什哈德发现了该行纪的一个抄本。经学者们分析，此抄本确系保存了原著的本来面目，故凡书中错谬或难以核实之处，均应由米撒儿本人负责，而非辑录者之过。[①]11 世纪的一位阿拉伯作家艾兹•祖拜尔所撰《珍宝录》，也记述了与《米撒儿行纪》相似的事件。[②]两者可相互参对。

到了 11 世纪，阿拉伯地理学，无论是源出于希腊的，还是阿拉伯人通过研究、观察和旅行而取得的知识，都达到一个前所未有的高水平。此时，地理著作写作的种种形式和方法都标准化、定型了。这个时期的代表人物是比鲁尼（代表作有《印度志》）。他对阿拉伯地理学的重要贡献有二。

第一，比鲁尼精通希腊、印度和伊朗地理学的成就及上述学问对阿拉伯地理学的影响，并对发展到他那个时期的地理学知识做总体上的扼要批评，对各地地理学做了比较研究。他指出，希腊人比印度人更有造诣。这个观点暗指阿拉伯人应当采用希腊人的研究方法和技巧。不过，他并不固执己见，还提出了不要拘泥于希腊人观点的重要见解。

第二，作为一个天文学家，比鲁尼不但计算了几座城镇的地理方位，而且测量了纬度一度的长度。这是阿拉伯天文学史上三次重要的大地测量之一。他还在普通地理学、自然地理学和人文地理学上取得一些显著的理论上的进展。他非常清楚地解释了许多概念，描绘了他那个时代所知地球上居住地区的四至，利用了以往地理学家不可能利用的 11 世纪的材料。通过详细描述印度，他还对区域地理学的发展做出了创造性的贡献。

11 世纪初著名的天文学家还有伊本•玉努斯（Ibn Yūnus，死于 399[1009]年）。他在法蒂玛王朝哈里发阿齐兹（al-‘Azīz）和哈金姆（al-Hakīm）的庇护下，在埃及穆卡塔木山（Mt.al-Mukattam）上的天文台做了许多有价值的观察。他把观察的结果写进了《哈基木历法全表》（*al-Zidjal-Kabīr al-Hākimī*）一书中。此书一直是伊斯兰东方科学家关于天文学和地理学知识的重要来源，直至近代。

与比鲁尼同时代的地理学家和旅行家尚有纳斯尔•呼斯剌（Nasir-i

---

① *EI²*, Vol.1, p.116, “Abā dulaf ” 条。

② C. E. Bosworth, An Alleged Embassy from the Emperor of China to the Amir Nasr b. Ahmad, *The Medieval History of Iran, Afghanistan, and Central Asia*, XXII, pp.1-13.

Khusraw，卒于 1060 或 1061 年），他是一个易司马仪派诗人和旅行家。他用波斯文写了行纪《胜利之书》（*Safar-nāma*）。该行纪收有作者在麦加和埃及的个人体验和描述。阿布•乌巴德•阿尔•巴克瑞（Abu Ubayd al-Bakrī, 卒于 487［1094］年）是这个时期伊斯兰地名词典学最有代表性的人物。他撰写了一部地理学词典《地名大辞典》（*Mu'djam ma'sta'djam min asma'al-bilād wa'l-mawādi*）。这部词典是一部优秀的地理学和文学著作。该词典讨论了阿拉伯半岛地名的表音法，其文献依据主要从阿拉伯文献、古代阿拉伯诗歌、圣训及古代传说等寻求。他还写了一篇地理学论文《道里与诸国志》（*Kitāb al-masālik wa'l-mamālik*），可惜留传下来的不是全文。不过，巴克瑞在文学上的成就超过地理学上的成就。①

曾任塞尔柱王朝御医的中亚谋夫人马卫集，以阿拉伯文撰成《动物之自然属性》一书。该书涉及面广，内容非常丰富。全书共分为两部分，21 章（节）。1937 年，亚伯利博士在印度图书馆发现了该书较完整的抄本。不久，英国伦敦大学波斯语教授、中亚史专家米诺尔斯基着手将该书地理编五章（关于中国、突厥、印度、埃塞俄比亚及边远诸国诸岛，即该书第一部分第 8、9、12、13、15 章）摘译成英文，并详加注释，后附阿拉伯原文于篇末，汇编成册《马卫集论中国、突厥和印度》。② 该书特别翔实地记载了 10 世纪末至 11 世纪初突厥诸部落向西迁徙的史实，并有该时期中国与中亚诸民族关系的详细记述，为研究中古突厥历史和北非、西亚、中亚、印度历史及中西关系史提供了有价值的史料，可补汉籍记述之不足。

约在 1050 年，伽色尼王朝的加尔迪齐以波斯文写成《记述的装饰》。据巴托尔德说，这部著作的一个写本（写于 1782 年 11 月）藏于牛津大学图书馆，另一个写本藏于剑桥大学图书馆。该书各有一章论及突厥人和印度。该书论及哈里发史下迄至 1032 年，论及呼罗珊迄至 1041 年。该书抄录萨曼王朝宰相扎伊哈尼地理著作（如《道里诸国志》）、伊本•胡尔达兹比赫关于“尘世琐事”的一本著作甚多。加尔迪齐这部著作有中亚许多全新的地理资

---

① 以上诸段，参见 EI^2, Vol.2, p.544。

② 有中文节译本。《马卫集论中国》，胡锦州等译：《中亚研究资料•中亚民族历史译丛（一）》，1985 年，第 168—178 页。《马卫集论突厥》，胡锦州等译，《中亚研究资料》1984 年 3 期。参见周一良：《新发现十二世纪初阿拉伯人关于中国之记载》，见《魏晋南北朝史论集》，中华书局 1963 年版，第 406—418 页。

料和关于突厥部落起源、分布和习俗的详细记述。[①]

(三)阿拉伯—伊斯兰舆地文献的整理和研究

西方学者早在19世纪就开始了阿拉伯—伊斯兰舆地文献的整理和研究工作。大部分阿拉伯古典时期地理著作均由荷兰学者德·胡耶校勘付印，结集为《阿拉伯舆地丛书》，共八卷，细目如下：

(1)伊斯塔赫里《道里邦国志》，1870年。

(2)伊本·豪卡勒《诸地形胜》，1873年。

(3)穆卡达西《诸国知识的最好分类》，1877年。

(4)以上三卷的索引、专门语汇、增补及订误，1879年。

(5)伊本·法齐赫《诸国志》(*Kitāb al-Buldān*)或《诸国纪事》(*Kitāb Akhbar al-Buldān*)，1885年。

(6)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以及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1889年，附法译文(1967年据初版新印第二版，宋岘译，中华书局，1991年)。

(7)伊本·鲁斯塔《珍品集》(*Kitāb al-Alāk an-Nafisa*，原意为“珍贵的项链”)，以及雅古比《诸国志》(*Kitāb al-Buldān*)，1892年。

(8)马斯欧迪《箴规篇》(又译为“劝导和订正之书”)，1894年。

今天我们使用该丛书，应取1967年根据1879—1939年第2版复印的第3版。其中，伊本·豪卡勒的德·胡耶校勘本已被克拉默斯校勘的另一更完整的抄本所取代(书名*Opus Geographicum auctore Ibn Hauqal*，莱顿，1938年。克拉默斯的法译本后又由G.怀特修订刊布，题为*Configuration de la Terre*，2卷本，巴黎—贝鲁特，1964年)；伊本·法齐赫书有了1923年在马什哈德发现的新抄本(据马什哈德写本刊布的法齐赫书有关中亚的部分，附有德·胡耶的译文、注释及沃林取自其他地理书的参考资料)。另外，法齐赫的《阿拉伯半岛志》(*Sifat Djazirat al-Arab*)一书，由D. H. Mulerf刊布(莱顿，1884年)；伊斯塔赫里书有了希尼(al-Hini)新刊本(开罗，1961年)。

① 参见*Turkestan*, pp.12, 20-21。《记述的装饰》有中文节译本，王小甫译，《西北史地》1983年第4期，第104—115页。

阿拉伯—伊斯兰古典地理著作几乎都有法文译本。胡尔达兹比赫书和古达玛书在 19 世纪末就有巴比耶·德·迈纳尔和德·胡耶的法译本；伊本·豪卡勒书有克拉默斯和 G. 怀特的法译本；穆卡达西书有米盖勒的法文节译本（大马士革，1963）；伊本·法齐赫书有亨利·马塞（H. Mass'e）的法译本（达马法兰西学院，大马士革，1973）；雅古比书有威特的法译本（法兰西东方考古研究所，开罗，1937）；马斯欧迪《箴规篇》有卡拉·德·沃的法译本（巴黎，1896；开罗，1938），他的《黄金草原与珠玑宝藏》也由巴比耶·德·迈纳尔和帕维·德·库尔戴伊刊布并译成法文（九卷本，巴黎，1861—1877），后又有佩拉的法译本（巴黎，1962）；苏莱曼《中国印度见闻录》有 J. 索瓦热的法译本（巴黎，1946，此书有穆根来等中译本，中华书局，1983）；佚名作者《世界境域志》也有了 V. 米诺尔斯基的英译本（伦敦，1937。博斯沃思增订第二版，伦敦，1970）。在我们尚无条件直接利用世界各地珍藏的原文抄本之前，这些刊本和译本就成为我们研究相关课题应备的资料。

利用这个时期伊斯兰地理文献来研究亚洲史地和东西文化交流史，西方和苏俄学者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其中著名的学者有托玛舍克（W. Tomaschek）、亨利·玉尔、马夸特、克拉默斯、斯特伦治（Le Strange）、米诺尔斯基和巴托尔德。托玛舍克继德·胡耶之后，对伊斯兰地理文献做了研究，写成《波斯的历史地理文献》（1883—1885）。[①] 他还写了《中亚研究 I. 粟特考》（维也纳，1877）。研究 14 世纪以前的中亚史地，举世公认有两位学者。一位是研究阿拉伯人征服之前的中亚史地的德国学者马夸特，一位是研究阿拉伯征服以后中亚史地的俄国及苏联时期的学者巴托尔德。马夸特代表作为《伊兰地志考释》（1901）[②]，该文对呼罗珊和吐火罗地区地望做了详细考释。他还写了《妫水与那密水考》（*Wehrot und Arang*，莱顿，1938）、《东西交涉史考》等。英国学者亨利·玉尔在其名著《契丹行程记》（1913—1915）中，对古典时期伊斯兰诸史地文献都做了考释和批评。克拉默斯撰写了《伊斯兰百科全书》第一版的 *Djughrāfiyā*（地理学）条，还写了《穆斯林的古典

---

① W.Tomaschek, Zur Historischen Topographie von Persien , *SBWAW*（*Sitzungsberichte der Kaiserlichen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r zu Wien, phil-hist. KL.*）CII（1883）, pp.145-231; CVIII（1885）, pp.561-566. 托玛舍克的代表作是《中亚研究》（Ⅰ. 粟特考，Ⅱ. 帕米尔方言考）。这两篇论文是西方学者在这一领域的奠基作。

② J.Marquart , Erānšahr nach der Geographiedes Ps. Moses Xorenac`i, *AGWG*, N.S.Ⅲ/12, Berlin,1901.

地理学文献》（1954）。[①]英国东方学者斯特伦治编纂了《东部哈里发帝国地志》（1905），此书对呼罗珊和吐火罗地区的历史地理也做了系统研究。[②]米诺尔斯基是英国伊朗学大家，他把《世界境域志》译成英文（1937），并做了详细的考释。他还于1958—1962年翻译、出版了俄国学者巴托尔德的《中亚史研究四种》、《突厥斯坦简史》、《七河流域史》和《土库曼民族史》。俄国东方学大师巴托尔德花了极大精力从伊斯兰文献中钩稽爬梳，穷尽资料，并审慎考订、研究原始资料，苦心搭起宏大坚固的间架，写成其博士学位论文《蒙古入侵时期的突厥斯坦》（圣彼得堡，初版，1900）。[③]这是一部至今仍不失勃勃生气的权威之作。巴托尔德精通阿拉伯语、波斯语、突厥语等东方民族语言，并善于发挥语言特长。他用了很多时间从当时仅以抄本、写本形式流传于世的阿拉伯文、波斯文文献中选辑重要段落，汇编为《原始史料选辑》，作为《蒙古入侵时期的突厥斯坦》一书的第一编刊行。在整理和研究资料文献时，他特别注意把第一手资料与经过整理、加工、编纂的后出资料区别开来。所有资料，包括第一手资料都经过考辨。这样，他的研究成果经过约一个世纪的检验，仍不失为相关课题的顶峰之作，无人能望其项背。他的著作至今仍为研究中亚史地的基本书目。波斯、阿拉伯史料的重要性正是由于巴托尔德的有效利用才为学人所体会。巴氏的《伊朗历史地理》（莫斯科，1971。英译本，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84）[④]为利用伊斯兰地理文献研究亚洲历史地理，提供了成功范例。

除此而外，国外学者还编著了一批亚洲史地研究的书目、书志，便于学者们了解已有的文献和课题研究的进展情况。这些书目和书志重要的有以下11种：

（1）著录阿拉伯原始文献最有权威的书志性著作是德国学者卡•布洛克曼（C. Brockelmann）的《阿拉伯文献史》（本编2卷，德国魏玛—柏林出版，

---

① 收于*Analecta Orie Talia*,Vol.l, pp.172-204, Leiden,1954。

② Le Strange, *The Lands of the Easter Caliphate*, Cambridge, 1905.

③ 此书最佳版本是伊•佩特鲁舍夫斯基校订的俄文本第二版，莫斯科，1963年；或是博斯沃思校订的英文译本第三版，伦敦，1958年（1977年，伦敦再版，*Turkestan down to the Mongol Invasion*, London,1977）。

④ V. V. Barthold, *An Historical Geography of Iran*, ed. by C.E.Bosworth,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U.S.,1984.

1898—1902[①]；补编3卷，荷兰莱顿，1937—1942）。作者在刊出其补编3卷之后，又对正编2卷增补了新材料而刊出第2版（荷兰莱顿E. J. Brill书店，1943—1949）。此书以词条形式编撰内容。

（2）著录波斯原始文献最有权威性的书志学著作是英国学者布朗（E. G. Browne）的《波斯文献史》（剑桥，1928年初版，1952年重印）。[②]此书以叙事文体写成，便于读者了解著录文献的历史地位和史料价值。

（3）另一重要的波斯文献书志是查·斯托里（C. A. Storoy）编纂的《波斯文献志》，共2卷（第Ⅰ卷分册出版，伦敦，1927—1953）。[③]苏联学者Ю.З.布列格尔（Ю. З. Брегель）将此书译为俄文，并做了大量改订和增补，编订为3册（莫斯科，科学出版社，1972）。[④]

（4）苏联科学院院士、阿拉伯学大家克拉契可夫斯基（И. Ю. Крачковскии）撰《阿拉伯地理学文献》[⑤]，是一部研究阿拉伯地理文献的专著。全书共24章，采撷资料广泛，上自《古兰经》所反映的地理学内容，包括一些文学作品甚至传说材料的摘录分析，下限截至18世纪，对阿拉伯地理学的所有基本文献进行了系统、周密的研究。

（5）美国印第安纳大学阿尔泰乌拉尔语言文学系主任、亚洲研究所所长丹尼·塞诺（Denis Sinor）编纂的《欧亚大陆中部地区研究导论》（1963）。[⑥]本书收录的书目文目截至1961年，它是供人们了解欧亚大陆中部地区的语言、历史、民族志浩瀚文献的指导书。全书分为语言和民族、历史、民族志概述等三编，每编又分若干章节，共举述西方学者专著和论文4403目，每目所举书籍和论文大多附有评述。此书主要缺点是一些重要的著作、论文目录未能著录，忽视了印度、阿富汗、伊朗等方面与中亚至关重要的文献、著述的著录。

（6）法兰西学院教授J.索瓦热撰写的《穆斯林东方史导论——书志指导

① C. Brockelmann, *Geschichte der Arabischen Literature*, Berlin,1898-1902.另有R. A. Nicholson, *A Literary History of the Arabs*, Cambridge,1953。

② E. G. Browne, *A Literary History of Persia*,Vol.4,Cambridge, 1953.

③ C. A. Storoy, *Persian Literature*, *A Bio-bibliographical Survey*,Vol.2, London,1927-1953.

④ 俄译改订增补本3册，共1884页。

⑤ 收于《克拉契可夫斯基选集》第4卷，共919页。莫斯科-列宁格勒，苏联科学院出版社1957年版。

⑥ Denis Sinor, *Introduction a l'etude de l'Eurasie Centrale*,Wiesbaden,1963.

书》（1946 年法文增补版，1965 年英文修订、增补版）。[①] 本书书名虽作“穆斯林东方”，实际内容也包括介绍穆斯林西方文献的两章。书中包括穆斯林史的史料、研究工具和一般性著作、历史书目三编，其中第一编第四节“游记和地理著作”，专论阿拉伯舆地文献。本书的缺点是有编辑草率之嫌，这是由于本书是 J. 索瓦热应教学之急需而编著的。

（7）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爱德华·埃勒沃斯（Edward Allworth）编《苏联东方民族出版物和书写体系；美国各图书馆所藏 1818—1945 年伊朗语和突厥语出版书志指南和字母转写表》（纽约，1971）[②]，以及《苏联亚洲书志——有关伊朗族蒙古族突厥族的社会人文学科资料集》（纽约，1975）[③]。埃勒沃斯专攻苏联中亚地区民族问题，著有《苏联中亚的民族问题》（纽约，1973）等专著，编著《中亚，俄国统治的一个世纪》（纽约，1967 年）等。[④] 他所编的《苏联东方民族出版物和书写体系……》一书的第二部分收录了 1918—1945 年苏联 26 个民族东方刊物中的文献指南（第 25—293 页）。

（8）日本学者梅村坦编《东西交涉史文献目录Ⅰ·中央亚细亚 1886—1977 年》（东京丝绸之路社，1979）。本目录收录了日本从 1886—1977 年发表的中亚史地单行本著作 491 种、论文 2019 篇，附日本人以西文发表的论文目录 79 篇。1977 年之前的日本学者有关中亚研究的专著和论文的篇目，本目录大致收集完备。

（9）土耳其女博士鄂兹卡娅（T. Özkaya）编纂的《1928—1981 年土耳其对中亚研究的文献目录》（伊斯兰堡，1982）。[⑤] 该目录第 1—226 页列土耳其文的著述目录，计收书籍、论文、书评等 4144 目；第 266—315 页列出译为土耳其文的外国著述 728 目，全面反映了 1982 年前土耳其研究中亚的成果。

---

① Jean Sauvaget,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the Muslim East——A Bibliographical Guide*, 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65 年。

② Edward Allworth, *Nationalities of the Soviet East Publications and Writing Systems; A Dibliographical Directory and Transliteration Tables for Iranianand Turkish Language Publications 1818-1945 Located in U.S. Libraries,* New York, 1971. 此书是哥伦比亚大学中东研究所近代中东丛书第 3 种。

③ Edward Allworth, *Soviet Asia Bibliographies. A Compilation of Social Science and Humanities Sources on the Iranian, Mongolian and Turkic Nationalities,* New York, 1975.

④ 爱德华·埃勒沃斯:《中亚，俄国统治的一个世纪》中译本，许序雅等译，见载贵州师范大学编:《中亚史丛刊》1987 年第 3 期。

⑤ 见《中亚杂志》（*Journal of Central Asia*）第 5 卷第 1—2 合期，伊斯兰堡，1982 年。

（10）皮尔逊（J. D. Pearson）、沃尔施（An. Walsh）合编的《1909—1955年伊斯兰文献索引》[①]及其四辑补编（补编Ⅰ，1955—1960；补编Ⅱ，1961—1965；补编Ⅲ，1966—1970；补编Ⅳ，1974—1975年），这是了解伊斯兰世界对中亚研究成果的较好索引。

（11）匈牙利布达佩斯大学教授、伊朗学家雅诺什•哈尔玛塔（J. Harmatta，生于1917年）主编的《伊斯兰时代以前中亚史史料导论》（布达佩斯，1979）。[②]该书似是一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资助的会议文集。共收文章28篇，按各语种史料、钱币、考古门类分为12编，其中第8编"阿拉伯史料"收有马洛特（M. Maroth）的《作为研究中亚史料的阿拉伯地理学文献》一文。此文集的作者均是各专题专家，所撰文章较全面地反映了7世纪以前中亚史料的研究情况。

中国学者张广达所撰《研究中亚史地的入门书和参考书》[③]，较全面地反映了国外学者对此专题研究的概况，对重要的国际性专业期刊和巴托尔德介绍尤详。他本人也为国内学者提供了利用阿拉伯—伊斯兰舆地文献研究中亚史地的成功范例。

---

① J. D. Pearson and An.Walsh, *Index Islamicus*, London, Mansell House.

② J. Harmatta , *Prolegomena to the Sources on the History of Pre-Islamic Central Asia*, Budapest, 1979.

③ 见《新疆大学学报》1983年第3、4期。

第七章　中亚突厥化运动与萨曼王朝的灭亡

6世纪，突厥人出于多种原因来到河中地区。8世纪初，突厥人开始进入倭马亚王朝哈里发的统治地区，此时突厥人处于依附地位。对伊朗文明的吸收（主要通过奴隶训练学校而吸收），是突厥人得以在中亚立足的文化基础；中亚地区纷乱的政局和伊朗语族人的争权夺利，使突厥人得以从中渔利，迅速崛起。萨曼王朝建立后，突厥人由于军功和斗争，使自己的政治、军事和经济地位得到改善和提高，形成了军事贵族集团，他们对萨曼王朝政局干预作用不断加强。当萨曼王朝王权衰落时，突厥人在中央逐渐控制了各部大权；他们在地方各省，尾大不掉，封建割据，形成了突厥离心趋势。突厥人对萨曼王朝政局干预作用加强的过程，实质上也就是在政治上不断排挤伊朗语族人、中亚突厥化因素不断加强的过程。以上因素的加强，使中亚地区不可逆转地走上了突厥化的道路。

一、中亚的突厥奴隶贸易和突厥奴隶地位的变化

一般来说，突厥人作为一个部族而为阿拉伯人知道是从晚期查希里叶时期[①]和伊斯兰早期开始的。在当时的诗歌中，“突厥人的土地”被称为“乌梯玛·土勒”（*Ultima Thule*）。阿拉伯人肯定是通过波斯人而知道突厥人的。[②]8世纪初，突厥人开始进入哈里发的统治地区，不过他们不是成群地迁徙，而是作为奴隶或服兵役的冒险家而来。他们逐渐渗透到伊斯兰世界，就像日耳

---

① “查希里叶”（*Jahiliya*）通常被译成“蒙昧时代”或“野蛮时代”，狭义上是指伊斯兰教兴起之前的100年而言，见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100页。

② C. E. Bosworth, *MHIACA*, Chap.XXIII, p.4.

曼人渗透到罗马帝国内那样。在 9 世纪中期，阿拔斯王朝宫廷中就出现了宫廷卫队，主要成员是突厥奴隶。[①]哈里发穆塔西姆是第一个让突厥卫兵跟随自己的穆斯林统治者。[②]

倭马亚王朝侵入河中地区后，突厥奴隶逐渐进入阿拉伯人和波斯人的上层家庭。到阿拔斯王朝早期，呼罗珊和东部总督们送给巴格达哈里发的贡赋和礼物通常就夹带有一支突厥奴隶队伍。中亚塔赫尔王朝每年送到哈里发宫廷中的奴隶达 2000 人，其中有不少突厥人。[③]

突厥奴隶的来源大致有二：一是奴隶贸易，二是战俘。有组织的突厥奴隶贸易在萨曼王朝统治河中地区和呼罗珊时达到鼎盛，奴隶贸易成为政府以及商人收入的重要来源。经济上的考虑无疑是萨曼王朝经营突厥奴隶贸易的主要原因。在这个时期，萨曼王朝政府控制了奴隶的输出和过境贸易。政府在阿姆河各渡口设卡，向每一个输往巴格达等地的突厥奴隶征收 70—100 迪拉姆的通行税，并要求转运每一个童奴额外要有一张政府颁发的特许证，这种特许证每张也值 70—100 迪拉姆。[④]萨曼王朝所经手买卖的大部分奴隶首先被运到像赭时和白水城那样位于穆斯林和异教徒之间边界线上的边境城镇。[⑤]在这些城镇有长年不断的奴隶市场，奴隶贩子们活跃其中。在白水城里充斥着来自世界各地的商人。[⑥]伽色尼王朝建立者赛布克特勤就是在赭时被卖为奴隶的。[⑦]

萨曼王朝抛弃了呼罗珊和河中地以前的伊斯兰政府的防御政策。他们放弃了作为文化地区防御牧民侵入的长城的维持，开始向草原进军。[⑧]早期萨曼王朝竭力把其统治边界向北方和东方扩张的原因，主要是为了抵挡游牧突厥人的进攻以及获取奴隶，而不是传播伊斯兰教。在 9 世纪，萨曼王朝统治、管辖地区主要在河中地区。在其北方和东方，主要是踏实力人和葛逻禄人活

---

① *Turkestan*, p.227.

② 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42;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 556 页。

③ 据 *Ibn Khurdādhbih*（*Bibl.Geog.Arab,* vi,p.28），转引自 *Turkestan*,p.240, note 1。

④ 据 *al-Maqdisi* 和 *Ibn Khurdadhbih*。转引自 *MHIACA,* Chap. XXIII,p.5。另参见 *CHI*, Vol.4,p.163。巴托尔德说，运输突厥奴隶都要一张特许证，*Turkestan*, p.240。

⑤ 巴尔托里德：《中亚简史》，第 25 页。

⑥ *Hudūd al-'Ālam,* Trs. by V. Minorsky, London,1970, p.118.

⑦ M. Nazim, The Pand-Nāmah of Sabuktigīn, *JRAS,*1933, p.622.

⑧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 61 页。

动的地区。[①]楚河流域、伊塞克湖以南、纳伦河以北及费尔干纳以东地区和吐火罗境内都有葛逻禄人分布。[②]他们当时主要过着一种游牧生活[③]，大部分人还是未信奉伊斯兰教的异教徒[④]。在伊斯兰国家有一种把异教徒掠而贩卖为奴隶的习惯，对异教徒突厥人的武力征服，可使突厥人驯服，并获得大批突厥战俘以充作奴隶，所以，萨曼·胡达的长孙努赫·本·阿沙德在840年征服了白水城，纳斯尔远征了西沙雅尔，伊斯迈伊尔在893年远征怛逻斯城[⑤]，943年，突骑施可汗之子被萨曼王朝所俘。[⑥]伊斯迈伊尔从怛逻斯（葛逻禄人大本营）之战中，俘虏了1.5万名异教徒葛逻禄人[⑦]。看来，这些战俘大多充作奴隶了。不过，像上述那样的大规模远征到10世纪后半期就很少了。有许多突厥奴隶是由其他突厥人带到河中等地的，前者大都是在部落战争中被俘而为奴的。伊塞克湖附近巴尔斯汗（Barskhān, 或 Barsghān）地方有一个突厥部落（其王是葛逻禄人）[⑧]，赛布克特勤就是该部落的人，是一个异教徒。他在12岁时（约955年）被另一个叫巴赫梯央（*Bakhtiyan*）的突厥部落俘虏，四年后被带到赭时卖为奴隶。[⑨]显然，奴隶市场的存在，伊朗语族人对突厥奴隶的需求，刺激了一些突厥人掠卖同胞为奴。

在萨曼王朝统治时期，著名的奴隶输入地有费尔干纳，该地是“通往突厥斯坦的门户，大量的突厥族奴隶被运到这里来”。著名的输出奴隶的地方有古尔山区，该地经常有“大量的古尔族奴隶输送到呼罗珊”[⑩]。此外，可能还有其他输送突厥奴隶的地方，但未见到直接文字记载。

萨曼王朝辖地内的突厥奴隶人数在不断增加，因而奴隶价格不断下跌。

---

① *Hudūd al-'Ālam*, pp. 97, 118. 关于“Tokhsi 或 Tukhs”的译名：米诺尔斯基认为此部为突骑施余部，见 *Hudūd al-'Ālam*, pp.300-301；张广达师则将之译为踏实力，见其《关于马合木·喀什噶里的〈突厥语词汇〉与见于此书的圆形地图》，见《西域史地丛稿初编》，第57—82页。

② *Hudūd al-'Ālam*, pp.54, 73, 95, 98, 108, 288.

③ 马合木·喀什噶里：《突厥语大词典》第1卷，新疆人民出版社1981年维语译本，第618页。

④ *Hudūd al-'Ālam*, Chap.24,25.

⑤ *Hudūd al-'Ālam*, pp.357-358.V. V. Barthold, *Four Studies on the History of Central Asia*, Vol.3, Leiden, 1962, p.95. *Narshakhī*, p.97.

⑥ *Turkestan*, p.256.

⑦ 据 *Ma'sudi* 书。引自 *Turkestan*, p.224, note 1。

⑧ *Hudūd al-'Ālam*, p.98.

⑨ *JRAS*, 1933, pp.622-623. C.E.Bosworth, *The Ghaznavids*, p.39.

⑩ *Hudūd al-'Ālam*, pp.115, 109-110.

据阿拉伯地理学家穆卡达西说，在 375（985）年，在河中出售的奴隶价格是每人 20 或 30 迪拉姆。[①] 而在塔赫尔王朝时期，一个突厥奴隶的平均价格是 300 迪拉姆。[②] 由此推断，到 10 世纪后半期，河中地区的突厥奴隶人数增加到一个相当大的数目。仅呼罗珊每年的奴隶贸易额达 1.2 万名。[③]

就这样，中亚突厥奴隶贸易的历史传统被萨曼王朝所继承。从 9 世纪后半期开始，由于萨曼王朝政府直接参与突厥奴隶贸易，致使突厥奴隶贸易达到鼎盛，大批的突厥人作为奴隶而被带到伊斯兰世界。他们中的大部分人被哈里发和各省的阿拉伯人、伊朗语族总督充作卫兵。各省总督和野心勃勃的军事将领们在征召这些马术高超、坚毅尚武的突厥奴隶为自己的卫兵上与哈里发竞争。正由于这些职业军队的存在，才使诸如阿合麦德·本·图鲁（Ahmad b. Tulun）和后来的穆罕默德·本·土赫杰（Muhammad b. Tughj）这样的总督在埃及摆脱了哈里发的直接控制。[④]

萨曼朝廷得到突厥奴隶后，就采用严格的方法来训练他们。萨曼王朝艾米尔们给那些准备用于服役或将来要在行政部门供职的突厥奴隶设立了专门学校，让他们得到各种专门训练。[⑤] 塞尔柱王朝的宰相尼扎姆·莫尔克（1063—1092 年任职）在其《治国策》一书中详细描述了奴隶在萨曼王朝廷受训的情况。[⑥] 在这种奴隶训练学校里，突厥奴隶接受波斯文化的熏陶，皈依伊斯兰教，基本上伊斯兰化了。在这种学校里，他们的政治、军事素质都大为提高。

也有一些奴隶贩子在买到突厥奴隶后，就对他们进行训练，教他们马术和使用多种武器等军事技能，并强迫他们接受伊斯兰教，再把他们卖给权贵们做卫兵。异教徒赛布克特勤在赭时被卖给一个贩奴商人后，就被该商人带到纳赫沙（Nakhshab）训练了一个时期，然后又被带到布哈拉卖给阿尔卜特勤（Alptegin）当卫兵。当时突厥族出身的阿尔卜特勤已官至萨曼王朝宫廷

---

① 转引自 *CHI*,Vol.4,p.150。

② 据 *Ibn Khurdadhbih*。引自 *Turkestan*, p.240, note 1。

③ *MHIACA*,Chap.XXIII,p.5.

④ *CHI*, Vol.4,p.163.

⑤ *CHI*, Vol.4,p.163.

⑥ 尼扎姆·莫尔克：《治国策》，蓝琪、许序雅译，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11—112 页。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36 页。

大臣哈吉布。[①]显然，经过训练的突厥奴隶能卖得更高的价钱。

男性突厥奴隶经过训练被称为古拉姆，未经训练的奴隶称为“班达刚”（*bandagan*）。[②]古拉姆在概念上往往与奴隶卫兵、军人相联系。古拉姆地位的改变，在很大程度上要靠自己在沙场上出生入死血战所建立的军功。《治国策》详细记述了萨曼朝廷中一个突厥奴隶卫兵的生涯。该古拉姆在第一年以马夫的资格徒步服役，不准私自或公开地骑马。如果他骑了马，则受惩。这时，他只能穿质劣的赞丹尼布缝制的服装。一年后，哈吉布给他一匹配有普通马具的突厥马和一根鞭子。第三年，他得到一根束腰的皮带（巴托尔德据《治国策》说是一柄长剑[③]）。第四年他得到一个箭袋和一个弓盒。第五年，得到一具更好的马鞍、一个饰有星星的马圈嚼子、一根棍棒和一套较富贵的服装。第六年他得到阅兵礼服。第七年他才可以穿长袍[④]。第八年他得到一顶三角形、16根桩的帐篷，以及三个新买进的卫兵，还得到帐长的称号，一顶饰有银线的黑毡帽和一件冈嘉产的斗篷。此后，逐年升职，官至分队长（*Khayl-bāshi*）和哈吉布。一个突厥奴隶出身的军人，要到35岁以后才能被任命为一省总督。阿尔卜特勤就是在35岁时升任呼罗珊军队司令的。[⑤]从赛布克特勤被卖给阿尔卜特勤做卫兵，三天后迅速发迹，被委任为帐长来看[⑥]，投身于军事贵族的古拉姆在主人的庇荫下，能比萨曼王廷中的古拉姆更快地升迁，更快地爬上高位。萨曼王朝对宫中突厥奴隶卫兵升迁做年限上的限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作为统治民族的伊朗语族人与被统治民族突厥人的矛盾。

一部分突厥古拉姆得以受到萨曼王朝的重用，与中亚当时的政治形势紧密相关。而萨曼王朝的兴盛，又与其利用了突厥人这支力量分不开。

822年，伊朗语族伊斯兰王朝——塔赫尔王朝在呼罗珊建立。该王朝的建立，标志着中亚历史上阿拉伯统治时期的结束。约在该王朝建立的前两

① M. Nazim, The Pand-Namah of Subuktigin, *JRAS*, 1933,pp.622-623. 博斯沃思说赛布克特勤是在尼沙不尔被卖给哈吉布阿尔卜特勤的。误也。参见 *The Ghaznavids*,p.40。

② *Siyāsat-nāma*, p.105, note 2。

③ *Turkestan*, pp.227-228.

④ 巴托尔德据《治国策》原文第95页说，在第七年，该卫士可以享有将领（*withaqbashi*）待遇，与其他三人分享一顶维塔克（*withaq*, 即营帐），穿将领服装（一顶镶有银线的毡帽和一套冈嘉布服装）。见 *Turkestan*, p.228。

⑤ *The Siyāsat-nāma*,pp.106-107;*The Ghaznavids*,p.40. 呼罗珊军队司令往往兼任呼罗珊总督。

⑥ *The Siyāsat-nāma*, pp.106-107.

年，萨曼家族祖先萨曼•胡达的4个孙子被呼罗珊总督伽桑分别任命为撒马尔罕、费尔干纳、赭时和赫拉特总督。[①]塔赫尔王朝建立后，萨曼王朝就作为塔赫尔王朝的臣属而逐渐发展势力。[②]当时，中亚当地伊朗语族人经过约170年的斗争，刚刚摆脱阿拉伯人的直接统治。塔赫尔王朝的建立是呼罗珊、河中地区人心所向。[③]上呼罗珊地区牢牢处在该王朝控制之下，企图独立称制的萨曼朝就不可能在中亚伊朗人中寻求到很多支持者。而在当时，突厥斯坦、费尔干纳地区没有强大的突厥王朝存在，各地突厥人在西突厥瓦解后（744年后），基本上处于涣散状态。唯有葛逻禄人在8世纪后半期“徙十姓可汗故地，尽有碎叶、怛逻斯诸城”，势力较为强大，与回纥争锋。[④]但在840年，庞特勤率回鹘十五部西奔葛逻禄[⑤]，与后者兵戎相见，“逐鹿七河”[⑥]。这大大便利于萨曼王朝向东和东北扩张。就在840年，萨曼王朝夺取了白水城。萨曼•胡达的长孙努赫•本•阿沙德很快就成为包括撒马尔罕城的粟特部分地区、费尔干纳和一些“突厥人城镇”的统治者。[⑦]

萨曼家族的祖籍在巴尔黑省的萨曼村。[⑧]约在8世纪二三十年代，萨曼家族祖先萨曼•胡达在呼罗珊总督阿萨德的庇护下，皈依了伊斯兰教，并很快成为一个大德赫干。[⑨]萨曼家族为什么迁到呼罗珊，目前并不清楚。乔迁而来、势力单薄的萨曼王朝要发展自己的政治势力，在9世纪前期中亚政治形势下，只有向东和东北发展，去征服突厥人，以突厥人壮大自己的军事实力。只有这样，萨曼王朝才有可能迅速崛起，与塔赫尔王朝相抗衡。魏良弢先生对萨曼朝“为什么在840年突然发动攻势”解释说，该王朝内部没有重大动因促使它冒险；该王朝发动攻势的原因仅是葛逻禄人与回鹘人兵戎相见，给萨曼

① *Tabakāt-i-Nāsirī*, p.27.

② 卡尔•布罗克尔曼：《伊斯兰教各民族与国家史》，第197页。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p.118。

③ 654年5—6月，大食军第一次进兵阿姆河北，开始征服河中战争。参见《册府元龟》卷995；《唐会要》卷99；《新唐书•西域传》。

④ 《新唐书》卷217下附《葛逻禄传》。

⑤ 《新唐书•回鹘传》。

⑥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34—35页。

⑦ *Turkestan*, p.210.

⑧ *Turkestan*, p.209;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p.118. 又有萨曼村在撒马尔罕附近之说，见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26.

⑨ *Narshakhī*, p.140, note 216, p.59.

王朝以可乘之机。[①]这个解释忽略了中亚当时的形势和萨曼王朝兴起的历史条件，所以就否认了萨曼王朝内部动因。

那么，为萨曼王朝服务的突厥奴隶和一般突厥人为什么会较快地得到重用，改变其政治地位呢？萨曼王朝艾米尔与河中当地原来的统治者、伊朗语族贵族的矛盾，是萨曼王朝重用突厥人的主要原因之一。

874 年，萨曼王朝的伊斯迈伊尔受其兄长、撒马尔罕总督纳斯尔委派到布哈拉，出任总督。以布哈拉 • 胡达阿布 • 穆罕默德及富豪阿布 • 哈丁 • 雅沙里为首的当地伊朗贵族反对伊斯迈伊尔的统治。伊斯迈伊尔与布哈拉本地贵族的矛盾，还反映在他没收了布哈拉 • 胡达家族年收入为 2 万迪拉姆的地产一事上。为了加强自己的实力，对付当地贵族，伊斯迈伊尔不得不重用突厥人。在他统治时，就有一个突厥奴隶被任命为军队总司令。[②]

伊斯迈伊尔到布哈拉接任总督时，面临着花剌子模的塔赫尔王朝残余势力以及呼罗珊地区的萨法尔王朝势力的严重威胁。[③]而且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穆塔米德又竭力扩大萨法尔王朝与萨曼王朝的不和，支持萨法尔王朝艾米尔阿木尔去攻击伊斯迈伊尔。[④]因此，实力单薄的伊斯迈伊尔不得不尽力去征召各族士兵，其中也包括善战的突厥人。888 年，伊斯迈伊尔与其兄长、撒马尔罕总督纳斯尔作战时，仅有 2000 多名士兵，其中除了一些奴隶侍卫外，绝大部分是志愿兵；到 900 年他与萨法尔王朝阿木尔作战时，他的军队就达 2 万人以上，而且还从花剌子模、费尔干纳、突厥斯坦召来曼苏尔 • 喀喇特勤所率的 3 万名突厥官兵。[⑤]大批突厥人就这样来到河中地区。

萨曼王朝重用突厥奴隶和一般突厥人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由于萨曼王朝的内讧。萨曼王朝在河中的权威一确立，就分为支持纳斯尔和支持伊斯迈伊尔的两大派，双方互相争斗。[⑥]这种内部争斗，加强了萨曼王朝各派倚重突厥人以加强军事实力的趋势。885 年，纳斯尔和伊斯迈伊尔由于税款缴纳问

---

①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34—35 页。

② *Narshakhī*, pp.12, 78-79, 82, 85. *MHIACA*,Chap.XXII,p.9.

③ 873 年，萨法尔王朝雅库布击溃塔赫尔王朝军队，占呼罗珊首府尼沙不尔，推翻了塔赫尔王朝统治。次年，哈里发不得不承认既成事实，委托雅库布管理整个呼罗珊。参见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57—158 页。

④ *CHI*,Vol.4,p.121.A. Vāmbery, *History of Bokhara*, p.62.

⑤ *Narshakhī*, pp.82-84, 89-90.

⑥ *IICA*, Chap.XI,pp.371-372.

题而反目。纳斯尔召其兄弟、费尔干纳总督阿布尔·阿斯阿特带大军前来，还召其兄弟、赭时总督阿布·玉素甫带上白水城的突厥人前来助战。[①] 由此看来，在这个时期，每逢对外战争或内战，萨曼王朝召突厥人前来助战是一种常例；而且，费尔干纳、白水城等地的突厥军队也受萨曼王朝节制、号令。前来助战的突厥人其中有一部分无疑留下来为萨曼王朝服役。由于史料记载过简，我们经常不能分辨在萨曼王朝供职或服军役的突厥人哪些是新来者，哪些是在 9 世纪后期以前就来到河中、呼罗珊等地的。

大批的突厥奴隶和一般突厥人来到河中为萨曼朝服役，就使得萨曼朝军队基础逐渐发生了变化，突厥人逐渐构成为萨曼朝军队的核心 [②]。据伊本·艾兹·祖拜尔的《珍宝录》记载，在 939 年，艾米尔纳斯尔二世在布哈拉率 40 名将领、4 万名突厥奴隶士兵迎接中国来的外交使团。这时突厥士兵与主要由伊朗语族人组成的志愿兵之比是 1 ∶ 1 [③]。可见这时期突厥奴隶士兵之众。随着这些突厥军人地位的变化，他们对萨曼王朝政治生活的影响不断加强。他们源源不断地来到中亚中心地区为萨曼朝服役，使突厥因素在中亚逐渐加强起来。

在萨曼王朝兴盛初期（主要指 914 年以前），萨曼王朝军队中的突厥人基本上处于依附地位，他们必须凭自己的忠诚和战功才能得到提升。而伊朗语族军事贵族的叛逆、萨曼王族内部矛盾，又给突厥人以提升的机会。900 年，伊斯迈伊尔派伊朗语族将领穆罕默德·本·哈鲁（Muhammad b. Harum）去征服了塔巴里斯坦，并任命他为该地总督。但不久此总督就反叛朝廷，割据独立。伊斯迈伊尔只得亲率大军重新征服塔巴里斯坦，任命其堂兄弟阿布尔·阿巴斯为该地总督（902）。[④] 但在伊斯迈伊尔死后，新任艾米尔阿合马德因与其堂叔父阿布尔·阿巴斯有宿怨，就不顾其父的臣僚们的反对，在 909 年底免去其堂叔父的塔巴里斯坦总督之职，改派一个叫沙拉姆（Salam）的

---

① *Narshakhī*, pp.82-84, 89-90.

② *CHI*, Vol.4,p.163. *MHIACA*,Chap.XXIII,p.8,9.

③ 引自 *MHIACA,* Chap.XXIII,pp.5-6. 马雍先生推定这个使团是于阗国王李圣天于同庆 28 年（939）所派。见其《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一文，《学习与思考》1983 年第 5 期。

④ Ibn Isfandiyar, *History of Tabristan*（著于 613[1216] 年）, London,1905.pp.193-196. *CHI*,Vol.4,p.140. 万伯里说，伊斯迈伊尔派其侄子 Ebu Salih Mansur 到该省任总督。误也。参见*History of Bokhara*, p.66。

突厥人去接任该职。[1]在征服战争中，萨曼王廷为了制服被占领地区原有贵族的反抗，经常任命已建立军功的突厥将领为被征服地区的总督。例如，在910、912年，突厥将领西木居尔•阿尔-达瓦梯（Simjur al-Dawati）参加了萨曼王朝对萨法尔王朝余部统治下的锡斯坦的两次征服战争，在913年就被艾米尔阿合马德任命为锡斯坦总督。[2]突厥军事贵族在外省的分封、得势，使他们的权势迅速增长，为他们的封建割据创造了条件。

萨曼王朝的武装力量有两种：志愿兵和正规军。宫廷近卫军属于正规军。据《珍宝录》记载，在萨曼王朝境内存在着一种志愿兵制度（*muttawwi'a*）。志愿兵由各地的大小封建主、授地的拥有者伊克塔（*ashab al-iqta'at*）及其家丁组成。授地伊克塔的收入给志愿兵购置武器装备提供了资金。志愿兵们向萨曼王朝艾米尔效忠。他们平时驻扎在各个具有战略意义的城镇和萨曼王朝领土的北部边区。萨曼王朝艾米尔在需要时，可临时召集他们，并向他们中的一部分人提供武器和坐骑。939年，艾米尔纳斯尔二世召集起来的志愿兵总数有4万骑兵。[3]志愿兵看来主要由伊朗语族穆斯林构成。关于这个时期授地的来源和授主，未见记载。许多史书上所说的“圣战者”加齐（*Ghazī*）就属于志愿兵。[4]巴托尔德说，一部分突厥人服役于萨曼王朝，从那里得到了牧场的所有权，其代价是有保护萨曼王朝辖地的边界，反对他们非伊斯兰教的同族人。[5]看来，这一部分突厥人也属志愿兵之列。考虑到萨曼王朝辖地主要是农耕定居地区，牧场不多，因此这类突厥志愿兵人数不一定会多。他们在萨曼王朝政治生活中并没有扮演重要角色。前述萨曼王朝召来助战的突厥军队，他们与萨曼王朝属羁縻关系。他们虽受萨曼王朝节制，但有自己的将领、统帅[6]，当不属志愿兵之列。

正规军领取常薪。萨曼王朝有一种穆塔兹卡制。《珍宝录》的作者艾兹•祖拜尔用欧里亚一词来称呼支取常薪的部队；而在巴格达，这种部队被称为

---

① Ibn Isfandiyar, *History of Tabristan*, p.198.

② *CHI*, Vol.4, pp.124, 130.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p.35 记为 Simjur-ī Dowati。Dowati 一词源自于 dowat，意为笔盒、墨水架。可见此人的文化程度较高。

③ *MHIACA*, Chap.XXII.

④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57页。

⑤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109页。

⑥ *Narshakhī*, pp.82-84, 89-90.

“穆塔兹卡”。关于穆塔兹卡制，有几种说法。英国著名学者博斯沃思根据艾兹•祖拜尔的记载，并据花拉子密之说，认为穆塔兹卡制即每年给正规部队发 3 次薪俸的制度，该制度的执行单位是萨曼王朝呼罗珊的财政管理部门。[①]而巴托尔德据伊本•豪卡勒的《诸地形胜》之材料认为，萨曼王朝给军队和政府官员发薪饷每三个月一次，一年发四次，一年军饷计 2000 万迪拉姆，而且执行此制者是政府中的卫队长（*sāhib-shurat*）。[②]苏联科学院东方学研究所所长加富罗夫也认为，近卫队长对发放军队粮饷进行监督。[③]笔者持巴托尔德之说。

在 10 世纪上半期，把授地（即所谓伊克塔）分封给军队的制度在伊拉克和西部波斯盛行，但在呼罗珊和东部则几乎无人知道这一制度。[④]究竟是无人知道，还是不愿实行，这是有疑问的。总之，萨曼王廷并不把授地分封给军人这是事实。这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限制军事贵族权力的扩大。但是，由于政府每当处于财政困境时就向百姓征收临时税，并延付薪俸给军队，这给军事贵族另辟财源以充分的口实。军事贵族们经常横征暴敛。本来规定征收 200 迪拉姆之事，经他们之手就会征收 500 迪拉姆，他们从中侵吞额外部分。[⑤]另外，在每年四次军饷发放以外，在战事爆发的时候，萨曼王朝艾米尔为了让军队卖命，还会临时增发军饷。例如，艾米尔伊斯迈伊尔为了对付萨法尔王朝艾米尔阿木尔发动的战争（900），就曾临时增发军饷。[⑥]各种征服战争也使萨曼王朝军队里的突厥人大发横财。例如在 280（983）年，艾米尔伊斯迈伊尔率军攻占怛逻斯城，每一个参战骑兵都分得 1000 迪拉姆。[⑦]那些获得高级军职的突厥人，手头敛有大量钱财，就利用特权通过购买而获得土地。在努赫一世统治时期，许多有地位的扈从卫兵都想买下布哈拉内城外边的祆教徒地产，致使一居福特（*juft*，两头牛一天所耕土地之面积）土地卖到 4000 迪拉姆银币。[⑧]有些给萨曼王朝艾米尔本人当亲兵扈从的奴仆，有时还会得到

① *MHIACA*, Chap.XXII, p.5, 11.
② *Turkestan*, p.230.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62、182 页。
④ *CHI*, Vol.4, p.127.
⑤ *Siyāsat-nāma*, p.77.
⑥ *Narshakhī*, pp. 28, 31, 89.
⑦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p.31, note 4; A.Vambery, *History of Bokhara*, p.62.
⑧ *Narshakhī*, pp.28, 31, 89.

大片富饶土地的赏赐。例如，伊斯迈伊尔就从哈里发的部将伊本•塔鲁特手里买下布哈拉的朱伊•木里雅地产，把其中的大部分转赠给他的亲兵。[①]哈吉布阿尔卜特勤通过各种手段获得大批地产和财产，他在呼罗珊和河中拥有约500个村子；在每一个城镇，他都有一座行宫、一个花园、客栈和一座澡堂，他还有100万只羊、10万头马、骡和骆驼。[②]突厥奴隶出身的西木居尔家族[③]在努赫一世统治时，在库黑斯坦地区占有大片土地，并对这些土地具有世袭领有权[④]，形成一块封建领地。这种封建领地给突厥军事贵族提供了财源，给他们的封建割据提供了经济基础。

突厥人一般通过宫廷卫兵服役而发迹。由于10世纪时乡村的衰落，导致德赫干们的穷困，他们失去了往日的权力和影响，让位于新兴的军事贵族。此外，这些突厥军事贵族还拥有自己的突厥奴隶，让他们做自己的亲兵。如突厥军事贵族阿尔卜特勤是赛布克特勤的主人，他的突厥卫兵扈从在961年以前就达到1700人。[⑤]一般的突厥将领都可统率1000名突厥奴隶士兵。[⑥]这是一支相当庞大的武装。

突厥奴隶卫兵地位的上升，必然导致他们与伊朗语族统治者矛盾的加深。这突出表现在艾米尔阿合马德被杀事件上，阿合马德在位执政时，曾杀死了几个奴隶卫兵，其罪名仅仅是做错了事；他还把庇护制扩大到那些熟悉阿拉伯语方言的官员们身上，让阿拉伯语取代波斯语成为官方语言。[⑦]这不但阻碍了大多数都不懂阿拉伯语的突厥奴隶卫兵的晋升，而且促使奴隶卫兵与统治者阶级矛盾的激化。914年1月，奴隶卫兵们在阿合马德外出打猎休息时，伺机避开他的护门狮子，刺杀了他。[⑧]谢赫们（*Shaykhs*，教长）和卫兵首领把年仅8岁的纳斯尔二世扶上王位。[⑨]突厥奴隶卫兵的斗争，一方面使自己的

① *Narshakhī*, pp.28, 31, 89.

② *Siyāsat-nāma*, pp.107, 113-114.

③ *Narshakhī*, p.156, note 336 云，第一个西木居尔是萨曼朝的奴隶；巴托尔德据《谱系之书》说，西木居尔家族是突厥奴隶的后裔。见 *Turkestan*, p.239。913年，一个叫西木居尔•阿尔-达瓦梯的突厥奴隶将领被萨曼王朝艾米尔任命为锡斯坦总督。此人很可能就是该家族的祖辈。

④ *EI* [1], Vol.1, p.91.

⑤ *Siyāsat-nāma*, pp.107, 113-114.

⑥ *MHIACA*,Chap.XXII,pp.5-6.

⑦ *CHI*,Vol.4,p.145.

⑧ *Narshakhī*, pp.94-95; *Tabakāt-i-Nāsirī*,Vol. I ,p.33.

⑨ *Ibn al-Athir,* viii, p.58. 转引自 *Turkestan*, p.240。

生命安全得到一些保障，改善了自己的政治地位，另一方面加强了萨曼王朝排斥阿拉伯因素的趋势。在萨曼王朝时期，达里语基本上被采用作国语。在与宗教无关的官方往来公文中，开始主要通用这种语言。[①]

由于9—10世纪的突厥人是作为被征服的民族成员而来到河中、呼罗珊等地的，因此突厥人从一开始就对萨曼王朝有离心倾向。他们虽然接受了伊斯兰教，学到了先进的波斯文化，但他们对伊朗语族人的离心倾向并未因此而改变。当突厥奴隶将领的军事实力、经济势力得到发展，进而形成封建军事贵族集团时，这种离心倾向就很快增长。一旦萨曼中央政府权力松弛，这些突厥军事贵族就竭力摆脱萨曼王朝控制，与萨曼王朝分庭抗礼。这是因为他们有私人的奴隶亲兵扈从和封建领地做他们的后盾。

所以，在艾米尔阿合马德被杀、年幼的纳斯尔二世登位时，王权衰落，诸伊朗语族大贵族和萨曼王族成员在撒马尔罕、呼罗珊、尼沙不尔等地发动了一系列叛乱，已故艾米尔阿合马德的叔父伊斯哈克父子也参加了叛乱。[②]这就给突厥军事贵族割据独立以大好时机。突厥奴隶将领、巴尔黑总督喀喇特勤·伊斯菲加比就从929年开始，控制了阿富汗东南部的布斯特和路卡吉的政权，独立称制。932年，萨曼军队司令穆罕默德·本·伊尔亚思就在克尔曼建立了实际上独立的小王朝（932—968年）。[③]这样，从10世纪20年代末开始，突厥人逐渐摆脱萨曼王朝的控制，统一的萨曼国家出现裂痕。

在纳斯尔二世执政期间，尽管发生了一系列叛乱，但由于有两个宰相（加哈尼和巴尔阿米）的得力协助，纳斯尔二世还能控制住宫廷内的突厥人，并能号令军队平定各地叛乱，重新征服了西部一些省份，如雷伊、古尔甘（939年11月）和塔巴里斯坦（940年12月）。[④]波斯文学也在这个时期在呼罗珊等地大为繁荣。[⑤]加哈尼不但是一个有才能的政治家，而且是一个著名的学者和地理学家。巴尔阿米也是一个有知识和教养的人。他在镇压布哈拉城内由纳斯尔二世的兄弟们发动的叛乱中，运用挑动叛逆者反目残杀的计谋平定

---

①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2、182页。

②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p.36; *CHI*, Vol.4,p.141.

③ *CHI*,Vol.4,pp.142, 164.

④ *CHI,* Vol.4,p.141;Ibn Isfandiyar, *History of Tabristan*,pp.218-219.

⑤ E.G.Browne, *A Literary History of Persia*, Vol.1,Cambridge, 1928, p.13.

了叛乱。[①]

综上所述，突厥奴隶贸易始于8世纪，在9世纪时逐渐兴盛。萨曼王朝继承了突厥奴隶贸易的历史传统，促使大批突厥人来到中亚伊斯兰文明地区。由于9世纪中亚的政治形势，萨曼王朝不得不首先向东扩张，去征服政治上涣散的突厥人，在突厥人中发展政治势力。这使中亚的突厥人进一步增多，突厥因素逐渐加强。来到中亚的突厥人由于是被征服民族或被出卖的奴隶，不得不依附萨曼王朝。突厥奴隶往往经过训练，接受了伊朗伊斯兰文明，然后通过服役而争取升迁。他们对萨曼王朝领土的扩张、王朝统治的确立，起了很大作用。萨曼王朝艾米尔与中亚当地原来的伊朗语族贵族、统治者的矛盾，以及萨曼王族的分裂和内讧，是突厥人得以重用的主要原因。突厥奴隶通过军功和对萨曼王朝统治者的斗争，使自己的地位得到改善和提高。一部分突厥将领由于掌握了部分政治权力和私人武装，有了自己的经济基础（金钱和封建土地），因而形成了军事贵族集团。当王权衰落时，他们就封建割据，与朝廷分庭抗礼，开始形成尾大不掉的局面。在这个时期（874—943），萨曼王朝中突厥人的离心倾向逐渐明朗化。

二、突厥人对政局的影响和操纵

萨曼王朝是一个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它的国家管理体制发展较为完备。萨曼王朝一建立，开国者伊斯迈伊尔就着手建立起一个由两大系统组成的、较为严密的中央集权政治体制。这两个系统分别为宫廷达尔甘系统和中央政府各部第凡系统。[②]中央政府的主要权力分三个方面：一是文书和法令的起草、发布；二是财政管理；三是法律的执行（个人案件则由*shar'i*法庭受理）。前两种权力总属宰相，而后一种权力与其说属宰相，不如说属于军事官员，因为宰相缺乏执法的手段。[③]

至于宫廷系统，又分两派势力：一派是以艾米尔王族的长老为首的王族

---

① *CHI*, Vol.4, pp. 142, 164.

② *Turkestan*, p.227;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1页。

③ *EI*^{1}, Vol. II, pp.332-333; Vol. IV, Leiden, 1934, p.1135.

势力，该长老担任宫廷总监瓦开尔之职；另一派是以宫廷大臣哈吉布为首的外族政治势力。两大势力在宫中争权夺利，而突厥奴隶卫兵在其中扮演了重要角色。在萨曼王朝初期，瓦开尔的权势看来比哈吉布大[①]，加尔迪齐把担任瓦开尔的人与艾米尔和宰相相提并论。[②]但哈吉布掌握有宫廷近卫军，其属下的警卫队长（*sāhib-haras*）即为宫廷近卫军首领。这些近卫军卫兵主要由宫廷学校里训练出来的突厥奴隶古拉姆组成。随着古拉姆人数的增加，统辖古拉姆卫兵的哈吉布权势也随之增长。哈吉布与瓦开尔斗争的结果是后者权力逐渐削弱。当突厥奴隶晋升当上哈吉布之时[③]，瓦开尔基本上就不在宫廷政治生活中起什么作用了。这样，宫廷就被以哈吉布为首的古拉姆们所控制。其时当不会晚于10世纪40年代。

相对于过去中亚各王朝而言，萨曼王朝建立的中央集权体制是比较完备的，其集权程度较高，前所未有。但就萨曼王朝而言，在这种集权制中仍存在着许多分裂因素。第一，萨曼王朝权威在河中一确立，萨曼王族就分为分别支持纳斯尔和伊斯迈伊尔的两大派，这为日后的不断内讧埋下了祸根。第二，从钱币学研究上看，中亚许多地方（如费尔干纳等地）的地方贵族统治者仅在名义上承认或并未承认在布哈拉的萨曼王朝艾米尔为自己的君主。这些地方贵族经常叛逆，反对王廷权威。[④]从3枚分别铸于341（952—953）、356（966—967）年的库巴（费尔干纳第二大城市）铜币上可以看出，在952年前后，库巴还承认萨曼王朝艾米尔的权威。但在960年以后则仅在名义上承认，实际上库巴当地统治者阿什阿斯•穆罕默德别依和曼苏尔•拜卡尔别依已拥有铸币权和对库巴的独立统治权力。[⑤]第三，萨曼王朝整个官僚政治制度分为达尔甘和第凡两大系统，又让伊朗语人和突厥人分别统领一个系统，这就使两者之间的对立、突厥人离心倾向的加剧不可避免。随着宫廷突厥奴隶卫兵权势的增强，突厥奴隶担任哈吉布、总领宫廷事务，宫廷外族势力就必然与中央政府第凡势力发生权力冲突。前者与外省突厥族总督相联络，使突厥人对萨曼王朝政局的干预能力大大加强。

---

① *CHI*, Vol.4, p.144.
② 转引自 *Turkestan*, p.229。
③ *Siyāsat-nāma*, p.107; *Turkestan*, pp.227-228.
④ *IICA*, Chap. XI, pp.371-372.
⑤ E. A. 达维多维奇：《库巴的萨曼王朝货币》，《苏联考古》1960年第2期，第254—257页。

随着突厥军事贵族势力的日渐强大，他们与伊朗语族贵族和萨曼政府的冲突在所难免。331（942—943）年，呼罗珊的纳沙城等地发生地震，前任宰相加哈尼死于地震[①]，艾米尔纳斯尔二世也在943年4月死去。努赫一世继位。他任命虔诚的阿布尔•法德尔为宰相。该宰相信守伊斯兰教戒条，禁止突厥军事贵族和其他官兵敲诈勒索、专横跋扈，后人称他为“殉道统治者”（*al-hāKim ash-shahīd*）。在这个时期，萨曼王朝发生财政困难，导致贡赋和税收的加重。穆卡达西谈道，在这个时期年税曾有一次以贷款的形式预先征收，而政府从未归还过这种贷款。[②]早在942年，政府就向居民一年征收了两次捐税。[③]尽管如此，财政困难仍未能解决。由于财政严重困难，军队得不到军饷，宰相的统治政策又束缚了军队官兵的手脚，引起军队官兵的严重不满，因而使军队与宰相的矛盾尖锐化。而在这时，努赫一世又急需军队效力，要他们镇压944年花剌子模的一次叛乱，945年又要军队去与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作战，去对付其叔父伊斯哈克（他在946年从哈里发那儿得到呼罗珊总督的任命文书）的叛逆。于是，以突厥军事贵族集团领袖耶卜拉希姆•本•西木居尔（Ibrahim b. Simjur）[④]为首的军队官兵，联合政府反对派，乘机要挟努赫一世，指责宰相延误了他们的饷俸，控告宰相与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有串通行为，迫使艾米尔努赫一世处死了宰相阿布尔•法德尔。[⑤]这是突厥军事贵族控制萨曼王朝君王的开始。萨曼王权自此转衰，突厥人在萨曼王朝政治生活中开始占主导地位，而以伊朗语族为主体的中央政府权力则开始下降。

900年[⑥]，艾米尔伊斯迈伊尔从萨法尔王朝手中夺得呼罗珊。[⑦]此后，萨

---

① *Ibn al-Athir*, viii, pp.294, 302, 转引自 *Turkestan*, pp.245-246。

② *Bibl.Geog. Arab*, iii, p.340, 转引自 *Turkestan*, pp.246-247。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201—202页。

④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p.39 记为 Abu'Alī Simjur；纳尔沙喜则把此人记为 Ibrahim b. Simjur，把 Is-hak 记为 Abu Ishaq Ibrahim b. Ahmad；巴托尔德把 Ishak 记为 Ibrahim b. Ahmad, 实际上同为一人。参见 *Narshakhī*, p.96;*Turkestan*, p.247。

⑤ *Narshakhī*, pp.96, 156;*Tabakāt-i-Nāsirī*, Vol. I, p.39,note 1;*Turkestan*, pp.246-247. 此事件发生在946年。

⑥ 纳尔沙喜记为伊历288年主马达月10日，即901年5月2日之事；巴托尔德等记为900年之事。参见 *Narshakhī*, p.91;*Turkestan*, p.225, note 3。

⑦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551页；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60页。

曼王朝军队的总司令一般都出任呼罗珊总督。军队司令领有 *sipah-salar* 的称号（阿拉伯文译成 *sahib aljaysh*）[①]，并辖有从尼沙不尔到阿姆河南岸所有萨曼王朝的领土。该总督一般驻扎在尼沙不尔。[②]在萨曼王朝时期，就像后来蒙古人统治时期那样，君王与军事将领们商量民政首脑的任命，这被看作是天经地义的。[③]再者，呼罗珊地处农耕富庶地区，物产丰富，气候宜人，出产黄金、白银、绿松石、药材、马匹和纺织品。[④]因此，呼罗珊总督一职也就成为大贵族们争夺的目标。古拉姆一旦发迹，就积极参与这种争斗。约在 930 年，来自阿姆河上游一个著名伊朗语族家族的阿布 • 阿里 • 查干尼[⑤]（Abu 'Ali Chaghani）担任了呼罗珊总督一职。945 年春，呼罗珊人向艾米尔努赫一世控告查干尼，努赫一世决定以突厥军事集团领袖耶卜拉希姆 • 本 • 西木居尔取代查干尼。[⑥]（由于史籍记载过简，我们无从得知突厥人在迫使努赫一世罢免查干尼的过程中起了多大作用。）查干尼根本不打算自动让位给继任者西木居尔，他在 947 年 1 月勾结努赫的叔父伊斯哈克攻入布哈拉[⑦]，争夺呼罗珊总督的斗争达到高潮。呼罗珊总督一职几次易手，西木居尔死于 948 年春；接着，努赫一世任命另一突厥贵族、白水城统治家族成员曼苏尔 • 本 • 喀喇特勤[⑧]为总督；951 年曼苏尔死，查干尼再次被艾米尔任命为呼罗珊总督，约在 954 年 7 月又被撤职，由突厥族阿尔-法干尼（al-Farghani）家族的阿布 • 沙耶德-巴克尔（Abu Sa'id-i-Bakir）继任，后者指挥艾米尔的军队与查干尼作战。查干尼终不能保有该职，尽管哈里发把呼罗珊授权给了他。[⑨]此后，呼罗珊总督之

---

① *Bibl.Geog.Arab*, iii, p.337. 引自 *Turkestan*, p.229,note 1。

② *Hudūd al- 'Ālam*,p.102.

③ *Turkestan*, pp.229, 249, 251, 252.

④ *Hudūd al- 'Ālam*,p.102.

⑤ 该家族统治着查干尼洋（即石汗那），也许是在伊斯迈伊尔时代就臣服于萨曼王朝了。该家族在许多史料中以阿拉伯名字 Muhtaj（Al Muhtaj）称呼。参见 *CHI*, Vol.4, p.149。

⑥ *Ibn al-Athir*, viii, p.334，引自 *Turkestan*, p.246。

⑦ *Ibn al-Athir*, viii, p.245，引自 *Turkestan*, p.247；*Narshakhī*, p.97;*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39。

⑧ 参见 *Narshakhī*, p.151, note 303。840 年，萨曼朝征服了白水城，后来，在该地出现了一个突厥小王朝，依附、臣服于萨曼王朝。不过其统治者从何而来并不清楚。曼苏尔 • 本 • 喀喇特勤就是白水城突厥统治家族成员。900 年，有一个 Mansur Qaratekin 从花剌子模、费尔干纳等地率突厥军援助伊斯迈伊尔攻击萨法尔王朝阿木尔，见前述。笔者疑这两人实为同一人。参见 V. V. Barthold, *Four Studies on the History of Central Asia*, Vol.3, p.95; *Narshakhī*, p.151, note 338。

⑨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40;*Turkestan*, pp.248-249;*CHI*, Vol.4, p.152.

职和萨曼军队指挥大权大多掌握在突厥人手中。突厥军事贵族兵权在握，挟天子以令诸侯，左右朝政。

显而易见，在10世纪中朝，萨曼家族的内讧和中亚当地伊朗语族军事贵族的叛乱，迫使萨曼王朝进一步倚重突厥人，以镇压这些叛乱，巩固自己的统治。这就给本已拥有政治、经济基础的突厥军事贵族操纵萨曼王朝军政以可乘之机。

954年8月，努赫一世死，留下五个儿子。其中年长的三个儿子都尽力争取一个卫兵首领依附自己，做自己的亲兵扈从。可见这个时期突厥军事贵族地位重要。[①] 马立克一世继位后，新政府长期不能控制权力。马立克一世利用突厥奴隶近卫军首领阿尔卜特勤与呼罗珊总督巴克尔（Bakir，巴托尔德记为Bakr b. Malik）的矛盾，借口巴克尔受了“异端”卡拉米塔派（*the Karamitah*）的腐蚀，而于956年12月除去了巴克尔，让后者的部下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继任呼罗珊总督。这个西木居尔是库黑斯坦的世袭王公。[②] 这时，以阿尔卜特勤为首的突厥军事集团在布哈拉已控制了政府，其势力大为加强，几乎所有管理国家的权力都转归他们掌握。当艾米尔马立克一世没有任命阿尔卜特勤的朋友阿布•阿利•巴尔阿米为宰相时，宰相人选在很短时期（954—959年）内连续发生四次变更。[③] 马立克一世及其宰相玉素甫•本•伊沙克（Abu Mansur Yusuf b. Ishaq）尝试着要摆脱军事集团的控制，于960年处死了一个高级将领。这引起了国内的混乱。尝试失败了，马立克一世被迫任命阿尔卜特勤为呼罗珊总督。[④]

阿尔卜特勤原是一个被出卖的突厥奴隶，他从当萨曼王朝宫廷卫兵开始其政治生涯，官至卫兵首领大哈吉布。[⑤] 在他担任大哈吉布时，他就对年轻的艾米尔施加影响，促使自己的好友阿布•阿利•巴尔阿米被任命为宰相（任职到974年去世）。加尔迪齐在其《记述的装饰》中指出，这个宰相与恩主阿尔卜特勤约定，没有后者的同意，他不得进行任何工作。[⑥] 慑于阿尔卜特勤的

---

① *Turkestan,* pp.229, 249, 251-252.

② *EI [1]*, Vol.1, p.91.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201—202页。

④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40-41; *Narshakhī*, p.157, note 345.

⑤ *Siyāsat-nāma*, p.107; *EI [1]*, Vol.1, p.321.

⑥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201—202页。

权势，艾米尔被迫在961年2月前后把呼罗珊总督一职授给阿尔卜特勤，以便使后者离开京城，艾米尔本人不再受他束缚。而阿尔卜特勤从前的一个奴隶则被任命为哈吉布。[①]当阿尔卜特勤由大哈吉布出任萨曼军队总司令和呼罗珊总督时，就使以突厥奴隶卫兵为骨干的宫廷系统的势力与外省突厥军事贵族势力结合得更为紧密，进一步限制了中央政府（第凡）的权力，宰相的政治地位进一步降低。

961年11月，艾米尔马立克一世从马上摔下来死去。他一死就引起京城混乱，宫殿也被他的奴仆抢劫并纵火焚烧。[②]当时，阿尔卜特勤正在尼沙不尔。宰相巴尔阿米写信给他，商讨王位继承问题。按照阿尔卜特勤的意愿，宰相把已故艾米尔一世的幼子16岁的纳斯尔扶上王位。[③]阿尔卜特勤扶儿皇帝继位之目的，显然是企图操纵艾米尔以维护自己的权势。这触犯了以法伊克为首的另一军事贵族集团的利益。法伊克伙同一部分萨曼王室成员把在位仅一天的纳斯尔赶下台，扶持马立克一世的兄弟曼苏尔登位，是为曼苏尔一世。法伊克也是一个突厥人，卫兵领袖，他从童年开始一直是曼苏尔的伙伴。[④]王位继承权问题使突厥集团分裂了。宰相巴尔阿米显然又站到新政府一边，投靠了新上台的突厥贵族集团，因而他得以保有宰相之职直到身死。[⑤]阿尔卜特勤在几次打败艾米尔曼苏尔一世的部队后，于962年夺取了伽色尼[⑥]，推翻了当地的拉维克王朝，在那儿建立了一个半独立的政权[⑦]。伽色尼地区有相当数量的葛逻禄人[⑧]，阿尔卜特勤就把这些突厥人组织起来，建立了一支突厥

---

① *EI*¹, Vol.1, p.321;*Turkestan*, p.250.

② *Narshakhī*, p.26;*Turkestan*, pp.229-230.

③ *Siyāsat-nāma*（pp.109-110）等史籍有不同的记载。巴托尔德对此有考证。今从巴氏之说。参见*Turkestan*, p.250, note 4。

④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p.42-44.

⑤ *Turkestan*, p.251.

⑥ E. G. Browne, *A Literary History of Persia*,Vol.1, p.94; *CHI*, Vol.4, p.165.

⑦ 965—999年间，伽色尼铸造的钱币上既有萨曼王朝艾米尔的名字，也有突厥总督阿尔卜特勤之子伊沙克以及赛布克特勤等人的名字。赛布克特勤始终自称是萨曼王朝的一个总督。他在其所铸钱币上，总是把萨曼王朝艾米尔的名字排列在自己的名字前面。甚至在他死时，他的墓碑上也以al-Hajib al-Ajall作为称号。这表明他始终坚持认为自己是萨曼王朝的臣属，至少在名义上如此认定。参见C.E.Bosworth, *The Ghaznavids*, p.41；*Narshakhī*, p.157, note 347；*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43, note 4。

⑧ *Hudūd al-'Ālam*, p.111.

雇佣军[1]，为日后伽色尼（哥疾宁）王朝的建立打下了军事基础。963年，阿尔卜特勤死在伽色尼，其子伊沙克继位。977年，阿尔卜特勤的奴隶及女婿、突厥军事贵族赛布克特勤在伽色尼被军队拥立为艾米尔，他成为伽色尼王朝真正的奠基人。[2]伽色尼王朝是突厥人在穆斯林伊朗语族人土地上建立的第一个政权[3]，它使萨曼王朝领地上的突厥化第一次成为有组织的运动，对突厥人在政治上战胜伊朗语人、加强中亚的突厥因素起了极大作用。伽色尼王朝的建立，标志着中亚突厥人开始从被穆斯林伊朗语族人统治的民族转变为统治民族。

突厥军事贵族集团的分裂，使突厥人不同派系之间的争权夺利斗争在萨曼王朝政治生活中突出起来。阿尔卜特勤被免去呼罗珊总督时，原由他任命的吐思（Tus）总督阿卜达尔·拉札克因反对阿尔卜特勤有功，而被授以呼罗珊总督之职[4]。精明的拉札克知道，只要一有机会，他也会被其他的突厥军事贵族所取代。因此，他加紧掠夺并扩大权势：他允许其部下抢掠本地区，并开始与布叶朝建立联系。他力图借助布叶朝的力量来维持自己的权势，与萨曼王朝分庭抗礼。其实早在954年呼罗珊总督阿布·阿里叛乱时，突厥军事贵族就寻求过布叶朝的援助。[5]

在艾米尔曼苏尔一世统治时期，费尔干纳、锡吉斯坦（*Sijistan*）和伊腊克的所有大贵族集团不断地发动叛乱，反对艾米尔曼苏尔一世的权威。[6]这一方面迫使萨曼王朝更加依赖以突厥人为主体的军队去平叛，对付不羁的伊朗语族贵族；另一方面也使突厥人在政治上受到伊朗语族贵族的牵制大为减少。萨曼王朝只得用联甲抗乙，用一个突厥贵族集团对付另一个突厥贵族集团的手段来控制呼罗珊总督，控制王朝军队司令。于是，艾米尔曼苏尔一世又任命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第一次任职956年12月—960年初，这次任职

---

① R. Grousset, *The Empire of the Steppes*, New Jersey, 1970, p.143.

②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144; 希提：《阿拉伯通史》上册，第553—554页。

③ R. Grousset, *The Empire of the Steppes*, p.143.

④ *Turkestan*, p.251; *Narshakhī*, p.157, note 346 云，拉札克被任命为呼罗珊部队司令（即萨曼军队司令）是在349（960）年，存疑。

⑤ *Turkestan*, pp.229, 249, 251-252.

⑥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p.42-44.

962—982 年）为呼罗珊总督。[①] 耶卜拉希姆一接到任命，就被派去对付前总督拉札克，杀死了后者。[②] 这时，已故呼罗珊总督曼苏尔 • 本 • 喀喇特勤（死于 951 年）之子阿合马德（Ahmad）也在耶卜拉希姆的部队中，这说明白水城突厥统治家族成员也加入了西木居尔集团。为了解决军饷问题，耶卜拉希姆受曼苏尔一世怂恿，发动了与布叶朝和齐亚尔朝的战争，并取得了胜利。[③] 萨曼王朝军队还帮助阿尔卜特勤之子伊沙克打败了伽色尼当地统治者（965）[④]，使伊沙克得以在那儿立足，并向萨曼王朝称臣。对外战争的胜利，使西木居尔集团权势迅速增长。与此相反，宰相权力则不断下降，任期也极短。[⑤] 突厥军事贵族集团——西木居尔集团与以宰相为首的伊朗语族贵族的矛盾不断加深。

不同突厥军事贵族集团间的争斗，使萨曼政府疲于应付这些争端，集中精力处理河中和呼罗珊事务，政府职权大为削弱，无暇且无力顾及边远属地。于是，萨曼王朝失去了大片边远地区。在 969 年左右，一个以贝吐兹为首的突厥奴隶卫兵集团在布斯特建立了一个事实上独立的政权。因为贝吐兹在 970 年所铸的一枚铜币底面，并没有铸上萨曼王朝艾米尔的名字。[⑥]（贝吐兹集团很可能与布斯特原来的建于 929 年的喀喇特勤政权有某种联系和继承性。）突厥人的离异削弱了萨曼王朝的军事实力，有利于西部的布叶朝扩张势力，兼并萨曼王朝领土。975—976 年间，布叶朝君主阿杜德尔-道莱从萨曼王朝手中夺取了克尔曼，并在塔巴里斯坦和古尔甘，在大部分时间里压倒了萨曼王朝盟友、齐亚尔朝君主卡布斯 • 本 • 弗什吉尔。[⑦] 萨曼王朝力图收复西部失地，但未能战胜布叶朝。982 年 3 月，呼罗珊部队司令塔斯率领的萨曼军队被布叶朝军队打败。这次战败，加深了萨曼王朝国内矛盾，加速了政

---

① 该家族耶卜拉希姆 • 本 • 西木居尔在 945 年春出任呼罗珊总督，直至 948 年春天身死。此人还曾在 946 年要挟艾米尔处死宰相。见前述。

② *Turkestan*, pp.229, 249, 251-252.

③ *Turkestan*, pp.229, 249, 251-252.

④ 阿尔卜特勤死后（963），伽色尼当地被推翻的拉维克王朝统治者发动叛乱，一度赶走伊沙克。*CHI*, Vol.4, p.165.

⑤ 巴尔阿米一度与阿布 • 加法尔 • 乌特比共任宰相一职。974 年春，巴尔阿米死。974—977 年间，宰相至少有四任。见 *CHI* , Vol.4, p.155；*Turkestan*, pp.251-252。

⑥ *CHI*, Vol.4, pp. 155-156, 164.

⑦ *CHI*, Vol.4, pp. 155-156, 164.

府与军队冲突的爆发。在萨曼王朝的东部，喀喇汗王朝乘萨曼王朝内乱不止之机，于 980 年占领了白水城。① 萨曼王朝领土日蹙。

在努赫二世统治期间，突厥军事贵族闹独立而引起的封建分裂逐渐达到高潮，加速了萨曼王朝的灭亡。

976 年 6 月，艾米尔曼苏尔去世，其子阿布尔•卡西姆•努赫年仅 13 岁继位，是为努赫二世。②努赫二世之母后及宰相阿合马德•乌特比（Abh'l-Husayn 'Abdallah b. Ahmad 'Utbi，他在 977 年底出任宰相）摄政。③新政伊始，中央政府不得不尽力安抚军队中的突厥领袖们，尤其是安抚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后者以艾米尔努赫二世的名义统治赫拉特、尼沙不尔以及吐思地区，还统治着河中地区。他从艾米尔那儿得到 *Nasir-ud-Daullah* 的称号④，还把女儿嫁给了努赫二世⑤。耶卜拉希姆的权势炙手可热。显然，以宰相乌特比为首的政府是不能容忍这一切的。乌特比在巩固其权力之后，决心恢复政府的权威，使军队突厥领袖们驯服。982 年初，他成功地罢免了权势显赫的耶卜拉希姆的职务，让自己父亲的奴隶阿拔斯•伊•塔斯（Abūl- ' Abbas-ī-Tash）接任呼罗珊部队司令之职。⑥这时，呼罗珊军队是萨曼王朝唯一真正的正规军。⑦塔斯原为宫廷大臣哈吉布，乌特比派他和法伊克等近卫军将领率军到伊拉克去与布叶朝作战。但在同年 3 月，呼罗珊军队在古尔甘城下被布叶朝军队打败（布叶朝此时由阿杜德尔-道莱统治）。⑧于是，宰相乌特比下令在谋夫召集了一支新的军队，他准备亲自率军去作战。但是，突厥军事领袖们是不能容忍政府首脑兼有军权的。所以，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勾结哈吉布法伊克，雇佣刺客暗杀了乌特比。⑨乌特比的被害，标志着以伊朗语族人为主体的萨曼王朝中央政府（第凡）系统丧失了权力。此后的宰相们根本没有任何权力，形

① *CHI*, Vol.4, p.157；巴尔托里德：《中亚简史》，第 25 页。魏良弢先生说，在 999 年博格拉汗哈桑占领了白水城，参见《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78—79 页。魏说存疑。

② *CHI*, Vol.4, p.156 以及 *The Empire of the Steppes,* p.143 记为 Nuh, Ⅱ b. Mansur。今从 *Turkestan* 和 *Tabakāt-i-Nāsirī* 所记。

③ *Turkestan*, pp.229, 249, 251-252.

④ *Tabakāt-i-Nāsirī*, Vol.1,pp.42-44.

⑤ *EI* ¹, Vol.1, p.91.

⑥ *Tabakāt-i-Nāsirī*, Vol.1, p.44;*Turkestan*, p.252.

⑦ *CHI*, Vol.4, pp. 155-156, 164.

⑧ *Tabakāt-i-Nāsirī*, Vol.1, p.45;*Turkestan*, p.252.

⑨ *Narshakhī*, p.159, note 354;*Turkestan*, p.253.

同虚设，他们已无力过问军政事务以及突厥军事贵族集团间的争斗了。历史学家乌特比说，在987年以后，宰相们再也无力恢复秩序了，“大部分省份由叛乱者当权，政府的总收入减少，军队肆无忌惮地压迫居民，统治权落到突厥人手中，宰相们的法令失去了效力”①。这样，中央集权制的第凡系统也就瓦解了。

纵观10世纪40—80年代初突厥人势力的发展，可以看出这样一个趋势：宫廷突厥奴隶卫兵集团不断地扩大其权势，卫兵首领哈吉布们频频出任呼罗珊总督，他们与外省突厥军事贵族集团（主要是西木居尔家族）势力相结合，使突厥人对萨曼王朝政局的干预能力不断增加；与此相对应，以宰相为首的中央政府权力则不断缩小。经过两次大搏斗（946年宰相阿布尔·法德尔被处死，982年宰相乌特比被暗杀），中央政府权力最终丧失。突厥人在政治上的胜利，促使中亚突厥化因素加强和突厥离心趋势加强，削弱了萨曼王朝的军事实力，有利于布叶朝和喀喇汗王朝兼并萨曼王朝领土。

三、突厥化的开始与萨曼王朝的灭亡

宰相乌特比被杀后，萨曼王朝艾米尔就完全成为突厥军事贵族们手中的玩物，听凭后者摆布了。中央政府的瓦解，一方面使政府失去了对萨曼王朝突厥军事贵族的制约力；另一方面造成突厥军事贵族操纵政府，出现军政合流趋势。在这个时期（982年4月—999年10月），前一时期中央政府与突厥军事贵族的矛盾冲突，让位于突厥人不同军事集团间的冲突。突厥军事贵族利用萨曼王朝艾米尔和宰相来争权夺利，力图为自己争得一块地盘，以封建割据。他们为达到自己的目的，每当需要时就勾结其他王朝的势力，以打倒敌对集团的势力。这造成萨曼王朝内乱不止，国力日衰，国土被蚕食。

宰相乌特比被害消息一传出，布哈拉城里就发生了叛乱。呼罗珊总督塔斯被王廷召到布哈拉以恢复秩序。但塔斯为了保住军队司令之职而与对手们（以西木居尔系和法伊克为首）达成一项协议，他说服艾米尔重新进行权力

① *Turkestan*, p.253.

分配。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留在库黑斯坦，其子阿布·阿里分得赫拉特总督一职[①]，法伊克分得巴尔黑总督之职。这样，突厥人就凭借自己的军事实力，操纵艾米尔，获取了很大的政治权力。不过，妥协达成的均势很快就由于塔斯离开布哈拉而被打破。373（983—984）年，西木居尔和法伊克集团乘塔斯离开布哈拉之机，扶持乌特比家族和塔斯的敌人穆罕默德·本·乌札尔（'Abdallah b. Muhammad b. 'Uzayr）担任宰相[②]，而塔斯则被撤职，由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再次出任军队司令之职。两大集团冲突终于爆发：塔斯发动叛乱，攻占了尼沙不尔。塔斯从布叶朝的法赫尔·艾德-道莱（Fakhr ad-dawla）那儿得到一些援助，并从法尔斯君主艾德—道莱·阿布尔—法瓦林斯（布叶朝王族成员）那儿得到2000骑兵的援助。尽管如此，在987年12月2日，他在尼沙不尔还是被萨曼王朝军队司令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及其子阿布·阿里和哈吉布法伊克率领的军队所打败。塔斯逃往古尔甘，次年他在该地死于瘟疫。[③]

989年春，耶卜拉希姆·西木居尔死去，其子阿布·阿里继任呼罗珊总督。[④]阿布·阿里成为萨曼王朝军队统帅，得到了*Imad-ud-Daulah*的称号，并世袭了库黑斯坦的统治权。[⑤]阿布·阿里的得势引起了法伊克的不满。法伊克本就是为了对付宰相乌特比和原呼罗珊总督塔斯，才与西木居尔家族势力联合的。对塔斯战争的胜利使法伊克实力大增，雄心勃勃。这时，共同的敌人消灭了，法伊克与阿布·阿里也必然就要分道扬镳。艾米尔努赫二世利用他们之间的矛盾，免去阿布·阿里军队司令之职，改任法伊克担当此职。接着，法伊克前往赫拉特攻击阿布·阿里，双方大动干戈。380（990）年，法伊克被打败。[⑥]他一被打败就反叛王廷，并力图占领布哈拉城，但他又被一个为努赫二世服役的突厥将领贝克吐祖（Bektuzun）打败，逃到Marw ar-Rud，后又夺取了巴尔黑。[⑦]阿布·阿里显赫一时，艾米尔不得已确认他为阿姆河南岸所

---

① *Turkestan*, p.253; *CHI*, Vol.4, p.156.

② *Ibn al-Athīr*, ix, p.19.

③ *Narshakhī*, p.100; *Turkestan*, p.253.

④ *Turkestan*, p.253; *CHI,* Vol.4, p.156.

⑤ *Tabakāt-i-Nāsirī*, Vol.1, p.45; *EI* [1], Vol.1, p.77.

⑥ *Turkestan*, p.254. 纳尔沙喜说是在989年4月。参见*Narshakhī*, p.100。

⑦ *CHI*, Vol.4, p.157; *Narshakhī*, p.159, note 355.

有萨曼王朝省份的总督。阿布•阿里还从艾米尔努赫二世那儿接受了“诸艾米尔中诸神保佑的艾米尔”这一称号（“*Divinely-Aided Amir of Amirs*”）。不久，他便以阿姆河南岸各省的独立统治者自居了，借口应其军队之请而调拨了所有的国库收入，甚至从王室财产中调拨。[①]这样，阿姆河南岸所有萨曼王朝领土的军事、政治、经济大权都落到阿布•阿里手中。

突厥人各军事集团间的斗争，进一步加强了突厥人的离心趋势，使萨曼王朝完全陷入混乱，分崩离析，国贫力弱，成为征服者一个轻易猎取的目标。而在这时，征服者军队已接近河中北界。991 年底，喀喇汗王朝君王博格拉汗哈桑（Bughra Khan Harun）率部进入萨曼王朝领土。艾米尔努赫二世派哈吉布艾亚奇（Ayach）率军迎击博格拉汗，但萨曼军队被完全打败。[②]面对新的敌人，努赫二世及政府大臣们束手无策，只得求助于握有兵权的突厥军事贵族们了。统治了近百年的萨曼王朝（从 900 年艾米尔伊斯迈伊尔打败萨法尔王朝，夺取呼罗珊算起），现在全凭这些突厥人来抵抗伊斯兰突厥王朝——喀喇汗王朝的进攻了。因为，河中地区的人民群众在沉重的捐税压榨下痛苦不堪，一再起义反对萨曼王朝；用“圣战”的口号发动百姓起来反对信奉伊斯兰教的喀喇汗王朝军队又不可能[③]，因此人民群众已不可能起来保卫帝国。

为了让帝国苟延下去，艾米尔努赫二世赦免了叛乱者法伊克，任命他为撒马尔罕总督，期待他抵挡住博格拉汗的西进。然而，在打了一次败仗后，法伊克又叛逆投敌。于是，努赫二世只得放弃都城，狼狈逃到马赞德兰境内的阿穆尔。382 年拉比一月（992 年 5 月），博格拉汗毫无阻拦地进入萨曼王朝京都布哈拉城[④]。法伊克出来迎接征服者，并向博格拉汗表示臣服。博格拉汗任命法伊克为巴尔黑和怛密总督。

一些史籍（如乌特比的《亚美尼史》）宣称，是法伊克邀博格拉汗侵略萨曼王朝领土的；米尔赫汪德（Mirkhwand）和后来的一些历史学家认为，阿布•阿里想与博格拉汗一起瓜分萨曼王朝领土，所以就邀喀喇汗王朝侵略

---

① *Turkestan*, p.254; *EI* [1], Vol.1,p.77.

② *CH* [1], Vol.4, p.157; *Turkestan*, p.259.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05 页；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79 页。

④ *Tabakāt-i-Nāsirī*, Vol.1, p.45; *Turkestan*, p.259.

萨曼王朝领土。① 从博格拉汗入主布哈拉的前后经过来看，笔者认为，很可能邀博格拉汗西来的人就是法伊克；而阿布•阿里与博格拉汗有约也是事实。巴托尔德说，阿布•阿里与博格拉汗就瓜分萨曼王朝领土一事达成密约：博格拉汗占据河中，而阿姆河南岸诸省归阿布•阿里统治。② 但博格拉汗一巩固其在布哈拉的地位，就违背自己与阿布•阿里达成的瓜分协议，开始要后者称臣。对此，阿布•阿里不能容忍，所以他转而决定帮助萨曼王朝艾米尔努赫二世驱逐侵略者，条件是要求得到“哈里发的省区总督”（*Wali of the Commander of the Faithful*）称号作为回报。③ 显然，阿布•阿里企图借联合努赫二世驱逐博格拉汗之机，使自己在呼罗珊独立称王的野心得逞，并得以合法化。即使是这样苛刻的条件，努赫二世还是答应了。在此前后，努赫二世还求得土库曼人的援助，并从花剌子模召来艾卜达莱•本•乌札尔（‘Abdauāh b. ‘Uzayr）做他的宰相。④ 由于土库曼人的进攻和痔疾折磨，博格拉汗在同年夏撤离布哈拉，退到撒马尔罕。土库曼人和布哈拉居民一道追击撤退的入侵者。⑤ 看来，阿布•阿里并未在迫使博格拉汗撤退过程中起什么作用。同年8月17日，努赫二世回到布哈拉⑥，弄瞎了博格拉汗扶持的傀儡艾米尔艾卜•阿尔•阿日兹（‘Abd-al-‘Aziz）⑦，重建其衰微统治。

博格拉汗撤离布哈拉后不久，法伊克从巴尔黑出发，欲趁火打劫，企图夺取布哈拉。但他被艾米尔军队打败，退到谋夫。他在谋夫主动帮助宿敌阿布•阿里。这时，法伊克的实力还是较为强大的。因为阿布•阿里起初考虑到萨曼王朝的“胜利”而收集了大量礼物和金钱，准备以此去调和自己与努赫二世的关系。但当法伊克到来时，阿布•阿里却把这些礼物和钱财转赠给他。两者结成了反对萨曼王朝王权的联盟。⑧ 他们的联盟，实质上也是宫廷突厥奴隶卫兵集团与外省突厥军事贵族集团的结合。这个联盟使萨曼王朝的四分五裂更为严重。

当萨曼帝国处于突厥人的内外夹击，内忧外患、动乱不已时，赛布

① *CHI*, Vol.4, p.157; R. Grousset, *The Empire of the Steppes*, p.143.
② *EI*[1], Vol.1, p.77; *Turkestan*, p.257.
③ 该称号过去一直只属于萨曼王朝艾米尔。参见 *Turkestan,* pp.259-260。
④ 从花剌子模召来乌札尔做宰相，反映出此时宰相地位衰微。参见 *Turkestan*, p.259。
⑤ *Ibn al-Athīr*, ix, p.322，转引自 *Turkestan*, p.260。
⑥ *EI*[1], Vol.1, p.771.
⑦ 此人是努赫一世之子，努赫二世的叔父。参见 *Tabakāt-i-Nāsirī*, Vol.1, pp.45, 54。
⑧ *Turkestan*, p.260.

克特勤乘机在伽色尼巩固了权力，并在进攻印度人的战役中取得了胜利（377[986—987] 年）。[①] 他除了夺得大量的战利品外，还博得了作为穆斯林对异教徒“圣战战士”之名声。[②] 在当时，除了喀喇汗王朝军队以外，他是唯一能与阿布 • 阿里和法伊克抗衡的力量。当法伊克和阿布 • 阿里在 993 年前后结成反萨曼王权联盟时，努赫二世为了对付这个联盟，除了向口头上称臣的赛布克特勤求援以外，别无他法。于是，赛布克特勤率一支大军和 200 头战象北上，挺进到阿姆河。[③] 努赫二世还得到古兹甘（Guzgan，即护时犍）艾米尔和伽尔吉斯坦艾米尔的支援。于是，他们的联军在 994 年 11 月在赫拉特与阿布 • 阿里和法伊克交战。[④] 交战前夕，努赫二世把军队指挥权交给了赛布克特勤。联军打败了阿布 • 阿里等，后者逃到古尔甘（当时处于布叶朝统治下）。由于这个胜利，努赫二世授给赛布克特勤“国家和信仰的保护者”（*Nasir ad-Din-Wa'd-Dawla*）之称号，给其子马合木德以“国家之剑”（*Says ad-Dawla*）的称号[⑤]，并把呼罗珊总督之职授给了赛布克特勤。赛布克特勤又任命其子马合木德为自己的代理人，后者驻扎在尼沙不尔，指挥萨曼军队，取代了阿布 • 阿里的地位。巴尔黑、赫拉特、尼沙不尔等地尽归赛布克特勤父子统辖。[⑥] 就这样，赛布克特勤通过帮助萨曼王朝艾米尔平定突厥军事贵族的叛乱，乘机把势力扩张到呼罗珊地区。努赫二世为拒豺狼，又引恶虎，进一步使帝国分裂了。

关于这段史实，几种史书的记述有些出入。居兹加尼在其《亚洲伊斯兰

---

① *CHI*, Vol,4，p.168 记为 366（986—987）年，误也。在阿尔卜特勤死后，伽色尼有三位统治者先后执政。接着，在 977 年 8 月，赛布克特勤被军队拥为艾米尔。参见 C.E.Borsworth,*The Ghaznavids*, pp.38-39，41。*Tabakāt-i-Nāsirī*,Vol. I ,pp.46、73 记载，赛布克特勤被拥立为艾米尔是在伊历 366 年 8 月 27 日。

② 卡尔 • 布罗克尔曼：《伊斯兰教各民族与国家史》，第 200—201 页。

③ A.Vambery, *History of Bokhara*, p.83.

④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47 记载说，此战发生于伊历 384 年赖买丹月中旬（994 年 11 月初）。《剑桥伊朗史》第 4 卷，第 157 页说，是在 384 年拉加月（994 年 8 月）。

⑤ *Turkestan*, pp.261-262; *CHI*, Vol.4, pp.157-158, 168. 万伯里说，赛布克特勤得到“王国的援助者”（*Nasir-ed-Dowleh*）之称号。参见 *History of Bokhara*, p.83。*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75 记称，384 年 10 月（994 年 11 月），赛布克特勤得到 *Nasir-ud-Din-Ullah* 称号，其子马合木德得到 *Saif-ud-Daulah* 称号。

⑥ *EI* [1], Vol.3, Leiden, 1936, p.133.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47 记载，当艾米尔努赫（二世）在吐思停留时，赛布克特勤派其子马合木德去见努赫，后者把部队指挥权交给了马合木德，并授给他以 *Saif-ud-Daulah* 称号，封他为尼沙不尔总督。另据该书 75 页记载，此事发生在 994 年 11 月。看来，马合木德是在被任命为其父的代理人之后，再被派到吐思，以得到努赫二世确认。

诸王朝通史》记载说，在伊拉克汗（*Îlak Khan，Abu Musa-i-Harun*，应为博格拉汗——引者注）退出布哈拉后一个时期，赛布克特勤应巴尔黑人之请到达巴尔黑。艾米尔努赫（二世）派人与赛布克特勤联络，双方在基什（Kish，Kash）会谈。双方联合起来，进军呼罗珊，打败了阿布•阿里，此后，艾米尔努赫和赛布克特勤的联军又于384年拉马丹月（994年11月），在赫拉特打败阿布•阿里（未提到法伊克）。在此战斗打响前夕，艾米尔努赫把部队指挥权交给了赛布克特勤。该书英译者雷弗迪就Fasih-i的记载考证说，阿布•阿里第一次被打败是在382（992）年，地点在赫拉特；而博格拉汗入主布哈拉应发生在383（993）年。因此，英译者认为居兹加尼把这两个事件记述顺序颠倒了。英译者仍据Fasih-i说，384（994）年，艾米尔努赫二世把呼罗珊总督之职给了赛布克特勤，并在尼沙不尔打败了阿布•阿里。①

巴托尔德主要依据 'Utbī Manini 的记载说，在喀喇汗王朝博格拉汗撤出布哈拉（992年夏）后一个时期，赛布克特勤应努赫二世邀请而在河中出现，双方在基什会晤，赛布克特勤宣誓效忠于努赫二世。于是双方联合起来，共击阿布•阿里。994年，联军打败了阿布•阿里。马合木德在尼沙不尔取代了阿布•阿里。②英国学者博斯沃思说，面对法伊克和阿布•阿里的联盟叛乱，艾米尔努赫二世在383（993）年把赛布克特勤召到河中对付叛乱。384（995）年，由于平叛之功，赛布克特勤被授以“国家和信仰的保护者”之称号。③

《剑桥伊朗史》说，在384年拉加月（994年8月），努赫二世与赛布克特勤在呼罗珊打败阿布•阿里和法伊克联盟。阿布•阿里和法伊克都逃到古尔甘，集结新的力量。努赫二世授给赛布克特勤及其儿子马合木德荣誉称号，以示酬谢；他还把呼罗珊总督之职授给了马合木德以取代阿布•阿里。④苏联学者加富罗夫也持此说。⑤

由此看来，《亚洲伊斯兰诸王朝通史》的记载除把博格拉汗记为伊拉克汗外，基本上是可信的。而英译者则改正为谬了。博格拉汗入主布哈拉是在

---

①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p.45-47, p.45, note 8, p.46, note 3, 4, p.74, note 3.

② *Turkestan*, pp.261-262. Utbi 说，此事发生在383年拉马丹月中旬（993年11月1日），引自 *Turkestan*, p.261, note 7。

③ C. E. Bosworth, *The Ghaznavids*, pp.34, 41.

④ *CHI*, Vol.4, pp.157-158.

⑤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203页。

992 年 5 月，这已成定论[①]。赛布克特勤得到称号是在 384 年 10 月（994 年 11 月），而不是博斯沃思所说的 384（995）年。《剑桥伊朗史》的记述有些出入。该书所记打败阿布•阿里和法伊克联盟的时间（994 年 8 月）与居兹加尼所记（994 年 11 月初）相差两个月左右。另外，呼罗珊总督之职是授给赛布克特勤的，而他任命其子马合木德为自己的代理人；接着，努赫二世又封马合木德为尼沙不尔总督，以代替阿布•阿里。

此后，阿布•阿里和法伊克在古尔甘集结力量反扑，一度赶走了马合木德，夺回尼沙不尔等地（995 年春）。但是，他们很快就被强大的赛布克特勤父子联军再次打败（这次战斗努赫二世本人并没有参加）。阿布•阿里和法伊克被彻底打败后，竟向努赫二世请求宽恕。由于努赫二世拒绝宽恕法伊克，后者就经河中往东投奔了喀喇汗王朝。不过，努赫二世宽恕了阿布•阿里。看来，努赫二世想以此来分化这两人的联盟。[②]这次胜利，使赛布克特勤父子牢牢控制了阿姆河以南所有萨曼王朝故地；他们使萨曼王朝完全依赖于伽色尼军队来维系统治，对付内乱外患。

996 年，喀喇汗王朝又对萨曼王朝发动了新的侵略。努赫二世只得又向当时在巴尔黑的赛布克特勤求援。[③]赛布克特勤率大部队进入河中。此时，他权势炙手，护时犍、沙罕尼亚（即石汗那）和胡塔尔（Khuttal）等地的艾米尔也率部听凭他号令。他倚势要求努赫二世也率部参加由他指挥的部队。宰相艾卜达莱•本•乌札尔说服努赫二世拒绝此要求，因为那是一种耻辱。于是，赛布克特勤派他儿子马合木德和他兄弟布赫拉楚克（Buhrachuk）率一支 2 万人的部队来到布哈拉城下，迫使艾米尔努赫二世免去乌札尔的宰相之职，并任命赛布克特勤的部下穆罕默德•本•阿布•札德（Abu Nasr Ahmad b. Mahammad b. Abu Zayd）为宰相，把阿布•阿里以及哈吉布伊尔曼古（Ilmangu）和原任宰相交给赛布克特勤处置。[④]赛布克特勤用武力迫使努赫二世就范后，就俨然以仲裁者的身份与喀喇汗王朝缔结了和约。根据这个和

---

① 参见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79 页；*Turkestan*, p.259。

② 参见 *Turkestan*, pp.262-263（据 Utbi Gardizī 的材料）；*CHI*, Vol.4, p.158; A.Vambery, *History of Bokhara*, pp.83-84.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48 记载说，法伊克被打败后，退到布哈拉，在那儿他被监禁，并死在该地。看来，此记载有误。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04 页。

④ *Turkestan*, p.263.

约，萨曼王朝和喀喇汗王朝领土边界应在卡特万草原（Qatwan，位于撒马尔罕以北）[①]；在喀喇汗王朝的要求下，努赫二世不得已任命已投靠喀喇汗王朝的突厥军事贵族法伊克为撒马尔罕总督。[②]通过这个协约，赛布克特勤与喀喇汗王朝勾结起来，进一步蚕食了萨曼王朝领土，并使三方实际占领区合法化：赛布克特勤成为阿姆河南岸各省的主人，而整个锡尔河流域则处于喀喇汗王朝控制统治之下，萨曼王朝实际统治范围被压缩在泽拉夫善河流域。而且，萨曼王朝政府也被赛布克特勤完全控制，努赫二世实际上不再是独立的统治者。[③]宰相阿布•札德在任五个月就被突厥奴隶卫兵所杀。努赫二世担心他的保护人赛布克特勤会指责萨曼朝廷同谋，因而判处谋杀者们以极刑，并派一个使者到赛布克特勤那儿，请求他指定一个新的继承人担任宰相。赛布克特勤让努赫二世自己决定新的人选，后者才选择了阿尔-巴尔嘎西（Abu 'l-Muzaffar Muhammad b. Ibrahim al-Barghashi）担任宰相。[④]由此可见，萨曼王朝艾米尔权威衰弱到什么样的程度。至此，萨曼王朝的灭亡仅是个时间问题了。

997 年 7 月，努赫二世死去。同年，赛布克特勤也死了。努赫二世之子曼苏尔（Abu 'l-Harith Mansur，997—999 年在位）继位，是为曼苏尔二世。据记载，曼苏尔二世思维和秉性超群。他继位后，一度依靠严厉手段在其统治范围内恢复了秩序。但此时，王朝权力主要掌握在撒马尔罕总督法伊克手中，而且整体国势衰微，民怨载道。曼苏尔二世回天乏术。他继位不久，叛乱迭起。约在 997 年底，法伊克受喀喇汗王朝在河中地区的统治者伊拉克•纳斯尔汗（Ilak Nasr）的派遣，率 2000 名骑兵从撒马尔罕向布哈拉进军。此时，曼苏尔二世连抵抗 2000 名骑兵的力量也没有了，狼狈出逃到阿穆尔。令人吃惊的是，法伊克又把曼苏尔二世劝诱回布哈拉。[⑤]看来，法伊克在玩弄伎俩，力图借助喀喇汗王朝突厥人的力量，挟天子以令诸侯。曼苏尔二世任命突厥将领、哈吉布贝克吐祖为呼罗珊总督，派他到尼沙不尔指挥萨曼军

①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 81 页。

② *Turkestan*, p.264;*CHI*, Vol.4, p.158.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04 页。

③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04 页。

④ *Turkestan*, p.264.

⑤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49; *Turkestan*, pp.264-265.

队。[1]这仍不过是一种均衡手段而已，曼苏尔二世显然是想让贝克吐祖与法伊克相抗衡。

为了防止新的内战，曼苏尔二世尽力安抚各主要军事贵族，恢复法伊克和贝克吐祖之间的和睦。但布哈拉政权的真正掌权人法伊克担心贝克吐祖正在增长的权力会构成对自己的威胁，于是就秘密地说服库黑斯坦新的统治者阿布尔•卡西木•西木居尔（Abu 'l-Qasim Simjuri）去进攻贝克吐祖，自己则坐收渔人之利。388（998年3月），爆发了一场冲突，但结果是贝克吐祖胜利了。贝克吐祖与对手阿布尔•卡西木•西木居尔缔结了和约，并以征服者姿态回到布哈拉。[2]紧接着，法伊克又与宰相巴尔嘎西发生争端。通过谢赫们的调解，争端以巴尔嘎西被免去宰相之职，流放到护时犍而告终。（此后三任宰相也没有在萨曼王朝政治生活中起什么作用[3]。）这些突厥军事贵族间的争斗和分裂活动，进一步削弱了萨曼王朝国力。

这时，马合木德已战胜其弟伊斯迈伊尔，夺取了伽色尼王朝王位。他不愿放弃呼罗珊总督之职给贝克吐祖。曼苏尔二世徒劳地极力去协调贝克吐祖和马合木德的利益。他确认马合木德对伽色尼的所有权，并任命马合木德为巴尔黑、怛密、赫拉特、布斯特和其他城市的总督，企图以此使马合木德得到某种补偿。但马合木德坚持要得到呼罗珊总督之职，并用武力迫使贝克吐祖撤离尼沙不尔。贝克吐祖只得到撒剌哈夕（Sarakhs），投奔艾米尔曼苏尔二世。[4]这时，如果曼苏尔二世促成法伊克和贝克吐祖以及阿布尔•卡西木•西木居尔联合起来，那么马合木德势必抵挡不住而撤退。但曼苏尔二世和法伊克都希望与马合木德和谈，这使萨曼王朝失去了最后一次延续王朝统治的好时机。法伊克和贝克吐祖两人都担心曼苏尔二世会出卖他们以讨好马合木德，所以，他们就在999年2月，在撒剌哈夕废黜并弄瞎了曼苏尔二世。接着，他们回到谋夫，拥立曼苏尔二世的弟弟艾卜达尔•

---

① *Turkestan*, p.265;*CHI*, Vol.4, p.158.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p.48-49 则记述说，艾米尔曼苏尔把军队司令之职授给了法伊克，而把呼罗珊部队指挥权给了贝克吐祖，以确认马合木德的任命。马合木德离开呼罗珊，回伽色尼与其弟争夺王位时，留贝克吐祖在呼罗珊指挥部队。

② *Turkestan*, p.265; *CHI*, Vol.4, p.158.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49 说，贝克吐祖杀死了阿布尔•卡西木•西木居尔，并驻扎在尼沙不尔。但该书英译者雷弗迪注释说，两者达成一项协议。笔者从雷弗迪之说。

③ *Turkestan*, p.263.

④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50; *CHI*, Vol.4, pp.159, 169.

马立克（Abu'l-Fawaris 'Abd-al-Malik）为萨曼王朝君主[①]，是为马立克二世。

法伊克忽而投靠喀喇汗王朝，忽而投靠萨曼王朝，以及贝克吐祖忽而投靠喀喇汗王朝，忽而投靠萨曼王朝，说明在当时萨曼朝廷已根本无力驾驭这些突厥军事贵族。每当外敌（主要是喀喇汗王朝和伽色尼王朝突厥人）入侵时，这些突厥军事贵族只想到如何保存自己的实力，甚至借助外敌抬高身价，根本不去认真抗敌。他们都想借外来力量为自己争得萨曼王朝的一块地盘，成为一个割据小君主。萨曼王朝中突厥人（主要是阿布•阿里集团和法伊克集团）的分裂活动，为喀喇汗王朝西来铺平了道路，并促成萨曼王廷依赖伽色尼王朝军队维系其摇摇欲坠的统治。萨曼王朝就这样被帝国内外的突厥人所肢解。

当曼苏尔二世被废时，马合木德已经到达巴尔黑。听到事变消息后，他借口要为曼苏尔二世报仇，率军向尼沙不尔挺进。但看到法伊克和贝克吐祖及阿布尔•卡西木•西木尼尔为了生存而联合在一起是多么强大时，他就在999年早春与他们缔结了和约。他放弃尼沙不尔给贝克吐祖，以安其心，他自己则得到巴尔黑和赫拉特的统治权。萨曼王朝的领土又一次在谈判桌上被突厥军事贵族所瓜分。[②]

《亚洲伊斯兰诸王朝通史》记载说，马合木德一得到曼苏尔二世被废消息，就借口为曼苏尔二世报仇而进军到谋夫城下。然而，法伊克和贝克吐祖派了一个代表与马合木德谈判。双方议定：巴尔黑和赫拉特应由马合木德控制，谋夫和尼沙不尔则由法伊克和贝克吐祖控制。于是马合木德在389年5月下旬（999年6月上旬）撤退。该书英译者则说，马合木德与马立克二世打了一仗，后者仅带着法伊克和贝克吐祖逃跑了。马立克二世和法伊克退到布哈拉，贝克吐祖退到尼沙不尔，阿布尔•卡西木•西木居尔退到库黑斯坦，呼罗珊为马合木德所有。大约就在这个时期，马合木德把他部队的指挥权交给了其弟纳斯尔，并把巴尔黑作为自己的都城。[③]看来，英译者之说误也，因为马合木德任命其弟纳斯尔为部队司令之事发生在回历389年5月份以后。

---

① *Turkestan*, p.266.

② *Turkestan*, p.266; *CHI*, Vol.4, p. 159.

③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50.

而居兹加尼则误把缔结和约的时间记为回历5月26日，星期二。5月26日应为星期四，缔结和约的时间应早在该年初春时候。

不久，法伊克等人袭击了马合木德的后卫，战事重开。389年5月3日（999年5月16日），星期二[①]，马合木德在谋夫附近打败了马立克二世和贝克吐祖及法伊克等人，取得了辉煌胜利。马合木德夺得阿姆河以南所有土地，甚至石汗那的统治者和阿姆河以北的一些统治者也臣服于他。他还向哈里发卡迪尔（al-qadir，991—1031年在位）报告了这个胜利，以争取哈里发的承认。这时，马合木德自己已不要呼罗珊军队司令之职，而亲自任命其弟纳斯尔为呼罗珊军队司令和总督，并建都于巴尔黑。[②]这明确表明，权力已经从萨曼王朝手中转到了统治阿姆河以南地区的伽色尼王朝手中。

马立克二世和法伊克战败逃回布哈拉后，企图重新集结力量再与马合木德较量，贝克吐祖也加入进来。共同的利害冲突，又使他们暂时地团结起来。就在这时，999年8月，法伊克死。据说，法伊克临终时为自己的所作所为由衷地感到后悔[③]，但为时已晚。他与萨曼王朝中几大突厥军事集团的斗争，使该王朝所有的追随者逐渐分崩离析，各自东西。这种斗争使萨曼王朝政府形同虚设，军队如同散沙，艾米尔号令不行。再者，军事贵族之间的连年混战，不但使百姓倍受折磨，遭受极大痛苦，而且使一般的宗教人士和世俗贵族的利益也受到很大损失。所以，当喀喇汗王朝伊拉克•纳斯尔汗于10月23日开进布哈拉时，布哈拉人民群众和一般贵族都把伊拉克汗（又作伊利克汗，伊列克汗）视为救星，而对马立克二世的号召（他号召人民拿起武器对入侵者做拼死抵抗）置若罔闻。伊斯兰教士们甚至教导河中穆斯林不要抵抗信仰伊斯兰教的喀喇汗王朝，因为在喀喇汗王朝统治下的处境不会比在萨曼王朝统治下更恶劣。[④]这样，在人们漠不关心的情况下，伊拉克汗兵不血刃地占领了布哈拉。贝克吐祖投降，萨曼王朝艾米尔马立克二世和所有王室成员被伊拉克汗押送到乌兹干（Uzgand）。伊拉克汗留自己的总督在布哈拉和撒马尔罕后，回到乌兹干。伽色尼王朝艾米尔马合木德与伊拉克汗就瓜分

① *Turkestan*, p.266, note 5。

② *Tabakāt-i-Nāsirī*，没有具体记载此战发生时间。

③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 pp.50-51; *Turkestan*, p.266.

④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中译本，第86页；参见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82—83页。

萨曼王朝领土一事达成协议，即以阿姆河为两个突厥穆斯林政权疆域的分界线，萨曼王朝领土被他们完全瓜分。[1]

中亚最后一个伊朗语族伊斯兰王朝，就这样在立国近130年后，被突厥人内外夹攻而灭亡。中亚地区统治权转归突厥人控制。

综观突厥人在萨曼王朝中的地位和作用，在不同时期是有变化的。其总的趋势是地位逐渐提高，对政局的干预作用不断加强。

在第一时期（943年以前），突厥人或由于各种原因而被卖为奴隶，为萨曼王朝服务，或自愿来到河中地区为萨曼朝服役。此时突厥人处于依附地位，但他们对王朝领土的扩张、萨曼王朝统治的确立起了很大的作用。突厥人由于斗争和军功，使自己的地位得到改善和提高，一部分人官至总督等职，并控制了宫廷和近卫队。由于这些人形成了自己的政治权力和私人武装以及经济基础（金钱和土地），形成了军事贵族集团，所以一旦王权衰落，就出现了突厥人的封建割据，在萨曼王朝中形成了突厥离心趋势，突厥人也就开始了排挤伊朗语族人的斗争。这种斗争的性质，既是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的斗争，又是民族斗争；而突厥军事贵族与伊朗语族统治集团的斗争，则主要是一种封建斗争。

在第二时期（943—982），突厥军事贵族与以宰相为首的伊朗语族贵族展开了争夺统治权的斗争。由于王族不断内讧，中亚当地伊朗语族贵族叛乱迭起，使萨曼王朝对突厥军事贵族和以突厥人为骨干的军队之依赖性大为加强。宫廷突厥奴隶卫兵集团权势不断扩大，他们与外省突厥军事贵族集团相联合，致使突厥人对萨曼王朝政局的干预能力不断增强，并逐渐操纵了王廷。通过两次大搏斗，突厥人迫使以宰相为首的中央政府权力不断缩小，直至丧失，突厥人最终完全操纵了萨曼王朝政局。在这个时期，突厥人的离心趋势明朗化，最终从萨曼王朝分离出一部分以阿尔卜特勤为首的突厥人，他们建立了半独立的伽色尼王朝。突厥人开始从被统治民族转变为统治民族。

在第三时期（982—999），突厥人操纵艾米尔和政府，突厥人不同政治

---

① *Turkestan*, pp.267-268; *CHI*, Vol.4, p.169; R. Grousset, *The Empire of Steppes*, p.144.

军事集团之间的冲突成为萨曼王朝政治生活的主要内容。这种冲突削弱了萨曼王朝实力，加剧了国内的阶级矛盾。朝中各突厥军事贵族集团为了自身利益，勾结喀喇汗王朝和伽色尼王朝突厥人，使萨曼王朝的分裂更为严重，领土不断被蚕食。朝中突厥人的争斗为喀喇汗王朝和伽色尼王朝突厥人入主中亚中心地区，创造了条件。最后，在王朝内外突厥人的夹击下，萨曼王朝灭亡，伊斯兰伊朗王朝让位于伊斯兰突厥王朝。

突厥人对萨曼王朝政局干预作用加强的过程，实质上也就是突厥人在政治上不断排挤伊朗语族人，中亚突厥化因素不断加强的过程。萨曼朝崛起的历史背景（突厥奴隶贸易的存在，摆脱塔赫尔王朝控制，与萨法尔王朝争雄，等等），是突厥人得以在伊朗语族人王朝中占据特殊地位的历史条件，也是突厥因素在中亚得以不断加强的历史条件。该王朝建立之初就存在着的分裂因素（王族分为纳斯尔、伊斯迈伊尔两大派，政治体制的两大系统划分，各地伊朗语族贵族的叛乱，等等），给突厥人的得势、控制萨曼王朝政治提供了现实条件。突厥人对伊朗文明的吸收（主要通过奴隶训练学校而吸收），是突厥人得以在中亚立足的文化基础。萨曼王朝与巴格达哈里发政权的矛盾，导致阿拉伯因素不断被排斥出中亚，其标志是10世纪新波斯文学运动的兴起，阿拉伯语逐渐为人们所摒弃，一种称为达里语的公共塔吉克语在河中形成。突厥人通过参加对萨法尔王朝（受哈里发支持）的战争，平定哈里发支持的伊朗贵族叛乱（如10世纪50年代初查干尼叛乱），在排斥阿拉伯因素的斗争中也起了很大作用。突厥化因素加强的过程显然是与萨曼王朝排挤阿拉伯因素的过程并行发展的，而突厥人对萨曼王朝伊朗语族人的胜利，又促使了中亚突厥化因素的加强。伽色尼王朝的建立，对中亚突厥化无疑是一个划时代的重大事件。我们从伽色尼王朝的建立过程可以看到，萨曼王朝是10世纪中亚突厥化开始的桥梁。另外，从突厥人加速萨曼王朝灭亡的经过来看，突厥人在中亚人数的增长，突厥人在政治上的得势和突厥语增长的优势，并不意味着塔吉克语的抑制和中亚当地伊朗语族人的突厥化，而是意味着伊朗语族人逐渐丧失统治民族地位，为中亚突厥化创造了政治条件。民族形成或融合的过程在10世纪中亚并不明显。从突厥化过程开始的情况看，突厥化过程与伊斯兰教传播过程是不相一致的。广泛的突厥化运动，要在喀喇汗王朝和伽色尼王朝分治中亚萨曼王朝故地后才开展

起来。

萨曼王朝灭亡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农民与封建主、封建统治者之间的阶级对抗，地方封建主与中央政府之间的斗争，萨曼王室与境内突厥军事贵族之间的纠纷，宫廷权力机构与政府各部之间的倾轧，外来突厥军队（喀喇汗王朝、伽色尼王朝）的冲击，这一切都震撼了萨曼王朝的统治，并且导致国家政治、军事实力的完全丧失。与此同时，10世纪中叶以来国家经济的衰落，也加速了国内的离心活动，促使萨曼王朝分崩离析。

在10世纪末，中亚各地封建主既彼此敌对，又纷纷反对中央政府，不服从王廷的管辖，武装割据，称雄一方。他们根本不可能奋起抵御喀喇汗王朝和伽色尼王朝进攻，保卫萨曼王朝。河中地区的人民群众，在沉重的捐税压榨下痛苦不堪，一再起义反对萨曼王朝，他们也不可能起来保卫中央政府。突厥近卫军是萨曼王朝的唯一军事支柱，但是他们拥兵自重，与王廷离心离德，无心与入侵的突厥人对垒。正因为如此，萨曼王朝不可能抵挡住外来进攻，最终不得不退出政治舞台。

四、萨曼王朝的余晖

在喀喇汗王朝伊拉克汗率军进驻布哈拉，俘获了萨曼王朝末王马立克二世时，马立克二世的弟弟阿布·伊卜拉希姆·伊·伊斯迈伊尔（Abū Ibrāhīm-i-Ismā'īl）乘乱，披上一件女奴的斗篷，混出王宫。他在一个老妪的家中藏匿了三天，然后伪装成一个普通士兵逃出布哈拉城，逃到了花剌子模。[①]

也有记载说，阿布·伊卜拉希姆随同其兄马立克二世等萨曼王室成员被喀喇汗王朝伊拉克汗押送到乌兹干，关押在该地的一所监狱中。但阿布·伊卜拉希姆设法逃脱，逃往花剌子模。[②]

阿布·伊卜拉希姆逃到花剌子模，立即开展了恢复萨曼王朝统治的斗争。他以“蒙塔西尔”（Muntasir，意为“灾祸的自救者”、“胜利者”）之称号驰名。他是一位政治家，也是一位诗人。一些萨曼王朝遗老和士兵投奔了他。

---

① *Tabakāt-i-Nāsirī*, Vol I, p.52, note 1.

②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205页；*CHI*, Vol.4, p.160。

他在花剌子模招募了一支军队，然后率军前往布哈拉，赶走了喀喇汗王朝的总督，夺取了布哈拉城。喀喇汗王朝败军残部退往撒马尔罕。

喀喇汗王朝大汗的兄弟贾法尔特勤当时担任撒马尔罕总督，他率领撒马尔罕和布哈拉两地的喀喇汗王朝军队迎击蒙塔西尔，但是遭到惨败，他本人和大多数军官被俘，被作为人质监禁起来，以抵偿被喀喇汗王朝俘虏的萨曼王室成员。此后，蒙塔西尔返回布哈拉，一度恢复了萨曼王朝政权。

但是，当喀喇汗王朝伊拉克汗派主力部队前来进攻的时候，蒙塔西尔闻风丧胆，未经战斗就丢弃布哈拉，逃往呼罗珊。河中地区再度为喀喇汗王朝军队占领。

蒙塔西尔在呼罗珊又展开了反对伽色尼王朝马合木德的斗争。尽管他曾获得局部性胜利，但是他无力在呼罗珊建立起有效的统治。

1003 年，蒙塔西尔又返回河中地区。他在乌古斯人（又称古斯。10 世纪时在咸海边建立了以阿姆河下游养吉干城为中心的古斯人国家）的帮助下，再次掀起了反对喀喇汗王朝的武装暴动。

在这次暴动中，蒙塔西尔最初取得了胜利。他打败了伊拉克汗的军队，并且俘虏了 18 名喀喇汗王朝的高级军官。但是此后不久，蒙塔西尔和他的军官们却因瓜分战利品而发生内讧。蒙塔西尔在河中地区得不到居民的支持，又害怕军官们与喀喇汗王朝妥协而背叛他，因而决定另找同盟者。1003 年晚秋，他率领 700 名步兵和骑兵往西渡过阿姆河，打算在阿比维尔德或尼萨（今阿什哈巴德附近）扎营。但是在那里，他与花剌子模的军队遭遇，被击溃。此后，他又带领残兵转回河中地区。

在河中地区，蒙塔西尔在反对喀喇汗王朝的斗争中，打败了伊拉克汗所属布哈拉总督的军队。由于战争的胜利，蒙塔西尔在河中地区的许多地方，又开始进行恢复萨曼王朝政权的活动。撒马尔罕的军队首领霍里斯（绰号“伊本·阿拉姆多尔”）率领 3 万军队归附蒙塔西尔。河中诸城的谢赫们也把他们的许多奴仆武装起来，以响应蒙塔西尔的复辟。乌古斯人也重新希望归蒙塔西尔指挥。于是，蒙塔西尔实力大增，他的军队在布尔纳麦德战役中击溃了伊拉克汗的主力部队。

蒙塔西尔虽然取得了巨大胜利，但是他的胜利仅是萨曼王朝的余晖而已。伊拉克汗很快就召集起新的军队，在吉扎克和哈瓦斯（今哈瓦斯特，

在吉扎克之东，两地相距约 90 公里）之间的平原上向他进攻。乌古斯人由于在布尔纳麦德战役中夺得了大量战利品，不愿意再参加这次会战，他们主动撤回到自己的游牧区。蒙塔西尔率军勉强应战。正当战局危急之际，蒙塔西尔的一位高级将领率领 4000 士兵临阵叛变，投奔伊拉克汗。蒙塔西尔实力大损，未能击退喀喇汗王朝军队的进攻，不得不退出河中，逃往呼罗珊。

在此以后，蒙塔西尔仍未放弃恢复萨曼王朝的信念。他很快召集新的军队，第四次前往河中地区。可是这一次又因军官们叛变，遭到失败。1005 年初，蒙塔西尔躲在布哈拉附近的一个游牧部落中，寻求保护。但是，该部落首领马赫-鲁伊（Māh-Rūe，意为“圆脸的”）杀害了蒙塔西尔，该游牧部落领地归属伽色尼王朝统辖。伽色尼王朝马合木德素丹随后又处死了马赫-鲁伊，因为他收留了蒙塔西尔。①

这样，萨曼王朝遗裔恢复其在河中地区统治之斗争最终归于失败。伊朗语族的伊斯兰统治也宣告退出河中历史舞台，河中地区不可逆转地走向突厥化的道路。

在河中地区，萨曼王朝享有很高的声誉。这不但由于它是中亚最后一个伊朗语族王朝，还由于它是一个把该地区置于统一王权统治之下的王朝，一个使古老波斯传统遗产免遭灭绝，使波斯传统继续长存于中亚的王朝。人们从萨曼王朝看到了古代萨珊王朝的光辉。河中的各种文化因素被萨曼王朝结合到一个政权中。当古代波斯文化在伊朗受到阿拉伯文化冲击而式微时，它却在河中地区大放异彩，并与伊斯兰教和谐地结合在一起。这是萨曼王朝对伊斯兰世界、对伊朗和河中地区的巨大贡献，也是萨曼王朝最深刻的历史影响。

---

① 参见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205—207 页；*Tabakāt-i-Nāsirī*, Vol.1, p.52-53 note 1; *CHI*, Vol.4, p.160。

附　录

萨曼王朝世系（公历时间）

伊斯迈伊尔（Abu Isma'īl ibn Ahmad al-Saman，874 年 7 月—907 年 11 月 26 日）

阿合马德（Ahmad b. Isma'īl Sāmānī，907 年 12 月—914 年 1 月）

纳斯尔二世（Nasr b. Ahmad，914 年 1 月—943 年 4 月）

努赫一世（Nuh b. Nasr，943 年 4 月—954 年 8 月）

马立克一世（'Abdal-Malik，954 年 8 月—961 年 11 月）

纳斯尔（Nasr，961 年 11 月）

曼苏尔一世（Abu Salih Mansur b. Nuh，961 年 11 月—976 年 6 月）

努赫二世（Abu'l-Qasim Nuh，976 年 7 月—997 年 7 月）

曼苏尔二世（Abu'l-Harith Mansur，997 年 7 月—999 年 2 月）

马立克二世（Abu'l-Fawaris'abd-al-Malik，999 年 2 月—10 月）

蒙塔西尔（Muntasir，Abū Ibrāhīm-i-Ismā'īl，999 年 11 月—1005 年初）

主要参考文献

（一）中文史料

大正新修：《大藏经》第 51 卷《悟空入竺记》。

慧立等：《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中华书局，1983 年。

慧超：《往五天竺国传笺释》，张毅笺释，中华书局，1994 年。

刘昫等：《旧唐书》，中华书局点校本，1975 年。

欧阳修等：《新唐书》，中华书局点校本，1975 年。

脱脱等：《辽史》，中华书局点校本，1974 年。

王钦若等：《册府元龟》，中华书局据明末王国琦重刻本影印，1960 年。

魏收：《魏书》，中华书局点校本，1974 年。

魏徵等：《隋书》，中华书局点校本，1973 年。

玄奘、辩机：《大唐西域记校注》，季羡林等校注，中华书局，1985 年。

叶隆礼：《契丹国志》，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1985 年。

（二）中文论著

蔡鸿生：《唐代九姓胡与突厥文化》，中华书局，1998 年。

岑仲勉：《中外史地考证》，中华书局，1962 年。

冯承钧：《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中华书局，1957 年。

冯承钧：《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中华书局，1956—1958 年；商务印书馆，1962 年。

华涛：《西域历史研究（八至十世纪）》，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年。

姜伯勤：《敦煌吐鲁番文书与丝绸之路》，文物出版社，1994 年。

林梅村：《西域文明》，东方出版社，1995 年。

马建春：《大食·西域与古代中国》，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年。

马雍：《西域史地文物丛考》，文物出版社，1990 年。

纳忠等：《传承与交融：阿拉伯文化》，浙江人民出版社，1993 年。

荣新江：《中古中国与外来文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 年。

苏北海：《西域历史地理》，新疆大学出版社，1988 年。

陶德臻等编：《伊朗文学论集》，江西人民出版社，1993 年。

王治来：《中亚史》第一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 年。

王治来：《中亚史纲》，湖南教育出版社，1986 年。

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新疆人民出版社，1986 年。

向达：《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9 年。

薛宗正：《中亚内陆大唐帝国》，新疆人民出版社，2005 年。

余太山：《塞种史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年。

余太山主编：《西域通史》，中州古籍出版社，1996 年。

张广达：《西域史地丛稿初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年。

张敏：《阿富汗文化和社会》，昆仑出版社，2007 年。

中国中亚文化研究协会、中国社科院历史所中外关系史研究室编：《中亚学刊》第 1、2、3 辑，中华书局，1985、1987、1990 年；第 4 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年；第 5 辑，新疆人民出版社，2000 年；第 6 辑，新疆人民出版社，2002 年。

戈宝权：《塔吉克古典文学的始祖鲁达基》，《文学研究》1958 年第 4 期。

华涛：《回鹘西迁前后西部天山地区的突厥语诸部》，《民族研究》1991 年第 5 期。

华涛：《穆斯林文献中的托古兹古思》，《西域研究》1991 年第 2 期。

华涛：《萨图克布格拉汗与天山地区伊斯兰化的开始》，《世界宗教研究》1991 年第 3 期。

华涛：《突厥诸部在天山地区的活动及其伊斯兰化的进程》，南京大学博士论文，1989 年。

黄时鉴：《辽与“大食”》，（台北）《新史学》第三卷第一期，1992 年 3 月。

蒋其祥、周锡娟：《九至十三世纪初突厥各部的分布与变迁》，《新疆社会科学》1983 年第 4 期。

刘戈：《喀拉汗王朝与中亚伽色尼王朝政治关系简述》，《新疆社会科学》1987 年第 3 期。

马雍：《萨曼王朝与中国的交往》，《学习与思考》1983 年第 5 期。

王治来：《10 世纪波斯文古地理书——〈世界境域志〉》，《新疆社会科学》1983 年第 4 期。

魏良弢：《中亚封建社会特点初探》，《新疆社会科学》1985 年第 3 期。

薛宗正：《石国考述》，《中亚研究》1989 年第 4 期。

张广达：《出土文书与穆斯林地理著作对于研究中亚历史地理的意义》，《新疆大学学报》1984 年第 1、2 期。

张广达：《碎叶城今地考》，《北京大学学报》1979 年第 5 期。

张广达：《研究中亚史地的入门书和参考书》，《新疆大学学报》1983 年第 3、4 期。

（三）译著

伊本•阿西尔：《全史》（选译），刘戈译，《中亚研究》1988 年 1—2 期（合刊），第 3 期。

白鸟库吉：《康居粟特考》，傅勤家译，商务印书馆，1936 年。

巴尔托里德：《中亚简史》，耿世民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0 年。

巴托尔德：《加尔迪齐著〈记述的装饰〉摘要》，王小甫译，《西北史地》1983 年第 4 期。

巴托尔德：《中亚突厥史十二讲》，罗致平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 年。

巴托尔德：《蒙古入侵时期的突厥斯坦》，张锡彤、张广达译，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

布尔努瓦：《丝绸之路》，耿昇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2 年。

卡尔•布罗克尔曼：《伊斯兰教各民族与国家史》，孙硕人等译，商务印书馆，1985 年。

长泽和俊：《丝绸之路史研究》，钟美珠译，天津古籍出版社，1990 年。

西・内・费希尔：《中东史》，姚梓良译，商务印书馆，1979 年。

G. 弗鲁姆金：《苏联中亚考古》，黄振华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1981 年。

费瑯编：《阿拉伯波斯突厥人东方文献辑注》，耿昇、穆根来译，中华书局，1989 年。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道里邦国志》，附：古达玛：《税册及其编写》，宋岘译，中华书局，1991 年。

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肖之兴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С. Г. 克利亚什托尔内：《古代突厥鲁尼文碑铭——中亚细亚史原始文献》，李佩娟译，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91 年。

拉施特：《史集》，余大钧、周建奇译，商务印书馆，第 1、2 卷，1983 年，第 3 卷，1985 年。

劳费尔：《中国伊朗篇》，林筠因译，商务印书馆，1964 年。

B. A. 李特文斯基主编：《中亚文明史（第三卷）》，马小鹤译，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3 年。

M. 马洛特：《作为研究中亚史料的阿拉伯地理文献》，潘旺译，《中亚研究资料》1985 年增刊（《中亚民族历史译丛》）。

《马卫集论突厥》，胡锦州、田卫疆译，《中亚研究资料》1984 年第 3 期。

《马卫集论中国》，胡锦州、田卫疆译，见新疆社会科学院中亚研究所编：《中亚研究资料・中亚民族历史译丛（一）》，1985 年。

阿里・玛扎海里：《丝绸之路（中国—波斯文化交流史）》，耿昇译，中华书局，1993 年。

马苏第：《黄金草原》，耿昇译，青海人民出版社，1998 年。

麦高文：《中亚古国史》，章巽译，中华书局，1958 年。

Г. А. 普加琴科娃、Л. И. 列穆佩：《中亚古代艺术》，陈继周、李琪译，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4 年。

沙畹：《西突厥史料》，冯承钧译，中华书局，1958 年。

T. 萨伊德巴耶夫：《伊斯兰教是怎样在中亚地区巩固下来的？》，沈翼鹏摘译，《世界宗教资料》1987 年第 2 期。

西 • 塞克斯 :《阿富汗史》，商务印书馆，1972 年。

松田寿男 :《古代天山历史地理学研究》，陈俊谋译，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7 年。

苏莱曼 :《中国印度见闻录》，穆根来等译，中华书局，1983 年。

Б. Я. 斯塔维斯基 :《古代中亚艺术》，路远译，陕西旅游出版社，1992 年。

希提 :《阿拉伯通史》，马坚译，商务印书馆，1979 年。

羽田亨 :《西域文化史》，耿世民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1 年。

羽溪了谛 :《西域之佛教》，贺昌群译，商务印书馆，1956 年。

（四）外文论著

V. V. Barthold, *Four Studies of the History of Central Asia*, Trs. by V. Minorsky, Leiden, 1956-1962.

—— *Turkestan down to the Mongol Invasion*, London, 1977.

C. E. Bosworth, *The Ghaznavids*, Edinburgh, 1963.

——*The Medieval History of Iran Afghanistan and Central Asia*（简作 *MHIACA*）, London, 1977.

E. Bretschneider, *Medieval Researches from Easern Asiatic Sources,* London, 1967.

E. G. Browne, *A Literary History of Persia*, Cambridge, 1928, 1953.

D. M. Dunlop, *Arab Civilization to A.D.1500*, London, 1985.

R. N. Frye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简作 *CHI*）Vol.4, London, 1975.

—— *Islamic Iran and Central Asia*, London, 1979.

H. A. R. Gibb, *The Arab Conquests in Central Asia,* London, 1923.

R. Grousset, *The Empire of the Steppes,* New Jersey, 1970.

J. Harmatta, *Prolegomena to the Sources on the History of Pre-Islamic Central Asia,* Budapest, 1979.

Ibn Isfandiyar, *History of Tabristan,* London, 1905.

Juzjani, *Tābakāt-i-Nāsirī,* Trs. by H. G. Roverty, London, 1881.

V. Minorsky, *The Regions of the World. A translation and commentary of the Hudūd al-'Ālam*, London, 1937, 1970.

（《世界境域志》，王治来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 年。）

—— *The Turks Iran and the Caucasus in the Middle Ages*, London, 1978.

—— *Marvazi on China the Turks and India*, London, 1942.

—— Tamim ibn Bahr's Journey to the Uyghurs,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BSOAS*）, Vol. 12-2, London, 1948.

Narshakhī, *The History of Bukbara*, Trs. by R. N. Frye, Cambridge, Mass., U.S.A., 1954（简作 *Narshakhī*）。

M. Nazim, The Pand-nāmah of Sabuktigīn,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JRAS*）, 1933, pp.622-623.

Nizām al-Mulk, *Siyāsāt-nāma,* Trs. by H. Darke, London, 1960.

（《治国策》，蓝琪、许序雅译，云南人民出版社，2002 年。）

J. Saunders,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London, 1978.

M.A.Stein, *Innermost Asia*, Oxford, 1928.

Le.Strange, *The Lands of the Eastern Caliphate*, Cambridge, 1905.

A. Vámbery, *History of Bokhara*, New York, 1973.

H.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ter*, London, 1913-1915.

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第一版，莱顿，1987 年重印本（简称 EI^{1}）。

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第二版，莱顿，1983（简称 EI^{2}）。

E. A. 达维多维奇：《库巴的萨曼王朝货币》（E. A. Давидович,Саманидские Монеты Кубы），《苏联考古》1960 年第 2 期，第 254—257 页。

别连尼茨基等：《中亚中世纪城市》（A. M. Беленицкий, *Средневековый Город Средней Азии*, Ленинград, 1973），列宁格勒，1973 年。

索　引

人名

伊本•西那（Aven Sīna，Avicenna）2，129，132，133

费赖（R. N. Frye）2，4，138

博斯沃思（C. E. Basworth）2，6，51，87，148，162，179，180

加富罗夫（Б. Г. Гафуров）3，59，90，135，162，179

阿布•巴克尔•穆罕默德•本•加法尔•纳尔沙喜（Abu Bakr Muhammed b. Djafar Narshakhī）3，11，14，16，25，28—30，33，34，43，51，53，57，90—92，94，96，97，100，103，119

库巴维（AbuNasr Ahmad b. Muhammed al-Kubawi）3

穆罕默德•本•祖费尔（Muhammed b. Zufer）3

舍费尔（Ch. Schefer）4，9

伊本•胡尔达兹比赫（Ibn Khordādhbeh）4，5，8，17，21，26，28，32，33，92，93，98，100，102，113—115，117，140，142，146—148，194

德•胡耶（M. J. de Goeje）4，5，8，12，13，147，148

白拉祖里（al-Imam abu-l’Abbas Ahmad ibn Jabir al-Baladhuri）4，13

夏德（P. H. Hitti）5

阿本－勒－哈桑•阿里•本•胡赛因•马斯欧迪（Abu-l-Hasan Ali b. Husein al-Mas’ūdi）5，138，139，140，142，147，148

巴比耶•德•迈纳尔（C. Barbier de Meynard）5，148

帕维•德•库尔戴伊（Pavet de Courteille）5，148

佩拉（Ch.Pellat）5，148

巴里希（Abu Zayd al-Balkhi）6，8，131，138，142

伊斯塔赫里（al-Istakhri）6，8，32，37，102，104，112，142，147

扎伊哈尼（al-Jayhānī）6，8，142，146

米撒儿（Abu Dulaf Mis'ar bin al-Mahalhil）7，11，13，51，52，86—89，144，145

哈凌・本・沙乞儿（Kalim ibn as Sakhir）7

可疾云尼（Kazwini）7，144

雅古特（Yākūt）7

F. 乌斯坦菲尔德（F. Wustenfeld）7，11，13，144

斯考娄泽（Kurt von Schlozer）7

亨利・玉尔（H. Yule）7，86，88，144，148

罗赫・骚尔（Alfred von Rohr Sauer）7

艾兹・祖拜尔（Qādi Abūl-Husain Ahmad b. az-Zubair）7，145，160—162

伊本・豪卡勒（Zbn Hawkal）7，8，102，142，147，148，162

克拉默斯（J. H. Kramers）8，147，148

加尔迪齐（Abu Sa'id Abd-l-Hal b. Zahhak Gardizi）8，10，22，39，43，56，111，116，146，166，169，

阿卜达尔 – 拉希德（' Abdar-Rashīd）8

伊本・阿西尔（Izzal-Din Abul-Hasau Ali ibn Muhammad ibn al-Athrī）8，11，14，43，44，53，78，193

萨法尔（Saffār）9，10，22—24，37，39，40，47，62，64，67，70，72，91，100，118，127，136，159，161，162，167，176，186

扎霍德尔（B. H. Захолера）9

达克（H. Darke）9

居兹加尼（Abu'Omal Minhaj al-din 'Othman ibn Sirāj al-din al-Jawzjani, 或 Jurjani, 或 Jūzjūni）10，16，44，178—180，183

德尔希（Delhi）10

雷弗迪（H. G. Raverty）10，179

马卫集（Sharaf al-Zamān Tāhi Marvazi）10，11，111，146

亚伯利（A. J. Arberry）10，146
伊本•艾哈麦德•加哈尼（Muhammad b. Ahmad Jayhānī）10，11，44，48，57，60，164，167
萨马阿尼（Abd Sa'd Abud al-Karim b. Muhammad al-Sam' ani）11，13，32，53，78
雅库特（Yākūt al-Rūmī Hamawī）11，12，13，96，139，142—144
阿布－贝克尔•穆卡达西（al-Mukaddasī，或 Maqdīsī）12，17，29，43，65，67，95，103，106，142，147，148，156，167
A. 米盖勒（A. Miquel）12，148
陀跋里（Abu Dja'far Muhammad ibn Djarīr al-Tabarī，又译塔巴里）13，14，18，40，44，136
乌特比（Abu Nas Muhammad b. Abd al-Djabbār al-'Utbī,）14，15，53，59，60，76，173，174，175，176
杰尔巴德•卡尼（Jurbad hqānī）15
巴赫拉姆－处宾（Bahrām-Chūbīn）16—18
萨曼•胡达（Sāmān Khudāh）16—19，69，127，155，158
阿萨德•伊本•阿卜杜勒阿尔•库沙里（Asad b. 'Abdallāh al-Qushayri）16
J. 桑德尔斯（J. J. Saunders）17
A. 谢苗诺夫（A. A. Semenov）17
努赫（Nūh，努赫•本•阿沙德 ）19—22，41，69，92，158
阿赫麦德（Ahmad）19，22，69，70，96
雅赫亚（Yahyā）19，22，52，69
伊里亚斯（Ilyās）19，69
拉非（Rāfi' b. Layth）19
伽桑•布•阿巴德（Ghassān b. 'Abbād）19，22，69
阿赫麦德•本•阿布•卡利德（Ahm-ad b. Abū Khālid）22
纳斯尔（Nasr）22—27，36，38，54，57，61，62，64，70，77，81，87，95，125，144，155，159，160，166，170，183，184，186
雅库布（Ya'qūbb. Laith）22，23，25，37，47，127，136
胡赛因•本•塔赫尔（Husayn b. Tāhir）23，25，26

阿木尔（Amr b. Laith）23，39，40，64，72，159，162
阿布尔•阿沙特（Abu' l Ash'ath，阿沙德，Asad）23，27
雅库布（Ya'kūb，阿布•尤素夫•雅库布•伊本•阿赫麦德）24
阿布•哈丁•雅沙里（Abū Hātim Yasāri）24，159
伊斯哈克（Ishāq b. Ahmad）27，42，44，45，61，66，72，97，164，167，168
志费尼（Djuwaini）28，29
比顿（Bīdūn）29
马立克一世（'Abdal-Malik）31，32，56，72，78，81，92，169，170
阿合马德（Ahmad b. Isma'īl Sāmānī）32，41—45，48，60，63，64，74，135，160，161，163，164，172
曼苏尔一世（Abu Salih Mansur b. Nuh）32，75，92，136，170—172
基斯拉（kisrā）34
塞伊•吉什瓦尔（Shīr-i Kishvar）34
喀拉•居林•突厥（Qarā Jurīn Turk）34
曼苏尔（Mansūr，曼苏尔•喀喇特勤或曼苏尔•本•喀喇特勤）39，63，159，168，172
穆罕默德•扎德•乌尔 – 阿拉维（Muhammad-i-Zaid-ul- 'Alawi）40
穆罕默德•本•哈鲁（Mubammad b. Hārūn）40，63，160
阿布尔•阿巴斯（Abu' l -'Abbās）41，43，160
阿布•沙里赫（Abū Sālih）41
突骑施可汗（Turkish Khāqān）41，78，124，155
阿尔•艾米尔•阿尔•马迪（al-amīral-mādī）42
穆阿地尔（Mu'addil）42
西木居尔•阿尔 – 达瓦梯（Sīmjūr al-Dawātī）43，64，161，
赛义德（Sa' īd）43
哈穆亚•本•阿里（Hamūya b. 'Alī，Hamawiyah）44，45
曼苏尔•伊本•伊斯哈克（Abū Sālih Mānsūr b. Ishāq）44
伊尔亚斯（Ilyās b. Ishāq）44，45，47
胡赛因•本•阿里•马瓦兹（Husayn b. 'Alī Marwazī）44，46，52

阿赫迈德•本•沙尔（Ahmad b. Sahl）45
胡赛因•本•穆特（Muhammad b. Husayn b. Mut）45
阿布尔–法德尔•本•阿布尔•尤素夫（Abu' l-Fadl b. Abū Yūsuf）45
吐汗特勤（Tughān-tagīn）45
乌拜达拉赫•巴尔阿米（Abu' l-Fadl Muhammad b. 'Ubaydallāh Bal'amī ）45
阿布•扎卡里亚•亚赫雅（Yahyā）45，46
喀喇特勤•伊斯菲加比（Qarā-Tegin Isfījābī）46，47，63，164
阿布•巴克尔（Abu Bakr）46
巴迪尔•本•阿卜杜拉赫（Badr b. 'Abd-Allah al-Hammanī）46
法德尔•本•哈米德（Fadl b. Hamīd）46，71
卡西尔•本•阿赫麦德（Kathīr b. Ahmad）47
阿赫麦德•本•库达木（Ahmād b. Qudām）47
阿布•阿赫麦德•卡拉夫（Abu Ahmad Khalaf）47
穆罕默德•本•亚库特（Muhammad b. Yāqūt）47
哈鲁（Hārūn）47
穆罕默德•本•伊尔亚斯（Muhammad b. Ilyās）47
阿杜德尔–道莱（'Adud al-Daula）47
塔赫尔•本•穆罕默德（Tahir b. Muhammad）47
巴吐兹（Bātuz）47
马坎•本•卡齐（Mākaān b. kākī）49
马立克（Mālik）49
阿赫麦德•本•阿卜杜拉–瓦希德（Ahmad b. 'Abd al-Wāhid）50
喀林•伊本•沙克尔（Qālīn b. Shakhīr）51，87
努赫一世（Nuh b. Nasr）52，53，60，61，66，71，72，74，79，87，88，95，99，100，135，162，163，167，168，169
纳赫沙比（Mahammad b. Ahmad Nakhshabi）52，53
胡赛因•本•阿里（Husayn b. 'Alī）52
卡伊木（Qā' im）52
阿布尔•法德尔（Abu' l-Fadl 或 Abu' l-Fazl）60，66，167，174
马坎•卡克（Mākānb kākī）63

卡布斯•本•维希吉尔（Qābūs b. Vushmgīr）63，75
卡拉夫•本•拉斯（Khalaf b. Laith）64
曼苏尔（Manṣūr，曼苏尔•拜卡尔别依）65，166
努赫二世（Abu'l-Qasim Nuh）66，79，83，84，132，137，173，175—181
阿卜达尔•拉札克（Abū Mansūr b. 'Abd-ar-Razzāq）76，171，172
法赫尔•艾德–道莱（Fakhr ad-Dawla）76，175，
阿布尔–法瓦林斯（Sharaf ad-Dawla Abu' l-Fawārīs）76，175
苏亚–卡拉马梯（Abu'l-Hasan Muhammad b. Sufyān al-Kalamātī）78，79
阿布杜勒–阿齐兹（Abd-al-'Azīz）79
马立克二世（Abu'l-Fawaris'abd-al-Malik）79，80，84，183，184，187
阿布•伊沙克•伊卜拉欣（Abū Ishaq Ibrāhīm）81
拜克特勤（Bilgetigin，Bilkātigīn）81，82
皮林特勤（Pīrītigīn，Boritigin）81—83
托干（A. Z. V. Togan）86，145
穆赛义宾•布•祖赫尔（Musayyab b. Zuhayr）96
比苏图•本•维希吉尔（Bīsutūn b.Vushmgīr）99
鲁肯•阿尔–道莱（Rukn al-Daula）99
阿赫麦德•本•穆罕默德•本•雅赫亚（Ahmad b. Muhammad b. Yahyā）100
加比尔•伊本•哈伊延（Jabir ibn Hayyan）105
舍菲尔德（D. G. Shepherd）106
阿勒•吉法里（al-Ghifari）121
木沙•花拉子密（ Musal-Khwarizmi）130，131，140，162
艾卜•阿拔斯•艾哈麦德•拔汗尼（Arfraganus）131
艾卜•赖哈尼•穆罕默德•比鲁尼（al-Binūni）131
阿布•纳斯尔•穆罕默德•法拉比（Abu Nasr Muhammad al-Farabi）131，132
辛巴德（Sīndbād）135
阿布•曼苏尔•塔阿里比（Abū Mansūr al-Tha'ālibī）136
穆罕默德•本•法西夫（Muhammad b. Vasīf）136
阿布•阿布杜拉•加法尔•伊本•穆罕默德•鲁达基（Abu Abdullāh Jafar ibn Mohammed Rūdaqi）137

马里诺斯（Marinos）138，139
巴克瑞（al-Bakri）139，146
伊本 • 卡尔比（Ibn al-Kalbi）139
伊德理西（al-Idrisi）140
穆罕默德 • 伊本 • 伊卜拉欣 • 法扎里（Muhammad ibn Ibrāhim al-Fazarī）140
阿布 • 伊卜拉希姆 • 伊 • 伊斯迈伊尔（Abū Ibrāhīmi-Ismā'īl）187

书名

《布哈拉史》（Tarikh-i-Bukhara）2，3，11，29
《道里邦国志》（Kitāb al-Masālik wā-l-Mamālik）4，17，109，141，147，194
《诸国征服史》（Kitab Futūhal-Buldān）4，13
《阿拉伯舆地丛书》（Bibliotheca Geographorum Arabicarum，简称 BGA）4—6，8，12，147
《黄金草原与珠玑宝藏》（Muruj al-Dhabab wa-Ma'ādin al-Jawhar）5，142，148
《箴规篇》（Kitabat-Tanbih wa'l-Isharaf）5，142，147，148
《百科津逮》（Kitāb al-Fihtist）5
《世界境域志》（Hudūd al-'Ālam）6，8，10，32，102，128，142，148，149，196
《诸域图绘》（Suwar al-Akālīm）6
《见闻札记》（Risāla）7
《珍宝录》（Kitāb adh-dhakhāir Wat-tuhaf）7，49，51，87，88，145，160，161
《诸地形胜》（Kitāb Sūrat al-Ard，Configuration de la Terre）7，8，131，142，147，162
《记述的装饰》（Zain al-ahhar）8—10，146，169
《治国策》（ Siyāsat-nāma，又名《王德》，Siyar al-Mulūk）9，53，156，157，196
《居兹加尼书》（Tabakāt-i-Nāsirī）10，53

《动物之自然属性》（Tahā' l al-Hayawan）10，146
《谱系之书》（ Kitāb al-Ansab）11，13
《诸国知识的最好分类》（Ahsan at-Taqasim fi Marifat al-Aqālim）12，95，142，147
《地理辞典》（Mu 'djam al-Buldan）12，13，139，143
《先知与国王书》（Ta 'riīkh al-Rusul wa' l-Mulūk）13，14
《塔弗西尔》(Tafsir）13
《全史》（al-Kāmil fi't-Ta'rīkh）14
《亚米尼史》（Ta 'rīkh al-Yamīnī）14，15
《诸国志》（Kitāb al-Buldān）95，141，143，147
《物品特性详编》（Kitāb al-Khawāss al-Kabir）105
《还原与对消的科学》（Ilm al-jabr wa al-mugabalah）130
《天文学入门》（al-Mudkhililā 'Ilm Ha 'yat al-Aflāk）131
《马斯乌德天文学和占星学原理》（al-Qānūn al-Mas 'ūdi fi al-Chay 'ah w-al-Nujūn）131
《占星学入门解答》（al-Tafhīm lī Awā 'il Sinā 'at al-Tanjīm）131
《古代遗迹》（al-Āthār al-Bāqiyah 'an al-Qurūn al-Khāliyah）131
《哲理的宝石》（Rīsālat Fusūs al-Hikam）132
《优越城居民意见书》（Risālah fiĀrā ' Ahl al-Madīnah al-Fādilah）132
《政治经济学》（al-Siyāsat al-Madanīyah）132
《音乐大全》（Kitāb al-Mūsiqi al-Kabir）132
《治疗论》（Kitāb al-Shifā'）132
《医典》（al-Qānūn fi al-Tibb）132，133
《亚梯马特 • 达黑尔》（Yatīmatal-Dahr）136
《锡斯坦史》（Tārīkh-i Sīstan）136
《雅致的信札》（Rasa 'il Ikhwan al-safa'）138
《小诸国志》（Kitāb al-Buldānal-Saghir）139
《天文大全》（《至大论》，Almadjisti）140
《恒星初现》（Kitāb al-Anwa'）140
《气象学》（al-Ātār al- 'ulwiyya）140

《形而上学》（Māba‘d al-Tabi‘a）140
《诸国风土志》（Kitāb Nuzhat al-Mushtāk fi ’khtirak al-āfāk）140
《苏利雅•西旦多》（Sūrya Siddhānta ）140

地名

布哈拉（Bukhārā，Bokhārā）1，3，4，6，7，11，16，17，20，22—39，41—43，45，46，48—54，61，62，64，66，68，70，72，78，79，81—83，85—98，100—105，107—110，113，119，122—124，126，128—130，132，135—137，144，156，159，160，162—164，166，168，169，174—177，179—184，187—189
谋夫（Marv）10—12，16，19，32，36，61，84，93，98，101，108，109，113，146，173，177，182—184
阿穆勒（Āmul）13，33，98，99，113
塔巴里斯坦（Tabaristā）13，23，40，41，43，45，55，62，63，74，75，76，98，99，103，160，164，172
巴尔黑（Balkh）16—18，19，22，40，46，47，55，62，63，65，66，69，83，85，98，99，109，112，119，123，126，127，131，158，164，175—180，182—184
帖尔穆兹（Termez，Tirmidh）17
白水城（Isfījab）20，21，26，38，40，41，45，46，49，62—67，77，79，93，97，100，104，107，108，113，114，127，154，155，158，160，168，172，173
怛逻斯（Tarāz，Talas）20，21，38，45，62，77，78，104，105，113—116，125，155，158，162
粟特（Sughd）20，28，49，92，93，96—98，100，101，106，108，135，148，158
开苏里巴斯（Kasrī Bās）21，114，116
设拉子（Shīrāz）22，74，98，99
达尔—阿库尔（Dayr al‘Aqul）23

卡尔明纳（Karmīna，开尔米尼亚，Karmīniyah）24，95
巴卡德（Baykand）25
郊区（Rabad）25，30，31
泰瓦维苏（Tawāwisu，或泰瓦维斯，Tawāwis）26，32
阿滥谧（Ramithan）27，29，35
鲁米吉卡（Numijkat，Nmijkat）28
布米斯卡（Būmiskat）28
马地纳特·苏雷亚（Madinat al-sufriya）28，
马地纳特·吐加尔（Madinat al-tujjar）28
法希拉（Fākhira）28
泽拉夫善河（玛沙富，Māsaf）29，30，79，101，102，181
城堡（Kuhandiz，Kundiz，Kundus）29—33，35，53，91，96，107
拉米丹村（Ramithan，Ramītīn，Riyamīthan，Aryāmīthan）29
香料商人之门（dar-i ‘attārān）30
铁门（bāb al-hadīd）30，109，113，117
老城区（Shahristān，Madīna）30，31
里吉斯坦门（Rīgistān，饲料卖主门，Alaf-Furūshān，KāhFurūshān）30
大清真寺门（Ghūriyān，古里扬门）30
朱伊·木里雅（Djū-i Muliyān）32，51，90，163
阿雪鲁法斯村（Ashrūfans）33，50
法拉布（Fārāb）34，49，132
米国（Māymurgh）35，121
西沙雅尔（Shawghar）38，62，155
苏对沙那（Ushrūsana）38，39，49，61，69，93，97，98，100，108
古尔甘（Gurgān）40，41，43，45，48，75，98，99，136，164，172，173，175，178—180
达拉姆（Dailam，Daylamān）40
雷伊（Ray）41，42，44，48，62，74，75，164
费莱布尔村（Farabr）43
路卡吉（al-Rukhkhaj）46，47，63，164

扎布里斯坦（Zābulistān）46，93
布斯特（Bust）46，47，63，65，66，93，164，172，182
疾陵城（Zaranj）47
马克兰（Makrān）47，122
加登·卡桑（Gardn Kashān）48
巴卡尔（Bakār）48
法加克门（Fārjak）48
纳沙城（Nasā）48，167，
代布西亚（Dabūsiyya）50，103
开尔米尼亚（Karmīniyya）50，103
石汗那（Saghaniyan）52，62，65，66，98，123，137，168，180，184
八拉沙衮（Balāsāghūn）53，78，83
古尔甘吉（Gurgānj）61
渴石（Kiss）61，93，100，108，109，112
伽尔吉斯坦（Gharjistan）62，121，178
胡塔梁（Khuttalān）62，66，97，104，106
库黑斯坦（Kuhistan）65，66，95，163，169，173，175，182，183
库巴（Qubbā）65，97，166
杰巴尔（Djibal）74
纳斯拉巴德（Nasrābād）97
阿克西卡特（Akhsīkat，阿黑夕哥）97
乌兹根（Ūzkand）97，98，117
吐卡斯·伊腊克（Tūnkath Ilāq）97
麻耳亦囊（Marghinān）97
塔嘎码（Taghāma）97
安地加拉赫（Andījārāgh）97
巴达克山（Badakhshān）97，102
宾卡特（Binkath）97
拉什特（Rāsht）97，98
扎敏（Zāmīn）98，113，116，117

法尔瓦（Farvān）98
法腊赫（Farah）98
安怛罗缚（Andarāba）98
半制城（Panjhīr）98，99
怛剌健（Tāliqān）98
伽尔切斯坦（Gharchistān）98
马丹（al-Ma`dan）98
库米斯（Qūmis）98，99，109
比亚尔（al-Biyār）98，99，109
阿斯塔拉巴德（Astarābād）98
菲林木（Firīm）98
杰贝勒（Jibāl）98，99
撒瓦（Sava）98，99
库木（Qum）98，99，109
哈剌吉（al-Karaj）98
玛赫—巴士拉（Mah al-Basra）98
穆罕玛地亚（al-Muhammadiyya）98，99
突骑施（al-Tunkashī）98，115
可汗城（Madînat Khāqān）98，115
库卡里斯坦（Kukhāristān）99
库尔代尔（Kurdar）100，108
比良坎克（Bilānkank）102，113，116
塔巴里（Tabaī）103
维达尔（Wadhār）103
拉宾姜（Rabinjan）103
季扎克（Dīzak）104
白纳肯特（Banākath）104，108
阿什沙弗（ash-shāq，ash-shāf）104
锡尼齐（Sīnīzī）104
湛木（Zamm）109

法儿亚卜（Faryāb，al-Fārayāb）109
舒布尔甘（Ushbūrkān）109
塔里寒（Talakān）109
木鹿察叶可（Marūchak，Marwrrūdh）109
舒布尔甘（al-Shubūrqān）109
安巴耳（Anbār）109
必斯坎德（Bīskand）109
信开尔地尔（Sikardir）109
侯赛纳巴德（Husaynabādh）109
扈思老吉尔德（ Khusrawjird）109
努格（Al-Nūg）109
白赫曼艾巴德（Bahman Abādh）109
艾塞达巴泽（Asadābādh）109
海夫台坎德（Haftakand）109
密麦德（Mīmad）109
白泽什（Badhash）109
哈达达（Al-Haddādah）109
古密斯（Qūmis）109，110
奈塞夫（Nasaf，今卡尔希，那色波，小史）109
阿胡林（Akhurīn）110
西姆南（Simnān）110
垓素尔密勒赫（Qasr al-Milh）110
胡瓦尔（Al-Khuwār）110
艾夫里宗（Afrīdhūn）110
卡斯布（Kāsb）110
穆凡达卢阿巴泽（Mufaddl Abādh）110
赖伊（Reiy）110，136
希特（Hit）110
富拉特省（Al-Furāt）110
哈赖布（Halab，阿勒颇）110

安塔基亚（Antākiyah，安条克）110
凡莱玛（Al-Faramā）110
富斯塔特（Al-Fustāt）110
布加尔（Bilgaren）110，111
库克（Kūk）113
库巴勒（Kubāl）113，115，116
鹤尔凯尔德（Gharkard）113，115
沙拉布（Shārāb）113，115
白都贺开特（Badūkhkat）113
台姆塔吉（Tamtāj）113，115
艾巴尔伽介（Abārjā，Bārjāj，巴尔加吉，千泉）113
河上旅馆（Manzil ‘alā al-Nahr）113，115
久维克特（Juwīkt）113
白尔库阿布（Barkūāb）113，115
梅尔克（Merke，Mīrkī，Bārkīn，白尔钦）114
库卧义开特（Kuwaykat）114
开义玛克王国（Mulk Kaymāk，即寄蔑）114，117
下努舍疆（Nashajan al-Sufla）114，115
八儿思罕（Barskhan）114，115
古姆（Qumn）114，116
吉勒晓伯（Jil Shawb）115，116
艾斯白拉（Asbarah）115
努兹开特（Nūzkat）115，116
胡兰杰瓦（Khuranjawān）115，116
久勒（Jūl）115，116
萨利赫（Sārigh）115，116
奈瓦契特（Nawākit）115，116
阿史不来城（Asbarab）115，116
俱兰村（Kūlān）116
库勒晓伯（Kul Shawb）116

开义尔米布拉卧（Kayrmibrāw）116
班吉卡（克）特（Banjīkt）116
碎叶水（Sūyāb）116
萨巴特（Sābāt）116
沙姆葛尔（Sāmghar）116
哈吉斯坦（Khājistān）116
萨虎尔·库巴勒（Sāghūr Kubāl）116
土尔木甘（Turmuqān）117
巴布（Bāb，Madinatu Bāb）117
拔汗那城（Akhsīkt）117
固巴（Qubā）117
窝什（Ush）117
乌兹坎德（Uzkand）117
艾特巴什（Atbāsh）117
脂那城（Jinanjkath）117
郊区（Bīrūn）131
石汗那（Chaghāniyān）135
提尔城（Tyre）138
乌伽因城（Ujjayini，Ujjain，Uzayn）140，141

政治

萨曼王朝（Samanid）1—15，16，17，19，20，21，27，31，32，36，39—101，103，106，107，109，111，112，118，126，127，129，132，135，136，137，138，142，144，146，153—178，180，189
萨曼朝（Samanids）2，13，16，18，20—27，52，53，54，71，76，77，81，93，96，156，157，158，160，163，168，181，183，185，186
宰相（Wazīr，瓦兹尔）6，8，9，11，14，44—46，48，56—60，66，67，76，81，84，134，136，137，142，146，156，164—167，169，170，172，173，174，175，177，180，181，182，185

法里功王朝（Farighūnids）6，62
玛斯庇部（Maspī）29
布叶朝（Buyids，Būyids，Buwayhids）9，47，63，64，66，67，70—77，99，132，171—175，178
盖尔麦兑派（qarmat）52，53，137
达尔甘（dargāh）55，56，59，60，67，165，166
第凡（dīvān，dīwān）55—60，67，165，166，170，173，174
瓦开尔（vakīl，wakīl，wazīr）56，58，166
哈吉布（hājib）51，56—60，76，80，157，163，166，170，173—175，180，181
瓦兹尔第凡（dīwān of wazīr）57
穆斯陶非第凡（dīwān of the mustawfī）57
卡拉吉第凡（Dīwān al-kharāj ）57
国家文献部（dīwān ar-rasā‘īl，dīwān-i inshā）57
阿米德•阿尔•穆耳克（‘amīd al-mulk）57
沙希布•舒拉特（sāhib-barīd）57
沙希布•巴里德（sahib-barīd）58
木希里夫（mushrifs）58
王室地产管理部（dīwān addiyā）58，91
瓦卡甫（Awqāf）58
卡地（Qadī）58
哈基木（hākīm）58
卡德胡达（katkhudā）58
阿布•达乌德朝（Abu Dāwudids）62，65
阿夫林吉王朝（Afrighid）62
拉维克王朝（Lawiīks）62，81，82，112，170，172
齐亚尔朝 (Zaydī，Ziyarids）63，75，76，172
贝吐兹（Baituz）63，65，172
阿米尔（āmil）70
兴都沙里王朝（Hindūshāhī）81

巴尼居尔王朝（Banījūrids）99

经济

迪拉姆（Diram）22，24—26，36，37，47，48，92—97，99—102，108，120，122，154，156，159，162
唉吐里夫（Ghitriyyah）26，37，93，94，96，100，102，108
帕拉珊（Parasang）31
德赫干（dihgān 或 dihkan，dihakan）33—35，40，45，90，125，158，163
第纳尔（dīnār）52，75，94，99
达尼克币（dāniq）65
穆赛义宾迪拉姆（Musayyibiyyah）92，108
坎代吉娅（al-Kundajiyyah）92，93
乌舒蒙尼布（Ushmūnī）103，105
木勒含（Mulham）104
阿兰吉布（Āranj）104
拉赫宾（rakhbīn）104
马尔吉尔（Mumarjal）104

军事

志愿兵（muttawwi‘a）27，41，49—51，73，77，78，95，159，160，161
伊克塔（ashab al-iqta‘at）50，59，91，95，161，162
穆塔兹卡（murtaziqa）50，162
欧里亚（al-auliyā‘）50，161
西帕赫 – 沙拉尔（Sīpah-sālār）53，59
沙希布•哈拉斯（sāhib-haras，amīr-haras）56，57

其他

布加尔人（Bulghār）103，107，108，111

九姓乌古斯（al-Tughuzghur，土胡兹胡尔，托古兹古思）117

达里语（Darī）118，135—137，164，186

库山—巴克特利亚语（Kushan-Bactrian）135

中古波斯语（Pahlavi）135

法尔西语（Fārsī）135

巴列维文（Pahlavi）135，137

原版后记

1983年9月，我考入贵州师范大学历史系项英杰师门下，学习中亚史。中亚历史上人名、地名、部族名错综复杂，语言繁纷难懂，史实模糊不清，史料匮乏，文献记述相抵牾之处甚多。

所有这一切，我在学习中深有体会。为使我们尽快走出迷津，英师一方面让我们学习冯承钧、张星琅诸先生，从翻译中亚学名著入手；另一方面请来云南大学杨兆钧、北京大学张广达诸师，为我们授业解惑，使我们能够尽快地步入中亚学的门槛。在诸师指点下，我发现萨曼王朝是中亚中古史上一个承前启后的王朝，它在当时的伊斯兰东部世界占有非常重要的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地位。于是，我选定萨曼王朝作为研究重点。后又承蒙英师青睐，将本课题研究列入他主持的国家“八五”规划课题“中亚史研究”。1998年1月，我到贵阳探亲。在英师病榻前，我又一次得其教诲和鼓励。他告诫说：“要安心做学问。有一份史料，说一分话。”未曾想，这竟是英师的最后教诲。

实际上，本书稿在1996年前就已基本写成。自己总觉得不满意。1995年9月，我跟从杭州大学黄时鉴师学习中西关系史，黄老师严谨的治学态度和学术作风使我明白书稿的不足之处。书稿多次修改，终成今天模样，我担心因自己学识所限，难符诸师的期望。

由于中亚学对研究者的语言、思辨等能力要求甚高，我的学识修养又不够，因此本书论及的诸多历史问题尚待贤者进一步研究。例如，依赖突厥学、波斯学修养，研究突厥因素对10世纪伊斯兰—波斯文化的影响；利用中亚和东欧等地出土文物，考察萨曼王朝的经济、文化发展，及其与周边国家的交往。

由于本书论题及资料特殊性，我在研究过程中得到众多师长、学友的帮助、支持。这些帮助和支持，以时风观之，实在不同寻常。张广达师、荣新江学长多次援手，提供外文资料；余太山、华涛诸学长也多次指点和关心；蓝琪学长为“八五”规划课题经费的落实，也付出艰辛努力。贵州师范大学历史系、科研处，浙江师范大学科研处、人事处，也对本书的写作和出版，给予帮助。出版社的领导和责任编辑同志为本书的出版克服了许多困难，付出了辛勤的劳动。

谨在此向一切指导、帮助和关心我的老师、学长和同道，表示我由衷的谢意。

许序雅

于金华尖峰山下

1999 年 8 月 18 日

跋

本书出版于16年前（贵州教育出版社，2000）。此次，承蒙余太山学长眷顾和鼓励，重新修改、增补。十几年来，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在国际上，萨曼王朝史研究似无多大进展。这也许有些悲哀，此次增订本的出版对自己多年的“冷板凳”生涯也多少添点安慰。

这次修订，除了文字的修改，主要是第五章第五节增补了内容，又增加了第五章第六节“中亚通往中国之路”的内容；增补了“索引”。在这次修订中，我的研究生张禄佳、王艳、邓婷婷、郑琳娟、贺丽、李河蓉、王福云、秦红兰等帮助我整理了电子文档；倪兆佳、苏越做了索引。我感谢他们的劳动。

作者识于金华丽泽花园

2016年4月16日